

【德】克里斯蒂娜·冯·布劳恩、英格·斯蒂芬 等著

史竞舟 译



*Gender @ Wissen*



人民教育出版社

【德】克里斯蒂娜·冯·布劳恩、英格·斯蒂芬 等著

史竞舟 译



*Gender @ Wissen*



人民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刘可扬  
装帧设计:安宏川  
版式设计:于丽娟  
责任校对:张杰利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科学中的性别/(德)布劳恩等著;史竞舟译.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4.5  
ISBN 978-7-01-013230-3

I. ①科… II. ①布…②史… III. ①科学研究 IV. ①G30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39626号

北京市出版外国图书合同登记号:01-2010-6893

*Gender @ Wissen* by Christina von Braun, Inge Stephan (eds.) © 2005 by Böhlau Verlag GmbH & Cie, Köln Weimar Wien

## 科学中的性别

KEXUE ZHONG DE XINGBIE

[德] 克里斯蒂娜·冯·布劳恩、英格·斯蒂芬 等著 史竞舟 译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99号)

环球印刷(北京)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4年5月第1版 2014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开本: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张:22.25

字数:395千字 印数:0,001-3,000册

ISBN 978-7-01-013230-3 定价:56.00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99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 目 录

引 言	1
作为知识的性别	2
<b>课题领域</b>	43
身 份	44
身 体	65
生 育	79
复 制	101
性	119
暴力/权力	134
全球化	151
表演/再现	172
生命科学	189
自然/文化	207
语言/符号学	228
记 忆	244
<b>区别与关联</b>	267
后现代	268
酷儿理论	288
媒介理论	305
文化研究	324
<b>人名译名对照表</b>	345

# 引 言

## 作为知识的性别

克里斯蒂娜·冯·布劳恩(Christina von Braun)

英格·斯蒂芬(Inge Stephan)

### 知识体系与象征性性别秩序

本书以知识/科学与性别之间的关系问题作为切入点,通过若干不同领域和不同选题的文章阐述了以下观点:知识体系与性别秩序两者间的关系始终深受自然-文化、身体-精神二元论的影响,而这种二元论本身即包含了具有塑造作用的文化与被规训、被塑造的自然之间的不平等关系。在不同历史时期,象征性性别秩序的两极分别与不同的性别指定相对应,从而使这种区分得以“自然化”:男性代表精神与文化,女性则象征自然与身体。时至今日,这种一直延续到现代的归类方式仍深刻地影响着人们的表述方式,例如“女人的非理性”、“难以估量”以及由此衍生的“非科学性”,等等。但这种二元论仅仅构成了我们思考的起点以及知识体系与性别秩序之间历史关联的源头。继这一原初“设定”之后开始的一段发展,在过去两百年间表现得尤为显著,并且在知识体系与性别秩序两个领域都引发了激烈变革。本书的一个基本观点为,这些变化之所以同时发生并非偶然——确切地说,在知识体系与象征性性别秩序的变迁之间,存在一种历史及内容层面的紧密联系。

在现代科学中,“传统”的文化/自然二元论同自然科学与人文科学之间的分裂日益重叠,这种分裂在象征性性别秩序中同样有所体现:自然科学一方面被视为“硬科学”,另一方面也被视为男性的专业领地;而人文科学则往往被作为“女性”对待,人文科学专业的师生中女性比例远远高于自然科学专业。学科专业的“性别化”区分并非基于两性各自特有的天赋或兴趣,它所涉及的是一种象征性性别秩序,这一点可以通过以下

事实得到证明:20世纪初,当女性终于开始有权利接受大学教育时,她们大多选择了医学或自然科学专业;相反,以哲学与历史学为主导的人文科学专业却迟迟不肯向女性研究者敞开大门。然而,这种状况在短短几十年后便发生了逆转。在当今自然科学研究领域,女性学者仅占少数,从事人文科学研究的女性却人数众多。这种发展很难用“天赋”一词加以解释,其背后的原因更多的是与知识体系的性别编码有关。信息学专业在日后也发生了类似的转变:20世纪60年代,当一些大学刚刚开始设立信息学专业,女生人数寥寥无几;到了20世纪80年代初,信息学专业的女性比例开始迅速增长,一度超过20%——对于一门工科专业而言这个数字甚为罕见;到20世纪80年代末,女性比例又有所回落。关于这一现象的经验性研究表明,这样一种波动既不能用女性在技术思维能力方面先天或后天的缺陷来解释,也不能归因于不同性别具有不同的人格结构。<sup>①</sup>确切地说,它似乎同知识体系本身及其性别编码的变化有关。

从知识体系“最初”的二元论角度来看,自然科学“男性化”与人文科学“女性化”的现象隐含了这样一点:如果说男性现在更多的是与自然相关,而“文化”更具女性特质的话,则原先将男女两性分别等同于精神和自然的旧秩序便发生了一次彻底的逆转。人们或许会将这种转变解释为知识领域象征性性别归类的普遍取消。而事实恰恰相反——象征性性别归类依旧存在,只是其符号发生了逆转。因此,转变的原因或许在于“自然”与“文化”(或曰身体与精神)概念在知识体系内获得了一种新的位置,事实的确如此。直至17、18世纪,神学在欧洲的大学里一直被视为最重要的甚至是唯一的专业。科学如何发挥作用、科学认知成果如何获取,所依据的原则均来自于神学。近代以后,随着启蒙运动的兴起,为科学提供指导原则的任务首先转移到了哲学与历史学领域,民族共同体的“意义”及意义给予(Sinngebung)问题是这两门学科研究的核心。今天如果

---

<sup>①</sup> H.Schelhowe,《信息学》(Informatik),见 *Gender Studien. Eine Einführung*, Stuttgart, Weimar, 2000, 第207—216页。

有人问及哪些学科应被视为大学里的主导学科,他得到的答案往往是生物学或医学等自然科学专业。其原因甚为矛盾:一方面,这些专业由于涉及“硬科学”而成为了主导学科,也就是说,在此运用的是可以量化和(大多)可被证实或证伪的研究方法;另一方面,它们之所以成为主导学科,是因为一度为神学所独占、而后又作为关于“世界精神”的憧憬或“永恒民族”概念而转移到哲学与历史学领域的“人类永生计划”,在今天更多地寄期望于医学或自然科学的研究成果。最能清楚体现这一点的莫过于基因研究,该领域所运用的隐喻以及本身所依据的研究范式都显现出与基督教思想传统不容忽视的相似性。

人文科学的“女性化”或许也可通过这些学科的边缘化来解释,且这种说法时有耳闻。事实上不难发现,女性越来越多地在那些她们丧失了公共话语权的领域找到栖身之处;相反,在教育学以及教师职位等一些由女性“占据”的领域内,也同样上演着一场男性的“出埃及记”。然而这种解释的不足之处在于,它未能回答以下这个问题,即以神学为起点、经由历史/哲学直至自然科学的“知识等级制”变迁究竟何以发生。此外,假设每一种将知识领域同性别相对应的归类做法不仅是新的科学或媒介范式所带来的结果,而且还负有将知识体系自然化的功能,则需要以全然不同的另外一种方式来提出关于知识领域性别归属的问题,即被“自然化”的究竟是哪一种秩序,以及这种自然化的过程是以何种方式发生。

### 性别编码从科学领域的移除:经典与纯洁

概括来讲,知识体系的“自然化”经历了一个双重和矛盾的历史过程:起初是对性别的排斥,随后则是对性别的接纳——确切地说即性别编码的植入。这一双重过程是通过何种方式在不同的知识领域内进行并得以反映,对此本书中的文章将分别做以清晰的阐释。知识体系自然化这一矛盾的动态过程在“纯洁”或“纯粹”概念上体现得尤为显著,此概念之于科学的意义与“经典(Kanon)”相类似。关于“经典”概念的性别编码



已有较为详尽的研究。<sup>①</sup>“经典”概念最早起源于建筑艺术,大致意为准则、比例与标准。古希腊雕塑家波利克里特(Polyklet,大约公元前480—前400年)曾借用“经典”一词来描述理想的人体比例,但他只以男性身体为例对此做过说明。而后这一概念又被重新用于描述城市建筑或大型宗教建筑的构造,这些建筑旨在赋予“社会身体”以人体的外形和理想比例。如今,“经典”一词仅指在各个学科中被奉为典范和具有标准意义的文本。而问题在于,人们很难明确指出经典应有的理想比例,而只能通过举出“不合标准”的反例,以便与标准性的“经典”相区别。这也就意味着,经典的定义总是取决于对“非经典”的命名。根据历史需要以及对知识体系具有决定作用的新媒介存储系统的不同,经典有着各种不尽相同的形式,而它们却有一个唯一的共同点——性别编码。

“Reinheit”(意为“纯洁”、“纯粹”)概念对于科学和知识领域的确立起到了类似的作用。很少有概念像它一样,对个体和群体的思维产生了如此大的影响力。“纯洁”几乎在所有的知识领域中都占据了关键位置,这些领域包括宗教、政治、性、语言、文化、心理学,等等。“Reinheit”在每个知识领域中都有不同的含义,但这些含义都有一个共同点,即起到了区别和排斥的作用。关于这一点可以从词干“rein”的起源加以解释:“rein”源自古代德语和中古高地德语<sup>②</sup>中的“rein”和“hreni”,本意为“经过筛分”或“经过清理”。<sup>③</sup>“rein”意为“进入”或“吸纳”,除“接纳”之外也兼有“排斥”的含义。只有通过“不纯洁”相区别才能对“纯洁”加以定义,对于许多知识领域来说,这就意味着必须首先对什么是“污秽”与“杂质”加以命名或“仪式化”(中世纪大学里

① R.v.Heydebrand,《经典造就文化:美学经典的理论、历史及社会建构》(*Kanon macht Kultur. Theoretische, historische und sozial Aspekte ästhetischer Kanonbildung*, Stuttgart, Weimar, 1998)。

② 大约公元11—15世纪间的高地德语。——译者注

③ 参见O.Gaupp,《“rein”词语发展史》(*Zur Geschichte des Wortes ‚rein‘*, Tübingen, 1920)。

类似于教会的着装制度即为此例仪式之一,该制度在女性获准进入学院后开始消失并非偶然)。

正如西方“科学”以神学为发端,“纯洁”一词也有着宗教方面的渊源。一般而言,任何一种宗教都会以各自特有的方式提到有关纯洁的律法,或者提到超验之物的“纯洁”和尘世之物的“不洁”。而“纯洁”在每一种宗教中的含义都不尽相同。例如在犹太教中“纯洁”与仪式方面的教规有关,根据这些教规,犹太教徒必须在特定食物之间进行严格区分,并以此来区分神圣与世俗;<sup>①</sup>而在基督教传统中,这种区分则往往表现为相似但又有着严格区别的图像之间的对照:例如在一些绘画作品中,殉道者的“圣洁”之血与“性”或“有性身体”的“不洁”之血构成了鲜明对比。<sup>②</sup>正是基于上述对照,梅毒又被称为“不良血液”。世俗化之后,基督教中关于“纯洁”的图像又在许多现代知识领域得以重现。例如,在今天人们普遍认为,清洁、卫生和健康是一种“好”的东西,而所有与“污秽”有关的事物则被打入异类。这种所谓“纯洁”实际上是一种象征性归类,比如人们普遍都有这样的体验:当一个人置身于陌生场所或陌生国度的时候,他会对污秽更为敏感。在描绘对陌生事物的感受时,人们往往惯于使用与邈邈或恶臭有关的词语和图像。这种感知继承了一种历史久远的精神传统,在这种传统中,陌生或需要加以排斥的事物总是被等同于污秽或不洁。纯洁(或世俗意义上的纯洁)也在此意义上被不断地赋予了政治功能:例如反犹太主义分子常谈及所谓大众身体的“纯洁”与犹太血统的“不洁”。当今的现代科学或许会并不认为类似的知识领域及其知识形态是一种“硬科学”。然而,正是这些被生理化了的神学话语在19世纪推动了整个知识体系的转变,为自然科学成为主导科学提供了帮助。

---

① M. Douglas,《纯洁与危害:不洁与禁忌观念研究》(*Reinheit und Gefährdung. Eine Studie zu Vorstellungen von Verunreinigung und Tabu*, Frankfurt/M., 1998),第78页。

② C.v.Braun,《假相探析:宗教、文字、图像及性别》(*Versuch über den Schwindel. Religion, Schrift, Bild, Geschlecht*, Zürich, 2001)。

美学领域内的纯形式或纯艺术指的是一种与政治、宗教或其他“信息”无涉的艺术观念,即除艺术本身以外不含有任何其他内容。在艺术领域,“纯粹”也可以代表一种纯思想或纯形式的美学,例如纯文学、抽象艺术、抽象音乐,等等。“纯粹”还可以指一种建筑,这种建筑的形式取决于单纯的功能方面的考虑。试图传递某种政治或宗教信息的美学形式当然也会借用“纯粹”这一概念,例如理查德·瓦格纳<sup>①</sup>的“剧场庆典节日剧(Bühnenweihfestspiel)”,以及推崇“血与土”、将现代艺术斥为“堕落”、“病态”和“怪异”的纳粹艺术。所有这些都涉及对某种“异质”——无论其具有何种定义——的排斥。诸如在保护某个民族或地区不被外来文化“异化”时,人们往往提及语言的“纯洁性”。

“纯粹”概念与身体性及触觉密切相关,而触觉(尤其它是与“性”的关联)通常又被认为是对“纯粹精神”的一种玷污,所以自亚里士多德起,视觉就一直被视为最纯粹的感官形式,原因是视觉的存在使观看者与观看对象之间能够保持一定距离,因而具有较强的抽象功能。进入现代之后,视觉与科学之间又建立起一种紧密联系,而这一联系的关键在于:“认知”几乎成为“观看”的代名词,这一点不仅适用于借助显微镜等光学仪器所能观察到的科学认知对象,同时也适用于使原本不可见的事物(例如大脑内部活动、DNA 双螺旋结构等)变为“可见”的计算机生成图像。合成图像并不是一种摹写,而是一种象征性转化,其对象为可通过图像加以再现的过程。恰恰是这种合成图像成为了当今“纯科学”的一个标志,它表明后者已摆脱了包括视觉这一最抽象形式在内的感性知觉的“玷污”。与神学话语的生物学化一样,合成图像也是性别编码植入科学领域的一种体现。

一般而言,科学的所谓“纯粹”内含了这样一个观点,即知识必须远离可通过感官加以感知的世界和一切“感觉”;它意味着对情感,尤其是

---

<sup>①</sup> 理查德·瓦格纳(Richard Wagner, 1813—1883),德国作曲家、指挥、戏剧家兼作家。——译者注

主观性、非理性或“激情”等一切人为因素的排斥。因此,心理因素之于“纯洁”具有重要作用。希腊语中的“Katharsis”一词意为净化,具有“感情宣泄”之意。亚里士多德认为悲剧是一种引发“Katharsis”的手段。毕达哥拉斯学派则代表了相反的观点,他们主张音乐是克服恐惧的最佳途径,因为音乐是所有艺术中同数学最为接近的一种。现代心理学与精神分析学及其“扫烟囱”疗法(约瑟夫·布洛伊<sup>①</sup>的患者安娜·欧将自己接受的治疗过程称之为“扫烟囱”),<sup>②</sup>同样依赖的是一种类似的“Katharsis”:通过口述和意识唤起使患者的灵魂从压抑中解脱出来。其他疗法尝试则是通过“宣泄”来解决心理冲突。无论如何,“纯粹的知识”或曰可量化、可验证的知识,只有在排除了感情因素的条件下才能成立,而感情本身则应当被视为“杂质”。在这一领域同样可以观察到一个矛盾的历史过程:在“有性状态”(在广义上代表人的“感性”)遭到一段时间的排斥之后,又出现了一种对感情的正面评价——即性别编码的植入:1770年前后感伤主义(Empfindsamkeit)的流行,以及日后兴起的颓废主义(Décadence)对感性、激情和痛苦前所未有的标举都清楚地体现了这一点。由此可见,性别秩序的历史变迁不仅影响了诺伯特·伊利亚思<sup>③</sup>所研究的“感性历史”,同时也对知识体系的演变起到了一种推动作用。

正因为“激情”与强烈的情绪被视为“杂质”,所以性欲在许多文化中被定义为有待规训和清理的“不洁”事物。不同文化对此都有一套严格的规定,例如规定与什么人性交是“纯洁”或“不纯洁”,或者通过严格区分(无性的)神圣与(有性的)世俗来定义“纯洁”。第三种形式是对性进

---

① 约瑟夫·布洛伊(Joseph Breuer, 1842—1925),奥地利精神病医生、生理学家、哲学家,心理分析学派创始人之一。——译者注

② 参见D.Hunter,《癡病:心理分析与女权主义——安娜·欧病例》(*Hysteria, Psychoanalysis and Feminism. The Case of Anna O.*),见 *Feminist Studies* 3.(1983),第9卷,第485页。

③ 诺伯特·伊利亚思(Norbert Elias, 1897—1990),犹太裔德国社会学家,代表作《文明的进程》。——译者注

行“神圣化”，即将性欲和超验混为一体。在对西方知识体系具有决定作用的基督教神学中，“生命源于性”的观念逐渐让位于一种观点，即“纯粹精神是‘可孕育果实的种子’”。这种构想往往隐含着一种认识：作为身体性及性欲之象征的女性身体等同于“不洁”的繁殖力。如果说女性在长达几百年的时间里一直被排斥在教会工作、文化活动以及科学领域之外的话，那么这背后隐藏的其实是这样一种观念，即女性身体会对“知识”的“纯粹性”构成一种危险的玷污。

总的来说，“纯粹”科学即意味着科学研究不应受到任何心理、历史或“主观”因素的影响。如果说，有关“纯洁”的神学理念还有可能被“性”（或“肉身性”）所玷污的话，现代科学则依据了这样一种“纯粹”原则，这种原则建立在排除一切偶然性的基础上，因此它的“最纯粹”形式只有在外界影响和作为观察者的主体被化简到最小的实验室中才能实现。但科学排斥偶然性与神学排斥肉身性之间的区别并没有看上去那样大，只是同一种排斥转移到了不同领域而已。神职人员通过在修道院中禁闭苦修来使自己远离世俗生活及肉身性的有害影响，这种功能如今已被实验室所取代，后者构成了现代意义上的修道院。新的隔离形式要求的并非禁欲，而是要排除“科学家的身体”要素，因为“科学家的身体”为潜在的“不纯粹”和偶然性提供了可乘之机。也就是说，现代科学在理论上告别了对主体的“纯洁性”要求，只有当科学彻底成功地取代了科学家本身，“纯科学”才能自视为完善。而这一点只可能在自然科学领域得到实现；相反，在人文科学领域，研究者却必须具备“感性”——这为新的知识体系的诞生提供了一种合理解释。理想形式的硬科学即一种“排除了科学家身体的科学（science without the body of scientist）”。而颇具意味的是，身体性的化身——女性恰恰在这一历史时刻踏入了科学王国。原则上，纯科学已经摆脱了对科学家“纯洁性”的要求，因此即便是女科学家也不再被视为一种玷污性角色了。

## 性别编码植入科学领域：性别化与去性别化

如果说西方知识体系是通过将涉及主观性、非理性和性的知识清理出局而得以建立的话,则需要回答一个问题:为什么女性——连同女性在“性”方面的指代功能——恰恰在一个“性”和“偶然”遭到排斥的历史时刻被允许进入知识体系?为了回答这个问题,有必要对科学发展史做一回顾,以探明科学如何使自己的梦想——即创造出一个合乎实验室标准的研究者——几乎变为了触手可及的现实。由于合乎实验室标准的研究者同科学本身一样“纯粹”,所以确切地说,这个梦想即创造出一间没有研究者的实验室。凭借医学研究成果,人体——包括研究者的身体在内——被转变为一个可以在试管中制造出来的产品,从而为这一科学乌托邦的实现创造了前提。随着 1830 年前后对排卵现象的发现,以及 1875 年前后对繁殖过程所取得的进一步认识,西方科学发现了通往一种知识的大门,这种知识从一开始便占据了西方人的知识幻想,它便是根据计划好的、排除了偶然性(尤其是性吸引力方面的偶然性)的机制来实现人类繁育。由此,古老的西方科学幻想距离它的实现迈出了关键性的一步。这一科学幻想最早源于柏拉图的《理想国》中关于有计划繁衍人类的构想,其后在亚里士多德的生殖理论中以“科学”的形态得以反映,并最终在“精神种子”这一基督教概念中找到了它的神学表达形式。尽管迄今为止在试管内培育和生现代科学家的梦想尚未实现,但实验室及实验室里的研究条件却为此提供了不小的帮助。试管造人——无论是人机还是其他形态的人工生物——构成了 20 世纪的未来构想和科学幻想。然而值得注意的是,在此类题材的影片和小说中,现代科学幻想的根本目标乃繁育科学家本身这一想法却很少得以表现。等级社会中的每一个精英都在利用对知识媒体的掌控,以便根据自己的意图来改写或固化社会记忆与历史。既然如此,一种从“科学家肉身”中解放出来的科学为什么不能设法创造出属于它自己的、能够让科学永生不灭的科学家呢?

与旧的知识体系一样,新的知识体系也需要被“生理化”,它需要成为一种更大程度上的、另外一种形式的“自然”。如果说,旧的知识体系曾试图将一切阻止它实现“纯粹抽象”的事物、尤其是性别排斥出局的话,新的知识体系则必须创造出“繁育”新型科学家的必要参数。这一任务需要被加以生理化,其生理化过程并不“使用”现有的性别编码,而是要创制一套全新的性别编码。于是便产生了性别编码如何被植入知识系统的问题。一个很简单的答案:既然随着西方知识体系与性别秩序的产生,“女性”开始作为“性”的编码被使用,那么可想而知,它也可以被用来为新的知识体系配备性别符号,以帮助该体系完成“生理化”过程。知识结构加载性别编码方面的种种迹象不仅贯穿了现代知识体系的形而上学本身,而且在语言应用和使该知识体系得以实现的现代传播及存储系统中也得到了清晰的反映:只要联想一下“全新处女硬盘”、“二进制代码”及其所依赖的“穿孔卡系统”,以及提示电脑启动运行的人工合成女声,便足以明白这一点。

关于性别编码通过何种方式被植入单个知识领域和理论话语,本书收录的文章将分别做以说明。书中还将围绕性别编码的植入变为完全可被分析和破解的过程这一事实进行阐述。该事实可被称之为性别研究及其特有的“求知欲”的主要动力,它与近一个半世纪以来性别秩序的变迁有着直接关系,并且在各种新的性欲理论中也得到了清晰的呈现。这些新理论的产生与知识体系的转变同时进行,而科学界也是从这时起开始逐步接纳女性成员——这种同时性足以引起重视。

将女性等同于“性”的话语在 19 世纪中叶经历了一次彻底的反转。早在 1900 年前后,作家兼性学家亨利·哈维洛克·艾利斯<sup>①</sup>就在《性心理研究》一书中表达过类似见解。<sup>②</sup> 艾利斯谈道,在几百年的时间里,所有

<sup>①</sup> 亨利·哈维洛克·艾利斯(Henry Havelock Ellis, 1859—1939),英国医生、性心理学家、社会改革家。——译者注

<sup>②</sup> H.H.Ellis,《性心理研究》(*Studies in the Psychology of Sex*, Kingsport, Tenn., 1897—1928)。

的性欲理论都抱着一个一成不变的观点,即认为女人在性欲方面远“胜于”男人。他在此引述了希腊神话中关于预言家忒瑞西阿斯(Teiresias)的故事:忒瑞西阿斯由于泄露了“女人的性欲十倍于男人”这一秘密而被赫拉弄瞎了双眼。艾利斯还引述了罗马诗人尤维纳利斯(Juvenal)的观点,后者曾写道,任何女人都绝对不会有兴趣变为男人,因为男人的肉欲与女人相比少得可怜。他同时还列举了盖伦的科学理论,盖伦认为:由于女人拥有较强的性欲,因此相比男人更难忍受禁欲生活。<sup>①</sup>规定了西方思想中以驯化或重塑女性特质为内容的种种措施,便是以上述这些游走于神话和科学之间的观念为基础。而自19世纪中叶起,与上述论断截然相反的科学观点开始日益流行。学者阿格顿(Agton)在他发表于英国的一篇论文中称,认为所有女性都有性感受无异于一种低级辱骂。在巴塞爾从事研究的赫尔曼·斐林<sup>②</sup>指出,年轻女孩在恋爱时表现出的性欲属于一种病理现象。<sup>③</sup>德国精神病学家保罗·阿道夫·内克<sup>④</sup>则断言:“女性在性欲方面普遍弱于男性。”<sup>⑤</sup>无疑,这些论断不过是一种“不具科学性”的尝试,其目的在于建立起一种新的象征性性别秩序。而首先耐人寻味的一点是,这些论断均以科学的面目出现,并且在19世纪末凭借理查德·冯·克拉夫特-艾宾<sup>⑥</sup>等一批声名卓著的科学家的理论而得到了进一步强化。艾宾曾在其撰写的《性精神病态》一书中称:“逃避女人的男人和

---

① H.H.Ellis,《女性的性冲动》(*The Sexual Impulse in Women*),见 *Studies in the Psychology of Sex*,第1卷,第2部分,第197页。

② 赫尔曼·斐林(Hermann Fehling, 1847—1925),德国妇科学家、产科医生。——译者注

③ 二人均引用了《女性的性冲动》,第194—195页。

④ 保罗·阿道夫·内克(Paul Adolf Näcke, 1851—1913),德国心理学家、犯罪学家,以大量同性恋研究专著而闻名。——译者注

⑤ P.Näcke,《性批判》(*Kritisches Kapitel der Sexualität, Archiv für Psychiatrie*, 1899),第341页。

⑥ 理查德·冯·克拉夫特-艾宾(Richard von Krafft-Ebing, 1840—1902),奥地利精神病医生、法医学家。——译者注



沉迷于性享乐的女人都属于不正常现象。”<sup>①</sup>随之而来的第二个问题是：这种新的性别秩序何以产生，它对于建立新的知识体系有何益处？

新的知识体系不仅“发现”了男性在性欲方面的优势，而且在性欲和精神活力之间明确建立起一种关联——自西方知识体系诞生以来尚属首次——并鼓吹这种关联对科学发展所具有的作用。初听上去，这似乎与先前阐述的论点相互矛盾，即知识体系所追求的理想是“没有身体的科学家”——尤其是没有“下半身”的科学家；然而进一步观察便会发现，这种矛盾事实上并不成立。性欲与知识系统的结合通过两个方面实现：一方面是以达尔文为代表的生理学理论，另一方面则是以弗洛伊德为代表的心理阐释模式。两个学派都是用男性在性欲方面的“优势”或性欲本身的“男性特征”来解释男性在精神即求知能力方面的“优势”。在生理学角度的解释中，对动物界与自然界的引用十分明显。如果说以往的科学与求知能力都是以文化与自然之间的区别作为解释依据的话，生理学角度的解释则强调了男性与动物、尤其是灵长类动物在性欲方面的相似性，从而为男性在“精神方面的优势”提供依据。达尔文认为，男人一旦着手从事某项活动便会达到比女人更高的水平，无论这项活动需要的是深度思考、理性、想象力，还是感官和双手的单纯使用，两性在智力方面表现出的这种区别源于性别的自然选择法则，基于这些法则，“在人类的半人祖先和原始部落中[……]”，（男性成员之间）“围绕女性展开了持续若干世代的争夺”。<sup>②</sup>弗洛伊德也将力比多视为精神与文化活力的前提，他将从事精神与文化创造的人分为两类：一类是为了从事研究而不得不放弃性生活的“学者”；另一类是“完全无法想象禁欲生活”并“通过性体验来为艺术创造提供强大刺激”的艺术家，随后弗洛伊德又补充道，总体而言他并未获得这样一种印象，即“禁欲有助于培养精力充沛而独立的

<sup>①</sup> R.v.Krafft-Ebing,《性精神病态》(*Psychopathia Sexualis I*, München, 1984), 第1卷, 第12—13页。

<sup>②</sup> C.Darwin,《性选择》(*Die geschlechtliche Zuchtwahl*, Leipzig, 1909), 第250页。

男性,或者独特的思想家、大胆的解放者和改革家”。<sup>①</sup> 但对他而言,无论性欲是否以升华的形式出现,它都构成了求知欲的基础。弗洛伊德一方面将性欲视为无性别或超性别:“女性力比多的构成没有任何依据”<sup>②</sup>;另一方面将男性生殖器作为力比多的象征,因而也同样取决于“性欲”的性别秩序。至于女性从事精神活动,他很自然地将其解释为女性获得了男性特质和心理的结果:“能够最终获得期望中的阴茎,这种愿望或可为成熟女性涉足分析领域提供动机,而女性理所当然指望通过分析而得到的那种东西——即从事脑力劳动的能力,往往体现为这种被压抑愿望的升华和变形。”<sup>③</sup>

这里所发生的科学理论变迁,可以被称之为性别向知识史(Wissensgeschichte)以及科学理论的“植入”过程。其中所涉及的是知识体系的性别符号加载,由于该体系是一种象征性分类系统,因此这种加载同性别被排斥到知识体系之外并不矛盾。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这两个过程是同一过程的正反两面,或者说同一过程在两个不同层面上发生:一方面,男性性欲被作为知识及求知能力的驱动力,像 *deus ex machina*<sup>④</sup> 一样飘然而至进入知识体系;另一方面,女性被新的知识体系所接纳。乍看之下似乎矛盾,但只要对隐藏于背后的范式稍加观察这种矛盾便迎刃而解。新的性别秩序与知识体系中的所谓“性欲”,是科学性本身带来的一种产物,与符合实验室要求的科学家一样,这种性欲也是一种随着新的科学认知成果而变得触手可及的古老幻想。在发生所有这些转变和旧秩序倒转的时代,不仅诞生了生育科学,还有性学,一种与繁殖无关的性欲,以及以

---

① S.Freud,《弗洛伊德作品全集》(*Gesammelte Werke*, Frankfurt/M., 1964),第7卷,第160页。

② S.Freud,《弗洛伊德作品全集》,第15卷,第140页。

③ 同上书,第134页。

④ 拉丁语,意为“机器神”、“解围之神”,原指古希腊罗马戏剧中用舞台机关送下来帮助消除剧情冲突或使主人公摆脱困境的神;后多用以比喻某个难题由于不期而至的突发事件、人物或外力而得以解决的情况。——译者注

无性繁殖为目标的生育科学。此外,性学家们普遍认为,人们可以通过理性和科学的方式来了解性欲,尽管在西方科学界的思维传统中,性欲一直被视为最强大、与非理性和非科学性最为接近的欲求。通过理性和科学的方式来理解和把握非理性的尝试,在近一百年中成为许多知识领域的一个核心理念,现代工业社会之所以不再惧怕性欲的威力,并将几乎所有关于性交的法律条文予以废除,性学研究在其中也起到了一定作用。这样的性解禁在历史上前所未有,其他任何文化中也不曾有过类似的形式。性欲成为一种可以测量和计算的对象——在这一点上,性学与其他形式并无区别——从而受控于理性逻辑,变得与科学相宜。它不仅隶属于新的知识体系,而且还服务于该体系的完全确立与合法化。“没有下半身的科学家”由此被装配上另一种新的性器官。

概括来讲,西方知识体系在两个方面以一种象征性性别秩序为基础:一方面是对性别的排斥,象征性地体现为女性身体被排斥到知识体系以外。直到象征性性别秩序中发展出“女性身体‘本身’无性别”的范式——19世纪有关女性性欲“较弱”的理论便是这种观念的一种反映——女性才被准许进入知识体系;另一方面,知识体系也通过为知识领域加载性别而进行自身建构。而为该过程提供动力的,是一种受控于“科学话语”之可测算性的性欲。在上述背景下,性别在20世纪失去了一切生物学迹象并可被理解为“表演行为”便不足为奇了。<sup>①</sup>然而,必须站在历史的角度来理解这种发展,确切地说,即将其理解为性别秩序历史演变,以及一种作为知识体系之基础的“新的性欲”的表现形式。

## 形而上学与科学

现在让我们再次回到思考的起点,即以神学为发端、经由历史/哲学

---

<sup>①</sup> 参见 J. Butler,《性别麻烦》(*Das Unbehagen der Geschlechter*, Frankfurt/M., 1991); J. Butler,《身体之重:性别的话语界限》(*Körper von Gewicht. Die diskursiven Grenzen des Geschlechts*, Berlin, 1995)。

最终发展到以自然科学为主导科学的知识体系的演变上来。这一过程或许会被理解为一种世俗化过程的体现,它标志着宗教影响的削弱或超验信仰走向衰落。然而有两个事实能够证明上述观点并不成立:其一,为完成自身建构,新的知识体系也同样需要一种象征性性别秩序,并以此来作为其“生理化”的依据,尽管这种转向并不像乍看上去那样深刻;其二,新的主导学科在不止一方面继承了旧有主导学科的衣钵,人类永生计划便是其中之一。因此,神学与自然科学之间存在一种线性的发展逻辑,这种发展同性别秩序的演变有着诸多相似。

现代自然科学的一个特点是规避形而上学论题,而与此同时,自然科学在描绘自身成就时总是惯于引用宗教图像,这不能不说是一个值得注意的现象。譬如斯蒂芬·霍金(Stephen Hawking)在《时间简史》一书中写道,科学家所做的是揭示“上帝的思想”;<sup>①</sup>将大爆炸理论比作“宇宙动力”的物理学家乔治·斯穆特<sup>②</sup>反问道:“那不就是上帝吗?”<sup>③</sup>诺贝尔物理学奖得主利昂·莱德曼<sup>④</sup>对亚原子单位进行了命名,他相信这种“上帝粒子”决定着一切。<sup>⑤</sup>这种以上帝为对象的引用与对形而上学的缄默一并出现,其背后究竟隐藏着哪种历史进程?研究所依据的范式即自身演变的历史维度应当被忽略——避而不谈形而上学的原因是否可以通过这一事实来解释?无论如何,上述引证都表明:旧有的人类永生蓝图之所以恰恰在自然科学领域找到了落脚点,不仅与不懂科学的门外汉的幻想有关,更与科学家本身的幻想有关。无论如何,永生计划向自然科学领域的迁移似乎都为后者升格为“主导科学”提供了某种帮助。

---

① S.Hawking,《时间简史》(*A Brief History of Time*, New York, 1988)。

② 乔治·斯穆特(George Smoot, 1945— ),美国天体物理学家、宇宙学家,2006年诺贝尔物理学奖得主。——译者注

③ 转引自B.Appleyard,《我们所信赖的科学》(*In Science We Trust*),见*New York Times*, 1993. 4. 7。

④ 利昂·莱德曼(Leon Ledermann, 1922— ),美国物理学家,1988年诺贝尔物理学奖得主。——译者注

⑤ L.Lederman,《上帝粒子》(*The God Particle*, New York, 1992)。

这种从信仰到知识的历史变迁,是以西方特有的“世俗化”概念为基础的,后者在基督教与犹太教文化中的含义不尽相同。在基督教文化中,“世俗化”这一概念源于表示性别、世代或时代的拉丁文“saeculum”,最初意为“俗界之人”,与接受过宗教授职或宣誓仪式的“宗教人士”相对。自16世纪起,法国教会法学者开始用它来指称修教会僧侣的还俗行为。日后经过演变,这一概念又延伸出教会财产转为民间财产的含义。直至19世纪,“世俗化”才成为一个历史理论或历史哲学范畴的概念,但此时它已具有一种矛盾的含义,既表示摆脱教会监护或革除教会影响,同时又表示“衰落史”,意为宗教融合力量的削弱或宗教内容的抽离。<sup>①</sup>但另一方面,世俗化过程又内含了一点,即在西方基督教与貌似“后宗教”的社会中发生了一个可称之为“信仰世俗化”的过程。这一发展也为知识体系的演变——即主导科学从神学(经由哲学与历史)向自然科学的转化——提供了解释,它似乎是一种反映了基督教与后基督教思想传统的现象。与犹太教的比较也印证了这一点,犹太教并不认为信仰与知识、超验与行动之间存在对立。摩西·门德尔松<sup>②</sup>曾(在他的时代,基督教世俗化过程迫使生活于基督教国家的犹太教团体重新进行自我定义)写道:“在摩西律法下,没有所谓的‘你应当信或不应当信’,只有‘你应当做或不应当做’!教徒不应听命于指令,除了在信仰途中所遇到的命令之外,他不接受任何其他指令。”<sup>③</sup>

相反,基督教则在信仰与理性之间画出了一道界限,并发展出一种使世俗现实遵从信仰原则的强大需求。对基督教思想而言,世界即可感知

① I. Eschebach / S. Lanwerd,《世俗化、神圣化与文化批评》(*Säkularisierung, Sakralisierung und Kulturkritik*),见 *Säkularisierung-Sakralisierung*, Berlin, 2000, 第10—26页。

② 摩西·门德尔松(Moses Mendelssohn, 1729—1786),德国启蒙运动哲学家,哈斯卡拉运动(即18、19世纪犹太启蒙运动)倡导者。——译者注

③ M. Wiener,《解放时代的犹太教》(*Jüdische Religion im Zeitalter der Emanzipation*),见 *Jüdische Theologie im 20. Jahrhundert. Ein Lesebuch*, München, Zürich, 1988, 第103—132页,此句见第113页。

现实的变化是一种宗教必然,唯有如此,形而上学与物理学、精神与身体之间的鸿沟才得以逾越,科学与逻辑必须听命于信仰。因此,伴随基督教知识史的是一种奇特的悖论:世界上的任何宗教都不曾像基督教这样激烈地反对和破坏科学与理性的认知成果;但与此同时,也没有任何宗教文化像基督教一样孕育出如此之多的科学家和科学成就。<sup>①</sup> 这一点并不能用发明家都是异教徒来加以解释——事实恰恰相反,新的发明创造中有一大部分出自修道院本身;即使在教会机构之外,大多数发明家们也都是虔诚的基督徒,这种情形一直延续至近代晚期。譬如笛卡尔曾宣称:“哲学好比一棵树,树根是形而上学,树干是物理学,树枝则是其他学科。”<sup>②</sup> 在他由此而勾勒出的科学图景中,可见之物(或曰自然)被视为不可见之物或超验的产物和结果。但他又拿人体与齿轮作比,<sup>③</sup>以此来说明人体同样是人类创造精神的产物。他把心目中的造物主——上帝塑造成一位理想的机械师,也就是人类的映像(Ebenbild)。对于同样虔信宗教的莱布尼茨而言,机器与钟表甚至证明了上帝的存在:“每种生物有机体可以说都是一部上帝创造的机器,或一台比一切人工精湛无数倍的天然自动装置[……]。但自然所创造的机器即有生命的身体,从最微小的细节开始直至无限,仍都是机器”<sup>④</sup>。而灵魂也同样被他纳入了这种逻辑,他写道:“(灵魂是)一部精神性的、令人赞叹的自动装置,它通过上帝的先成(Präformation)而产生。”<sup>⑤</sup>在这样一种将上帝计划等同于人类的创造精

---

① 参见 S.Andreski,《宗教、科学与伦理》(Religion, Science and Morality),见 *The Encounter*, London, 1987 年第 6 期,第 63—66 页。

② R.Descartes,《笛卡尔作品全集(共 11 卷)》(Oeuvres, Paris, 1897—1913),第 9 卷,第 14—15 页。

③ R.Descartes,《哲学原理:论上帝的存在及人类灵魂与身体的区别》(Untersuchungen über die Grundlagen der Philosophie, worin das Dasein Gottes und die Unterschiedenheit der menschlichen Seele von ihrem Körper bewiesen wird),见 *Philosophische Werke*, Berlin, 1870,第 110 页。

④ G.W.Leibnitz,《哲学原理:单子论》[Grundwahrheiten der Philosophie (Monadologie)], Frankfurt/M., 1962],第 117 页。

⑤ G.W.Leibnitz,《神义论》(Theodizee, Hamburg, 1968),第 21—22 页。

神、将信仰等同于科学创新的“科学”观背后，隐藏的是一种迫切的创新欲，这种欲望为基督教信仰所独有，同时它也是一个辩证过程——在这一点上与性别先被排斥后被接纳的历史过程相类似：与上帝无关的知识遭到清洗和打压，直至其成为基督教“救赎计划”的一部分。这种辩证法伴随了基督教知识体系的产生和形成，及至进入现代科学仍在持续发挥影响，因为“救赎计划”的核心便是创造出一种特殊的、以量化原则为基础的知识体系。而推动这种辩证法向前发展的，为何恰恰是比其他任何一种宗教都更加依赖信仰原则——这种原则同硬科学要求的所谓“可验证性”背道而驰——的基督教？如果将“信仰”理解为一种历史动力，将知识体系视为这一动力的目标的话，这种矛盾便可迎刃而解。个体的动力结构以性欲和死亡欲望为特征，社会身体(der soziale Körper)的动力结构则是以可计算性为特征，后一种动力结构最显著的表征莫过于知识体系。西方文化强烈的创新欲所构造的产物，是一种关于“知识”的想象，哲学家与社会学家科内利乌斯·卡斯托里亚迪斯<sup>①</sup>将其称之为一种关于“理性知识”的特殊理念。

在一切已知社会的“理性知识”中都可以发现前后相继的一系列变革，这些变革始终以想象中的整个世界图景（以及关于知识的本质和目标的设想）的彻底转变为前提。几百年前在西方发生的变革中的最后一场，创造出了一种奇特的观念，即认为一切存在着的事物都是“合理的”（且可以对其进行运算），知识的潜在空间其实可以被穷尽，知识的目标在于占有和掌控自然。<sup>②</sup>

---

<sup>①</sup> 科内利乌斯·卡斯托里亚迪斯(Cornelius Castoriadis, 1922—1997)，希腊裔法国政治哲学家、经济学家。——译者注

<sup>②</sup> C.Castoriadis,《作为想象机构的社会：政治哲学论纲》(*Gesellschaft als imaginäre Institution. Entwurf einer politischen Philosophie*)，Frankfurt/M., 1990, 第454页。

## Corpus Fictum 与有机体

神学、世俗化过程与知识体系的建立究竟是以何种方式相互交织,这一点在不断变换的身体理论上体现得尤为明显。这些理论尽管在各个时期都有新的表述形式,但都被用以解释不可动摇的生理事实。当人们把群体(或曰社会身体)图像与具有性别的身体的图像相对照,这一点体现得最为清晰。社会身体无疑是想象中的一种身体,即“corpus fictum”<sup>①</sup>或“imaginatum”<sup>②</sup>——二者是神学家对教会、法学家对国家的称谓。<sup>③</sup>通过用人体作比,想象中的社会身体被赋予一种看似不可分割和具体真实的面目。也就是说,“群体”与“个体”互为镜像。但由于 *corpus fictum* 的图像随时代不同而变化,因此医学、生物学与法学中相应的有机体概念也在不断获得新的定义。<sup>④</sup>也就是说,社会身体在不同历史时期的自我定义决定着关于“身体”的“知识”。这种镜像关系构成了知识体系发展史与性别秩序发展史之间最为重要的一个枢纽,它同时也揭示出物理学与形而上学之间的紧密联系。

变动不居的 *corpus fictum* 图像与一个时代所拥有的、深刻影响着时代面目和知识体系的媒体技术紧密相关。由于媒体既决定着某个群体的交互形式,也决定着同时代保存下来的全部知识,所以媒体对社会身体及其镜像——人体也具有“塑形”作用。媒体与知识体系中涉及身体的那一部分相互依存的关系,可以通过历史上相继出现的一系列关于人脑功

---

① 拉丁语,意为“虚构之身”。——译者注

② 拉丁语,意为“幻想产物”。——译者注

③ E.H.Kantorowicz,《国王两个身体:中世纪政治神学研究》(*Die zwei Körper des Königs. Eine Studie zur politischen Theologie des Mittelalters*, München, 1990), 第206页。

④ 参见 M.Douglas,《两种身体:仪式、禁忌与身体符号学——工业社会与部落文化中的社会人类学研究》(*Die zwei Körper. Ritual, Tabu und Körpersymbolik. Sozialanthropologische Studien in Industriegesellschaft und Stammeskultur*, Frankfurt/M., 1993)。



能方式的不同设想得到清晰解释。随着电的广泛应用,大脑活动被比作“电网”或“电流脉冲”,该比喻在日后又被“电报网”与“电脑”先后取代。如今,现代大脑研究则往往引互联网作比。传播途径与传播机制、存储系统与复制系统,都是通过集体记忆来决定什么是“有价值的知识”,因此它们也掌控着一个共同体的功能方式。于是一种交互作用随之产生:“科学”发明了技术,技术决定着社会身体的形态;而社会身体又创造出一套特定的知识体系,关于人体的知识便隶属于这一体系。

社会身体与人体之间存在某种相似,这种观念影响着性别秩序以及社会身体的“塑造”(加载性别编码)过程。举例来说,使徒保罗便通过引用信仰共同体与肉身的相似性来描述基督与教众的关系:“因为只有唯一一块面包,所以我们大家拥有唯一一具肉身。”<sup>①</sup>他将单个教徒称作“肢体”,他们共同组成了基督不可分割的身体。<sup>②</sup>在这种建构中,基督又是信仰共同体的“头”,信仰共同体则是基督的“肉身”。<sup>③</sup>保罗借这一身体隐喻来形容性别秩序以及婚姻关系中的两性角色——正如基督是教会的头,在婚姻中男人也应当是女人的头,她则是他的身躯。保罗讲道:“丈夫也当照样爱妻子,如同爱自己的身子,爱妻子便是爱自己了。”<sup>④</sup>再没有比一个与自己的身躯合而为一的头的形象更能清楚地体现婚姻不可解除的律法,而基督教是世界上唯一有此教规的宗教。奥古斯丁借用这一观念来形容精神与肉体的关系,认为后者应当被驯服而不是鄙夷。“既然我们希望肉体顺从我们,那么我们真的憎恶肉体吗?通常每个人在家中都会叱责自己不顺从的妻子,为的是让她变得顺从,但他并不会加害她,像对待敌人那样。”<sup>⑤</sup>

① 《哥林多前书》10:17。

② 《罗马书》12:5;另见《哥林多前书》12:12;12:27。

③ 《以弗所书》5:23;5:28。

④ 《以弗所书》5:28。

⑤ Aurelius Augustinus,《论禁欲的益处》(Vom Nutzen des Fastens, Würzburg, 1958),第9页。

为描述君主与王国之间的关系,近代早期的英国皇家法学顾问又重拾头身联姻的图像,后者由此从神学领域转移到了国家领域。<sup>①</sup> 同样被沿袭下来的还有该图像的性别编码:正如基督被视为教会的“新郎”,主教在授职仪式上成为教会的“未婚夫”——他戴上的指环象征着对婚约的确认<sup>②</sup>——中世纪晚期的国王在加冕仪式上也同样被任命为王国的“丈夫”。<sup>③</sup> 这种与婚姻相联系的隐喻又反过来对性别秩序产生影响,为性别秩序打上了“天然性”的烙印。<sup>④</sup> 启蒙运动时期的一些教育家也沿用了婚姻、宗教、国家共同体的“头-身”阐释模式,例如蒂奥多·戈特弗里德·冯·希佩尔<sup>⑤</sup>在1774年写道:“男人应当统治女人,正如灵魂应当主宰肉体。”<sup>⑥</sup>类似的婚姻隐喻之所以具有说服力是基于一个事实,即它们沿袭了将男女两性分别对应于精神和肉体的古老二元论。而这些隐喻又反过来对知识体系产生影响。

作为 *corpus fictum* 的社会身体,在生理学意义上的身体中创造出它的镜像——反之亦然。从基因研究的角度可以说:社会身体与人体相互克隆,且最终没有人知道二者之中究竟谁是原型、谁是复制品。主导这一复制过程的是一种由媒体技术创造的科学,而这些媒体技术本身也同样科学成果。

## 神圣的基因

在基督教与后基督教社会,科学与形而上学之间存在一种紧密联系,

---

① Kantorowicz,《国王两个身体》,第39页。

② 同上书,第222页。

③ 同上书,第225页。

④ H.Wunder / C.Vanja 主编,《近代初期性别关系的演变》(*Wandel der Geschlechterbeziehung zu Beginn der Neuzeit*, Frankfurt/M., 1991)。

⑤ 蒂奥多·戈特弗里德·冯·希佩尔(Theodor Gottfried von Hippel der Ältere, 1741—1796),德国政治家、作家、社会批评家。——译者注

⑥ T.G.v.Hippel,《论婚姻》(*Über die Ehe*, Berlin, 1774),第96页。

这一点在围绕“基因”而形成的知识分支上体现得尤为明显。基因可被称之为现代身体隐喻和科学隐喻,而从事基因研究的学科之所以被冠以“生命科学”这一名称也绝非偶然。在基因研究领域,文字、字母表和二进制代码等媒体技术<sup>①</sup>同知识及各种宗教范式相联系,而这些又在两种身体概念——即生理身体与社会身体——中得以反映。也就是说,确立知识体系所必需的因素在基因研究中相互结合,这些因素包括媒体技术、社会身体、生理身体等。与此同时,通过这些因素的演变又反映出了贯穿知识体系以及象征性性别秩序发展史的历史转型过程。

基因研究往往被阐释为人类的一种自我授权和僭越上帝权力的企图,在此方面它被描述为有悖于基督教所倡导的谦卑美德。但同时也可以提出另外一个相反的论题:关于基因的话语根植于基督教传统本身,并推动后者向前发展。因此,不应当将基因研究视为含有超验信息的宗教,确切地说,它是基督教思想及其所特有的一种世俗化概念——福音书世俗化的产物。如果说基督是道(logos)成肉身,那么基因研究则是转变为比特的生物学。基督教与基因研究所传播的“福音”都与各自的媒介成果紧密相关:先有希腊字母表,后有基督教;先有二进制编码,后有基因研究。

最初作为一种语言学建构而诞生的基因,是一种极其难以定义的事物。1909年,丹麦遗传学家威廉·约翰森<sup>②</sup>发明了“基因”一词,用以描述一种假设性的、能够引发某些特性的细胞单位。约翰森借鉴了荷兰生理学家雨果·德·弗里斯<sup>③</sup>提出的“泛生子(Pangen)”概念,创立了“基

① H.J.Rheinberger,《可能导致铭刻的一切》(*Alles, was überhaupt zu einer Inskription führen kann*),见 *Wissensbilder. Strategien der Überlieferung*, Berlin, 1999, 第 265—278 页。

② 威廉·约翰森(Wilhelm Johannsen, 1857—1927), 丹麦植物学家、遗传学家, “基因”概念创始人。——译者注

③ 雨果·德·弗里斯(Hugo De Vries, 1848—1935), 荷兰植物学家, 第一批遗传学家之一, 孟德尔豌豆实验的重现者之一。——译者注

因”这一概念，“泛生子”则出自达尔文的泛生论即关于生物变异的起源学（它与《圣经》的指涉关系并非偶然）。对于 20 世纪初的第一代实验遗传学家而言，基因代表了一种貌似源于某种遗传基质的身体特性，例如果蝇的翅形或眼色。今天，人们并不将组成染色体的 DNA 理解为某种身体特性的预设条件，而是将其视为基因同自身及周围环境的一种互动。与大脑研究一样，在这种观念变化的背后，新的媒体技术也起到了重要作用。在现代基因概念的基础上，身体本身不再被视为一个固有事实，而是在代际之间传递的一套“指令”或“程序”。尼尔金与林迪在《DNA 的奥秘》一书中写道：

人类是其基因的“电脑表述”。假如科学家能够解码文本，在卡片上对标记进行分类、读取指令，那么他们也将有能力重建人类存在的本质，破译人类的疾病以及人的本质，从而给出关于“认识你自己”这条律令的终极答案。遗传学家沃特·吉尔伯特（Walter Gilbert）介绍基因测序的公开演讲是这样开场的——他从包里取出一张软盘，对台下的观众说：“这就是你。”<sup>①</sup>

Hic est corpus meum……<sup>②</sup>基因学家的姿态让人联想到弥撒仪式上，表示酒和圣饼化为血与肉的钟响之后神甫的布道词。事实上，对于难以定义的基因而言圣饼恰恰是最生动的譬喻，拉丁语“corpus christi mysticum”，既指基督的肉身和成为肉身之“道”，也指信众。而这两种指代功能又都被基因所继承，基因既是符号也是肉身，它是一个关于“个体”和“群体”的隐喻，并且预示了肉体的永恒不死。与圣饼和圣餐一样，基因昭示着神性的“在场”，它蕴含了摆脱“原罪”（遗传性疾病或先天残疾）的救

---

① D.Nelkin / M.S.Lindee,《DNA 的奥秘:作为文化符号的基因》(The DNA Mystique.The Gene as a Cultural Icon,New York,1995),第 2 页。

② 拉丁语,意为“这是我的身体”。——译者注

赎之道；正如圣餐化体(Transubstantiation)一样，基因也预示了种种神奇的转变和“奇迹治愈”，它是化为肉身的文字。汉斯·约尔克·赖因贝格<sup>①</sup>写道：

（由于有了基因技术，）认知科学的第一熔炉——实验室被植入有机体，由此获得了潜在的永恒性，但它却开始用自己的打字机进行书写。本世纪最宏伟的破译工程——人类染色体组工程正在启动并向生物芯片的方向发展。<sup>②</sup>

人类染色体组工程涉及的是一个基因排序过程，仅此一点便足以让人联想到字母表上的字母链，而且基因学家自己也在运用诸如基因组的“破译”或“基因字母表”这样的表达。正如字母表上的字母形成了一种独特的历史影响力，<sup>③</sup>基因这套“程序”也预示着人体的改变。

这种生命文字被移入实验室的文字空间，成为认知对象，进入我们的感官在其中运作的中间维度。生物学的研究对象不再是细胞的基因——他与其他人一样对那究竟是什么所知甚少——而是通过实验手段在一个再现空间中生产出来的字素(Grapheme)。要想知道这些字素所代表的意义，他必须用另外一种表达方式对字素的表达方式加以阐释，除此以外别无他法。对某种测序胶(Sequenzgel)的阐释始终只能是另外一种测序胶。<sup>④</sup>

① 汉斯·约尔克·赖因贝格(Hans Jörg Rheinberger, 1946—)，柏林马克斯·普朗克科学史研究所所长。——译者注

② Rheinberger,《可能导致铭刻的一切》，第272页。

③ A.Kallir,《符号与设计：字母表的心理起源》(Sign and Design. The Psychogenetic Sources of the Alphabet, London, 1961)；关于字母表对身体感知及象征性性别秩序的影响参见C.v.Braun,《假相探析》，前揭。

④ Rheinberger,《可能导致铭刻的一切》，第273页。

基因学家自己有时会用“圣经”、“圣杯”或“人类之书”这样的字眼来比喻基因。<sup>①</sup> 基因就像一种主宰着自然万物的创造和人类道德秩序的神圣文本。有时基因也被喻为“字典”、“图书馆”、“卡片”、“配方”或“参考文献”。同样的,基督也集圣杯、书籍、圣经和食物于一体。正如基督神人一体、有形而不可见,DNA中也同时融合了文化与自然,符号与肉体。用人类染色体组工程昔日的领军人物、诺贝尔奖得主詹姆斯·沃森<sup>②</sup>的话来说,“DNA‘书写程序’让我们成其为人类。”<sup>③</sup>因此,反堕胎人士也将DNA称之为“一个神圣字母表中的字母”,认为它们“拼写出一个新生个体独一无二的特征”。

如果说基因的存在使一种生物学意义上的“原罪”得以成立的,那么基因便具有类似于圣杯的赦免作用。如果决定行为的是基因,则人类并不需要为此负责。教会规定“有罪者”不得被葬入公墓,由此剥夺了后者的复活及永生权。分子生物学家弗朗西斯·克里克<sup>④</sup>曾谈道:“未经特定的基因试验证实之前,任何新生儿都不应当被称之为‘人’[……]如果这些试验失败,它便失去了生存的权利。”<sup>⑤</sup>

早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便有优生学家谈到一种能够“持久存活乃至永生”的“人体提取物”。<sup>⑥</sup> 20世纪20年代,美国优生学家保罗·波普诺(Paul Popenoe)与罗斯维尔·希尔·约翰逊(Roswell Hill Johnson)指

---

① Nelkin / Lindee,《DNA的奥秘:作为文化符号的基因》,第6、7、39页。

② 詹姆斯·沃森(James Watson,1928—),美国分子生物学家,与弗朗西斯·克里克等人共同发现了DNA的双螺旋结构,1962年诺贝尔生理学或医学奖得主。——译者注

③ J.Laroff,《追踪基因》(*The Gene Hunt*),见*Time*,1989.3.20,第62—71页。

④ 弗朗西斯·克里克(Francis Crick,1916—2004),英国物理学家、分子生物学家,与詹姆斯·沃森共同发现了DNA的双螺旋结构,1962年诺贝尔生理学或医学奖得主。——译者注

⑤ D.Chamberland,《基因工程:承诺与威胁》(*Genetic Engineering.Promise and Threat*),见*Christianity Today*,1986.7.2,第20页。

⑥ A.E.Crawley,《关于灵魂的构想》(*The Idea of the Soul*,London,1909),第209、211页。

出：“永生不仅仅是一个比喻或神学概念。”他们认为，一旦胚质得以遗传，一个由分工高度细化的细胞所组成的庞大聚合体的死亡便没有太多意义，因为胚质中包含了个体的“灵魂本身”。<sup>①</sup> 这种言论带来了一系列后果：20世纪初，“优质遗传基因”的生殖和培育在美国引发了所谓的“优质宝宝竞赛”风潮。一张拍摄于1914年的照片展示了当年的冠军：六个月大的弗吉尼亚·琼·内(Virginia June Nay)一丝不挂地坐在一捆麦穗上。<sup>②</sup> 这种构图很容易让人联想到中世纪的基督像：救世主身旁的麦穗喻示着面包和圣饼——可赐人以永生的、象征着基督肉身的食物。在优生学家那里，“永不消亡的遗传基因”继承了这种功能。也正出于这个原因，“优质作物”在当时被用来作为优生运动的口号。

在“优质宝宝竞赛”中获奖的并非长相姣好的婴儿，而是在体长、发育等各方面符合平均标准的婴儿，也就是说，这种比赛看重的是比例、标准与规范。“相貌丑陋的婴儿也可能获奖，客观计量结果是唯一的评判标准，在体长、体形或发育方面不符合标准都会被扣分。”<sup>③</sup> 于是标准本身成为“圣经”，成为一种被刻入身体的规范。在世俗语境下，“神圣”和“罪愆”分别被置换为“正常”与“反常”，而“正常”与“反常”又被等同于所谓的“符合自然”和“违背自然”。由此一来，优生学便成为一种“俗界宗教”，其核心便是“被圣化的婴儿”<sup>④</sup>——一个难以否认其基督教渊源的母题。<sup>⑤</sup> 随着基因研究的发展，一种关于“无性”繁育的设想终告诞生，不可忽视的是这种设想的基督教背景。在人工授精成为现实的今天，“童贞女受孕”已不再是宗教教义，而是业已在没有性经历的女性身上成功

① P.Popenoe / R.Hill Johnson,《实用优生学》(*Applied Eugenics*, New York, 1920),第29页。

② Nelkin / Lindee,《DNA的奥秘:作为文化符号的基因》,第28页。

③ 同上书,第29页。

④ 同上书,第31页。

⑤ 参见I.Hacking,《亚里士多德与乱伦及清白》(*Aristotle Meets Incest-and Innocence*),见*Questions on Evidence.Proof Practice,and the Persuasion across the Disciplines*, Chicago,1991,第476页。

实施过的医学手段。<sup>①</sup>

换句话说,从精神史的角度出发,近代的许多科技发明和进步同神学话语不仅不构成对立,而且恰恰证明了神学话语的实现。当人们将知识体系与象征性性别秩序的发展史进行比较时,这一结论体现得尤为明显。它既不意味着知识与信仰之间“具有孕育性的婚姻”的终结,对科学发展成就的意义也并不构成质疑,它更多地包含了一种认知过程,在此过程中必须对知识体系与象征性性别秩序的重叠与交织加以研究。而研究性别范畴对于理论话语的建构和对于整个知识体系曾经和将会起到怎样的作用,这也正是本书的主旨所在。与此同时,和性别研究同为“交叉学科”的新媒体也进入了研究者的关注视野,因为知识体系发展史与媒体网络及存储系统的发展史密切相关。而这种关联性却恰恰被知识史所忽略,以至于知识体系的“起源”或动力似乎理当藏而不露。象征性性别秩序体现了媒介对知识体系的发展所具有的影响力,而西方社会的每一次媒体革新也都同时引发了象征性性别秩序的某种变化。

## 性别作为知识范畴

性别先被排斥到科学之外、而后又被重新植入是怎样一个过程,其原因何在,这一问题虽趋向于指向知识体系发展史本身,但作为手册本书的主旨却非常简单,即专门针对作为分析范畴的性别在当前学术讨论中所具有的意义做批判性描述,尽管这种讨论由来已久,但恰恰在当代,科学的自我定义开始发生急剧变化。<sup>②</sup> 放眼新近出版的论著可以发现,当前

---

<sup>①</sup> 《柏林日报》(*Tageszeitung*, Berlin, 1999. 3. 12)。

<sup>②</sup> 此段文字援引相关学者为申请筹建“性别作为知识范畴”研究生项目而集体撰写的报告初稿(内容略有改动),该项目于2005年年初在洪堡大学创立。



生机勃勃的科学研究领域(Wissenschaftsforschung)<sup>①②</sup>内,对知识以及各个学科的性别编码的理解仍较为粗浅。在装帧精美的《图像知识》<sup>③</sup>“智性的偶像”一章中,作者以一种故作天真的语气写道:“一位科学家(或者艺术家、作家、作曲家等等)的相貌对于我们来说无关紧要,即便这位科学家是一位女性。”<sup>④</sup>而值得一提的是,插图中所列出的非凡人物却是清一色的男性:爱因斯坦、赫谢尔<sup>⑤</sup>、霍金……这些插图告诉人们,“伟大的男性”不仅创造历史,他们同时还是科学史的书写者。科学同其他文化实践一样,是“不断变化的历史与文化现象”<sup>⑥</sup>,尽管这一点已成为人们的普遍共识,但科学研究与性别研究二者显现出一系列相似的发展和共同的交汇点这一事实却很少引起关注。

① 此处的科学研究并非一般意义上的科研活动,而是指以科学本身为对象的研究。下同。——译者注

② R.van Dülmen / S.Rauschenbach 编著,《知识权力:现代知识社会的诞生》(*Macht des Wissens. Die Entstehung der modernen Wissensgesellschaft*, Köln, Weimar, 2004); R.v.Bruch / B.Kaderas 编著,《科学与科学政治:20世纪德国科学的形成、断裂与延续》(*Wissenschaften und Wissenschaftspolitik. Bestandsaufnahmen zu Formationen, Brüchen und Kontinuitäten im Deutschland des 20. Jahrhunderts*, Stuttgart, 2002); I. Tomkowiak 主编,《通俗百科全书:论知识的选择、秩序及传播》(*Populäre Enzyklopädien. Von der Auswahl, Ordnung und Vermittlung des Wissens*, Zürich, 2002); K. Knorr Cetina,《知识文化:自然科学知识形态对比》(*Wissenskulturen. Ein Vergleich naturwissenschaftlicher Wissensformen*, Frankfurt/M., 2002); H.v Hentig,《科学批判之一种》(*Wissenschaft. Eine Kritik*, München, Wien, 2003); P.Burke,《纸张与市场喧哗:知识社会的诞生》(*Papier und Marktgeschrei. Die Geburt der Wissensgesellschaft*, Berlin, 2001)。

③ M. Kemp,《图像知识:自然科学现象的直观性》(*Bilderwissen. Die Anschaulichkeit naturwissenschaftlicher Phänomene*, Köln, 2003)。

④ 同上书,第254页;另参见S.Beaufays,《科学家如何被创造?论性别与科学的相互建构》(*Wie werden Wissenschaftler gemacht? Beobachtungen zur wechselseitigen Konstitution von Geschlecht und Wissenschaft*, Bielefeld, 2003)。

⑤ 弗里德里希·威廉·赫谢尔(Friedrich William Herschel, 1738—1822),英国天文学家及音乐家,曾做出多项包括天王星在内的重大天文发现,被誉为“恒星天文学之父”。——译者注

⑥ M.Hagner,《科学史观》(*Ansichten der Wissenschaftsgeschichte*),见 *Ansichten der Wissenschaftsgeschichte*, Frankfurt/M., 2001, 第23页。

自 20 世纪 60 年代后期,女性所受社会歧视与不公平待遇成为女性研究的课题以来,性别研究在与社会学及其理论模型的跨学科交织过程中逐渐得以形成和发展。20 世纪 70 年代,“性别”被纳入有关社会生活与社会空间、政治权力的获取途径、政治权力的参与以及经济资源分配的分析当中,作为科学研究的又一基本范畴在社会学领域得以确立。相关研究主要着眼于各种不平等问题,例如雇佣劳动或社会等级关系中的不平等。<sup>①</sup>

自 20 世纪 70 年代起,女性的职业发展走向、女性在科学领域的缺场与在场、女性所面临的制度性障碍及其影响开始成为研究课题,科学也随之进入了关注视野。女性被排斥出社会公共领域并且在各种社会系统中受到歧视,科学在其中担负了怎样的功能与意义——女权主义科学批判就此问题引发了一场深入探讨。其间出版的一系列论著围绕社会、历史、政治与经济实践是如何借助科学阐释模型而得以解释、合法化和进一步巩固做了分析。在此背景下,首先是性别定型(Geschlechtsstereotyp)的工具化,而非性别定型本身成为了探究和追问的对象;简单来讲,即科学知识的运用、对科学认知与科学事实的滥用及误用成为研究课题,而这些认知与事实本身则被认为是客观和中立的。<sup>②</sup>

---

① S.Hark,《学科化的性别:女性及性别研究中的学科性概览》(*Diszipliniertes Geschlecht. Konturen von Disziplinarität in der Frauen-und Geschlechterforschung*),见 *Die Philosophin. Forum für feministische Theorie und Philosophie*, 2001. 23, 第 93—116 页; T. Wobbe,《选择性亲缘关系:社会学与走向科学的女性》(*Wahlverwandschaft. Die Soziologie und die Frauen auf dem Weg zur Wissenschaft*, Frankfurt/M., New York, 1995)。

② R.Bleier,《科学与性别:生物学及其女性理论批判》(*Science and Gender. A Critique of Biology and its Theories on Women*, New York, 1979); C.Eifler,《新联邦州女性社会学研究》(*Sozialwissenschaftliche Frauenforschung in den neuen Bundesländern*, Berlin, 1992); U.Frevert,《历史上的女性研究》(*Historische Frauenforschung*),见 *Sozialwissenschaftliche Frauenforschung in der Bundesrepublik*, Bonn, 1994, 第 157—167 页; U.Erb,《女性视域下的信息学》(*Frauenperspektiven auf die Informatik. Informatikerinnen im Spannungsfeld zwischen Distanz und Nähe zur Technik*, Münster, 1996); A.Vogt,《愈来愈多的女博士》(*Die Fräulein Doktor werden immer mehr*, Berlin, 1996); A.Vogt,《莉泽·迈特

这种理解在很大程度上与传统的科学社会学(Wissenschaftssoziologie)和科学研究在方法论层面的自我定义相吻合。尽管自卡尔·曼海姆<sup>①</sup>以降,知识的生产与评价一直被视为取决于语境,科学知识的内容在很大程度上却被认为是神圣不可侵犯。传统的科学社会学或者研究科学认知的生产条件、制度化、标准以及价值,或者考察参与者的动机,但对于科学论断(认知与事实)并不做进一步探究。20世纪60年代,随着所谓的反实证主义浪潮的兴起,知识的内容与结构也进入了学术界的关注视野。自此,广义上对科学所抱有的自然主义式的真理诉求的批判与狭义上的自然科学批判构成了科学研究与性别研究的最终交汇点。

随着语境制约问题的提出,知识的所谓“性别中立”也不再无可置疑。此时的性别研究试图对生命科学中有关性别差异的论断进行内容层面的分析,以揭示其性别歧视的立场。在来自不同学科领域的论著中,一部分揭示了以女性特质与男性特质为内容的科学描述中所隐藏的男性中心主义思维模式;另一部分则针对发生在科学认知对象与它所依赖的性

---

纳和她的女同事们:1912—1945年间威廉皇家科学协会的女性成员》(*Lise Meitner und ihre Kolleginnen. Naturwissenschaftlerinnen in den Instituten der Kaiser-Wilhelm-Gesellschaft zwischen 1912 und 1945*, Berlin, 1996); R. Tobies / K. Radbruch 编著,《睥睨男性文化:从事数学及自然科学研究的女性》(*Aller Männerkultur zum Trotz. Frauen in Mathematik und Naturwissenschaften*, Frankfurt/M., New York, 1997); G. Sonnert / G. Holton,《科学事业中的性别差异》(*Gender Differences in Science Careers. The Project Access Study*, New Brunswick, 1996); S. Kohlstedt / H. Longino 编著,《女性、性别与科学:新方向》(*Women, Gender and Science. New Directions*, Chicago, 1997); R. Becker-Schmidt / G.-A. Knapp 编著,《社会学中的性别关系》(*Das Geschlechtsverhältnis in den Sozialwissenschaften*, Frankfurt/M., New York, 1995); A. Bührmann / A. Diezinger / S. Metz-Göckel 编著,《劳动、社会化与性:女性及性别研究的核心领域·卷1》(*Arbeit, Sozialisation, Sexualität. Zentrale Felder der Frauen-und Geschlechterforschung*, Opladen, 2000)。

<sup>①</sup> 卡尔·曼海姆(Karl Mannheim, 1893—1947),犹太裔社会学家、哲学家,生于匈牙利;经典社会学与知识社会学创始人之一。——译者注

别之间的抽离和净化进行了研究。<sup>①</sup>

为了描述社会条件与认知条件的交互作用并加以解释,科学研究以科学知识社会学(Sociology Scientific Knowledge)这一“强纲领”为起点主要阐述了两种方法。利益模式将不同科学论断之间的取舍选择归因于社会政治、职业或科学策略方面的利益,试图将社会性与在某种程度上主导着科学家的行为与思想的外部因素相捆绑;<sup>②</sup>与此相反,话语模式则是将科学论断理解为一种社会建构,侧重研究其生产、巩固、在科学内部以及整个社会上的认可与确立,旨在对其社会维度(科学的地位、性别归属、发表于专业杂志的途径、以公众作为联盟或动员对象)加以把握和理解。<sup>③</sup>两种方法从以下问题着手,即如何才能对社会过程与认知过程之间的交互作用——自然科学的认知形成同样体现出这一特点——进行分析。

---

① K.Hausen / H.Nowotny 编著,《科学在多大程度上属阳性》(*Wie männlich ist die Wissenschaft?*, Frankfurt/M., 1986); C.Honegger,《性别秩序:1750—1850年间的人学与妇女》(*Die Ordnung der Geschlechter. Die Wissenschaften von Menschen und das Weib 1750 - 1850*, München, 1991); S.Harding,《女权主义科学理论:论科学与社会性别的关系》(*Feministische Wissenschaftstheorie. Zum Verhältnis von Wissenschaft und sozialem Geschlecht*, Hamburg, 1991); S.Harding,《知识的性别:女性思考科学的新方式》(*Das Geschlecht des Wissens. Frauen denken die Wissenschaft neu*, Frankfurt/M., 1994); E.Scheich 编著,《间接的女性特质:女权主义科学及社会理论》(*Vermittelte Weiblichkeit. Feministische Wissenschafts- und Gesellschaftstheorie*, Hamburg, 1996); L.Steinbrügge,《合乎道德的性别:法国启蒙运动时期关于女性本质的理论及文学构想》(*Das moralische Geschlecht. Theorien und literarische Entwürfe über die Natur der Frau in der französischen Aufklärung*, Berlin, 1987); A.Wetterer 编著,《职业与性别:论妇女在高度分工职业中的边缘处境》(*Profession und Geschlecht. Über die Marginalität von Frauen in hochspezialisierten Berufen*, Frankfurt/M., 1992); T.Wobbe/ G.Lindemann 编著,《思想轴:关于性的理论及惯例性言语》(*Denkachsen. Zur theoretischen und institutionellen Rede von Geschlecht*, Frankfurt/M., 1994)。

② M.Blagioli 主编,《科学研究读本》(*The science studies reader*, New York, 1999)。

③ B.Latour,《潘多拉的希望:科学真相探析》(*Die Hoffnung der Pandora. Untersuchungen zur Wirklichkeit der Wissenschaft*, Frankfurt/M., 2000)。

对于社会关系与现代知识体系的男性中心主义之间相互作用,性别研究同样也首先试图通过区分“内”、“外”部因素来提供研究所用的方法论依据。性别研究在此所用的分析工具是在生理性别与社会性别之间进行区分,这种区分将性理解为“天然存在”的生物性基础,将性别理解为一种社会建构和文化印记。<sup>①</sup>而卡罗尔·哈格曼-怀特<sup>②</sup>早已指出,不加质疑地将人区分为男性和女性绝对非毫无问题,因为这种做法的前提是将两种——且仅止两种——性别视为外在于社会的天然存在的和不容更改的事实。<sup>③</sup>20世纪八九十年代,女权主义科学批判借鉴了在文化研究领域内意义凸显的语言学和后结构主义理论方法,认为这种区分最终难以摆脱它想要冲破的生物学主义框架,<sup>④</sup>其原因在于,尽管生理性别也同样被视为一种话语建构,从而使所谓自然的性别二元论的基本结构遭到质疑,但在性与性别之间进行区分同样是对自然/文化二元论的一种复制,而后者与其他二元对立(身体/精神;主体/客体)一样对西方思想起到了构造作用。由于所有的二元对立概念都被赋予了先天存在和必然性的地位,因此以巴特勒为代表的一批学者开始对“本体形而上学”提出批

① R.Stoller,《性与性别》(*Sex and Gender*, New York, 1968),第1卷;M.Rubin,《基督圣体:中世纪晚期文化中的圣餐》(*Corpus Christi. The Eucharist in Late Medieval Culture*, Cambridge, New York, Melbourne, 1991)。

② 卡罗尔·哈格曼-怀特(Carol Hagemann-White, 1942—),美国社会学家。——译者注

③ C. Hagemann-White,《社会化:女性抑或男性?》(*Sozialisation. Weiblich-männlich?*, Opladen, 1984);C.Hagemann-White,《性别非天生》(*Wir werden nicht zweigeschlechtlich geboren*),见 *Frauen-MännerBilder. Männer und Männlichkeit in der feministischen Diskussion*, Bielefeld, 1988。

④ J.Butler,《性别麻烦》,前揭;J.Butler,《身体之重:性别的话语边界》,前揭;R.Gildermeister,《性别的社会建构》(*Die soziale Konstruktion des Geschlechts*),见 *Feministische Vernunftskritik*, Frankfurt/M., 1992;B.Vinken 编著,《解构主义女权主义:文学研究在美国》(*Dekonstruktiver Feminismus. Literaturwissenschaft in Amerika*, Frankfurt/M., 1992);S.Benhahib 等主编,《差异之争:当代女权主义与后现代》(*Der Streit um Differenz. Feminismus und Postmoderne in der Gegenwart*, Frankfurt/M., 1993);C.v. Braun / I.Stephan 主编,《性别研究》(*Gender Studien*)。

判,认为它是一种命名策略所导致的结果,通过这种策略,概念被定义为先行的、外在于话语的性质,从而掩盖了其话语建构性。

20世纪80年代末,话语模式的科学研究也遭遇了一定程度上的理论瓶颈,这一事实同样源于社会建构的相对性,并最终发展为对一个问题的激烈争论,即社会建构之外是否存在某种天然的现实。<sup>①</sup>这种社会决定论的极端演化因局限于本体论范畴而无疾而终,它所带来的结果是,自此以后科学事实的实际生产语境开始受到更多关注。和语言学转向不同,这种技术或曰实践转向将社会建构问题转移到了知识生产的物质即技术基础层面,以此对话语和实践、社会建构与物质限定(material constraints)之间的相互作用加以探究。以民族学方法论为导向的田野调查在此起到了决定性影响,此类研究清楚地表明,科学事实的生产与巩固以多样性的社会实践为特点,这种多样性只能通过文化适应而获得。<sup>②</sup>这一时期的科学研究尝试通过运用边界概念(boundary concept)或边界对象(boundary object)等具有启发意义的模式,将科学事实作为不同社会领域的边界对象和协商对象加以理解,主张可以通过知识混合体的重构在一定程度上对传统的二元论模式加以削弱,甚至是消解。<sup>③</sup>

在此之前,性别研究与科学研究的发展一直呈平行,二者的交叉不仅指明了未来开展合作研究项目、将两个学科的批判方法加以有效整合的可能性,同时也回溯到西方思想的起源,性别范畴在知识与科学的建构过程当中发挥了不可低估的作用,尽管这种作用往往是以隐性的编码形式体现。

“范畴”概念的出现要追溯至西方思想的源头,其中亚里士多德的十大范畴理论构成了西方逻辑思维的核心。众所周知,亚里士多德并没有将性

---

① I.Hacking,《再现和干预:自然科学哲学入门课题》(*Representing and Intervening. Introductory Topics in the Philosophy of Natural Science*, Cambridge, 1983)。

② K.Knorr Cetina,《认知文化:科学如何生产知识》(*Epistemic Cultures. How the Sciences Make Knowledge*, Cambridge, 1999)。

③ B.Latour,《潘多拉的希望》,前揭。

别列为十大范畴之一。但在他那里,性别可以说已被作为博物学的研究对象。在亚里士多德的自然哲学论著中,主要围绕性别的繁殖功能进行了探讨。将女性作为被动母体、男性作为提供形式的主动原则,在现代学科诞生之前,这种修辞概念一直主导着性别思维以及与此相关的科学研究。它同时也表明,自然科学对性别所做描述与科学理论反思——确切地说即范畴论——之间存在一种紧密交织的关系。就亚里士多德哲学而言,繁殖是第一范畴即“存在与实体”中代表变化的一个范例,男性代表动力因,女性代表物质因。所谓在繁殖过程中男性提供形式、女性提供物质,如今被称之为性别的社会建构,在亚里士多德时代则是“自然存在的证明”。

时至今日,性别仍是博物学的研究对象。博物学将亚里士多德奉为鼻祖,19世纪初开始自命为生物学或“生命科学”。所以说,性别从一开始即为西方科学思维中一个隐而不显却具有建构作用的范畴。它伴随了从古希腊哲学到概念思维的发展,同时却被排斥到关于这种思维之基本依据的哲学思辨以外。<sup>①</sup>

中世纪思想一方面受古希腊文化传统的深刻影响,另一方面也发展出一些主要以基督教传统为基础的新的思维模式。如果说早期基督教的禁欲理想最初对信仰与知识之间的关系发挥着决定性作用,那么日后对科学思想逐渐具有关键意义的则是基督教教义和修道院所主持的研究活动,新的科学思想与旧有的异教知识构型日益叠加、融合或将后者边缘化。在中世纪盛期的神秘主义中,“真理”与“真相”指的是一种超验性质的知识,这种知识又对中世纪人们的身体图像以及医学知识产生影响。<sup>②</sup>

<sup>①</sup> E.Fox-Keller,《爱、权力与认知:阳性或阴性的科学》(*Liebe, Macht und Erkenntnis. Männliche oder weibliche Wissenschaft*, München, Wien, 1986); E. Fox-Keller,《重构生命:20世纪生物学的隐喻》(*Refiguring Life. Metaphors of Twentieth Century Biology*, New York, 1995); A. Fausto-Sterling,《身体的性别化:性别政治与性征建构》(*Sexing the Body. Gender Politics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Sexuality*, New York, 2000); D. Haraway,《自然的重塑:类人猿、赛博格和女人》(*Die Neuerfindung der Natur. Primaten, Cyborgs und Frauen*, Frankfurt/M., 1995)。

<sup>②</sup> M. Rubin,《基督圣体:中世纪晚期文化中的圣餐》,前揭。

基督教的身体感知作用于性别图像。<sup>①</sup> 经院哲学试图将基督教教义与古希腊知识传统及其建立在理性基础上的知识概念相联系。对于神秘主义而言,关于图像与图像崇拜的问题具有重要意义,这一点在象征性性别秩序中也有所体现。如果说中世纪的女性神秘主义仍然受“女性在化身为人上帝中所占成分”这种“知识”影响的话,兴起于中世纪晚期和近代早期的以基督受难为题材的造型艺术则为一种新的性别编码提供了存在依据,这种新的性别编码所强调的是救世主的“男性”身份。<sup>②</sup>

这种发展预示着文艺复兴和新的科学思维即将来临,而后者对于性别秩序的变化也将起到决定性作用。基督教思想对中世纪的世俗世界产生了深刻影响。如果说,在中世纪早期及盛期,集异教、基督教传统于一体的宫廷生活对知识和性别秩序仍具有显著影响,那么如今在身体感知和感性方面则发生了一种变化。<sup>③</sup> 与此同时,随着诸如机械钟表等技术发明的出现,以及货币经济的日益增长和法治社会的逐步建立,一种新的社会秩序开始形成,它不仅影响了知识和科学思维,同时也影响了性别角色的分配。<sup>④</sup>

---

① C.W.Bynum,《碎片化与拯救》(*Fragmentierung und Erlösung*, Frankfurt/M., 1996)。

② L.Steinberg,《文艺复兴艺术及现代遗忘中的基督性征》(*The Sexuality of Christ in Renaissance Art and in Modern Oblivion*, Chicago, London, 1996)。

③ M.Feher,《人体史断片》(*Fragments for a History of the Human Body*, New York, 1989); W.Röcke / H.Neumann 编著,《诙谐的对立世界:中世纪及近代早期的笑与文学》(*Komische Gegenwelten. Lachen und Literatur in Mittelalter und Früher Neuzeit*, Paderborn, 1999); I.Kasten,《中世纪及近代早期的情感文化》(*Kulturen der Gefühle in Mittelalter und Früher Neuzeit*, Stuttgart, 2002); R.Schnell,《前现代婚姻中的性与情感》(*Sexualität und Emotionalität in der vormodernen Ehe*, Köln, Weimar, Wien, 2002)。

④ H.Wenzel,《看与听、文字与图像:中世纪的文化及记忆》(*Sehen und Hören, Schrift und Bild. Kultur und Gedächtnis im Mittelalter*, München, 1995); P.Dinzelbacher,《欧洲思想史核心课题细述》(*Europäische Mentalitätsgeschichte. Hauptthemen in Einzeldarstellungen*, Stuttgart, 1993); R.Sennett,《肉体与石头:西方文明中的身体与城市》(*Stein und Fleisch. Der Körper und die Stadt in der westlichen Zivilisation*, Frankfurt/M., 1997); M.Burckhardt,《空间与时间的变形》(*Metamorphosen von Raum und Zeit*, Frankfurt/M., 1995); M.Burckhardt,《论机器精神:文化变革史》(*Vom Geist der Maschine. Eine Geschichte kultureller Umbrüche*, Frankfurt/M., 1999)。



西方文化以亚里士多德哲学为源头发展出一种新的二元对立,随着文艺复兴时期对古典文化的接受,这种发展又得到了促进,它对几乎所有新生学科领域都产生了决定性影响:等级化的性别关系在哲学话语中普遍存在,主体性与自律、自由与平等、普遍性与超验等概念都以男性自我为指向,与女性、身体及自然相关的观念则被作为这些自我设定的对照物。<sup>①</sup> 随着中心透视法的发明,在艺术、自然科学以及视觉领域也发生了相似的过程。通过将可见世界转为对象并加以支配和掌控,<sup>②</sup> 穿透性、单向性的男性目光将自身设想成造物主的角色,这种穿透性的目光不仅制造出男性的主体性幻觉,而且在自然科学的发展以及一种新的身体图像的诞生过程中也发挥了关键作用。对同自然哲学一样以亚里士多德作为创始人的博物学而言,范畴的性别编码也具有根本意义,并且在自然史转型为自然科学的过程中被加以改写。如今,范畴的性别编码体现在现代科学文化对于客观性、普适性与中立性的要求上,它被作为从事科学活动的认识论基础,并构成了从事性别与文化差异研究的绝对前提。<sup>③</sup> 同时值得注意的一点是,性别这一知识范畴所具有的影响力始终处在创新求变的动力与固守传统的惰性之间的矛盾辩证中。

在1800年前后的“鞍脊时期”<sup>④</sup>发生了一次范式转变:随着现代科学对两种生理性别的描述,性别关系不再被视为与社会等级相对立,而是被

---

① T.Laqueur,《肉身刻写:从古希腊到弗洛伊德的性别操演》(*Auf den Leib geschrieben. Die Inszenierung der Geschlechter von der Antike bis Freud*, Frankfurt/M., 1992)。

② S.Schade/ S.Wenk,《视觉操演:艺术、历史与性别差异》(*Inszenierungen des Sehens. Kunst, Geschichte und Geschlechterdifferenz*), 见 *Genus. Zur Geschlechterdifferenz in den Kulturwissenschaften*, Stuttgart, 1995, 第340—407页。

③ L.Schiebinger,《不一样的女性研究:科学在多大程度上属阴性?》(*Frauen forschen anders. wie weiblich ist die Wissenschaft?*, München, 1999)。

④ 德国历史学家赖因哈特·柯施莱克(Reinhart Koselleck)借用“鞍脊”一词来比喻介于近代早期与现代之间的过渡阶段,即启蒙运动后期至法国大革命前后。——译者注

作为一种差异关系被加以建构。女人不再被视为“未完成的男人”(亚里士多德语),而是代表“另一种性别”。在启蒙运动时期,一种所谓的“女性人类学”甚至宣称女人是自然的统治者。在大革命之后的市民社会,女性一跃而成为品行良好的性别的代表。男人则代表了具有理性的性别,将自身定义为自然的主宰。在一个主张人人平等的时代,将人类划分为两个价值不等的阵营,通过真正启蒙主义的原则被合法化。对于女性,医学、历史编纂学、哲学以及人类学话语中的自然始终意味着“杂质”与“局限”,而自然总是担负一种双重意义的功能。<sup>①</sup>

在19世纪的发展过程中,随着现代学科的产生和形成,科学领域中传统的等级制转变为一种功能性秩序。通过对特殊对象领域进行学科区分而传承下来的性别模式往往被取消或弃置,但同时又以学科的描述手段、工作实践、研究策略的形式得以重构,妇科学记录技术、外科手术、心理学阐释模式,诸如瘧病或媒介记录系统,等等。<sup>②</sup> 科学真理宣称(truth claims)的发展使传统的男性美德转入一种市民价值经济,这种价值经济遮蔽和隐藏了存在于个体主观性与科学客观性之间的分裂,以及它所依据的性别观念。

19世纪末,随着传统家庭模式的瓦解、道德观与价值观的变迁、新的经济政治状况及劳动条件的出现,生物医学对生育、复制的新的理解,繁殖与性之间的联系日渐分离。这种现象反作用于关于性别的社会和文化感知。摄影、电影等新媒体技术的诞生使这种发展进一步强化,同时也对

---

<sup>①</sup> Honegger,《性别秩序》,前揭;L. Steinbrügge,《合乎道德的性别》,前揭;C. Gransee,《定义边界:“自然”与“性别”的身份逻辑建构问题》(*Grenz-Bestimmungen. Zum Problem identitätslogischer Konstruktionen von „Natur“ und „Geschlecht“*, Tübingen, 1999)。

<sup>②</sup> G. Didi-Huberman,《瘧病的发明》(*Die Erfindung der Hysterie*, München, 1997);E. Showalter,《媒体时代的瘧病流行症》(*Hystorien. Hysterische Epidemien im Zeitalter der Medien*, Berlin, 1997)。

性别及性别角色的认知产生影响。<sup>①</sup>

20 世纪初,性别在自然史与哲学领域成为科学研究的主要关注对象之一,时至今日在基因技术研究等领域仍然如此。正如基因、属种、基因技术、性别之间认识论相似性所揭示的那样,在“性别”这一科学研究对象与科学的自我认知之间存在着一种对科学实践具有根本性意义的联系,这种联系在两千多年的时间里几乎没有得到解释。<sup>②</sup> 总体而言,性别范畴在应用性学科中虽然起到了一种重要但却隐而不显的作用。在医学领域也同样如此。在此值得一提的还包括新的分子生物学,其研究计划往往倾向于将性别范畴彻底缩减为遗传基因,同时在一种新的基因决定论的意义上对性别观念与性别文化印记加以重新阐释。<sup>③</sup> 类似特征在法学领域也有所体现,性别在此作为一种标准模型发挥作用,与此同时又不断有新的性别模型通过法律治理而形成,并通过国家机器得以贯彻。<sup>④</sup>

社会学与文化化学专业对于规范化过程的探究以及由此引起的科学反思具有重要意义,它们为研究知识话语及实践的产生、刻写以及存续提供了必要的系统化工具,在方法上可以说构成了一次转向:从物质、经济和社会状况转到现实的语言、媒介化、图像等各种文化建构形式。

① T.de Lauretis,《爱丽丝不再:女权主义、符号学、电影》(*Alice Doesn't. Feminism, Semiotics, Cinema*, Bloomington, 1984); T. de Lauretis,《性别技术》(*Technologies of Gender*, Bloomington, 1987); G.Koch,《我所猎获的是图像:关于电影中的性别话语》(*Was ich erbeute, sind Bilder. Zum Diskurs der Geschlechter im Film*, Frankfurt/M., 1989); L. Williams,《观看立场:看电影的方式》(*Viewing Positions. Ways of Seeing Film*, New Brunswick, 1994)。

② H.Hußmann / R. Hof 编著,《性:论文化学中的性别差异》(*Genus. Zur Geschlechterdifferenz in den Kulturwissenschaften*, Stuttgart, 1995)。

③ L.E.Kay,《谁写下生命之书?——基因密码史》(*Who Wrote the Book of Life? A History of the Genetic Code*, Stanford, 2000)。

④ N.Lacey,《失语的主体:女权主义法学与社会学文集》(*Unspeakable Subjects. Feminist Essays in Legal and Social Theory*, New York, 1998); E.Kreisky / B.Sauer 主编,《性别与偏执:女权主义政治学研究》(*Geschlecht und Eigensinn. Feministische Recherchen in der Politikwissenschaft*, Wien, 1998)。

告别了性别是一种天然属性的课题,基因学转向(genetic turn)伴随语言学转向(linguistic turn)、图像转向(pictorial turn),都可被理解为话语转向。

这些不同的“转向”为研究界的讨论注入了活力,也使得本书获益匪浅。通过以单个专业为起点所形成的干预作用,不仅开辟出若干新的跨学科研究领域,同时也使关于知识及知识体系性别编码的理解更为清晰与准确。迄今为止,尝试以系统性的方式去理解和呈现性别研究成果的做法大多仅限于某一学科的概论,或是将学科发展状况与认知成果或多或少以叠加的形式相互并置。<sup>①</sup> 本书的不同之处在于,它首次呈现了性别范畴在当今理论话语中的重要意义。书中之所以运用了最广泛意义上的文化批评方法(诸如记忆研究)或媒体研究等一些较新的研究范式,首先是因为“科学观”<sup>②</sup>或“知识舞台”<sup>③</sup>受益于一种文化史转向,而这一转向同样也为20世纪末的性别研究提供了重要动力。围绕身份、性、身体与暴力等议题所做的探讨,其影响范围远远超出文学研究、后殖民研究等一些自我定义为文化学的学科,同时还广泛涉及社会学、法学以及医学话语。不同的科学文化被引入一场新的对话,从而弥合了C.P.斯诺<sup>④</sup>为之感喟的“两种文化”即文学智性与自然科学智性<sup>⑤</sup>的分裂。出于实际的考虑,书中未收入以实用性和政治为主要指向的诸如“经验”、“日常”、“公共性”或“劳动”方面的内容,“谱系学”、“差异”、“神话”或“修辞学”等

---

① C.v.Braun / I.Stephan 主编,《性别研究》,前掲。

② Hagen,《科学史观》,前掲。

③ H.Schramm 等编著,《知识舞台:科学与艺术之间的干涉》(*Bühnen des Wissens. Interferenzen zwischen Wissenschaft und Kunst*, Berlin, 2003)。

④ C.P.斯诺(C.P.Snow, 1905—1980),英国科学家、作家,以“两种文化”命题而闻名。——译者注

⑤ H.Kreuzer 编著,《两种文化:文学智性与自然科学智性》(*Die zwei Kulturen. Literarische und naturwissenschaftliche Intelligenz. C. P. Snows These in der Diskussion*, München, 1987)。

较为艰深复杂的跨学科研究亦不在本书讨论之列。<sup>①</sup> 本书虽不求完善，却也代表性地反映出当前学术话语的基本走向，同时也为科学研究与性别研究提供了一门不可或缺的知识。

---

<sup>①</sup> 相关内容可参考卡塞尔大学“公共性与性别关系：经验维度”研究生项目，或柏林文学研究中心新创建的“谱系学”研究项目。



## 课题领域

## 身 份

克劳迪娅·布里格勒

(Claudia Breger)

### 引 言

“身份”或曰“身份认同 (Identität)”一词源于拉丁语“idem”，意为“同一”。《迈耶尔袖珍词典》将其一般性地定义为：(与某物或某人)“完全等同或一致”；本质上的相同；一个人的“真实性”。<sup>①</sup>这一概念最早见于古典逻辑学，随着近代哲学对古典主义的传承而被引入现代理论范畴，其意义也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有所变化。在当下语境中，“身份”一词最恰当的定义或许应当是对“我是谁？我们是谁？”这一问题的回答。此处的所谓身份认同，并非逻辑学意义上的“绝对自我等同 (absolute Selbstgleichheit)”，而是指历史、生平方面的纵向关联性(连续性、记忆，等等)以及横向关联性(“自我”的恒定以及社会归属)的建构。<sup>②</sup>在此意义上可以说，身份问题称是第二波女权主义运动的一个核心议题。一方面，身份被视为政治运动和学术研究的一个基准：所涉及的女性和男性是谁/什么？另一方面，在 20 世纪下半叶，身份也被作为一种权力媒介加以讨论。21 世纪初人们发现，身份问题似乎比以往更具现实性。身份一词“在我们的日常语言中如瘟疫一般四散传播”<sup>③</sup>，结合近几十年(在学术和政治

---

① 《迈耶尔袖珍词典》(Meyers Großes Taschenlexikon, Mannheim, 1987) 修订版，第 10 卷，第 163 页。

② G. Heinrichs, 《教育、身份与性别：后女权主义理论导论》[Bildung, Identität, Geschlecht: Eine (postfeministische) Einführung, Königstein, 2001], 第 21 页。

③ A. Assmann/ H. Friese, 《身份认同：记忆、历史与身份》(Identitäten. Erinnerung, Geschichte, Identität, Frankfurt/M., 1999) 导言，第 21 页。



层面)身份概念所引发的各种批评,可以说上述现象正体现了一种强烈的反冲效应:后现代、女权主义、移民潮和全球化从各个角度冲击着身份原本的稳固性,在此背景下,个体身份和集体身份——尤其是强悍的男性气质或民族记忆等一些“旧的”身份形式——显然再度成为一种迫切需求。同时需要理解的一点是,身份概念在当代的流行,一定程度上也可被视为性别研究及其诸多平行领域内批判性讨论的结果,它反映了一个跨学科课题的全面胜利,眼下人们正以各种方式对此展开讨论。当下的身份问题也涵盖了关于差异的问题,“身份”所指涉的往往不再是稳固不变的本质(Wesenheit),而是各种身份认同过程以及归属关系的形成,这些归属关系被一再加以正面勾勒(例如在认知理论中),但同时亦被认为并非某种稳固不变的前提条件。

基于这种矛盾的现实性背景,需要对身份的言说历史做出进一步阐释。首先需指出两点:第一,历史总是稍有简化之嫌。如果说,“身份”在现代理论中往往被认为具有正面价值,在后现代理论中成为批判对象,而在“后现代之后”或许又会经历一次回归的话,则需要补充强调一点:同样一部历史也可以被描述为在两极之间摇摆不定的历史。从历史角度来看,18世纪末19世纪初可谓一次契机,当时,身份以一种对现代产生深刻影响的全新方式进入学术视野。1800年前后,“性别特征”、“种族”等一系列观念宣告诞生,这些被认为具有恒定不变的本质意义,其依据为人的所谓“自然性”。<sup>①</sup>而与此同时,现代身份批判也开始浮出水面。康德,这位亲身参与了对人的“种族”划分的人类学家,曾以知识学家的身份指出:同一性只有通过建构“一个思考着的自我(ein denkendes Ich)”才能产生。<sup>②</sup>在性别研究的不同阶段或不同时间点,肯定或否定身份的各种思潮在历史和理论层面错综交织,类似现象不胜枚举。另外容易引起混

---

① 参见 C.Honegger,《性别秩序:关于人类的科学和女性》(Die Ordnung der Geschlechter. Die Wissenschaften vom Menschen und das Weib, Frankfurt/M., 1991)。

② 参见 H.Friese,《认同:欲望、命名与差异》(Identität. Begehren, Name und Differenz),见 Identitäten,第24—43页。

淆的一点是，“身份”既表示个体的形成，也表示集体的形成[一方面指涉个体的自我认同，另一方面指涉某个群体（如女性群体）的共有身份]。在具体分析时，当然可以在这两种形式之间进行区分；但在有关身份的讨论中，个体身份与集体身份之间却在很大程度上错综交织，故笔者认为，在本文中对二者进行范畴上的区分并无实质意义。“我”和“我们”究竟以何种方式彼此联系在一起？这或许才是更具启发性的一个问题。

以下将对性别研究中有关“身份”的重要立场和观点做一简要描述，笔者在撰写本文时亦参阅了人文科学发展史——确切地说即哲学、社会学方面的相关内容。性别研究领域内有关身份的探讨不能与当下其他的学术及政治讨论割裂开来，这是本文的一个基本观点。通过身份问题这一范例可以发现，性别理论作为当前（跨）学科知识架构的交叉点起到了何种作用。此外，有关身份的讨论也与其他一些理论领域紧密交织，在后续的章节中将对这些理论领域逐一加以分析。正如上文中所指出的那样，首先，现代身份是以“自然”作为核心依据的；其次，记忆过程是身份建构的一个重要方面。同样重要的一点是：在西方传统中，“身份”（其中包括个体身份与集体身份）观念主要是以身体（图像）作为回溯对象，而身体又与自然密切相关……这一链条可以无限延伸下去。本章以及其他章节将从不同角度聚焦分析同一理论领域，这些内容各有侧重且互为补充，其中所阐述的概念也以一种复杂的方式彼此重叠。

## 寻找主体的“第二性”：西蒙娜·德·波伏娃

20世纪60年代末，西蒙娜·德·波伏娃的经典之作《第二性：女性的习俗与性》（成书于1949年，以下简称《第二性》）被新兴女权主义运动奉为圭臬。对该作品的简单了解将有助于理解以下问题：性别研究中的身份指的是什么；身份问题有着怎样的历史渊源。在《第二性》的标题中，波伏娃已对性别关系所具有的根本特征——不对称性进行了命名：

“男人是主体,是绝对;女人是他者”<sup>①</sup>,这些概念由19世纪最富影响力的“同一性哲学家”黑格尔首先提出。黑格尔在引用古典逻辑学概念的基础上建立了一套思想体系,简单地说,该体系的核心即“同一性”。从人类学角度来看,人之所以有别于自然界和动物,是因为人将自身(一贯潜在既定的)“同一性”理解为自我意识,并在与自身的“反观性”关系中进行自我理解。<sup>②</sup> 依照黑格尔的唯心主义哲学观,世界历史也同样是这种自我意识的展开过程,而与“自我意识”密切相关的是黑格尔热衷使用的另外一个概念——“自由”。自我意识的展开以“自我”与“他者”的二元对立为前提:主体(如“世界精神”)通过与他者相区别的方式来证明其自身的同一性。在个体层面上,黑格尔将这一过程描述为两种“自我意识”之间的斗争,通过这种斗争,一种主仆关系得以确立。波伏娃对黑格尔的观点进行了如下改写:“主体只有在对立中才呈现出来;它力图作为本质得以确立,而将他者设定为非本质和客体。”<sup>③</sup>“任何群体首先都是通过与他者对立的方式来确立自身的。”<sup>④</sup>

然而,主体和他者这一对概念是内含有性别编码的:男性将女性等同于他者(亦即自然或肉体),他作为主宰,通过与“女性”相区别而成为“人”。波伏娃在《第二性》的导言部分指出,法语中的“homme”(即英语中的“man”)这一概念直接将“男人”等同于“人”。<sup>⑤</sup> 她认为这种联系阻断了女性获得“人”之条件的途径,并在作品中呼吁人们克服这一弊病,女性也同样必须成为主体。为了证明其可行性,波伏娃将她的观点与同一性哲学(在一定程度上)加以区别。她借用黑格尔的措辞对黑格尔的观点进行反驳:两性的存在只是“变化生成的一种状态”,它更多的是对

① S. Beauvoir,《第二性》(*Das andere Geschlecht*),第11页。

② G. W. F. Hegel,《哲学科学全书纲要》(*Enzyklopädie der philosophischen Wissenschaften im Grundrisse*, Hamburg, 1969),第125页。

③ S. Beauvoir,《第二性》,第12页。

④ 同上书,第11页。

⑤ 同上书,第9—10页。

某种“处境”的反应,而非“恒定不变[……]的本质”。<sup>①</sup>这并不意味着当下的性别差异不具备真实性,而是意味着“女人并非生而为女人,而是变成女人的”。<sup>②</sup>因此,波伏娃的理论可以称之为某种程度上的“反本质主义”:对19世纪以来一直被用以解释性别本质的生物学论证,波伏娃(与当今许多性别理论家一样)并未直接予以抨击,而只是论证了它在意义上的局限性:“生物性前提”并不导致“不可避免的命运”,因为人的定义表明,人并非某种被给定的存在,而是一种使自身成其为所是的存在。<sup>③</sup>从中可以见出波伏娃与(以萨特、梅洛-庞蒂等人为代表的)存在主义哲学之间的归属关系。根据“存在主义道德观”,主体是在一种自由选择的行动中完成自身设定的。<sup>④</sup>

选择使主体被赋予了“自主性自由(autonome Freiheit)”<sup>⑤</sup>,从而使其“在生理上既定”的性别身份变得不再重要。但与黑格尔理论一样,此处的自由也与自我身份的概念相联系。“精神生活[……]并非拼嵌为一体的马赛克,它在自己经历的每一个瞬间内都是完整和统一的”<sup>⑥</sup>,自身设定(Selbstsetzung)的“原初意向性”为此提供了保证。这里所提出的“身份假设”在性别研究领域的探讨中具有关键意义,同样重要的还包括第二种联系,即“作为主体的‘我’”和“作为主体的‘我们’”之间的联系。在解释女性受压制的这个特殊问题时,波伏娃将其与黑人、无产阶级所处的状况相类比,她说:女性不说“我们”,她们不会会聚为一个整体。<sup>⑦</sup>简单地说,即“她们没有明确地将自身设定为主体”<sup>⑧</sup>。

---

① S. Beauvoir,《第二性》,第19、8页

② 同上书,第344页。

③ 同上书,第57、59页。

④ 同上书,第70—72页。

⑤ 同上书,第25页。

⑥ 同上书,第70页。

⑦ 同上书,第13页。

⑧ 同上。

## 寻找(女性)身份认同:第二波女权主义运动

20世纪六七十年代,在美国黑人民权运动的背景下,美国的女权主义运动逐渐孕育和发展起来;德国女权主义以学生运动为发端,其形成时间则稍晚于此。在女权主义历史编纂学中,女权主义运动通常被划分为两个阶段:第一波女权主义以倡导(极端的)平等为特征,第二波女权主义则以主张差异为特征。但在两种背景下,身份认同问题都具有关键意义,尽管其体现方式不尽相同。第一波女权主义运动所倡导的“平等”延续了波伏娃的理论,它更多的是与“人的同一性”观念有关;在第二波女权主义运动中,“女性身份”开始成为一个主导性概念。而在运动的最初阶段,批评的矛头首先指向“后天形成”的身份。1968年秋,赫克·桑德尔<sup>①</sup>发表了一篇演讲,由此拉开了联邦德国女权主义运动的序幕。桑德尔在演讲中谈道,男性通过父权制获得了自己的身份,并通过“个体”与“政治”之间的划界使这一身份得以持存。<sup>②</sup>第二波女权主义标举“个人的即是政治的”这一口号,集中关注再现、角色分配、性别歧视、性以及生育等问题。除以波伏娃为代表的女权主义理论之外,批评理论的不同版本(霍克海默、阿多诺、马尔库塞、威廉·赖希,等等)构成了新女权主义另一个重要的理论基础。这些理论将马克思主义与精神分析学的观念相结合,对黑格尔的“同一性”认识重新进行了批判。所谓“同一性”在这里是一个具有矛盾含义的核心概念。

霍克海默与阿多诺均以同一性批判而著称:“为了形成自我,形成全人类共有的、具有目的指向性的男性特征,人类不得不体验可怕的东西,

---

<sup>①</sup> 赫克·桑德尔(Helke Sander, 1937—),德国女权主义电影导演、作家。——译者注

<sup>②</sup> J. Osinski,《女权主义文学研究导论》(*Einführung in die feministische Literaturwissenschaft*, Berlin, 1998),第28页。

其中某些内容在每个人的童年重复上演。”<sup>①</sup>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流亡美国的霍克海默与阿多诺合著了《启蒙的辩证法》一书,试图阐释法西斯主义和大屠杀的成因。在书中,作者以“后黑格尔”的方式将历史过程描述为一种统治过程,自我在此过程中显现为一种对自然、身体以及与此相关联的女性(和少数足裔)进行暴力征服的产物。与这个自我的强制“同一”相对,霍克海默和阿多诺肯定了“非同一”、多样化及个体性的积极价值。但他们在此仍坚持一种(“他者”的、个体的、自然的)身份概念,<sup>②</sup>提出了与“自我确立”相反的、具有积极涵意的“自我反省”。<sup>③</sup>在《权威人格》(*The 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一书中,阿多诺在心理学层面强调了如下观点:成熟的自我和强烈的个体自决意识是抵抗反犹太主义和种族主义的桥头堡。<sup>④</sup>在此不难看出另外一种理论即同时期美国的“自我心理学”的影响。自我心理学将(自我)身份作为精神分析的核心,根据艾利克·埃里克森<sup>⑤</sup>的经典表述,身份即主体“对自我同一性以及时间上的连贯性的感知”<sup>⑥</sup>。与此相反,弗洛伊德则在他的理论中使用了“认同化”这一概念,旨在强调认同形成的过程,通过这种过程,自我作为“被放弃了客体贯注(Objektbesetzung)之体现”得以形成<sup>⑦</sup>。基于自我心理学以及类似的社会学理论——特别是在德国被哈贝马斯等人所接受的乔

---

① T.W.Adorno / M.Horkheimer,《启蒙辩证法》(*Dialektik der Aufklärung*),见 *Gesammelte Schriften*, Frankfurt/M., 1987, 第5卷,第56页。

② 同上书,第52页。

③ 同上书,第102页。

④ T.W.Adorno / E.Frenkel/ Brunswik/ D.J.Levinson / R.Nevitt Sanford,《权威人格》(*The Authoritarian Personality*, New York, 1950), 第759、762、781页;另参见 Adorno/ Horkheimer,《启蒙辩证法》,第229页。

⑤ 艾利克·埃里克森(Erik Erikson, 1902—1994),美国神经病学家、发展心理学家与精神分析学家。——译者注

⑥ E.H.Erikson,《同一性与生命周期》(*Identität und Lebenszyklus.Drei Aufsätze*, Frankfurt/M., 1966), 第18页。

⑦ S.Freud,《自我与本我》(*Das Ich und das Es.Metapsyologische Schriften*, Frankfurt/M., 1992), 第268页。

治·赫伯特·米德<sup>①</sup>的观点——的贡献,“将自身理解为‘一’对于人的本质有着根本性意义”这一基本假设在某种程度上被明确设定为 20 世纪诸多社会学专业的理论前提。<sup>②</sup>

对作为统治过程的身份认同的批判、有关身份认同哲学原则的种种新的社会学表述深刻影响了新一波女权主义运动,这种影响一方面来自对父权制身份认同的双重批判理论,另一方面来自“获得解放的”女性身份认同的形成与发展。<sup>③</sup> 随着 20 世纪 70 年代政治文化波动(学生运动四分五裂;和平与生态成为新的重点议题),女权运动的重心也从原来的“女性主体”转移到“女性的主体”上来。寻求“新的主体性”构成了此阶段女权运动的核心。既然是“新”的主体性,就应当以不同于主流批判标准的差异性为特征,其中文化女性主义(cultural feminism)便遵循了一种被想象为普遍存在(且一定程度上具有生物学依据)的女性气质假说,根据这种假说,女性较之于男性同自然更加和谐统一,该观点的代表人物有玛丽·戴利<sup>④</sup>等。而正如批判者所诟病,这些观念主要都以汲取各种霸权理论为基础,后者早在 19 世纪便已对女性身份做有上述定义。<sup>⑤</sup> 该女权主义潮流更为艰深的理论版本则是由一批来自心理分析、伦理和认知理论领域的女性学者所开创,她们中包括南希·乔多罗<sup>⑥</sup>、卡罗尔·吉利根<sup>⑦</sup>、南

① 乔治·赫伯特·米德(George Herbert Mead, 1863—1931),美国哲学家、社会学家与心理学家,社会心理学的创始人之一。——译者注

② Heinrichs,《教育》,第 22 页。

③ 相关概要参见 Osinski,《女权主义文学研究导论》,第 25—27 页。

④ 玛丽·戴利(Mary Daly, 1928—2010),美国女权主义哲学家、神学家和语言学家,第二波女权运动的思想先驱。——译者注

⑤ 参见 L.Alcoff,《文化女权主义与后结构主义的对峙:女权主义理论中的身份危机》(*Cultural Feminism versus Poststructuralism. The Identity Crisis in Feminist Theory*),见 *Signs*, 1988. 3. 13, 第 405—436 页。

⑥ 南希·乔多罗(Nancy Chodorow, 1944— ),美国女权主义社会学家、心理分析学家,代表作有《母职的再生产:心理分析与性别社会学》。——译者注

⑦ 卡罗尔·吉利根(Carol Gilligan, 1936— ),美国女权主义伦理学家、心理学家,著有《不同的声音:心理学理论与妇女发展》。——译者注

希·哈索克<sup>①</sup>等。<sup>②</sup> 在文学理论方面,这批女权主义者提出了“女性中心批评(gynocritics)”的概念,引发了德国最早围绕“女性美学”的讨论。<sup>③</sup> 对某种特定女性气质的探寻并不能完全概括 20 世纪七八十年代早期的女权运动:不久之后,以黑人为代表的少数族裔女性便对关于女性/女性群体的笼统提法提出抗议,一批女性作家与艺术家也通过各自的作品与主流女权运动相对抗。在德语国家,一个名为《剥皮》的文学文本被奉为该时期的标志性作品,作者韦利娜·斯蒂芬<sup>④</sup>书中描写了一名女性在探索自己身体的过程中找到自我的故事。<sup>⑤</sup>

### (女性)差异:法国女权主义

这种强调女性具有一种不同于男性标准/常态的女性气质的观念,以另一种不同的方式对法国女权主义产生了影响。法国女权主义的代表人物有埃莱娜·西苏<sup>⑥</sup>、露西·伊利格瑞<sup>⑦</sup>、尤利娅·克里斯蒂瓦(Julia Kristeva)<sup>⑧</sup>等。<sup>⑨</sup> 尽管上述法国女作家的代表作于 20 世纪 70 年代女权

---

① 南希·哈索克(Nancy Hartsock, 1943— ),美国女权主义哲学家,以女权主义认识论与立足点理论研究著称,代表作有《女权主义立足点》。——译者注

② 相关概要参见 Heinrichs,《教育》,第 93—95 页。

③ 参见 Osinski,《女权主义文学研究导论》,第 71—73 页;德国学界相关探讨见 Gisela Ecker 主编,《女权主义美学》(*Feminist Aesthetics*, Boston, 1985)。

④ 韦利娜·斯蒂芬(Verena Stefan, 1947— ),瑞士作家。——译者注

⑤ V.Stefan,《剥皮》(*Häutungen*, München, 1978)。

⑥ 埃莱娜·西苏(Hélène Cixous, 1937— ),法国女权主义作家、戏剧家、文学理论家,代表作有《詹姆斯·乔伊斯的流放》、《美杜莎的笑声》等。——译者注

⑦ 露西·伊利格瑞(Luce Irigaray, 1930— ),法国女权主义哲学家、语言学家、心理分析学家、社会学家与文化理论家,生于比利时。——译者注

⑧ 尤利娅·克里斯蒂瓦(Julia Kristeva, 1941— ),法国女权主义哲学家、文学批评家、心理分析学家、社会学家,生于保加利亚。——译者注

⑨ 出于篇幅原因,下文不再就克里斯蒂瓦的论著进行探讨;相关概要参见 L. Lindhoff,《女权主义文学理论导论》(*Einführung in die feministische Literaturtheorie*, Stuttgart, 1995),第 110—112 页。



运动的背景下问世,但在英、美及德语国家,该理论潮流直到 20 世纪 80 年代才被广泛接受,一时间在文学而不是社会学领域成为主流范式。法国女权主义理论方向与前述方法的根本性区别在于,法国女权主义作者均属后结构主义流派。与有关身份认同的社会学理论相比,后结构主义更多地延续了关于身份认同的哲学反思传统,同时也将身份认同批判作为主题:西方哲学史的“同一性”幻觉在所谓的后现代时期遭到质疑。其中最具代表性的后结构主义理论家当属雅克·德里达(Jacques Derridas),雅克·拉康(Jacques Lacan)则是德里达之前后结构主义的重要代表人物。

20 世纪中期,拉康开创了不同于美国自我心理学的精神分析学派。在他看来,美国自我心理学对个体身份的强调无异于对弗洛伊德的背叛。按照拉康的说法,他的理论是对弗洛伊德的回归<sup>①</sup>——一种建立在结构主义基础上的回归。在拉康的理论中,语言取代了生理,作为能指或“词语身体”的“Phallus”取代了弗洛伊德理论中对性别差异感知具有关键意义的“阴茎”。拉康在此沿用了费迪南·德·索绪尔(Ferdinand de Saussures)的结构主义符号学理论,后者将“意义”(即“同一性”、“认同”)描述为通过能指的不同排列而产生的效应。与索绪尔不同的是,拉康认为能指比所指更为高级,并且强调了能指与所指在连续不断的意指(Signifikation)游戏中的不稳定关系,从而将意义构建理解为一种不确定的过程。拉康主张将“同一性”归入他称之为“想象(Imaginäre)”的层面。他仿效黑格尔的指出,人只有在与他人的关系中才会将自身感受为一个整体,用拉康式的极端表述,这种感知实际上是一种“错觉”。这个同一化过程被拉康称之为“镜像阶段”:在家庭范围内的社会化过程中,母亲起到了“镜子”的作用。换言之,同一性只能是幻觉——性别身份认同也是

---

<sup>①</sup> 参见 S.Weber,《重返弗洛伊德:拉康对心理分析的变形》(Die Rückkehr zu Freud. Jacques Lacans Entstellung der Psychoanalyse, Wien, 1990); J. Bossinade,《后结构主义文学理论》(Poststrukturalistische Literaturtheorie, Stuttgart, 2000)。

如此。在谈到性别身份时,拉康多次使用了“面具”一词;同时他又指出,性别差异在主体的无意识言说——拉康认为,在这种无意识言说中隐藏着主体的真相——当中扮演了关键的角色,意指游戏中的“Phallus”具有首要的结构性作用。尽管拉康强调不能将 Phallus 混同于“阴茎”,但在人们的想象中,占据主宰地位的“能指”很难与阳具摆脱干系。<sup>①</sup> 与弗洛伊德一样,拉康也认为,不同性别之间的生理差异以及与之相呼应的男性的 Phallus 幻想——对于人类的感知和欲望结构起到了关键作用。

拉康理论无法摆脱“Phallus”概念,这一点被德里达斥之为“西方阳具中心主义”的表现。在德里达的后结构主义理论中,关于连续不断、意义永不确定的意指游戏的想法被推向极致,德里达将此意指游戏命名为“延异(différance)”,将其视为一切言语方式的特征。<sup>②</sup> 他认为,与此相对的是,西方哲学史仍停留在“同一性”的轨道上,或者用他的话来说,仍停留在“在场的形而上学”层面。在他看来,同一性或身份认同是一种生产过程,这一过程的基础是一系列等级化的二元对立:口头/书面、精神/自然(身体)、自我/他者、男性/女性……所有的二元概念都是为了满足一种对秩序的狂热,不过在德里达的理论中,“延异”游戏所具有的力量要比这种狂热更胜一筹。在德里达对同一性思想的“解构”实践中,性别差异再次起到了决定性作用,他主张对等级化二元对立体系中被贬抑为“另一极”的女性身份加以策略性的运用。他的提议所依据的是以下假设:正因为被排除在阳具中心主义的秩序之外,所以“他者”可以作为一种“第三者”起到破坏二元对立系统的作用。德里达在此借鉴了尼采关于女性的论点,在尼采那里,女性往往与“歇斯底里”联系在一起。德里达所描述的“女性写作方式”不应被混同于现实中的女性写作。而德里达本人在其理论建构中所运用的也同样是思想传统上延续下来的主流

---

<sup>①</sup> 参见 J. Butler,《身体之重:性别的话语边界》,第 91—93 页。

<sup>②</sup> J. Derrida,《论延异》(Différance),见 *Randgänge der Philosophie*, Wien, 1988, 第 29—52 页;参见 Lindhoff,《女权主义文学理论导论》,第 97—99 页;Bossinade,《后结构主义文学理论》,第 78—80 页。

性别差异观念。

埃莱娜·西苏直接汲取了德里达的思想,她从女权主义视角出发,将批判的矛头首先指向“男性/女性”的二元对立,强调“阳具中心主义”文化史即女性的受压迫史。作为对立原则,西苏在自己的批判理论中提出了对同一性暴政具有解构作用的女性欲望经济(以及女性写作)的概念。<sup>①</sup> 由于具有感性和给予伦理的特征,女性欲望经济使内在于自我的“各种各样他者的声音”得以再现。<sup>②</sup> 与在德里达理论中一样,所谓“女性写作(*écriture féminine*)”不应同现实当中的女性写作相混淆。但与此同时,这一概念也被从本质主义的角度加以阐释——西苏在此重新诉诸女性经验和“被分散”的女性力比多,将其与“女性写作”紧密联系在一起。

与埃莱娜·西苏相比,露西·伊利格瑞则更多地运用了精神分析学的观点,同时又凭借后结构主义理论对弗洛伊德与拉康思想进行了颠覆:在《反射镜:作为他者的女性》一书中,她对精神分析学式的西方再现经济进行了剖析,认为其受控于一种“自我欲望”或“同一性幻想”。<sup>③</sup> 在这种欲望经济中(或曰阳具中心主义的宰制下),性差异无法得到再现,女性仅仅作为(阴茎/Phallus)亏缺的象征而出现。与德里达、西苏的理论相似,在伊利格瑞这里,正是基于这种“不可再现性”,女性才在随后的步骤中变身为干扰阳具中心主义意义产生的“第三种”力量。伊利格瑞借用解剖学方面的表述(“两片相互接触的阴唇”),将女性性器描述为“不合一的性器”。<sup>④</sup> 无论如何,需要指出一点:尽管是以后结构主义同一性

① H.Cixous,《欲望的无穷循环:文字中的女性》(*Die unendliche Zirkulation des Begehens. Weiblichkeit in der Schrift*, Berlin, 1977)。

② Lindhoff,《女权主义文学理论导论》,第125页;相关概述见此书第122—124页;Bossinade,《后结构主义文学理论》,第74—76页。

③ L.Irigaray,《反射镜:作为他者的女性》(*Speculum. Spiegel des anderen Geschlechts*, Frankfurt/M., 1980),第31—32页。

④ L.Irigaray,《此性非一》(*Ce sexe qui n'en est pas un*, Paris, 1977)。

批判为特征,(优先于其他一切差异的)性别差异在此却重新成为一种“身份认同理念”<sup>①</sup>的基础。

### 差异、或同一性谱系:《性别麻烦》

《性别麻烦》一书曾对 20 世纪 90 年代的性别研究产生了决定性影响,该书作者朱迪丝·巴特勒(Judith Butler)对伊利格瑞的“整体性、独白式的男性经济”提出批评,认为其无法涵盖性别压迫机制的文化及历史特征。<sup>②</sup> 在她看来,应当对“各种相互重叠的差异范畴(除性别外还包括种族、阶级等)是如何对排斥、歧视和等级化这样的社会过程进行组织的”这一问题展开分析,而不是采取“极端女权主义”姿态。<sup>③</sup> 自 20 世纪 70 年代起,黑人、同性恋等少数群体妇女开始将批判的矛头指向主流女权主义的笼统式思想方案,巴特勒在此借鉴了她们的观点。她主张对长久以来一直被作为女权主义理论前提的“女性”范畴的产生及作用方式提出质疑并加以批判,在此方面巴特勒虽非首倡,却获得了比她的许多前辈更为持久的成功。为实现上述目的,她运用了福柯的谱系学概念。所谓“谱系学”是一种不同于主流的历史编纂方式的研究模式,它并不以某种原初的同一性(例如某个强大的历史主体或某种抽象的作用原则,例如黑格尔所谓的“世界精神”)为出发点,而是注重研究“散落”的事件、实践、话语以及同一性构型借以形成的各种制度条件。<sup>④</sup> 在这种思想的背后,显露出福柯在《知识意志》一书中所提出的权力模式:统治关系并非由某一制定规则的核心权威所导致,而是若干持续的、多层面和多元指向

---

① Heinrichs,《教育》,第 86 页。

② J. Butler,《性别麻烦》(*Gender Trouble. Feminism and the Subversion of Identity*, New York, 1990),第 13 页。

③ 同上书,第 13—14 页。

④ 同上书,第 4 页;参见 M. Foucault,《论知识的颠覆》(*Von der Subversion des Wissens*, Frankfurt/M., 1987),第 69—71 页。

力的矢量促成的结果。<sup>①</sup> 福柯认为,这种“超越”了同一性的“创造性”权力对整个社会领域起到了结构性作用;而主体性也应被理解为权力的作用结果。

巴特勒将福柯理论与精神分析学以及解构主义理论相结合,以期实现她所追求的“对各种身份认同范畴的彻底批判”。<sup>②</sup> 由此,性别作为主体性生产当中的一种社会象征机制进入了她的视野。<sup>③</sup> 巴特勒认为,性别受到各种因素的宰制,其中最重要的当属“阳具中心主义”和“异性恋强制主义”的各种制度化权力。巴特勒从两个方面对性别身份进行了解构:一方面,她对性别不同维度之间必然存在关联这一前提提出了质疑:根据主流标准或曰正常态之规定,生理性别(sex)必然导致(一种与之相应的)社会性别(gender),二者合一必然导致对异性的欲求。因此,“性”在这里被认为是性别的核心组成部分。当性别的“形而上”三位一体被消解时,具有颠覆性的“性别麻烦”登场了。另一方面,巴特勒批判了把性作为性别之“天然”依据的论证方式,在联系女权主义科学史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她提出了一个疑问,即有关“性别天然的二元结构”是否如同性别一样,也应当被视为一种文化产物,从而潜在地取消了性与性别之间的界限。她由此证明性别范畴是一种“操演”(performativ)结果,也就是说,它所宣称的身份认同是它自身的产物。<sup>④</sup>

巴特勒的众多诠释者们争论不休的一个问题是,对身份的“天然”依据的所谓“消解”应当在何种程度上加以解读。关于身份的生产本身也存在两种互补的解读方式:一方面,与拉康等人一样,巴特勒坚持主张所

---

① 参见 M. Foucault,《认知的意志》(Der Wille zum Wissen. Sexualität und Wahrheit, Frankfurt/M., 1989),第 113—114 页。

② J. Butler,《性别麻烦》,第 4 页。

③ 与巴特勒观点类似的论述参见 T. de Lauretis,《性别技术:关于理论、电影与虚构的随笔》(Technologies of Gender. Essays on Theory, Film and Fiction, Bloomington, 1986)。

④ J. Butler,《性别麻烦》,第 7、25 页。

谓同一性从来都是一种幻觉,性别表演必然导致“喜剧性的失败”;<sup>①</sup>另一方面,她在沿用弗洛伊德“认同化”概念的基础上,对使个体的内在统一性和连续性得以建立的强迫性机制进行了描述。<sup>②</sup>但《性别麻烦》的目标指向是明确无疑的:为了对抗以固定不变的统一体为前提的身份政治,巴特勒主张将人们在自我感知与归属上的不连贯和不明确性作为一种策略加以积极运用。在集体层面,这可能表现为对具有分歧性和断裂性的联盟政治的承认与接纳;在个体层面——其政治意义绝不小于前者——则意味着对性别身份进行戏剧性操演(例如通过易装实践),进而揭示出性别身份的偶成性与不连贯性。<sup>③</sup>

《性别麻烦》一经出版便引起了激烈争论。许多学者认为,巴特勒对身份(名曰天然、实为臆造的生理基础)的消解会对女权主义及其他进步政治力量构成威胁。论文集《差异之争》收录了相关的争议性文章。塞拉·本哈比(Seyla Benhabib)主张坚守某个同一性理想(就“连续性”与“一致性”的意义而言),认为唯有如此才能使政治行动力变为现实。在延续从黑格尔到批判理论的哲学传统的基础上,“自决和[……]自我认同”再次紧密联系在一起,并与时下的“政治行动力”这一概念相结合,面对易碎的“女性自我感知”,这种三位一体作为一种“平衡原则”具有不可或缺的意义。<sup>④</sup>但在某些方面,本哈比也对“旧的”身份认同概念作出修正。她借鉴了受保罗·利科<sup>⑤</sup>等人所启发的叙事理论,主张将“一致性”作为“叙事整体”加以理解:所谓“自我认同”并非物理学意义上的等同,

---

① J. Butler,《性别麻烦》,第46页。

② 同上书,第17、47—49页;详见 Butler,《身体之重》(*Bodies that Matter*, New York, 1993)。

③ 同上书,第14—15页;第136—138页。

④ S. Benhabib,《女权主义与后现代:危险的联盟》(*Feminismus und Postmoderne. Ein prekäres Bündnis*),见 *Der Streit um Differenz. Feminismus und Postmoderne in der Gegenwart*, Frankfurt/M., 1993,第9—30页,此处见第14—15页。

⑤ 保罗·利科(Paul Ricœur, 1913—2005),法国哲学家、现象学解释学创始人。——译者注

而是我们置身其间的各种故事拼合出来的一种效果。<sup>①</sup>此外,在批判理论及女权主义的身份批判方面,她还致力建构一种能够将“自决的[……]个体性”与“流动的自我边界”合二为一、且无需恐惧“被他者化”的主体概念。<sup>②</sup>

本哈比认为在行动力与身份认同之间存在关联,对于这一观点巴特勒并不认同。在《性别麻烦》一书中巴特勒就曾指出,性别的操演性建构与政治能动性并不矛盾,在她看来,解构身份认同并不等于解构政治,相反却是新的政治形式的产生前提。<sup>③</sup>在回应本哈比的批评时,巴特勒强调自己的本意并不在于取消主体概念——尽管她的解构主义修辞学似乎偶尔会让人产生这样的印象。<sup>④</sup>她认为,应当将主体理解为“始终存在的、对某一特定过程进行重新解释的可能性”<sup>⑤</sup>。在以《激动的话语》(1997)为代表的一系列后期著作中,巴特勒详细论述了这句话的具体含义。而论述的重点已不再是(往往被误解为化装游戏的)戏剧性性别操演理论,而是作为语言学和修辞学模式的“操演”概念。她吸收了奥斯汀(J.L.Austin)与德里达理论,强调指出,言语行为通常并不能完全成功。而这种情形使得权力的霸权政体同样变得“易受攻击”;在权力作用的“空隙”中,被边缘化的主体能够作为批判主体获得行动力。在借鉴佳亚特里·斯皮瓦克(Gayatri Spivak)理论的基础上,巴特勒将这种“反向言说”的过程称为“词的误用”,即通过隐喻的方式来取代某一空缺的“字面”意义;确切地说,即在一种“转义”基础上对(霸权的、划界性的)身份

---

① S.Benhabib,《置身语境:女权主义、社群主义与后现代之间的交往伦理学》(*Selbst im Kontext. Kommunikative Ethik im Spannungsfeld von Feminismus, Kommunitarismus und Postmoderne*, Frankfurt/M., 1995),第219—220页,引述汉娜·阿伦特观点。

② 同上书,第27页。

③ J.Butler,《性别麻烦》,第147—148页。

④ J.Butler,《偶然性基础:女权主义与后现代问题》(*Kontingente Grundlagen. Der Feminismus und die Frage der Postmoderne*),见*Der Streit um Differenz*,第31—58页。

⑤ J.Butler,《偶然性基础:女权主义与后现代问题》,第45页。

概念进行运用,或曰“盗用”。<sup>①</sup>

## 身份、“后解构主义”? 重新表述、视角

巴特勒所运用的修辞策略为身份批判意义上的主体性再表述提供了若干可能,而本哈比提出的叙事模式也因其超出既定目标而给人们带来更多启示:<sup>②</sup>女权主义文学批评家清楚,只有恪守美学规范的叙事才会呈现为“一致”。需要指出的是,开放性叙事线条和叙事多义性对这种促成同一性生成的关联功能具有补充作用,这一点在现代及后现代文学的叙事实验方面体现得尤为突出。问题的关键在于,理论(或政治实践)主体是否以及在何种程度上必须被继续视为具有一致性和连续性?<sup>③</sup>“一致性是主体行动性的前提”这一论点究竟在多大程度上成立?该假设在多大程度上遵循了将二者联系在一起的哲学传统?反过来说,要想对自我感知及归属加以理解和把握,必须在多大程度上对“一致性”范式加以限定?

后一问题构成了许多新的身份认同理论的出发点,其中一大部分理论不独属于性别研究范畴,而是由跨学科领域衍生发展出来,但它们以各自不同的方式与性别研究展开对话,从而对后者起到了有益的促进作用。因篇幅所限,以下仅对其中的个别思想成果做一简要介绍。

在酷儿研究(queer studies)的框架下,伊芙·科索夫斯·塞奇维克<sup>④</sup>

---

① 参见 J. Butler,《激动的话语:操演政治学》(*Excitable Speech. A Politics of the Performative*, New York, 1997),第 141—143 页。

② 关于“身份与叙事”之争参见 D. Hutto 主编,《叙事与对人的理解》(*Narrative and Understanding Persons*, Cambridge, 2007)。

③ P. v. Zima 对一致性范式做出了谨慎的限定,参见 P. v. Zima,《主体理论:现代与后现代之间的主体性及身份》(*Theorie des Subjekts. Subjektivität und Identität zwischen Moderne und Postmoderne*, Tübingen, 2000)。

④ 伊芙·科索夫斯·塞奇维克(Eve K. Sedgwick, 1950—2009),美国性别研究与酷儿理论最重要的代表之一,代表作有《男人之间:英国文学与男性的求同社交欲望》、《暗柜认识论》等。——译者注



拓展了巴特勒对“性别身份一致性”的批判。她在自我感知与外部感知之间进行了区分,将个体“性取向”拆解为对象选择、对特定行为方式及幻想的偏爱等若干问题,从而再次辨明了性、性别和欲望之间的区别。“酷儿(queer)”一词在现代大多被用作“正常”的对立概念,在塞奇维克理论中,“酷儿”指的是一个充满无限可能性的领域,是诸多丰富层面之间展开的游戏中所潜入的不协调和不一致因素。<sup>①</sup>从词源学角度来看,这个词最初意为“横向运动”,在酷儿理论中,除了强调身份的多元性之外,它同时也突出了身份的灵活性和过程性。<sup>②</sup>

在后殖民研究的框架下,霍米·巴巴(Homi Bhabha)等人主要关注集体认同、尤其是民族和文化身份建构的表演性。巴巴在此特别强调了必要的“杂交性”,即认同构型中各种对立因素的矛盾交织状态。<sup>③</sup>在围绕“杂交性”概念的有效性所展开的讨论中,有学者指出其历史来源方面的问题:在19世纪的种族理论中,杂交性指的是两个“种族”相互结合的产物,且这种产物通常被认为不具备繁殖力。<sup>④</sup>源出宗教史的“宗教调和(Synkretismus)”概念或许提供了另外一种选择,但其中隐含的“融合”之意似乎重又导向了一种关于“一致性”的目标设定,<sup>⑤</sup>而巴巴正是站在了这种一致性的反面,着力强调“差异”在身份认同中不可或缺的作用:事实证明,任何一种将集体构型理解为一个整体的企图本质上都是对不合规标准的非主流人群(在德国被视为标准的包括白种人、基督徒等)所施加

① E. Kosofsky. Sedgwick,《趋向》(*Tendencies*, Durham, 1993),第7—8页。M. Warner描述了“酷儿”作为一个与“正常”相反的概念所具有的含义,参见《对酷儿星球的恐惧:酷儿政治与社会理论》(*Fear of a Queer Planet. Queer Politics and Social Theory*, Minneapolis, 1993)一书前言。

② 同上书,第7页。

③ H.K.Bhabha,《文化的定位》(*The Location of Culture*, New York, 1994)。

④ R.J.C.Young,《殖民欲望:理论、文化与种族中的杂交性》(*Colonial Desire. Hybridity in Theory, Culture and Race*, London, 1995)。

⑤ 参见C.B.Balme,《后殖民时代的戏剧:英语国家戏剧融合之研究》(*Theater im postkolonialen Zeitalter. Studien zum Theatersynkretismus im englischsprachigen Raum*, Tübingen, 1995)一书中有概念史的阐述。

的暴力。

但这并不意味着,在各种新的关于“身份认同”的再表述中唯独差异才是决定性因素。在政治学框架下,以尚塔尔·墨菲<sup>①</sup>为代表的学者主张将二者相互结合。正如她所强调的,对于一个社群(Gemeinwesen)的运作而言,形成公共认同化和共识(例如现代民主制度的伦理-政治原则之有效性)意义上的某种集体认同是一个必要因素。<sup>②</sup>但这并不一定意味着,社群必须被视为没有任何矛盾存在的同质化空间;相反,在相互冲突的社群利益之间实现接合(Artikulation)恰恰是墨菲与厄内斯特·拉克劳<sup>③</sup>所构想的(激进)民主进程中不可或缺的部分。<sup>④</sup>

需要解答的一个问题是,作为一种对主体性及社会的再概念化(Rekonzeptualisierung)命名,“身份认同”究竟在多大程度上仍具有意义?可以断定,认同概念在当下讨论中不仅被用于描述(相对)有效的结盟过程——霸权话语正是通过这些过程来生成一致性与连贯性——同时还用于标记形形色色的“非认同”类型。<sup>⑤</sup>随着时间的推移,运用这种巴特勒所谓的“再赋义”策略或将有助于重新定义身份认同这一概念,也就是使其在语源学上与统一体——至少是与一致性的关联得以弱化。但同时也需要注意到另外一些替代性概念,譬如源自性别理论的位置(Positionalität),此概念强调了主体性与社会归属的多层次性、可变性:在莱斯利·阿德尔森(Leslie Adelson)的定义中,“位置”指的是使主体

---

① 尚塔尔·墨菲(Chantal Mouffe, 1943—),比利时政治哲学家、后马克思主义代表人物。——译者注

② C. Mouffe,《民主政治与身份认同问题》(*Democratic Politics and the Question of Identity*),见 *The Identity in Question*, New York, 1995, 第33—45页,此处见第41页。

③ 厄内斯特·拉克劳(Ernesto Laclau, 1935—),阿根廷政治哲学家、后马克思主义及后结构主义代表人物。——译者注

④ 参见 E. Laclau / C. Mouffe,《霸权与激进民主:解构马克思主义》(*Hegemonie und radikale Demokratie. Zur Dekonstruktion des Marxismus*, Wien, 1991)。

⑤ 参见 H. Friese,《认同:欲望、命名与差异》,第42页。

行动性(agency)在某一给定时刻得以确立的一整套特殊的社会及话语关系。<sup>①</sup> 面对 21 世纪的互联网社会,如何对“位置”这一引自空间比喻的概念重新进行表述,在笔者看来仍是一个亟待解决的问题。无论如何,有关互联网上性别、种族归属之操演的研究已表明,即使在虚拟空间,现代欧洲具有社会象征意义的“位置标记”仍在以复杂的方式继续“作祟”。<sup>②</sup>

正如开篇所提及的,有关身份认同的理解问题会在 21 世纪初引发截然不同的答案。在欧洲一体化以及无数人所憧憬的全球化进程中,典型的现代形式的集体认同——即根据人种学定义划分的民族——似乎前景暗淡。1989 年以后,旧的东欧分崩离析,与此同时上述形式的集体认同却经历了一个极端繁荣的阶段。2001 年“9·11”事件之后发生的若干事情表明,作为一种现代话语策略,固守各种原则性的文化对立(诸如所谓“西方自由主义”与“伊斯兰原教旨主义”之间的对立)在 21 世纪仍在继续发挥作用。而性别方面也同样呈现出一种矛盾的景象。一方面,“一致性”趋向的延续和创新——将自然视为“身份认同”的“稳固”资源——不仅在一些保守性话语或其他的霸权语境中有所显现,而且见于当前的一些跨性别(transgender)运动。从跨性别运动中不难发现,荷尔蒙注射已成为一种流行现象,而这也恰恰为以下事实提供了确证:即身份认同变动不居的这一特性越来越被人们所理解和接受。另一方面,“非一致”身份认同的戏谑式操演不仅出现在“进步”语境当中,在克里斯蒂安·克拉赫特<sup>③</sup>

---

① L. Adelson,《创造身体、创造历史:女权主义与日耳曼认同》(*Making Bodies, Making History. Feminism and German Identity*, Lincoln, 1993),第 64 页;参见 Alcoff,《文化女权主义》,第 428—430 页。

② 参见 L. Nakamura,《虚拟空间里的种族:网络身份旅行与种族认同》(*Race in/for Cyberspace. Identity Tourism and Racial Passing on the Internet*, New York, 2000),第 712—720 页。

③ 克里斯蒂安·克拉赫特(Christian Kracht, 1966— ),瑞士作家、记者。——译者注

与本雅明·冯·施笃克拉德-巴赫(Benjamin von Stuckrad-Barre)<sup>①</sup>等一批通俗文学作者的作品中,上演着一出具有厌女症、恐同症以及种族主义倾向的男性霸权主义戏剧——当然其中不乏辛辣自嘲,吸引读者深入背后一探究竟。<sup>②</sup>无论如何,身份认同这一领域的复杂性变得日益明显:“杂交性”的生产——即使抛开这个概念的种族主义历史来看——并不等于对霸权的“颠覆”,它也可能是全球化空间中巩固霸权的现实策略。<sup>③</sup>此外,对这种复杂性愈加清晰的认识也凸显出身份认同构型的不稳定,从而使对身份认同的各种具有霸权性、歧视性和排他性特征的定义进行剖析成为可能。

---

① 本雅明·冯·施笃克拉德-巴赫(Benjamin von Stuckrad-Barre,1975— ),德国作家、记者与主持人。——译者注

② 参见《皇室的悲伤:流行文化五重奏》(*Tristesse Royale. Das popkulturelle Quartett*, Berlin, 1999)。

③ 参见 M.Hardt / A.Negri,《帝国》(*Empire*, Cambridge, 2000),第 150 页;另见 Bhabha《文化的定位》一书中有关殖民统治空间的类似论述。

# 身 体

I.M.克吕格-弗尔霍夫  
(Irmela Marei Krüger-Fürhoff)

## 引 言

“身体”一词源于拉丁文“corpus”，意为某个可感知对象或一定数量的某物质(物理学)，在法学、政治学范畴也可以表示社团、组织；在一般意义上指生物的形态与物质外观(生物学、人类学)。在本文中，身体专指人类带有性别标记的物理及心理结构，这种结构一旦外在于话语和社会语境便无法存在和被感知。尽管自20世纪60年代以来，两性的身体——尤其是女性身体——一直被作为女权主义和性别研究的核心，然而从20世纪80年代开始，在政治目标和理论方法各不相同的性别研究领域，一场与之前的语言学转向(linguistic turn)相类似的真正的“身体繁荣”或曰“身体转向(body turn)”开始逐渐出现。辨明身体的多样化(年轻的、残疾的、特定肤色或某种族成员的身体，等等)与象征性归属(历史、语言和视觉结构层面)，以及身体同肉欲、疼痛和死亡等生理现象之间的依赖关系，当属其中尚待解决的攻坚课题。

## 概念的演变

在性别研究的框架下，从个体与集体层面对“身体”概念加以探究被证明是一种行之有效的办法，因为有关两性的观念在这两个层面上得到了具体的反映。文化人类学与历史学方面的研究表明，在个体与社会的

身体感知之间存在一种相互作用的关系。<sup>①</sup> 不断发展和演变的身体观念为人类(具有性别特征)的自我感知打下烙印,影响着人们在宗教、性和政治方面的世界观,并对集体认同(例如民族认同)的形成起到了促进作用。<sup>②</sup> 与此同时,由于女性身体在(西方)传统想象中往往与“自然”相联系,可作为文化印记的第一母模发挥作用,<sup>③</sup>所以多被用于对社群身体进行(比喻性或象征性的)描述。<sup>④</sup>

然而,将女性与自然相联系也意味着二者同样沦为(知识)权力的奴役对象及作用场域。自笛卡尔将“广延之物(res extensa)”与“思维之物(res cogitans)”设定为对立概念,对物质性和动物性的贬抑便不仅仅针对女性身体,同时也针对男性身体,但在哲学传统中,后者却更易成为弘扬精神性的受益者。在视男性身体为标准、女性身体为偏差的观念基础上,一种“女性人类学”在18、19世纪逐渐形成,所谓的“单性理论”于是逐渐被“双性理论”所取代。依照前一种理论,女性与男性在身体构造方面完全相同,唯一的区别是女性生殖器向内凹陷;而双性理论则主张两性的性器官有着根本区别,且二者之间存在高下之分。<sup>⑤</sup> 女性被简化为只具有生育和家庭劳动功能,从而被排斥到公共知识生产领域之外,为了给这种做法提供理论依据,哲学与伦理学也开始越来越多地引用生物学及解剖学方面的论据,致使有关两性具有不同“性征”<sup>⑥</sup>的观念最终发展成为一

---

① 参见 M. Douglas,《纯洁与危害:不洁与禁忌观念研究》,前揭;M. Douglas,《两种身体:仪式、禁忌与身体符号学——工业社会与部落文化中的社会人类学研究》,前揭;A. Koschorke / S. Lüdemann / T. Frank / E. Matala de Mazza,《虚构的国家》(Der fiktive Staat, Frankfurt/M., 2007)。

② 参见本书中 C. Breger 撰写的“身份”一章。

③ C. Ölschläger / B. Wiens,《身体、记忆与文字》(Körper-Gedächtnis-Schrift, Berlin, 1997)。

④ G. Ecker 主编,《看不见的领域》(Kein Land in Sicht, München, 1996); S. Wenk,《被石化的女性气质》(Versteinerte Weiblichkeit, Köln, Wien, 1996)。

⑤ T. Laqueur,《肉身刻写:从古希腊到弗洛伊德的性别操演》,前揭。

⑥ K. Hausen,《“性征”的两极分化》(Die Polarisierung der „Geschlechtscharaktere“, Stuttgart, 1976)。

套以自然科学为依据的“性别秩序”<sup>①</sup>。从女性身体的建构角度来讲,这意味着社会性别被置换为生理性别——在下一节中笔者将对这两个概念做进一步分析。

21 世纪初,在性别研究领域流行着形形色色的身体概念,其中有的将身体视为认同或差异近乎自然的确证,还有观点认为身体并不仅仅是文化变形或文化刻写的对象,而应当被理解为一种话语产物。<sup>②</sup> 以下将对这些概念的科学史及政治背景做一介绍。

## 在科学史中的位置

20 世纪 70 年代,以会心团体(encounter group)、政治集会以及学术讨论为表现形式的女权主义运动开始集中关注女性身体,倡导女性自决和对自我身体拥有支配权(其中包括有关怀孕中止合法化的讨论,阿莉塞·施瓦策尔发起的反“色”运动等),反对将女性性征(月经、妊娠、分娩及更年期现象)医疗化(medicalization)<sup>③</sup>,<sup>④</sup>同时致力于女性身体经验以及相关知识系统的重塑和意义重估,<sup>⑤</sup>以及超越父权制与异性恋文化印记的桎梏为女性欲望寻找新的表达方式。

在法国,语言学、哲学和心理分析学的视角相互结合起来,对西方思

① C.Honegger,《性别秩序》,前揭。

② 参见 J.Funk / C.Brück,《身体概念》(*Körper-Konzepte*,Tübingen,1999),第 7—17 页。

③ 指医疗领域扩张至原本不属于医疗的范围,例如将不孕不育、性冷淡等除生理因素之外亦取决于社会因素的现象作为病患加以治疗,或者将医疗手段用于解除病痛以外的目的,如抗衰老药物,美容整形外科,等等。——译者注

④ 但同时期也有一些女权主义者主张将女性身体的生物学繁育(例如人造子宫)视为一种解放;参见 S.Firestone,《妇女解放与性革命》(*Frauenbefreiung und sexuelle Revolution*,Frankfurt/M.,1975)。

⑤ 参见 A.Bergmann,《被预防的性》(*Die verhütete Sexualität*,Hamburg,1992);E.Labouvie,《另一种状况》(*Andere Umstände*,Köln,1998)。

想传统以及弗洛伊德与拉康的女性观念进行了剖析与批判。<sup>①</sup>露西·伊利格瑞通过对经典进行戏仿式的二次解读,揭示了西方哲学及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学中的逻各斯中心主义与镜像逻辑。她倡导女性自体色情以及母体狂欢,呼吁开创一种能够为语言节奏和声音提供特殊空间的、属于女性自己的言语和写作方式。<sup>②</sup>拉康的象征性概念描述的是前俄狄浦斯期的母子二元关系及其原始欲望和冲动,而尤利娅·克里斯蒂瓦则从符号学的角度对上述概念进行了补充,她认为,即使在发育期的儿童脱离母体之后,符号仍以节奏、声响的特殊形式对象征秩序的语义生成过程形成干扰。<sup>③</sup>

尽管以伊利格瑞和克里斯蒂瓦为代表的女权主义者并没有在“女性写作”与“女性”之间建立唯一的、排他性联系,但她们的理论还是难免具有延续自然主义和本质主义观念的嫌疑。主张重构和肯定超历史女性经验的差异派女权主义者没有超越身体/精神、自然/文化之间不平等的二元对立,而是推行一种“具有相反征兆的性别形而上学”,<sup>④</sup>因此也招致了类似的批评。

除 20 世纪 70 年代法国女权主义思潮以外,在批判的基础上将精神分析与性别研究相结合也为身体理论带来了积极影响。有关癔病的大量研究不仅表明在所谓女性气质与疾病观念之间存在某种关联,同时也通过对不明病征的“解读”揭示了身体与符号之间复杂的互动关系。<sup>⑤</sup> 同样

---

① J.Chasseguet-Smirgel 主编,《对女性之“性”的精神分析》(*Psychoanalyse der weiblichen Sexualität*, Frankfurt/M., 1974)。

② L.Irigaray,《此性非一》(*Das Geschlecht, das nicht eins ist*, Berlin, 1979); L.Irigaray,《反射镜:作为他者的女性》,前揭;参见 H.Cixous,《文字中的女性》(*Weiblichkeit in der Schrift*, Berlin, 1980); E.Meyer,《计数与叙事》(*Zählen und Erzählen*, Wien, Berlin, 1993)。

③ J.Kristeva,《诗歌语言的革命》(*Die Revolution der poetischen Sprache*, Paris, 1978)。

④ E.List,《思想状况》(*Denkverhältnisse*, Frankfurt/M., 1989), 第 17 页。

⑤ C.v.Braun,《非我:逻辑、谎言与力比多》,前揭;R.Schaps,《癔病与女性气质》(*Hysterie und Weiblichkeit*, Frankfurt/M., 1992); E.Showalter,《媒体时代的歇斯底里症》(*Hystorien. Hysterische Epidemien im Zeitalter der Medien*, Berlin, 1997); E.Bronfen,《纠结的主体》(*Das verknotete Subjekt*, Berlin, 1998)。



具有根本性意义的还包括拉康所提出的有关主体建构的镜像理论。根据拉康的观点,婴儿误以为在其镜像——即母亲肯定的目光中看到的是一个完整的自我,与此同时却忽略了自己的依赖性和运动无力的事实。所以在拉康看来,在认同基础上所形成的完整而自主的身体图像是一种错觉,它喻示着根本性亏缺与主体必然呈现的分裂。在性别研究领域,此论点在批判和剖析理想化的身体观念方面起到了积极意义。<sup>①</sup>

20世纪70年代,在生理性别和社会性别之间进行划界的做法为身体研究开启了若干视角。<sup>②</sup>同一时期,福柯发表了一系列论著探讨身体的历史建构性,他的观点被学术界普遍接受。这位法国哲学家在自己的著述中围绕权力与知识之间的相互作用展开分析;他认为,通过这种相互作用,个体以及群体在各个历史时期以不同的方式被生产、规训和治理。<sup>③</sup>这即意味着,与身体和性别有关的自我及外部感知在生物学角度并不是一成不变的,因此,并不具有非历史或超历史的特征,而是随社会与文化的变迁而不断演变。继福柯之后,人文科学开始围绕各种身体观念(例如体液说中所描述的“具有渗透性”或“怪异”的身体,或者将身体等同于齿轮、机器、神经组织或网络的说法)<sup>④</sup>以及不同性别在各个历史时期对各种身体形态(美丽的,诱惑性的,可孕育的或不孕的,患病的,受

① J.Lacan,《镜像阶段》(*Das Spiegelstadium*, Weinheim, Berlin, 1986);女权主义理论对弗洛伊德及拉康身体概念的重新解读参见E.Seifert,《女人想要什么?》(*Was will das Weib?*, Weinheim, 1987);J.Benjamin,《爱的枷锁:精神分析、女权主义与权力问题》(*Die Fesseln der Liebe. Psychoanalyse, Feminismus und das Problem der Macht*, Frankfurt/M., 1990)。

② K.Millett,《性与权力》(*Sexus und Herrschaft*, München, 1971)。

③ M.Foucault,《性史》(*Sexualität und Wahrheit*, Frankfurt/M., 1977—1986);M.Foucault,《临床医学的诞生》(*Die Geburt der Klinik*, Frankfurt/M., 1988)。

④ 参见M.Feher/R.Nadaff/N.Tazi,《人体史断片》(*Fragments for a History of the Human Body*, New York, 1989);B.M.Stafford,《身体批判》(*Body Criticism*, Cambridge, London, 1991);R.v.Dülmen,《身体的历史》(*Körpergeschichten*, Frankfurt/M., 1996);M.Lorenz,《肉身的历史》(*Leibhaftige Vergangenheit*, Tübingen, 2000)。

伤的,濒死的……)的感知展开研究。<sup>①</sup>

20世纪80年代,身体理论又从历史人类学当中获得启发,尽管后者并不以性别为主要研究视角。在早期的身体理论著述中,“回归身体”以真实体验为名,反抗日益加深的身体工具化和技术化;后期论著则偏向于文化符号学,主要研究作为对象和有关文化暴力的记忆。<sup>②</sup>

自80年代中期起,历史学、性别研究与本土方法论(Ethnomethodologie)的交叉研究开始另辟蹊径,以身体和肉体之间的区分作为出发点。在现象学与哲学人类学领域,这种区分由莫里斯·梅洛-庞蒂(Maurice Merleau-Ponty)、赫尔穆特·普莱斯纳<sup>③</sup>与赫尔曼·施密茨<sup>④</sup>率先提出。“肉体”概念代表内部感知、自我体验和整体性,身体则被理解为从外部可感知的、经过文化改写和被客体化、工具化了的对象。这种概念上的区分和对原始肉身感知的重塑,旨在超越笛卡尔二元论,发掘从前未经异化、却被性学与(生物)医学所遮蔽的知识。<sup>⑤</sup> 身体历史学家芭芭拉·杜

---

① 参见 C.Öhlschläger,《无法言说的视觉愉悦》(*Unsägliche Lust des Schauens*, Freiburg, 1996); C. W. Bynum,《碎片化与拯救》(*Fragmentierung und Erlösung*, Frankfurt/M., 1996); I. M. Krüger-Fürhoff,《残破的身体》(*Der versehrte Körper*, Göttingen, 2001); T. Nusser/ E. Strowick 主编,《疾病与性别》(*Krankheit und Geschlecht*, Würzburg, 2002); I. Hermann,《疼痛的类型》(*Schmerzarten*, Heidelberg, 2006)。

② G. Mattenklott,《超感官的肉体》(*Der übersinnliche Leib*, Reinbek, 1982); D. Kamper / C. Wulf 主编,《身体的回归》(*Die Wiederkehr des Körpers*, Frankfurt/M., 1981); D. Kamper / C. Wulf 主编,《身体的变形》(*Transfigurationen des Körpers*, Berlin, 1989); S. Weigel,《文化记忆图像》(*Bilder des kulturellen Gedächtnisses*, Dülmen-Hiddingsel, 1994)。

③ 赫尔穆特·普莱斯纳(Helmut Plessner, 1892—1985),德国哲学家、社会学家,哲学人类学主要代表人物之一。——译者注

④ 赫尔曼·施密茨(Hermann Schmitz, 1928— ),德国哲学家,新现象学创始人。——译者注

⑤ B. Duden,《皮肤下的历史》(*Geschichte unter der Haut*, Stuttgart, 1987); B. Duden,《作为公共场域的女性身体》(*Der Frauenleib als öffentlicher Ort*, Hamburg, 1991); F. Akashe-Böhme,《显而易见的肉身》(*Von der Auffälligkeit des Leibes*, Frankfurt/M., 1995)。

登(Barbara Duden)在其论著中有力地批驳了当代身体观念向过往时代的重新投射,但她的理论倾向于将过往肉身体验视为具有“原初”、“自然”和前话语的性质。社会学家格萨·林德曼<sup>①</sup>则提出,肉体与身体同样具有原初性,但她在跨性别研究中却提出了如下问题:一个作为社会和文化建构的身体如何被“直接”感知为具有性别的肉体。<sup>②</sup>由此可见,林德曼认为肉体较身体更高一级。

尽管在认知批判方面显示出强大的冲击力,但生理性别/社会性别这对概念却面临着在无意识中延续传统的自然(或生物)/文化二元论的危险。在此背景下,20世纪90年代的身体理论及性别研究从巴特勒的质疑中获得了重要启发。巴特勒站在激进建构主义立场,认为生理性别与社会性别同属文化建构。她主张身体并非等待文化烙印与文化改写的既存平面,而是话语即语言与文化操控所产生的效应。<sup>③</sup>因此,无论是对身体部位和身体边界的感知,还是身体的有性状态(Geschlechtlichkeit),都不具有先在性,而是一种社会与文化积淀,亦即必须通过作为言语行为实践的“引用”而被不断创造。<sup>④</sup>这就意味着,即便是女权主义的身体言论也不能成为直接经验的场所。

巴特勒的《性别麻烦》一书引发了来自不同派别的批评。以塞拉·本哈比、德鲁西拉·康奈尔<sup>⑤</sup>与南希·弗雷泽<sup>⑥</sup>为首的批评者认为,巴特

① 格萨·林德曼(Gesa Lindemann, 1956—),德国社会学家,在普莱斯纳历史人类学基础上提出了反思人类学(reflexive anthropology)的概念。——译者注

② G.Lindemann,《矛盾的性别》(*Das paradoxe Geschlecht*, Frankfurt/M., 1993);关于“变性”的阐述参见S.Hirschauer,《变性的社会建构》(*Die soziale Konstruktion der Transsexualität*, Frankfurt/M., 1993);A. Runte,《变性手术》(*Biographische Operation*, München, 1996)。

③ J.Butler,《性别麻烦》,前揭;J.Butler,《身体之重》,前揭。

④ 关于“操演性”概念见本书中D.v.Hoff撰写的“表演/再现”一章。

⑤ 德鲁西拉·康奈尔(Drucilla Cornell, 1950—),美国法学家、政治哲学家、女权主义理论家,代表作《界限哲学》。——译者注

⑥ 南希·弗雷泽(Nancy Fraser, 1947—),美国政治哲学家,批判理论及新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主要代表,代表作《正义的尺度》。——译者注

勒的观点对主体能动性的成立构成威胁,进而忽视了女权主义在反性别歧视、种族主义和军国主义斗争中的政治立场。<sup>①</sup>而一些从事身体理论研究的历史学家则指出,巴特勒的理论存在“消解身体”和“压制肉身”之嫌,因为她在书中始终未曾述及身体物质性与肉体自我感知方面的问题。<sup>②</sup>尽管巴特勒在《身体之重》中对身体的操演性与物质性之间的关系做了更为详尽的阐释,批评之声在90年代却从未断绝。<sup>③</sup>

但总体而言,有越来越多的理论试图在激进本质主义与激进建构主义之间进行调和,因为二者间的极化本身仍属于笛卡尔二元论的一种延续。<sup>④</sup>诸如“再现”等概念以及巴特勒创立的酷儿研究都试图反驳社会性别高于生理性别这一论点,<sup>⑤</sup>另外一些论著则强调,操演性、话语性(Diskursivität)等概念不可被简单地划归到纯语言层面,相反,它们提出了关于治理标准、主体能动性与界限即主体政治行动力等(性别政治方面的)问题。<sup>⑥</sup>一些历史学论著也采取了调和性立场,一方面以身体的话语建构性为出发点,另一方面又反对“历史主体”这一职责范畴的建立,并强调诸如肉欲、疼痛等经验已超越话语边界,进而构成了某种意义上的反抗。<sup>⑦</sup>

---

① S.Benhbab / J.Butler / D.Cornell / N.Fraser,《差异之争》,前揭。

② 参见《女权主义研究》11.2(1993)中的讨论;T.Wobbe / G.Lindemann 主编,《思想轴:关于性的理论及惯例性言语》,前揭;A.Maihofer,《作为生存方式的性别》(Geschlecht als Existenzweise, Frankfurt/M., 1995);I.Stephan,《生理性别与社会性别理论》(Gender, Geschlecht und Theorie, Stuttgart, Weimar, 2000)。

③ 例如关于后现代女权主义为基因研究与身体操控铺平道路的论断;参见 B.Duden,《研究总结报告》(Abschlußbericht, Opladen, 2002)。

④ A.Barkhaus / A.Fleig,《身体维度》(Körperdimensionen, München, 2002)。

⑤ 参见本书中 S.Hark 撰写的“酷儿理论”一章。

⑥ S.Barz / S.Fuchs / M.Kaufmann / A.Lausner,《身体图像与身体政治》(Körperbilder-KörperPolitiken),见 Kea.Zeitschrift für Kulturwissenschaften, 11(1988)。

⑦ E.Scarry,《疼痛中的身体》(Der Körper im Schmerz, Frankfurt/M., 1992); J.Tanner,《身体经验》(Körpererfahrung),见 Historische Anthropologie, 2(1994)。

## 与普通政治及学术话语的联系

有关身体的各种著述同女权主义、性学及性别研究的发展与细化相一致。从(社会)政治学与法学角度来看,女性和男性身体在诸多讨论(婚内强奸、卖淫、职场性骚扰,关于现代医学与生殖技术对人的身体观念及身体功能的影响等)与国际议题(女性阉割、保健、计划生育、针对族群的大规模强奸及其他战争犯罪、色情观光、移民、器官交易、人口贩卖等)中仍处于核心位置。

在科学领域,女性已不再仅仅作为被动的研究对象,而是日渐成为学术研究主体。以性别为导向的科学批判,构成了(女性)身体相对于(男性)精神被赋予更多价值的前提之一。20世纪70年代的女权主义便曾提出将女性的特殊经验作为自身理论方法与研究课题的诉求。此外,当时的女权主义还批判了既往知识体系中隐含的男性中心主义,对影响科学认知形成的诸如理性、客体性和普适性等一般观念所依据的性别视角提出了质疑。<sup>①</sup>在20世纪末21世纪初,女权主义者通过何种方式对被性别化了的认知与知识生产基础予以揭示,如何引入性别视角对身体之意义进行研究,对此笔者将以三门学科为例做进一步阐述。

一方面将男性等同于“文化”、“精神”或“无身性(Körperlosigkeit)”;另一方面将女性等同于“自然”或“肉身性”,这种为一切知识话语打上烙印的隐喻手法,表现为男性研究主体与女性研究对象(即自然、女性或女性身体)之间的不平等关系——以上洞见构成了对自然科学及其历史进行批判性质疑的出发点。<sup>②</sup>而女权主义立场的科学家们则主张知识生产

<sup>①</sup> S.Hark 主编,《断续性/连续性》(*Dis/Kontinuitäten*, Opladen, 2001), 第 230—231 页。

<sup>②</sup> S.Harding,《知识的性别》(*Das Geschlecht des Wissens*, Frankfurt/M., New York, 1994); L. Schiebinger,《自然的“怀抱”》(*Am Busen der Natur*, Stuttgart, 1995); B. Orland / E.Scheich 主编,《自然的性别》(*Das Geschlecht der Natur*, Frankfurt/M., 1995)。

乃一种社会过程,其实践者从来都不是中性的,而是会采取某一立场,故应当对这种基于立场的知识的可能性与界限加以反思。<sup>①</sup>不同性别所特有的身体观念也会对所谓“硬科学”即自然科学产生影响,科学史和技术史学家奈莉·奥兹洪(Nelly Oudshoorn)在其性别荷尔蒙社会史专著中对此做过专门论述。<sup>②</sup>医学人类学家玛格丽特·洛克<sup>③</sup>也在一篇有关女性更年期的比较文化学论文中表达了类似的批判立场,她指出,看似普遍的绝经期女性身体,只有在西方医学框架下的身体模式与被医学消费社会化了的女性感知的双向互动中才会形成。<sup>④</sup>

在法学、司法领域,提出了关于法学思想和行为所谓“性别中立”的质疑,例如有关色情问题的讨论<sup>⑤</sup>或强奸案的审理,这些案例往往涉及与“犯罪人-被害人”性别角色模式有关的文化观念,对男女证言(即由证言传达的身体经验)的采信程度亦有不同。<sup>⑥</sup>另外,诸如法律主体、公民这样的概念以及公共/隐私、平等/自由的观念已经自立法层面开始传播和巩固对不同性别的预设。<sup>⑦</sup>

自20世纪90年代起,文学研究与文化研究开始更多地关注作为文化记忆载体、(艺术)操演材料以及性别建构要素的身体。其中一门吸收

---

① E.F.Keller,《爱、权力与知识》(*Liebe, Macht und Erkenntnis*, München, Wien, 1986); D.Haraway,《自然的重塑:类人猿、赛博格和女人》,第73—97页。

② N.Oudshoorn,《自然身体之外》(*Beyond the Natural Body*, London, New York, 1994)。

③ 玛格丽特·洛克(Margaret Lock, 1936—),加拿大医学人类学家,著有《生命与死亡的再造》、《生物医学人类学》等。——译者注

④ M.Lock,《与衰老相遇》(*Encounters with Aging*, Berkeley, 1993)。

⑤ C.Mackinnon,《唯有词语》(*Nur Worte*, Frankfurt/M, 1994)。

⑥ C.Gransee / U.Stammermann,《作为真相建构的犯罪》(*Kriminalität als Konstruktion von Wirklichkeit*, Pfaffenweiler, 1992); M.Althoff / S.Kappelt 主编,《性别关系与犯罪学》(*Geschlechterverhältnisse und Kriminologie*),见 *Kriminologisches Journal*, 1995年第5号增刊;另参见本书中C.Künzel撰写的“权力/暴力”一章。

⑦ T.S.Dahl,《女权》(*Frauen-Recht*, Bielefeld, 1992); S.Baer,《尊严,还是平等?》(*Würde oder Gleichheit?*, Baden-Baden, 1995); T.S.Dahl,《行政法中的“公民”建构》(*Die Konstruktion des „Bürgers“ im Verwaltungsrecht*, Tübingen, 2003)。

了福柯与巴特勒理论的性别记忆研究学派,将身体作为文化印记的媒介与效应,作为个体与集体教育过程及意义创造过程的发生场加以探讨。<sup>①</sup>身体操演或表演性(Performativität)的概念还为有关舞蹈、摄影、录像艺术和行为艺术的研究提供了诸多启发,玛丽娜·阿布拉莫维奇<sup>②</sup>、瓦莉·艾克斯波特<sup>③</sup>、奥兰<sup>④</sup>、辛迪·舍曼(Cindy Sherman)等一批现代女性艺术家利用自己的身体进行创作,挑战了有关女性、真实性和身份认同的一系列传统观念。<sup>⑤</sup>塑身、穿环、文身等形式的自我操演和身体改造也成为研究对象。新近发表的文化及文学研究论著表明,树立标准的同时却隐而不显的男性身体(英雄、斗士般的、健壮的、阳刚的或富有创造性的身体),以及不断演变的有关男性气质的观念也同样是角色分配、扮装和建构过程的场所与结果。<sup>⑥</sup>

---

① 参见 B.Bannasch / G.Butzer 主编,《练习与冲动》(*Übung und Affekt*, Berlin, New York, 2007)以及本书中 C.Öhlschläger 撰写的“记忆”一章。

② 玛丽娜·阿布拉莫维奇(Marina Abramovic, 1946—),美国行为艺术家,生于南斯拉夫。——译者注

③ 瓦莉·艾克斯波特(Valie Export, 1940—),奥地利行为艺术家、录像艺术家。——译者注

④ 奥兰(Orlan, 1947—),法国行为艺术家,肉体艺术(Carnal Art)的创始人。——译者注

⑤ G.Brandstetter,《解读舞蹈》(*Tanz-Lektüren*, Frankfurt/M., 1995); I.Baxmann,《神话:社群》(*Mythos: Gemeinschaft*, München, 2000); S.Flach,《身体场景》(*Körper-Szenarien*, München, 2003)。

⑥ L.Weissberg 主编,《作为扮装的女性气质》(*Weiblichkeit als Maskerade*, Frankfurt/M., 1994); W.Erhart / B.Hermann 主编,《男人何时为男人?》(*Wann ist der Mann ein Mann?*, Stuttgart, Weimar, 2007); W.Erhart,《居家男人》(*Familienmänner*, München, 2001); C.Benthien / I.Stephan 主编,《作为扮装的男性气质》(*Männlichkeit als Maskerade*, Köln, Weimar, 2003); M.Dinges 主编,《男性、权力与身体》(*Männer-Macht-Körper*, Frankfurt/M., New York, 2005)。

## 与其他政治领域的交叉联系

21 世纪初,媒体研究、医学、生物及生殖技术对主流的身体观念与性别观念提出了或许最具根本性的诘问。自米歇尔·麦克卢汉<sup>①</sup>将媒体定义为人体假肢起,身体的视觉再现以及(带有性别特征的)身体图像与肉体感知借助媒介的生成过程便开始引起人们的关注。如今,数字媒体与虚拟空间、通过视觉形式呈现身体内部活动及潜在变化的各种医学手段(例如基因筛查)又引发了不少关于身体自我感知及外部感知的新问题。媒介理论家玛莉-路易斯·安格勒<sup>②</sup>对介于现实与虚拟之间的身体场所进行了分析并指出,尽管有关身份认同的构想显现出各种新的变化,但在文化方面两性区别仍具有深刻影响。<sup>③</sup>

但与此同时,媒体、信息及医学技术交叉领域内的最新发展动向也引发了与身体相关的各种文化界域的变化或消解,例如体内与体外(X 射线、超声摄影或胚胎植入前诊断导致体内、外界限发生变化)<sup>④</sup>、死亡与生命(“脑死亡”概念或死后受精的可能性对生命和死亡进行了重新定义)<sup>⑤</sup>、人与机器之间的界限(假肢安装、神经植入等技术打破了原有的

---

① 米歇尔·麦克卢汉(Marshall McLuhan, 1911—1980),加拿大媒介理论家、哲学家、教育家,现代传播理论奠基人,代表作《机器新娘》等。——译者注

② 玛莉-路易斯·安格勒(Marie-Luise Angerer, 1958—),奥地利传媒理论家、文化学家,代表作《性别与媒介》。——译者注

③ M.L. Angerer 主编,《性别之身》(*The Body of Gender*, Wien, 1995); M. L. Angerer,《身体的选择性》(*Body Options*, Wien, 1999)。

④ P.A.Treichler / L.Cartwright / C.Penley,《可视人》(*The Visible Human*, New York, London, 1998); C.Waldby,《可视人计划》(*The Visible Human Project*, London, New York, 2000)。

⑤ B.Hauser-Schäublin / V.Kalitzkus / J.Petersen / I.Schröder,《分裂的肉身》(*Der geteilte Leib*, Frankfurt/M., New York, 2001); M.Shildrick / R.Mykitiuk 主编,《身体伦理学》(*Ethics of the Body*, Cambridge, London, 2005)。



人-机界限)<sup>①</sup>。在保罗·维希留<sup>②</sup>等一批哲学家针对技术所导致的“身体被殖民化”展开批判的同时,唐娜·哈拉维<sup>③</sup>、凯瑟琳·海勒斯<sup>④</sup>等女权主义者却呼吁将“赛博格(Cyborg)”即人机杂交产物的诞生理解作为一种机遇,认为可以借此消除其他被性别化了的界限(自然/文化、动物/人、主体/客体、男性/女性……),从而打破那些与种种二元论相联系的统治结构。<sup>⑤</sup>事实证明,赛博格这一虚构形象对身体的理论化研究非常有益,而一些新近发表的论著则重点探讨了人机界限的消解即人机同一化在经济和认识论层面所构成的潜在威胁,并在此基础上提醒人们,身体与性别地去自然化并不会随着它们去物质化一并出现。<sup>⑥</sup>

另一些以性别理论为导向的分析则针对生命科学的新技术展开了批判。<sup>⑦</sup>对数字成像(如电脑合成图或核磁共振成像)所运用的自然科学及医学技术的分析结果表明,由此获得的身体认知并非真实摹写,而是一些物理或数学理论建构,其生成受制于特殊的选择过程(例如对散射数据

① G.Kirkup 主编,《被赋予性别的人机》(*The Gendered Cyborg*, London, New York, 2000)。

② 保罗·维希留(Paul Virilio, 1932—), 法国哲学家、文化理论家、城市理论家, 代表作《领土的不安》、《速度与政治》等。——译者注

③ 唐娜·哈拉维(Donna Haraway, 1944—), 美国自然史学家、生物学家, 代表作《赛博格宣言》、《自然的重塑》等。——译者注

④ 凯瑟琳·海勒斯(Katherine Hayles, 1943—), 美国后现代文学批评家, 代表作《我们如何思考: 数字媒体与当代技术起源》、《混沌与秩序》等。——译者注

⑤ D.Haraway, 《自然的重塑: 类人猿、赛博格和女人》, 第 33—72 页; K.Hayles, 《我们如何成为了后人》(*How We Became Posthuman*, Chicago, 1999)。

⑥ M.L.Angerer / K.Peters / Z.Sofoulis 主编, 《未来身体》(*Future Bodies*, Wien, New York, 2003); J.Weber, 《被争议的意义: 技术科学时代的自然概念》(*Umkämpfte Bedeutungen. Naturkonzepte im Zeitalter der Technoscience*, Frankfurt/M., New York, 2003); J.Weber / C. Bath 主编, 《喧嚣的身体与社会机器》(*Turbulente Körper, soziale Maschinen*, Opladen, 2003)。

⑦ 参见本书中 K.Palm 撰写的“生命科学”一章。

的排除)。<sup>①</sup>正是由于对此类可视化手段的建构性或曰人工性的反思大多不够充分,通过身体图像所观察到的个体性别差异才被定义为生理事实或生理标准,从而模糊了自然-文化界限,最终导致了性别标准与刻板观念的形成。

当前的生殖医学致力于实现生殖与性之间最大程度的分离,它彻底改变了自然与人工繁殖、两性生育能力、身体一体性以及身份认同等当代身体观念,跨学科研究对这一方面的发展给予了特别关注。<sup>②</sup>而对于生殖技术以及移植和基因技术,应当从性别理论的角度出发进行更深层次的批判与探讨,辨明这些新研究领域所依赖和宣扬的究竟是哪些身体观念。<sup>③</sup>

---

① 参见 M.Schuller / K.Reiche / G.Schmidt 主编,《图像身体》(*Bilderkörper*, Hamburg, 1998); B.Heintz / J.Huber 主编,《用眼思考》(*Mit dem Auge denken*, Zürich, Wien, New York, 2001); B.Orland 主编,《人造身体——活的技术》(*Artifizielle Körper-Lebendige Technik*, Zürich, 2005)。

② 参见 U.Bergermann / C.Breger / T.Nusser 主编,《生殖技术》(*Techniken der Reproduktion*, Königsstein, 2002)以及本书中 B.Mathes 撰写的“复制”一章。

③ S.M.Squier,《阈限生命》(*Liminal Lives*, Durham, London, 2004); C.Breger / I.M.Krüger-Fürhoff / T.Nusser 主编,《机械生命》(*Engineering Life*, Berlin, 2008)。

# 生 育

贝蒂娜·鲍克·冯·威尔芬根

(Bettina Bock v. Wülfingen)

## 引言(关于生育和创造)

与“性别”概念类似,德语中的“Zeugung”(意为“生育”、“生殖”)一词含义较广,在其他西方语言中很难找到与之直接对应的概念。“Zeugung”源于古高地德语中的“giziogon”和中古高地德语中的“ziugunge”(均意为“制造”),兼有“关系”和“织造物”两层含义。<sup>①</sup> 名词“Zeug”在中世纪时意为金属器具,主要指手工工具,后指代印刷技术中的字形。“Zeugung”同“Zeugdruckerei”<sup>②</sup>(织物印刷术,中世纪时期一种通过木制或金属字模将图案印制到布料上的工艺)在字面上的联系表明,“Zeugung”一词很可能在中世纪时便已具有诸如“映像”和“相似性”这样的含义。据卢德米拉·乔丹诺瓦(Ludmilla Jordanova)研究,直至19世纪源于家具工业的“reproduction”一词的出现,英语中才开始形成类似的概念并取代了原先的“generation”。<sup>③</sup>

在拉丁语和英语中,“Zeugung”的对应概念或表示“繁殖”、“受精”(含词缀“fertil”),或被译为 generation,均指通过受精的方式创造出某种

① 《杜登通用德语词典(第6版)》(*Duden. Deutsches Universalwörterbuch*, Mannheim, 2007)。

② 《迈耶尔辞典》(*Meyers Lexikon*, Mannheim, 2006)。

③ L. Jordanova, 《18世纪生育概念探析》(*Interrogating the concept of reproduction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见 *Conceiving the new world order: The global stratification of reproduction*, Berkeley, 1995, 第369—386页。

生物。而在拉丁语中，“generation”——译自亚里士多德创立的范畴“genesis”<sup>①</sup>（意为“生成”）——表示从“无”到“有”的过渡，即“一种至高无上的、独属于男性的创造行为”[……]，“generatio”意为创造某事物，尤指某种生命体的创造。<sup>②</sup>将“Zeugung”理解为创造性的受精过程（所用“胚胎”并不一定为有机物）这种释义既指涉上帝的创造，同时也表示创造性的艺术行为。<sup>③</sup>最能清楚体现二者合一的莫过于米开朗基罗的“准同性生育行为”的结果——西斯廷教堂的天顶湿壁画《创造亚当》。而在文学与日耳曼语言学等文字文化研究当中，如需将创作描绘为全凭一己之力而完成的行为，也总是在不断地使用“Zeugung”作为隐喻。<sup>④</sup>

差异和象征理论分析也对不同知识领域不断使用女性生产力<sup>⑤</sup>这一隐喻的现象做了相应描述。在通过精神分析方法对“自我繁育”进行一

---

① K.Philipp,《柏拉图著述中的生育思维方式》(*Zeugung als Denkform in Platons geschriebener Lehre*, Zürich, 1980)。

② M.Baader,《创造:教育人类学基本前提之探析》(*Generation: Versuche über eine pädagogisch-anthropologische Grundbedingung*, Weinheim, 1996)。

③ C.Begemann / D.E.Wellbery,《艺术、创造、生育:近现代美学生产理论及隐喻》(*Kunst-Zeugung-Geburt. Theorien und Metaphern ästhetischer Produktion in der Neuzeit*, Freiburg im Breisgau, 2002)。

④ L.Harders,《美国研究中的知识与性别秩序》(*Wissens- und Geschlechterordnung in den American Studies*), 见 *Zeitschrift für Germanistik*, 2008 年第 18 期, 第 348—356 页; W.Erhart,《日耳曼文学研究者与创作:关于父权与丧失生育功能之权力的学术史评注》(*Der Germanist, die Dichtung. Wissenschaftshistorische Anmerkungen zum paternalen und die „nicht mehr zeugungsfähigen Mächte“. Selbstwertgefühl der deutschen Literaturwissenschaft*), 第 353—379 页; V.Hoffmann,《人工生育与阿西姆·冯·阿尔尼姆叙事作品中的艺术创造》(*Künstliche Zeugung und Zeugung von Kunst im Erzählwerk Achim von Arnims*), 见 *Aurora*, 1986 年第 46 期, 第 158—167 页。

⑤ J.Kristeva,《女性的繁殖力》(*Produktivität der Frau*), 见 *Das Lächeln der Medusa. Alternative*, 第 167—172, 171 页; L.Irigaray,《反射镜:作为他者的女性》, 前揭; C.Woesler de Panafieu,《对学术研究领域男性中心主义的女权主义批判》(*Feministische Kritik am wissenschaftlichen Androzentrismus*), 见 *Klasse Geschlecht. Feministische Gesellschaftsanalyse und Wissenschaftskritik*, Bielefeld, 1989, 第 95—131 页。

番探讨之后,埃娃·迈耶(Eva Mayer)指出,此类概念所构成的无穷镜像反映出一种对物质性的祛除;<sup>①</sup>生物学家埃尔维拉·舍希(Elvira Scheich)亦认为,这其中体现的是借由获得繁殖力而实现的(对死亡的)超越,它同样见诸于自然科学的理论建构传统。<sup>②</sup>

随着新的生殖技术的诞生,一个问题日渐凸显:生命究竟源自何处?如果说,玛丽·雪莱<sup>③</sup>笔下的弗兰肯斯坦以及日后在19世纪作品中出现的一系列怪物形象是受到了工业革命、日益迫切的自我认同问题以及活动影像所启发,则如今同样的情形又随着新技术的发展而再度出现。或者确切地说,一种“予技术以生命”<sup>④</sup>的意志与种种正在涌现出的将数字乃至生物性融入机器的技术手段相结合,在不借助母体的条件下创造着一些活的人工制品。<sup>⑤</sup>

与此同时,基因技术以及利用化学单体制造生物细胞的合成生物技术[基因科学家克莱格·凡特(Craig Venter)将合成染色体注入细菌以“激活生命”的实验加速了后者的发展]等新的发展趋向也从分析角度印证了这一点。用一句话概括即“此处唯余‘生命’本身”——至少对自然科学家与资本而言如此。<sup>⑥</sup>

① E.Meyer,《论自创生幻想》(*Zum Phantasma der Selbstgeburt*),见 *Zukunft als Gegenwart*, Berlin, 1982, 第156—190页,此处见第170—171页。

② E.Scheich,《征服自然与女性气质》(*Naturbeherrschung und Weiblichkeit*, Frankfurt/M., 1989), 第22—24页。

③ 玛丽·雪莱(Mary Shelley, 1797—1851),英国小说家、剧作家,代表作《弗兰肯斯坦》。——译者注

④ A.Saupe,《予技术以生命》(*Verlebendigung der Technik*, Bielefeld, 2002)。

⑤ G.Treusch-Dieter,《从性反抗到基因技术与生殖技术》(*Von der sexuellen Rebellion zur Gen- und Reproduktionstechnologie*, Tübingen, 1990); J.Weber / C.Bath,《喧嚣的身体与社会机器》,前揭; C.Bath等主编,《信息产品的去性别化》(*De-gendering informatischer Artefakte*, 2009); K.Hayles,《我们是如何成为后人类的:网络、文学与信息学中的虚拟身体》(*How we became posthuman. Virtual Bodies in Cybernetics, Literature, and Informatics*, Chicago, 1999)。

⑥ N.Rose,《生命政治:21世纪的生物医学、权力与主体性》(*The politics of life itself. Biomedicine, Power and subjectivity in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Princeton, 2006)。

自 20 世纪 70 年代起,性别研究一方面主要探讨生育过程中人工授精的尺度问题;另一方面,研究者的兴趣也投向了历史上不断演变的生育理论。作为文化现象,这些生育理论分别涉及各种彼此更替的性别秩序与社会秩序,例如从自生(Urzeugung)到单性、双性繁殖模式的发展,再到当今的生殖细胞及胚胎交易。近三十年来的性别研究表明,几百年来,各种自然科学概念及其文化背景同生育理论密切相关。笔者将在下文着重论述以上观点,同时还将围绕性别在各种从属于自然科学范畴的生育理论中所扮演的角色以及体外受精等问题进行探讨。

## 从古希腊博物学到现代 自然科学中的生育概念:体液与经济学

将两性分别归于逻各斯/精神与物质/身体的象征手法最早见于古希腊神话学。在关于生育的早期自然科学研究中,这种归类相应地演变为形式与物质之间的差异,在体液病理学中则体现为冷、热两种气质的对立。柏拉图曾借由古希腊喜剧家阿里斯托芬之口讲述了一个有关生育和性爱的原始神话,<sup>①</sup>这段神话清楚地表明,消解统一与差异之间的矛盾是柏拉图的主旨所在。<sup>②</sup>该神话的内容是这样的:最初世界上存在三种不同性别的“球人”,它们分别由两个雌性半球或雄性半球,或一雄一雌两个半球面对面合抱而成,相互结合的半球人性器向后,或曰向外。同宙斯决裂后,所有的球人都被一分为二,它们开始彼此思念,不断地寻找和拥抱自己的另一半,不再劳作,也不再繁殖。于是宙斯设下一计,将半球人的性器扭转,由向后变为向前,此即为厄洛斯(Eros)的源起。在柏拉图那里,这种合二为一的欲望与生育幻想全然无关。与柏拉图相反,阿里斯托

---

① E.F.Keller,《爱、权力与知识》,第 27—39 页。

② Platon,《吕西斯》、《会饮》、《克里托芬》、《理想国》、《斐德罗》(Sämtliche Werke: Lysis, Symposium, Phaidon, Kleitophon, Politeia, Phaidros, Reinbek, 1986)。

芬更关注因生育而引发的差异问题。哲学家英格维尔德·比尔坎 (Ingvild Birkhan) 认为,性别差异是逐渐形成的,它体现为男性的主导地位与作者身份。<sup>①</sup>

在古典时期,两性之间不存在二元对立,性别也并不涉及生殖,<sup>②</sup>而是同相互混合的气质有关。根据这种观念,男性具有一种火热、主动的气质。<sup>③</sup>因此,在阿里斯托芬所讲述的关于“造物之创生”的故事中,女性为生育提供物质基础并独自完成哺育任务,女性的身体因接受了雄性的“种子”而受孕。然而今天人们对这些概念的解读却充满了误导,比如故事中提到的种子乃“纯粹的推动者与赋形者”。<sup>④</sup>与这种理念所蕴涵的主/被动象征相一致的,是两性在气质上的冷、热对比。根据阿里斯托芬的叙述,正是这种所谓“热”,在孕育过程中为女性体内“种子物质”(即阿里斯托芬所指的经血)的发育提供了帮助。<sup>⑤</sup>

在公元 2 世纪的罗马即索兰纳斯<sup>⑥</sup>生活的时代流传着这样一种说法:要想通过性交繁育成功,必须具备足够的性交“热量”,即男女双方的性器都须处于充血状态。<sup>⑦</sup>直至 20 世纪,这一说法仍为人们津津乐道。

① I. Birkhan,《性别象征手法的哲学范式:亚里士多德及其繁殖论》(*Ein philosophisches Paradigma der Geschlechtersymbolik. Aristoteles und seine Zeugungstheorie*), 见 *Körper-Geschlecht-Geschichte. Historische und aktuelle Debatten in der Medizin*, Wien, 1996, 第 44—59 页。

② Aristoteles,《论动物生成》(*Über die Zeugung der Geschöpfe*, Paderborn, 1959); T. Laqueur,《肉身刻写:从古希腊到弗洛伊德的性别操演》,前揭。

③ 同上。

④ Aristoteles,《论动物生成》,前揭。

⑤ N. Tuana,《脆弱的精种:繁殖理论中的性别偏见》(*The weaker seed: The sexist bias in reproductive theory*), 见 *Feminism and Science*, Bloomington, 1989, 第 147—171 页; Birkhan,《性别象征手法的哲学范式:亚里士多德及其繁殖论》,前揭; T. Laqueur,《肉身刻写:从古希腊到弗洛伊德的性别操演》,前揭。

⑥ 索兰纳斯(Soranus),公元 1—2 世纪古希腊著名医师,前盖伦时期方法派医学的重要代表之一。——译者注

⑦ T. Laqueur,《肉身刻写:从古希腊到弗洛伊德的性别操演》。

虽然早在古典时期,阿那克萨哥拉<sup>①</sup>、恩培多克勒<sup>②</sup>、希波克拉底(Hippocrates)与巴门尼德等自然哲学家便将胎儿物质的形成归因于两性“种子”的结合,<sup>③</sup>但阿里斯托芬所谓的单性生殖模式仍在倡导体液说的古希腊医生盖伦和索兰纳斯那里得以继承,<sup>④</sup>其后经帕拉策尔苏斯(Paracelsus)的发展一直延续到启蒙运动和现代生物医学的发端时期。<sup>⑤</sup>几百年来,基督教和犹太教思想家对于阿里斯托芬以男性作为激活与赋形原则的看法亦普遍认同。<sup>⑥</sup>

随着大革命的兴起,大约从18世纪起,研究界开始集中关注性别差异的问题,认为它不仅是逐渐形成的,同时也是一种“质”的差异。此后不久,随着“女性人类学”的发展,体现在生育方面的性别差异也进入了研究视野。<sup>⑦</sup>进入后大革命时代(即德语国家的“毕德迈耶”时期),生殖和繁育越来越被划归到“女性”或私人领域。<sup>⑧</sup>相应地,人们对探讨男性在生育中所起作用的兴趣也大不如前。<sup>⑨</sup>

古典时期的人们固然不知“精子”与“生殖细胞”为何物,而及至19世纪下半叶,尽管科学家已在显微镜下观察到两性生殖细胞共同参与繁

---

① 阿那克萨哥拉(Anaxagoras,公元前500—前428),古希腊哲学家、原子唯物论的思想先驱。——译者注

② 恩培多克勒(Empedocles,公元前490—前430),古希腊哲学家、修辞学家、诗人、医生。——译者注

③ N.Tuana,《脆弱的精种:繁殖理论中的性别偏见》,第147—152页。

④ 同上书;Laqueur,《肉身刻写:从古希腊到弗洛伊德的性别操演》。

⑤ G.Pomata,《完美或腐朽?近现代欧洲的男性精种说》(Vollkommen oder verdorben? Der männliche Samen im frühneuzeitlichen Europa),见L'Homme 1997.6.2,第17—23页;L.Schiebinger,《自然的“怀抱”》,第260—282页;C.Honegger,《性别秩序》,前揭。

⑥ Birkhan,《性别象征手法的哲学范式:亚里士多德及其繁殖论》,前揭。

⑦ C.Honegger,《性别秩序》,前揭。

⑧ N.Luhmann,《作为激情的爱:论私密性编码》(Liebe als Passion.Zur Codierung von Intimität, Frankfurt/M., 1994)。

⑨ F.Vienne,《19世纪生物学关于精子动物的重新解释》(Die Umdeutung der Samentiere in der Biologie des 19.Jahrhunderts),见Beiträge zur Wissenschaftsgeschichte, 2009。



育过程,以“种子”作为活力及运动载体的观念却仍在流传。这种观念认为,男性在生育中并不是以物质的方式发挥作用。根据这种在今天被称之为“后成论”的观点,始自亚里士多德、近至以17世纪生理学家威廉·哈维(William Havey)为代表的自然科学研究者或认为胎儿形成于一个以子宫血液中的无序物质为开端的渐进发育过程,或认为胚胎是含有“种子”的两性体液相混合的结果,<sup>①</sup>它由上帝在一切生物体内的基质中创造生成。<sup>②</sup>哈维代表了一种在当时非常不合时宜的后成论观点,他认为受孕是通过种子细胞(所谓“细胞”在当时仅停留在假说层面)而实现的。而这种异性受孕说在18、19世纪相当罕见,因为约翰·亚珀图斯·斯蒂恩斯特鲁普(Johan Japetus Steenstrup)、理查德·欧文(Richard Owen)、西奥多·冯·西博尔特(Theodor von Siebold)以及威廉·霍夫迈斯特(Wilhelm Hofmeister)等一批自然科学家的发现揭示出存在于动植物界的一种出人意料的多样性:从有性生殖到无性生殖的世代交替、以及单性生殖和两性生殖(详见下文)成为研究界普遍认同的繁衍模式,<sup>③</sup>及至发展到达尔文学说,有性生殖似乎成为一种对任何物种而言都不重要的繁衍模式。<sup>④</sup>

1876年,奥斯卡·赫特维希<sup>⑤</sup>发现了精子在受孕过程中会进入卵细胞的现象。尽管如此,在以生理学为主导的理论界,盖伦体液说的影响仍

① N. Tuana,《脆弱的精种:繁殖理论中的性别偏见》,第160—162页;F. Churchill,《性与单细胞生物:19世纪中叶的生物学理论》(*Sex and the single organism: biological theories of sexuality in mid-nineteenth century*),见*Studies in History of Biology*, Baltimore, 1979,第3卷,第139—177页。

② F. Vienne,《19世纪生物学关于精子动物的重新解释》,前揭。

③ F. B. Churchill,《从遗传论到遗传:1850—1915年间的传播问题》(*From heredity theory to Vererbung: The transmission problem*),见*Isis*, 1987, 78, 第337—364页,此处见第341页。

④ 同上书,第345页。

⑤ 奥斯卡·赫特维希(Oskar Hertwig, 1849—1922),德国胚胎学家、解剖学家,1875年首次确认有性生殖是以雄性精子和雌性卵子结合为基点的发展过程,代表作《普通生物学》。——译者注

持续至 19 世纪 70 年代——这种影响具体见于以下假说,<sup>①</sup>即一个或多个精子在卵细胞内的溶解是生育的关键。<sup>②</sup>因此 19 世纪 50 年代流传着这样一种观念:生育所产生的后代是一种在生命过程中通过营养摄入而积聚起来的、量化的<sup>③</sup>剩余物质。发表于 1850—1880 年间的有关繁衍问题的论文中——其中包括生理学专业出身的动物学家鲁道夫·罗伊卡特<sup>④</sup>以及达尔文<sup>⑤</sup>这样的作者——诸如“支出”、“纳入”、“消费”、“资本”等充满隐喻色彩的经济学术语随处可见。很明显,这些引用和联系建立在体液说的基础之上。而日后,随着形态学以及研究物质单位传递的力学理论占据主导,这些术语逐渐变得陈旧过时。<sup>⑥</sup>罗伊卡特所代表的是一种在后成论范畴内具有一定说服力且合乎时宜的论点,他认为性别的形成是一个遵循外部条件的渐进过程,两性不过是一种顺应劳动分工规律发展的表现形式。<sup>⑦</sup>

随着科学界逐渐转向以力学为主导,这种生理学观点开始受到来自后成论思想的挑战。后成论于 17 世纪发展成型,这种理论认为,胎儿的发育从一开始便是一种先天结构在机械推动力作用下的发展。从该理论还可推导出以下假设:无论是在显微镜下观察到的女性卵子还是男性精液,其中都必然含有这种先天结构。除一系列继续存在的后成论观点以外,在卵圆学说与微动物说的支持者之间还就女性或男性“种子”是否包含了人类

---

① F.B.Churchill,《从遗传论到遗传:1850—1915 年间的传播问题》,第 339 页。

② John Farley,《配子与孢子:1750—1914 年间的有性生殖观念》(*Gametes and spores. Ideas about sexual reproduction 1750—1914*, Baltimore), 1982, 第 160—188 页。

③ Rudolf Leuckart,《生育》(*Zeugung*), 见 *Handwörterbuch der Physiologie (1842—1853)*, Brunswick, 1853, 第 4 卷, 第 707—1000 页。

④ 鲁道夫·罗伊卡特(Rudolf Leuckart, 1822—1898), 德国动物学家, 寄生生物学创始人。——译者注

⑤ 达尔文将所有的生育过程等同于发育, 并认为胚芽是细胞的剩余产物; F. Churchill, 《从遗传论到遗传:1850—1915 年间的传播问题》, 第 345 页。

⑥ F.Churchill, 《从遗传论到遗传:1850—1915 年间的传播问题》, 第 360 页。

⑦ R.Leuckart, 《生育》, 第 707—1000; 有关劳动分工法则的见解同样可追溯至亚里士多德, 参见 F.Churchill, 《从遗传论到遗传:1850—1915 年间的传播问题》, 第 341 页, 注释 12。

全部的先天结构(包括先天性别结构在内)这个问题展开了一场论争。

## 19—20 世纪的自然科学研究:生育形成的性别

自 19 世纪 70 年代起,胚胎学家、发育力学(Entwicklungsmechanik)的代表人物威廉·希斯(Wilhelm His)、威廉·鲁(Wilhelm Roux)、爱德华·德里施(Eduard Driesch)在继承机械论的基础上,提出了一种所谓的“接触理论”,<sup>①</sup>该理论同时也被称为“物化”理论,<sup>②</sup>主张一切发育的源头均可在卵细胞中找到解释,而卵细胞的发育得益于精子的刺激:“传递的对象并非形式,[……]而是促使形式发育和生长的那种刺激;被传递下去的也不是特性,而是一个同类型发育过程的开端。”<sup>③</sup>根据 1876 年在显微镜下对受精卵的观察,奥斯卡·赫特维希提出了与先成论针锋相对的“形态说”<sup>④</sup>。他认为卵子与精子细胞核之间的物质性融合是生殖和发育的必要条件,并据此得出了一个与先成论相反的结论,即所有的体细胞和胚胎内都含有发育为雄性或雌性的能力。<sup>⑤</sup>动物学家爱德华·凡·比耐登<sup>⑥</sup>又将细胞的这种雌雄同体现象与精子中包含能量要素的观点相结合,指出卵子的发育是一个焕发活力的过程,而受精则是这一必要过程的起点。同时他还观察到细胞分裂时染色体的平均分配现象,由此推断,所

① W.Coleman,《关于细胞、细胞核及遗传的历史研究》(*Cell, nucleus and inheritance; An historical study*), 见 *Proceedings of the American Philosophical Society* 1965, Bd. 109, 3, 第 124—158 页, 此处见第 134 页。

② 同上书, 第 133 页。

③ W.His,《我们的体型及其形成方面的生理问题》(*Unsere Körperform und das physiologische Problem ihrer Entstehung*, Leipzig, 1874), 此处见第 152 页。

④ J.Farley,《配子与孢子:1750—1914 年间的有性生殖观念》, 第 160—188 页。

⑤ O.Hertwig,《关于动物卵子的形成、受精与分裂的认识》(*Beiträge zur Kenntnis der Bildung, Befruchtung und Theilung des thierischen Eies*), 见 *Morphologisches Jahrbuch*, 第 1 卷, 第 347—452 页; J.Farley,《配子与孢子:1750—1914 年间的有性生殖观念》, 前揭。

⑥ 爱德华·凡·比耐登(Edouard van Beneden, 1846—1910), 比利时细胞学家、胚胎学家、海洋生物学家。——译者注

有的细胞和胚胎均具有雌雄同体的特征。

根据对染色体的观察以及日后由此形成的遗传论,两种性别在生育中都起到了不可否认的物质作用,这导致传统先成论不同学派之间的争论在1900年前后终告平息,进而最终否定了主张胚胎具有多性别发育能力的理论。后一种理论认为,从生理学与经济学角度上看,胚胎的先天结构中蕴涵了一切可能性,根据占据优势的不同特定现象(某些学派主张通过一个渐进过程逐步占据优势的是某种物质,另一些则认为是细胞内外的某一化学或物理条件),它能够从一种先天结构中发展出千差万别的特质。相反,将生物特性与物质相联系的理论则认为,性别方面质的差异取决于具体的粒子。当时洲际人口流动日益频繁,在自然科学领域处于领先地位的英国和普鲁士的国内阶级斗争开始呈现种族化倾向,在此背景下,将这种质的差异单纯归因于出身而不是环境的渐成性作用,似乎更加契合时代需要。1906年,染色体遗传理论一经发表便在短时期内被一部分人所接受。然而,恰恰是染色体能否以及如何进行性别遗传的问题使该理论很难获得普遍认同,甚至孟德尔遗传学的代表人物都坚持认为决定性别的并非生育的那一瞬间,而是日后起作用的各种环境因素。<sup>①</sup>

---

<sup>①</sup> S.F.Gilbert,《基因论的胚胎学起源》(*The embryological origins of the gene theory*),见 *Journal of the History of Biology*,1978年第11期,第307—351页;S.E.Kingsland,《通过科学革命维持连续性》(*Maintaining continuity through a scientific revolution*),见 *Isis*,2007年第98期,第468—488页;H.Satzinger/Theodor Boveri/Marcella Boveri,《遗传及进化中的染色体和细胞质》(*Chromosomes and cytoplasm in heredity and development*),见 *Nature Reviews Genetics*,2008年第9期,第231—238页;J.Maienschein,《什么决定了性?》,第457—480页。有关当今性别遗传发展方面的分析参见B.Mauss,《女权主义批评语境下的基因组印记》(*Genomic Imprinting im Kontext feministischer Kritik*),见 *Grenzgänge. Genderforschung in Informatik und Naturwissenschaften*, Königstein/Taunus,2004,第149—163页;B.Mauss,《论基因概念的文化局限性:以“基因组印记”为例》(*Die kulturelle Bedingtheit genetischer Konzepte. Das Beispiel Genomic Imprinting*),见 *Das Argument*,2001年第43(242)期,第584—592页;A.Fausto-Sterling,《身体的性别化:性别政治与性征建构》,前揭。

## 作为反抗的生命之自我繁育： 原始生育、自创生及现代单性生殖

抛开遗传问题不论,后成论曾历经了多次复兴,尤其是作为无性生殖、原始生育以及晚近的自创生理论的一部分被一再提出。发育所达成的最终形式并不预设于某种先天结构,此为后成论的基本前提。作为对18世纪机械论的一种回应,该理论多见于自然科学与哲学的交叉领域。它涉及自组织现象,意为复杂结构之不可预见的创生过程,既发生于自然界,也可经由人工实现。休谟认为,人类的观念是经验预先作用的结果;为反驳休谟的这一观点,康德提出了人类理解力的“自我生发(Selbstgebärung)”<sup>①</sup>原则。在谈到天然的身体时,康德将其描述为一种能够进行自我组织的存在。<sup>②</sup>而在同一时期的自然科学领域,先成论与后成论的追随者们正为生育现象的原因争执不休。谢林<sup>③</sup>、费希特、歌德等人也都在各自的论著中对后成论表示过支持,<sup>④</sup>赫尔德和洪堡特<sup>⑤</sup>将后成论视为语言本身的生成原则,博马舍在批判贵族阶层所拥护的先成论时也曾表达过类似的观点。<sup>⑥</sup>到了20世纪,神经生物学家洪贝尔托·梅

① I.Kant,《纯粹理性批判》(*Kritik der reinen Vernunft*, Stuttgart, 2003),第778页。

② I.Kant,《判断力批判》(*Kritik der Urteilkraft*, Leipzig, 1968)。

③ 参见 M.-L.Heuser-Keßler / W.G.Jacobs 主编,《谢林与自组织:新研究视角》(*Schelling und die Selbstorganisation. Neue Forschungsperspektiven*), 见 *Jahrbuch für Komplexität in den Natur-, Sozial- und Geisteswissenschaften*, 卷5, Berlin, 1994; A.Saupe, 《自然的自我复制:挑战女权主义社会学的自创生理论》(*Selbstreproduktion von Natur. Die Autopoiesistheorie: Herausforderung für eine feminisitsche Theorie der Gesellschaft*, Berlin, 1997), 第85—87页。

④ H.Müller-Sievers,《后成论:洪堡语言思想中的自然哲学》(*Epigenesis: Naturphilosophie im Sprachdenken Wilhelm von Humboldts*, Paderborn, 1993)。

⑤ 同上。

⑥ H.Müller-Sievers,《自创生:1900年前后的生物学、哲学与文学》(*Self-generation. Biology, philosophy and literature around 1900*, Paderborn, 1993)。

图拉纳(Humberto Maturana)又提出了“自创生”<sup>①</sup>(希腊文 Autopoiesis)的概念,它描述了生物自我生成和自我维持生命的现象,<sup>②</sup>即“生物组织系统的产物即生物本身,这意味着在创造者与产物之间不存在任何界限。一个自创生系统的存在与行为不可割裂,这构成了其组织系统的特殊形式”。<sup>③</sup>上述观念迅速传播到其他研究领域,尼克拉斯·卢曼<sup>④</sup>很快便发现这一概念适用于描述社会过程。<sup>⑤</sup>对于女权理论而言,自我繁育或自创生的概念似乎饶有意味,因为它内含了一种前所未有的生命概念,<sup>⑥</sup>并由此反映出自然的社会化:生产与再生合而为一,生产已无法脱离再生单独存在。<sup>⑦</sup>

生命本身的形成也同样如此:先是在腐肉中发现的蛆虫,而后是显微镜下观察到的细菌,有关生命以无生命物质为起点进行原生育(Urzeugung)或自然生发的理论在此类现象中一再得到证实。<sup>⑧</sup>绝育技术虽然否定了生命的自创生形式,但事实证明,化学进化使生物细胞从所

---

① 《迈耶尔词典》(Meyers Lexikon, Mannheim, 2006)。

② F.Varela等,《自创生:生命系统的组织结构、特征描述及模型》(Autopoiesis: The organization of living systems, its characterization and a model),见 Biosystems, 1974年,第5卷,第187—196页。

③ H.R.Maturana / F.J.Varela,《认知之树》(Der Baum der Erkenntnis, Bern, 1987),第56页。

④ 尼克拉斯·卢曼(Niklas Luhmann, 1927—1998),德国社会学家,社会系统论的创始人之一。——译者注

⑤ N.Luhmann,《社会系统:普通系统论概述》(Soziale Systeme. Grundriss einer allgemeinen Theorie, Frankfurt/M., 1984)。

⑥ J.Weber,《喧嚣的身体与新兴机器:新的机器人制造业与技术批判中的身体概念》(Turbulente Körper und emergente Maschinen. Über Körperkonzepte in neuerer Robotik und Technikkritik),见 Turbulente Körper und soziale Maschinen. Feministische Studien zur Technowissenschaftskultur, Opladen, 2003,第119—136页。

⑦ A.Saupe,《自然的自我复制:挑战女权主义社会学的自创生理论》,第23页。

⑧ W.Köhler,《从医学角度看微生物学的发展》(Entwicklung der Mikrobiologie mit besonderer Berücksichtigung der medizinischen Aspekte),见 Geschichte der Biologie, Berlin, 2000。

谓“原生汤(Ursuppe)”中诞生成为可能。这是自组织理论、混沌理论与系统论的发展起点,<sup>①</sup>这些理论寄托了人们的一种期望,即在生物性和科技性的理解方面更多地摆脱机械论和决定论的影响。<sup>②</sup>与此同时,无生命物质与有机体之间的二元对立也遭遇了更多质疑。<sup>③</sup>如何才能从与决定论和机械论相反的立场出发,对自然界“不可遏抑”的自生能力(一定程度上就有机论或活力论的意义而言)以及日益加深的自然开发做出恰当描述,是20世纪七八十年代的女权理论在生命理念方面的一个主旨。<sup>④</sup>而一段时间后,试图将技术与自然视为一个整体的理论方法占据了上风,自组织在此成为一个受欢迎的概念。<sup>⑤</sup>埃尔维拉·舍希(Elvira Scheich)在对有关自组织的历史话语进行研究后得出了以下结论:由于选择了一个更高层级的抽象再生系统,致使有性状态连同女性在繁育方面的作用被一并排除在外;而与此同时,变化始终被认为是一种阳性原则。<sup>⑥</sup>

相对于从无生命物质中创造生命的无性生殖(貌似“无性”)而言,无性是作为自创生还是原生育,生物(确切地说即日后被定义为“雌性”的生物)的自我繁育早在19世纪中叶便已成为一个棘手的政治议题。依

① I. Prigogine / I. Stengers,《与自然对话》(*Dialog mit der Natur*, München, 1993)。

② 参见 E. Scheich,《征服自然与女性气质》,第6页。

③ D. Haraway,《赛博格宣言:与技术科学论战的女权主义》(*Ein Manifest für Cyborgs. Feminismus im Streit mit den Technowissenschaften*),见 *Die Neuerfindung der Natur*, Frankfurt/M., 1995, 第33—72页; B. Latour,《我们从未拥有现代性》(*Wir sind nie modern gewesen*, Frankfurt/M., 2002); Prigogine / Stengers,《与自然对话》,前揭。

④ 参见 B. Holland-Cunz,《社会主体“自然”:解放性政治学说中的自然与性别关系》(*Soziales Subjekt Natur. Natur-und Geschlechterverhältnis in emanzipatorischen politischen Theorien*, Frankfurt/M., 1994)。

⑤ 概述文字见 Saube,《予技术以生命》(*Verlebendigung der Technik*); J. Weber,《被争议的意义:技术科学时代的自然概念》,前揭。

⑥ 根据舍希的研究,该结论至少适用于自创生以及达尔文的物种进化概念: Scheich,《征服自然与女性气质》,第279—280页。

照现代生物学的观点,这种繁殖形式广泛或零星存在于除哺乳类和有袋类以外的所有动物种群,相关论述最早可追溯至亚里士多德;<sup>①</sup>有关童贞感孕的传说在地中海地区和东方世界广为流传,早期基督教著述中也不乏相关记载。<sup>②</sup>1675年,马切洛·马尔比基(Marcello Malpighi)首次在显微镜下观察到未受精卵细胞的发育现象。此后的几百年里,关于动物界孤雌生殖的研究报告一直有增无减。<sup>③</sup>在卵圆说与微动物说两派的争论中,孤雌生殖现象为卵圆说提供了有力证据。<sup>④</sup>研究界此前从未发现性行为具有刺激卵子发育的作用,在此背景下,孤雌生殖一方面作为一种受欢迎的论据被用来证明细胞与生物原则上为雌雄同体,从而对雌雄二元性态的论点予以反驳;<sup>⑤</sup>而另一方面,出于同样的原因,这种生殖模式也被描述为一种对二元性别角色的威胁。<sup>⑥</sup>而亚里士多德的一个观点使上述威胁得以消除,他认为,男性较之女性在生殖方面具有更重要的意义(即提供能量):有性生殖被视为一种比无性生殖更加高级的形式——在历史学家弗雷德里克·丘吉尔(Frederick Churchill)看来,这一步具有根本性意义——从而最终为现代性别秩序的建构提供了帮助。<sup>⑦</sup>1845年,约翰·亚珀图斯·斯蒂恩斯特鲁普<sup>⑧</sup>首次描述了有性世代与无性世代

---

① Aristoteles,《论动物生成》,前揭。

② A.Preuss,《亚里士多德〈论动物生成〉中的科学与哲学》(*Science and philosophy in Aristotle's generation of animals*),见 *Journal of the History of Biology*, 1970. 3. 1, 第1—52页。

③ P.Geddes / A.Thomson,《性的进化》(*The evolution of sex*, London, 1914); I. Jahn,《生物学史》(*Biologiegeschichte*, Jena, 1998)。

④ Coleman,《关于细胞、细胞核及遗传的历史研究》,前揭。

⑤ R.Leuckart,《关于昆虫的世代交替与孤雌生殖的认识》(*Zur Kenntnis des Generationswechsels und der Parthenogenese bei Insekten*, Frankfurt/M., 1858)。

⑥ C.T.E.von Siebold,《蝴蝶与蜜蜂身上真正的孤雌生殖现象:关于动物繁殖史的文章》(*Wahre Parthenogenesis bei Schmetterlingen und Bienen. Ein Beitrag zur Fortpflanzungsgeschichte der Thiere*, Leipzig, 1856)。

⑦ Churchill,《性与单细胞生物》。

⑧ 约翰·亚珀图斯·斯蒂恩斯特鲁普(Johan Japetus Steenstrup, 1813—1897), 丹麦动植物学家与生物学家,动物世代交替的发现者。——译者注



(孤雌生殖)之间的交替。<sup>①</sup> 为了解释前者何以更为高级,他还运用了无性世代发展过程中精子力量的“消耗”等若干经济学概念。<sup>②</sup>

20世纪末,孤雌生殖理论以及相关早期理论的历史编纂学也对这一课题进行了反思,生物学家斯密拉·艾博林(Smilla Ebeling)称其为当前社会上“围绕‘繁殖权’而展开的话语商讨”。<sup>③</sup> 进化生物学者也对单性生殖提出了质疑,并将其比作进化道路上的“死胡同”;<sup>④</sup>与此同时,两性生殖则被认为具有更高的遗传灵活性。<sup>⑤</sup> 正如艾博林所指出的,有关孤雌生殖的科普文章讨论的是“想要废黜小男人的妇女们对自由的追求”。<sup>⑥</sup> 同样在20世纪末,另一个类似的议题也被一些倡导广泛应用基因技术和克隆技术的学者作为支持妇女解放的论据引入了公共领域,即:通过人工授精,女性可以完全摆脱对男性的依赖。<sup>⑦</sup>

## 超越有限肉身的生育:复制/生产与生物资本

波伏娃为主张技术解放妇女的女权主义阐释提供了一种自由女权主义的论证背景,这种论证并未将妇女的“不自由”过多地归咎于决定和影响了生育的各种社会条件,而是将生育和女性身体之间的生物学联系作

① J.I.Steenstrup,《论世代交替》(*On the alternation of generations*, Whitefish, MT 2008/1848)。

② 同上。

③ S.Ebeling,《性别关系的繁殖:进化生物学中孤雌生殖的隐喻场》(*Die Fortpflanzung der Geschlechterverhältnisse. Das metaphorische Feld der Parthenogenese in der Evolutionsbiologie*, Mössingen-Talheim, 2002),第293页。

④ 同上书,第284页。

⑤ 同上书,第280页。

⑥ 同上书,第291页。

⑦ 参见C.Djerassi,《被废黜的男人》(*Der entmachtete Mann*, EMMA, 1999),第50—51页;概括性文字见Bock.V.Wülfingen,《生育的遗传化:未来生育遗传学的话语及隐喻分析》(*Genetisierung der Zeugung-Eine Diskurs und Metaphernanalyse Reproduktionsgenetischer Zukünfte*, Bielefeld, 2007),第128—136页。

为导致这种不自由的主要原因。<sup>①</sup> 与此相应,舒拉米斯·弗尔斯通<sup>②</sup>也在自己具有激进女权主义风格的《性的辩证法》(1970)一书中呼吁通过新的生殖技术将妇女从限制自身的生理桎梏中解放出来。

然而随着体外人工授精技术的实现与首例试管婴儿的诞生(路易莎·布朗,1978年),以体外人工授精为代表的生殖技术即遭到了大多数女权主义者的批判。

生物学在人工授精方面认识的发展,恰恰反映出社会过程与科学认知之间错综交织的关系:正如历史学家克里斯蒂娜·贝宁豪斯(Christina Benninghaus)所详述的那样,从1865年有关女性接受人工授精的第一例报告开始,<sup>③</sup>到1911年和1912年赫尔曼·罗雷德(Herrmann Rohleder)与艾伯特·铎德赖因(Albert Döderlein)两位医生介绍人工授精成果书籍的一度热销,在此期间人们对不孕不育的理解有所变化,人工授精也随之从一种禁用技术发展成为虽鲜有运用却被普遍认可的不孕症治疗手段。“各种社会变化让不孕不育成为了一个社会性而非个体性的问题。人工授精以一种解决策略的面目出现,在应对人口缩减的同时它也对性别秩序进行着修复。”<sup>④</sup>在生物学范畴的生育概念当中可以揭示出类似的情形:从19世纪70年代到20世纪20年代,雌雄同体的理念日益遭到排斥,关于生育的生物学阐释开始向异性恋方向靠拢。而在同时期的

---

① S. Beauvoir,《第二性》(*Das andere Geschlecht*, Renbek, 2005)。

② 舒拉米斯·弗尔斯通(Shulamith Firestone, 1945—2012),美籍加拿大作家,美国激进女权主义创始人,代表作《性的辩证法》。——译者注

③ J. M. Sims,《结合不孕症治疗的子宫外科手术临床课》(*Klinik der Gebärmutterchirurgie mit besonderer Berücksichtigung der Behandlung der Sterilität*, Erlangen, 1870),第305页。

④ C. Benninghaus,《一种“不美”的过程:1910年前后的“人工授精”之争》(*Eine „unästhetische Prozedur“ .Debatten über „künstliche Befruchtung“ um 1910*),见 *Artifizielle Körper-lebendige Technik. Technische Modellierungen des Körpers in historischer Perspektive*, Zürich, 2005,第107—126页,此外见第114—115页;参见 C. Schreiber,《无可争议的人工授精?——1878—1950年间的体外授精技术》(*Natürlich künstliche Befruchtung? Eine Geschichte der In-vitro-Fertilisation von 1878 bis 1950*, Göttingen, 2007)。

政治领域,两种性别也在法律上得到界定——1875年,德国颁布了与婚姻状况相关的《个人情况申报法》,从而取代了对“两性人”概念尚无定义的《普鲁士全国通用法》。<sup>①</sup>当时,第一波女权运动的兴起和女性生育意愿的减退被视为一种所谓“女人阳性化”的问题现象,同时又在医学上被解释为“生殖系统发育不全”。<sup>②</sup>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下,自然科学界掀起了一场研究细胞有性状态(Geschlechtlichkeit)的热潮。<sup>③</sup>与此同时,自19世纪80年代起,在德语国家范围,“遗传”概念开始取代先前的“继承性”和“生育”,从而使权利和财产的继承通过生育得以保障,并与身体特征相结合;同时,血缘关系也表达了对某个人的排斥或接纳。<sup>④</sup>

在第二波女权运动之后,女权主义理论在人工生育以及各种具有争议性的潜在基因技术方面也发展出了自己的观点,这些观点反映了社会、政治和技术方面的种种变化,同时在总体上也更反映出女性及性别研究领域的发展。任何一个国家的女权主义话语都没有像德国这样,在立法程序上对人工生殖技术采取了一致的批判立场(在此方面延续了法兰克福学派对过度泛滥的启蒙理性的批判)。<sup>⑤</sup>德国的女权主义话语强调了

① K.Plett,《两性人:受困于法律与医学之间》(*Intersexuelle: Gefangen zwischen Recht und Medizin*),见 *Gewalt und Geschlecht. Konstruktionen, Positionen, Praxen*, Opladen, 2003,第21—42页。

② R.Bröer,《生殖器发育不全与医学:论一种疾病的社会建构》(*Genitalhypoplasie und Medizin. Über die soziale Konstruktion einer Krankheit*),见 *Zeitschrift für Sexualforschung*, 2004年第17期,第213—238页。

③ H.-J.Rheinberger,《1900年前后的生物学研究》(*Biologische Forschungslandschaften um 1900*),见 *Gender goes Life. Die Lebenswissenschaften als Herausforderung für die Gender Studies*, Bielefeld, 2008。

④ F.Churchill,《从遗传论到遗传:1850—1915年间的传播问题》,第338页,脚注4。

⑤ P.O'Mahony / M.S.Schäfer,《新闻报道中的“生命之书”:德国与爱尔兰关于人类基因组研究的媒体话语对比》(*The book of life in the press: comparing German and Irish media discourse on human genome research*),见 *Social Studies of Science* 35.1 (2008),第99—130页。

对生殖技术利用女性及其身体的质疑,并引述了玛利亚·密斯(Maria Mies)、吉娜·科里亚(Gena Correa)等女权主义活动家或相关国际组织 Finrrage<sup>①</sup>的观点。<sup>②③</sup>与此相反,自20世纪90年代以来,占据主导的自由女性主义“启蒙话语”<sup>④</sup>在美、英、德等国的议会中都坚持一种类似的观点:妇女不仅仅是资本主义蒙蔽(Verblendung)的牺牲品——如受马克思主义启发的女性主义话语所提出的那样——因此她们在任何情况下都能够、且必须能够自己决定是否愿意、何时,以及通过何种方式怀孕和生育。<sup>⑤</sup>美国的自由女权主义为何一早便对新出现的生殖技术采取了支持立场,L.J.贝克曼(L.J.Beckmann)与S.M.哈维(S.M.Harvey)在回顾历史经验<sup>⑥</sup>的基础上给出了以下解释:在美国,基于患者咨询体系等因素,女性在确保后代健康方面承担着主要责任,所以女性患者及其家属很早便开

---

① Finrrage,即“Feminist International Network of Resistance to Reproductive and Genetic Engineering”的缩写,意为“女权主义抵制生育和基因工程国际网络”。——译者注

② D.L.Steinberg,《试管中的身体:遗传学、优生学与胚胎伦理学》(*Bodies in glass.Genetics, eugenics and embryo ethics*,Manchester,1997);M.Mies / V.Shiva,《生态女权主义:实践与理论贡献》(*Ökofeminismus. Beiträge zur Praxis und Theorie*,Zürich,1995);此方面概述另参见H.Hofmann,《关于生殖技术的女权主义讨论:德国与美国的相关见解与争论》(*Die feministischen Diskurse über Reproduktionstechnologien. Positionen und Kontroversen in der BRD und USA*,Frankfurt/M.,1999)。

③ C.August,《思想的责任:英国与德国关于新型生殖技术的女权主义探讨》(*Verantwortung für das Denken.Feministischer Umgang mit neuen Reproduktionstechnologien in Großbritannien und der Bundesrepublik*),见*Krankheitsursachen im Deutungswandel. Jahrbuch für Kritische Medizin* 34,Hamburg,2001,第135—156页。

④ 同上书,第149页。

⑤ C.August,《思想的责任:英国与德国关于新型生殖技术的女权主义探讨》,前揭;G.Haig,《生育并非婚姻的条件》(*Reproduction not a condition of marriage*),见*The Ottawa Citizen* 16.(10),2001。

⑥ L.J.Beckmann / S.M.Harvey,《最新生殖技术:更多的途径与选择?》(*Current reproductive technologies;increased access and choice?*),见*Journal of Social Issues*,2005年第1(61)期,第1—20页。

始支持胚胎干细胞研究或不孕症的治疗,<sup>①</sup>或者率先接触了有关胎儿或染色体的基因实验。<sup>②</sup>

自 20 世纪 90 年代末,有关人工生殖技术的议题开始进入德国主流学术话语,相关批判已不再围绕生殖技术是对女性身体的剥削和利用这一论点展开,而是更多地着眼于健康、技术、社会方面的风险<sup>③</sup>以及国际市场和争议性的伦理问题。<sup>④</sup>近年来兴起的第三波女权运动更多地以福柯所谓的治理术(Gouvernementalität)作为阐释背景,与此同时,运用福柯理论的女权主义者也被理解为活跃于同一权力场的因素。<sup>⑤</sup>借助社会

① A.Stevens,《克隆争议对女性健康运动的分裂:女性在行动》(*Cloning debate splits women's health movement. Women in Action*),见 *Journal of Social Issues*,2002 年第 3 (31) 期,第 63—64 页。

② R.Rapp,《染色体组与交际:关于基因咨询的讨论》(*Chromosomes and communication:the discourse of genetic counselling*),见 *Medical Anthropology Quarterly*,1988,第 2 卷,第 2 册,第 143—157 页。

③ I.Schneider,《介于虚拟化与实体化之间的胚胎:人工生殖的控制与塑造愿望》(*Embryonen zwischen Virtualisierung und Materialisierung-Kontroll-und Gestaltungswünsche an die technische Reproduktion*),见 *Technikfolgenabschätzung*,2002,第 2 卷,第 11 册,第 45—55 页。

④ E.Kuhlmann / R.Kollek 主编,《人的配置:作为性别政治舞台的生物科学》(*Konfiguration des Menschen. Biowissenschaften als Arena der Geschlechterpolitik*,Opladen,2002);E.Beck-Gernsheim,《健康与责任:社会变迁与技术变迁之间》(*Health and responsibility:From social change to technological change and vice versa*),见 *The risk society and beyond. Critical issues for social theory*,London,2000,第 122—135 页;基因伦理网/G.Pichlhofer 主编,《界限的偏移:生殖技术的政治与伦理层面》(*Grenzverschiebungen:Politische und ethische Aspekte der Fortpflanzungsmedizin*,Frankfurt/M.,1999);B.Manhart,《论生殖医学领域的道德与技术动力》(*Zur Dynamik von Moral und Technik im Bereich der Fortpflanzungsmedizin*),见 *Der unscharfe Ort der Politik*,Opladen,1999,第 151—183 页。

⑤ S.Graumann,《种系“疗法”:关于优生学的公共舆论》(*Germ line“therapy”:Public opinions with regard to eugenics*),见 *Genetics in human reproduction*,Ashgate,1999,第 175—184 页;U.Naue,《阻碍的生命政治:标准与“常态”的权力》(*Biopolitik der Behinderung:die Macht der Norm und des „Normalen“*),见 *Politix*,2005 年第 19 期,第 7—12 页。

学、人类学或伦理学方法来研究人工生殖技术的实践因素(如动员妇女捐献卵子,产前诊断或IVF)<sup>①</sup>或追踪精子、卵子等“生物材料”的跨国流通情况的国际性调查与比对项目日益增多。<sup>②</sup>

较之以往,此时的女权主义话语较少强调女性身体在体外生殖技术中所扮演的难于界定的角色,而是指向看似超越了二分的性别身体的话语实践。批判者认为,这一变化是一种迎合后现代潮流的、“女性去身体化”意义上的“去一致性”趋势,它标志着“肉身性/女性”的消失。<sup>③</sup> 这种

---

① 见 M.Strathern,《再造未来:人类学、亲缘关系与新型生殖技术》(*Reproducing the Future: Anthropology, Kinship and the New Reproductive Technologies*, Routledge, 1992); S.Beck 等主编,《创造血缘:德国与土耳其的生殖技术与收养》(*Verwandschaft machen.Reproduktionstechnologien und Adoption in Deutschland und der Türkei*), 见 *Berliner Blätter. Ethnographische und ethnologische Beiträge*, Münster, 2007, 第 42 卷; S. Franklin / C.Roberts,《出生与制造:移植前基因诊断的人种学》(*Born and Made: an ethnography of preimplantation genetic diagnosis*, Princeton, 2006); W.de Jong / O.Tkach 主编,《新型生殖技术的正常化:来自俄罗斯、瑞士与德国的社会与文化观点》(*Normalising newness of reproductive technolgies: social and cultural perspectives from Russia, Switzerland and Germany*, Münster, 2009); M.Lock,《完美化社会:日本的生殖技术、基因测试与计划家庭》(*Perfektionierte Gesellschaft: Reproduktive Technolgien, genetische Tests und geplante Familien in Japan*), 见 *Reflexive Körper? Zur Modernisierung von Sexualität und Reproduktion*, Opladen, 2003; S.M.Kahn,《复制犹太人:辅助受孕的文化理由》(*Reproducing Jews: a cultural account of assisted conception in Israel*, Durham, 2000)。

② C.Waldby,《胚胎干细胞研究中女性的复制工作》(*Women's reproductive work in embryonic stem cell research*), 见 *New Genetics and Society*, 2008, 第 27 卷, 第 1 册, 第 19—31 页。

③ B.Duden,《没有下身的女人:论巴特勒的去身体化》(*Die Frau ohne Unterleib: Zu Judith Butlers Entkörperung*), 见 *Feministische Studien*, 1993 年第 2 期, 第 24—33 页; B.Krondorfer,《论区别与同等有效性:一种反对消解女性/身体性的见解》(*Von Unterschieden und Gleich-Gültigkeiten. Eine Stellungnahme wider die Auflösung der W/Leiblichkeit*), 见 *Körper-Geschlecht-Geschichte*, 1996, 第 60—76 页, 此处见第 60 页; 参见 C.Bath 等,《思考物质性:立场及方法》(*Materialität denken-Positionen und Werkzeuge*), 见 *Materialität denken-Studien zur technologischen Verkörperung*, Bielefeld, 2005, 第 9—30 页; L.N.Trallori,《优生学:延续战争的科学与政治》(*Wissenschaft und Politik als Fortsetzung des Krieges*), 见 *Körper-Geschlecht-Geschichte*, 1996, 第 164—180 页。

变迁同时也反映了作为研究对象的生殖技术和生育遗传学的变化。<sup>①</sup>一方面,正如在男科学的拓展过程中所显示的那样,男性身体也开始日渐进入生物政治的研究视野;<sup>②</sup>另一方面,21世纪以来对生育科学及生殖医学实践所做的分析研究表明,以福特主义为主导的生物制品的传统型生产、销售与控制已更多地让位于分子生物学意义上的身体价值利用,或完全转向对潜在医疗技术的开发——“后现代的生育方法主要是对可再生的身体及过程的变形”。<sup>③</sup>其中有一个论点常常得到支持,即:从拓展材料与“生命本身”潜在可用性的意义上讲,这涉及一种“生物资本”<sup>④</sup>。<sup>⑤</sup>自创生理论所提出的“生产与复制的合二为一”的假想由此成为经济现实。与此同时,“生命”更多地与分子、卵子相联系,它与女性之间的关联宣告解除。<sup>⑥</sup>如今,通过对生命文本 DNA 的解码(将《圣经》、对神和自然的认

① 参见《人的配置:作为性别政治舞台的生物科学》一书中 G. Berg, I. Schneider, B. Duden 的文章。

② T. Wöllmann,《重塑男性身体:论男性科学对身体生产机器的再组织》(*Zur andrologischen Reorganisation des Apparats der körperlichen Produktion*),见 *Materialität denken*, 2005, 第 141—166 页。

③ A. Clarke,《规训生育:现代性、美国生命科学与“性问题”》(*Disciplining reproduction. Modernity, American life sciences, and “the problems of sex”*, Berkeley, 1998), 第 10 页。

④ K. S. Rajan,《生物资本:后基因组生命的建构》(*Biocapital: The constitution of postgenomic life. Combined Academic Publication*, 2006); C. Waldby / R. Mitchell,《组织经济:晚期资本主义的血液、器官与细胞系》(*Tissue economies. Blood, organs and cell lines in late capitalism*, Duke, 2006); S. Franklin,《混合物多利:谱系的再造》(*Dolly Mixtures: the remaking of geneology*, Duke, 2007), 第 46—72 页; B. Bock v. Wülfingen,《作为灵活化手段的遗传寄生:生育遗传化为何不是医疗化》(*Genetische Kolonisation als Flexibilisierung-warum die Genetisierung der Zeugung keine Medikalisierung ist*),见 *Welt. Raum. Körper-Globalisierung, Technisierung, Sexualisierung von Raum und Körper*, Bielefeld, 2007, 第 139—158 页。

⑤ N. Rose,《生命本身的政治:21 世纪的生物医药、权力与主体性》(*The politics of life itself. Biomedicine, power and subjectivity in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Princeton, 2006)。

⑥ M. O' Malley / J. Dupré,《朝向微生物学哲学:生物科学与生物医学的历史及哲学研究》(*Introduction: Towards a philosophy of microbiology. Studies in History and Philosophy of Biological and Biomedical Sciences*, 2007), 第 38 卷, 第 4 册, 第 775—779 页; S. Franklin 在《混合物多利:谱系的再造》一书中指出,时间在干细胞中具有生物可逆性。

知与基因组等量齐观)<sup>①</sup>,以超越死亡为终极目的的历史工程<sup>②</sup>在细胞层面继续推进。<sup>③</sup> 由于细胞的世代生成性已远远超出单纯的染色体组范围,因此身体所象征的时间性衰亡通过系统论与生物合成而得以抑制,并被转换为价值。在身体层面,随着色情和欲望早已通过音乐或文本的狂喜寻找到了精神化的表达方式,<sup>④</sup>性与繁殖之间的关联被解除,不仅如此,性与性交以及生育与(异)性爱之间亦不存在必然的联系,成为了生育与(柏拉图式)爱情之间的联系,<sup>⑤</sup>自17世纪以来,在赋予生育合法性方面已经取代了教会的作用。<sup>⑥</sup> 尽管发生了如此多的历史性演变,二者都表明了初始的连续性:对于基督教教会而言,似乎没有比同性恋生育更成问题的事物了<sup>⑦</sup>,而爱情则显现为一种升华了的热量,是性交为了实现生育所必需的东西,这种理论从亚里士多德、盖伦开始一直延续到20世纪。

① E.R.Curtius,《符号之书》(*Das Buch als Symbol*),见 *Europäische Literatur und lateinisches Mittelalter*, Bern, 1948,第304—351页;H. Blumenberg,《遗传密码及其读者》(*Der genetische Code und seine Leser*),见 *Die Lesbarkeit der Welt*, Frankfurt/M., 1983,第372—409页;E.F.Keller,《生命再思考》(*Das Leben neu denken*, München, 1998),第105—107页;C.Brandt,《隐喻和实验:从病毒研究到遗传密码》(*Metapher und Experiment. Von der Virusforschung zum genetischen Code*, Göttingen, 2004),第14—16、257—259页;C.von Braun,《假相探析》,前揭。

② F.Bacon,《新大西岛》(*New Atlantis*),见 *The world's great classics: Ideal commonwealths-Francis Bacon, Thomas More, Thomas Campanelle*, New York, 1993。

③ B.Bock v. Wülflingen,《生育的致命前景:从受精到无界限传染》(*Virulente Perspektiven der Reproduktion. Von der Befruchtung zur entgrenzten Infektion*),见 *Re-Produktionen*, Berlin, 2005,第115—130页。

④ Y.Bauer,《性、身体、性别:解放性话语以及新技术》(*Sexualität-Körper-Geschlecht. Befreiungsdiskurse und neue Technologien*, Opladen, 2003)。

⑤ B.Bock v. Wülflingen,《柏拉图基因:后有性生殖中爱情的物质化》(*Platonische Gene. Materialisierung der Liebe in der postsexuellen Fortpflanzung*),见 *Postsexualität. Zur Transformation des Begehrens*, Gießen, 2009,第63—78页。

⑥ N.Luhmann,《作为激情的爱:论私密性编码》,第140页。

⑦ U.Auga,《让孩子来我这儿:有子女成员的同性生活共同体——对基督教(生物)神学的冒犯》[*Lasst die Kinder zu mir kommen. Die gleichgeschlechtliche Lebensgemeinschaft mit Kindern-Affront für etablierte christliche (Bio) theologien?*],见 *Die gleichgeschlechtliche Lebensgemeinschaft mit Kindern-Interdisziplinäre Perspektiven*, Bielefeld, 2009。



# 复 制

贝蒂娜·马特斯

(Bettina Mathes)

## 引 言

媒体具有性别吗？复制是一种繁殖形式吗？婴儿与图片之间有着怎样的联系？要回答这些问题，必然会涉及“复制”这一概念。但之所以会提出这些问题，也是因为“复制”概念的存在。

从词源学角度来看，复制（Reproduktion）一词由拉丁语中的 *producere*（意为生产、制造）和表示“重复”的前缀 *re* 构成，而 *producere* 则是由词干 *ducere*（意为拖曳、牵引）和表示“抽象”的前缀 *pro*（向前）组成。*Reproduktion* 是指某种重复性生产，而生产的对象则是从其他事物中“抽离”出来的、即该过程的产物。上述翻译听上去颇为复杂，却指明了一个值得注意的事实，即复制生产是以一个抽象过程作为基础。在此意义上，也可将 *Reproduktion* 译为“抽象图”。与早在中世纪便出现的 *Produktion*（生产）一词不同，*Reproduktion* 直到 19 世纪才开始成为一个重要词汇，摄影术和与此相关的最具影响力的“转印图”制造技术便诞生于这个世纪。<sup>①</sup> 摄影术的发明人之一——英国人威廉·亨利·福克斯·塔尔博特（William Henry Fox Talbot）称其为纯粹的“大自然手笔”。人们相信随着摄影术的诞生而找到了一种技术，自然可以借助这种技术将自身转化为图像，从而在无需人为作用的条件下自动完成自我复制。<sup>②</sup> 这种观点在

① R.Schulz,《哲学史词典》(*Historisches Wörterbuch der Philosophie*, Basel, 1992), 第 8 分册, 第 853—858 栏, “Reproduktion”。

② P.Geimer,《视觉秩序:科学、艺术与技术领域内的摄影术》(*Ordnungen der Sichtbarkeit. Fotografie in Wissenschaft, Kunst und Technologie*, Frankfurt/M., 2002)。

19世纪哲学的自然理念中也有所反映。谢林(Friedrich Wilhelm von Schelling)在谈到自然时曾说:“如果没有持续的复制,简直无法想象任何一种产物的存在。必须将产物理解为一种在每个瞬间被消灭,又在每个瞬间重生的东西。事实上我们所看到的并非产物的存在,而仅仅是连续不断的复制。”<sup>①</sup>在此,复制这一抽象过程被引申到自然领域,也由此被加以“自然化”。在第二大话语领域即经济学当中,复制的概念占据着核心位置,经济学同样也是以探讨生物性繁衍和社会性繁衍之间的关系作为主要内容。马克思与恩格斯借用“复制”一词描述了资本主义货币经济创造“第二自然”——确切地说即一种“以社会为中介的自然关系”的强大力量,这种关系为社会再生产提供了保障。<sup>②</sup>以上词源简析表明,媒体复制技术和关于繁殖的文化想象密切相关,这个事实在今天的“复制技术”一词中有所反映,所谓复制技术既可以指媒体复制技术,也可以指通过医学或基因技术对繁殖进行的操控。

但这种关联并不是从“复制”一词的诞生或19世纪摄影术的发明才开始,早在古希腊罗马时期就已随着字母表的发明和传播而开始,所以在西方文明诞生之初这种关联便已存在。回溯古希腊罗马时期的历史将有助于了解这种近三千年的联系所发挥的强大作用。以下将围绕这段历史的两个核心要素展开论述:一是媒体的孕育功能;二是有性身体的复制。

## 媒体的繁殖力

媒体不仅生产各种关于繁殖和具有繁殖力的身体的知识,事实上媒体本身也来自于具有繁殖力的“身体”,因此可以说它“拥有”一种象征意

---

① R.Schultz,《复制》,第856栏。

② 参见H.Kurnitzky,《货币的驱动机制:女性气质说》(*Triebstruktur des Geldes. Ein Beitrag zur Theorie der Weiblichkeit*, Berlin, 1974),第23页;H.C.Binswanger,《货币与魔力:现代经济阐释及批判》(*Geld und Magie. Deutung und Kritik der modernen Wirtschaft*, Stuttgart, 1985)。

义上的性别。<sup>①</sup>时至今日,媒体符号性别的历史仍旧在字母表的字母中得以留存。

阿尔弗雷德·卡利尔(Alfred Kallir)在《符号与图案》一书中指出,字母表中的字母历史悠久,这段漫长的历史讲述了符号同身体、文字同语言的分离。<sup>②</sup>卡利尔认为:“在(字母)名称所指代的对象与字母符号的形象之间存在一种关联。”<sup>③</sup>他由此推断,字母表中的所有字符在最初全都是具有繁殖涵意的符号。字母表“讲述了关于个体和人类创生的故事,它同时还是一段由繁殖符号组成的神奇链条,该链条起到了保存物种的作用”<sup>④</sup>。因此,字母表蕴涵了“生命起源的秘密”。<sup>⑤</sup>尤其是字母表的头两个字母,它们讲述了新的孕育,而这种孕育同时也代表着一种新的性别秩序。

在希伯来文、阿拉伯文和拉丁文字母表中,首字母均为“A”,这个字母的历史与男性生殖器紧密相关。卡利尔在《符号与图案》中指出,闪米特文“Aleph”和希腊文“Alpha”都源于同一词干“A-L-PH”,后者的变位形式“Ph-A-L”同时表示“阳具”和“犁”(梵文中的“phala-h”在德文中的对应词为“Pflug”)。<sup>⑥</sup>此外,字母“A”以一种抽象的方式再现了公牛头的形状,其名称也同样体现了这一点:在地中海地区的所有语言中,字母“A”都意为公牛,同时还象征了男子的性能力。按照早期的写法,字母“A”中的纵笔画朝上,象征着公牛的两只角,在后来的写法中,整个字身朝一侧偏转,并在此基础上添加了一条象征犁轭的横线。随着时间的推移,字母“A”的写法又再次偏转90°,变为“竖直”形态,此时的“A”象征

① C.v.Braun,《牺牲》(Das Stieropfer),见 *Mensch und Tier. Geschichte einer heiklen Beziehung*, Frankfurt/M., 2001, 第194—227页; C.v.Braun,《假相探析:宗教、文字、图像及性别》,前揭。

② A.Kallir,《符号与图案:字母的心理学起源》(Sign and Design. Die psychogenetischen Quellen des Alphabets, Berlin, 2002)。

③ 同上书,第17页。

④ 同上书,第10页。

⑤ 同上书,第10页。

⑥ 同上书,第51—52页。

直立的男性身体。卡利尔用一神论的诞生以及“对世界的认识从兽形物过渡到以人为中心”来解释这种变化：“从表示公牛的‘Aleph’到‘Alpha’——即人的拟像——的转化以图像的方式叙述了这一不寻常的历史事件。[……]人类(男人)成为世界主宰,彪悍有力且惯于侧视、侧卧和左右摆动身体的四足动物,最终让位于直立、向上仰望的人的形象。”<sup>①</sup>而这一“转变”必定会对雄性生殖器产生影响。要想对公牛进行驯化、将其作为役畜使用,就必须先对它进行阉割。被套上犁轭的并不是纯粹意义上的公牛,而是被阉割过的公牛,佩戴犁轭的部位则恰恰是牛头与牛身相连的地方。因此,公牛对于文明繁衍的意义是以它的“不育”为基础的;“去势”构成了有计划地对土地的孕育能力加以利用的前提。<sup>②</sup>在阉牛成为耕牛的那一刻,字母“A”诞生了。“人们在古埃及描绘耕作的图画中看到的是母牛,而非公牛。正如字母表的发明是人类文明的里程碑一样,对公牛的驯养也是正在形成中的农业文明所创造的一项伟大成就。这两个事件大约发生于同一时间,即公元前一千多年。”<sup>③</sup>分别用以表示“刀”和“犁”的两个古埃及象形文字中都含有字母“α”,两者非常相似,这一点也为卡利尔的上述论点提供了依据。在字母“α”中,身体的存在被取消,符号α便是从这个身体中抽离(抽象)出来的。它讲述了从性的孕育到精神孕育的转变过程,同时还为一种主张精神高于物质、男人高于女人、文化高于自然、本体高于他者的思维模式奠定了基础。<sup>④</sup>直到今

---

① A.Kallir,《符号与图案:字母的心理学起源》(*Sign and Design. Die psychogenetischen Quellen des Alphabets*, Berlin, 2002),第80页。

② 参见C.v.Braun,《牺牲》,前揭;G.Taylor,《阉割:西方男性身份简史》(*Castration. An Abbreviated History of Western Manhood*, New York, London, 2002)。

③ A.Kallir,《符号与图案》,第39页。

④ 参见L.Irigaray,《反射镜:作为他者的女性》,前揭;C.Honegger,《性别秩序》,前揭;C.Klinger,《言说的沉默与沉默的言说:哲学话语中的性》(*Beredtes Schweigen und Verschwiegenges Sprechen. Genus im Diskurs der Philosophie*),见*Genus-zur Geschlechterdifferenz in den Kulturwissenschaften*, Stuttgart, 1995,第34—59页;C.v.Braun,《假相探析:宗教、文字、图像及性别》,前揭。

天,“Seminar”[意为:讨论课,衍生自“Samen(精子)”一词]、Pinsel/Pencil(意为:笔,与阴茎“Penis”形似)等一系列词语都证明了文字性(Schriflichkeit)、逻辑思维与男性生殖器之间的紧密联系。<sup>①</sup> 借由“Phallus”这一概念,字母的繁殖力进入了精神分析学领域,进而又对媒体理论和性别理论产生了影响。<sup>②</sup> 拉康将“Phallus”描述为语言/象征的代表,它的力量在于能够生成意义、文化以及性别主体,并对其予以控制。不仅 Phallus 的父性身份在隐喻层面来自于阳具的生殖力,更重要的是,Phallus 将阴茎据为“己”有:“可以说,之所以选择这一能指,是因为在人类所接触到的一切现实事物中,它以最明显的方式体现了性交的含义,并且最大程度地表达出了“象征”一词的字面意义,因为在性的领域里它相当于一个(逻辑)系词;换句话说,如果生命之流和繁衍融为一体,则 Phallus 便是凭借自身的膨胀而成为生命之流的图像。”<sup>③</sup>

首字母“ $\alpha$ ”代表了文字的“父性”,而第二个字母“ $\beta$ ”则表明文字所代表的分娩、哺育以及寓居的特性——简单地说,“ $\beta$ ”即母性的象征。“ $\beta$ ”的名称和形状源于闪米特语中的“房屋”一词;“ $\beta$ ”的写法要追溯到表示“房屋”的古埃及象形文字,它描绘的是一幢房屋的平面或剖面轮廓。<sup>④</sup> 在古埃及语中,表示“房屋”的象形字对应的音标意为“腿”或“行走”。与此相关,希伯来语中字母  $\beta$  所代表的文字意为“可以搬动的家园”,或者“分娩”和离开大地母亲即母亲的怀抱,从表示“出现”的象形文

<sup>①</sup> P.Parker,《男人样》(Virile Style),见 *Premodern Sexualities*, New York, London, 1996, 第 199—222 页; E. Pittenger,《显性的油墨》(Explicit Ink), 见 *Premodern Sexualities*, New York, London, 1996, 第 223—242 页。

<sup>②</sup> J.Gallop,《女权主义与精神分析学》(Feminism and Psychoanalysis. The Daughter's Seduction, London, 1982); J.Gallop,《通过身体思考》(Thinking Through the Body, New York, 1988); E. Grosz,《拉康:女权主义入门》(Jacques Lacan. A Feminist Introduction, London, 1995); L.Mulvey,《视觉欲望和叙事电影》(Visuelle Lust und narratives Kino), 见 *Weiblichkeit als Maskerade*, Frankfurt/M., 1994, 第 48—65 页。

<sup>③</sup> J.Lacan,《菲勒斯的意义》(Die Bedeutungen des Phallus), 见 *Schriften*, Berlin, 1991, 第 2 卷, 第 119—132 页, 此处见第 128 页。

<sup>④</sup> A.Kallir,《符号与图案》, 第 85—130 页。

字也可推知这一点,因为后者将“房屋”与“行走”联系在一起。在希腊语、西里尔语和拉丁语字母表中,“ $\beta$ ”的形状发生了很大变化:字身竖直,“门口”变大,边角内缩、变圆。代表“房屋”的象形字与同为竖直形状并表示“山”的象形字相结合,形成了一个新的拟人化形状,这个新的符号既象征着嘴唇和口语,同时也象征了乳房和哺育。房屋、分娩/脱离、山、嘴唇、乳房,从这个隐喻链条上反映出的是一段脱离母体/母语的历史进程:与闪米特语不同,希腊语的字母表中包含了元音,文字吸收和内化了口头语言,彻底告别了作为声音载体的肉身,字母“ $\beta$ ”也由此背离了它的来源(肉身)以及在它之前的字母原型;换句话说,字母“ $\beta$ ”讲述了从言说的母体向沉默的单个字体的转变。通过这一转向,文字焕发出精神哺育的力量,这种力量可以在默读时被眼睛所汲取。在基督教传统中,默读被认为是一种更为高级的形式。为“*scriptio continua*”(拉丁文,意为:不加标点的连续书写,使写出的文本看上去仿佛流利的言说)添加标点的做法大约始于公元4世纪,从这一点上可以清楚地看出文字对口语的“肢解”,连贯的语言链带被标点符号和分行所打断。<sup>①</sup>

初看上去,字母表中的字母所讲述的故事似乎极为抽象。然而,留存于文字系统内部的繁殖力不仅造就了各种关于“男头创生(*männliche Kopfgeburt*)”<sup>②</sup>的神话——例如雅典娜诞自其父宙斯的头颅,两度出生的狄奥尼索斯曾被宙斯缝在自己的大腿中——同时还开启了一种乌托邦想象,即人类可以通过无性繁殖的方式创造出身体。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约公元前427—前347)曾构想出一个理想国,理想国的后代不是通过分娩,而是根据抽象的育种标准被创造出来的,从字面意义上讲即被复制。这种构想在同时代的戏剧中也有所表现,埃斯库罗斯就曾说过:“没

---

① 参见 M.B.Parkes,《停顿与效应:西方标点符号使用简史》(*Pause und Effect. An Introduction to the History of Punctuation in the West*, Berkeley, Los Angeles, 1993)。

② 原指神话中从男性神祇的头颅中诞生生命的现象,后引申为“虚构”、“想象”或“智力产物”之意。——译者注

有女人,亦可为人父。”如今,这样的乌托邦已经借助复制技术成为现实。<sup>①</sup> 随着基督教的诞生,一种强大的文字宗教形成了,其核心内容即文字的道成肉身(Menschwerdung)与童贞感孕。<sup>②</sup>

字母并不是唯一一种传达了男性繁殖力或曰精神性孕育的媒介,保存于文字系统内的繁殖力还在货币和圣饼中得以流通,除此而外,精神性孕育还在媒体复制技术中得以反映。<sup>③</sup> 基督教中有关贞洁的处女之身和童贞感孕的观念由此而被植入新发明的印刷术领域,制图机上固定直尺的部件被叫做“引头”,印刷过程则被设想为编码在阳模上的“上帝福音”进入阴模“体内”的转换过程。<sup>④</sup> 几乎在同一时间,中心透视法被重新发现并加以改进,这种透视法表明,带有窥视欲的男性目光是根据符合理性的几何原理来创造视觉世界的。<sup>⑤</sup> 与字母“ $\alpha$ ”一样,中心透视的目光也

① G. Corea,《机器母亲:从人工授精到人造子宫的生殖技术》(*Die Muttermaschine. Reproduktionstechnologien von der künstlichen Befruchtung zur künstlichen Gebärmutter*, Frankfurt/M., 1988); G. Treusch-Dieter,《从性反抗到基因技术与生殖技术》,前揭; J. Schlumbohm / B. Duden 主编,《生育仪式文化史》(*Rituale der Geburt. Eine Kulturgeschichte*, München, 1998); U. Bergermann / C. Breger / T. Nusser 主编,《复制技术:媒体、生命及话语》(*Techniken der Reproduktion. Medien, Leben, Diskurse*, Königstein, 2002)。

② C. v. Braun,《假相探析:宗教、文字、图像及性别》,前揭。

③ J. Hörisch,《面包与酒:晚餐诗学》(*Brot und Wein. Die Poesie des Abendmahls*, Frankfurt/M., 1990); J. Hörisch,《猜硬币:货币诗学》(*Kopf oder Zahl. Die Poesie des Geldes*, Frankfurt/M., 1996); B. Mathes,《从祭品到“牛”市:货币的繁殖力》(*Vom Stieropfer zum Börsentier. Die Fruchtbarkeit des Geldes*), 见 *Geld und Geschlecht. Tabus, Paradoxien, Ideologien*, Opladen, 2003。

④ M. Burckhardt,《圣母的世界机器:童贞感孕育与技术复制的关联》(*Muttergottes Weltmaschine. Über den Zusammenhang von unbefleckter Empfängnis und technischer Reproduktion*), 见 *Zeitschrift für historische Frauenforschung und feministische Praxis*, 1997 年第 11 期,第 26—44 页。

⑤ D. Hammer-Tugendhat,《色情与性别差异:论裸体绘画》(*Erotik und Geschlechterdifferenz. Aspekte zur Aktmalerei*), 见 *Privatisierung der Triebe. Sexualität in der Frühen Neuzeit*, Frankfurt/M., 1994, 第 367—445 页; S. Schade / S. Wenk,《视觉操演:艺术、历史与性别差异》(*Insenierungen des Sehens. Kunst, Geschichte und Geschlechterdifferenz*), 见 *Genus. Zur Geschlechterdifferenz in den Kulturwissenschaften*, Stuttgart, 1995, 第 340—407 页。

来自对男性身体的象征性阉割,通过“阉割”,原本灵活转动、容易受伤的眼球转化为单眼、静止和无法触碰的目光。<sup>①</sup>从这个意义上讲,绘画也是一种文字,这并不是因为绘画作品的意义像中世纪那样依赖于圣经,而是由于采用中心透视法的绘画意欲取代文字。<sup>②</sup>文艺复兴时期最具影响的艺术理论家列奥·巴蒂斯塔·阿尔贝蒂<sup>③</sup>将透视法描述为一种能够“将天穹拉近”的绘画工具,也就是说,它能够使抽象的文字具有一种可见的、尘世性的真实。<sup>④</sup>这种转化为技术的福音书在同时期描绘“圣母领报(Annuntiatio Domini)”<sup>⑤</sup>场景或基督复活题材的绘画中都有所表现:在前一类作品中,圣母玛利亚是以阅读而非聆听的方式来领取受孕福音的;<sup>⑥</sup>后一类作品呈现的则是一个阴茎勃起的基督形象,以此象征精神对生殖器的征服。<sup>⑦</sup>通过字母书写而被释放出来的复制幻想变得更为清晰和真实,每一种建立在中心透视法基础上的光学媒介(望远镜、显微镜、摄影术、电影)对此都起到了一定作用。在17、18世纪的自然科学领域,随着光学观测仪器的日益普及,“图像生成是一种繁殖”的观点变得更为可信。正如芭芭拉·斯塔福德(Barbara Stafford)所述,生命的诞生在科学家眼中似乎成为

---

① B.Mathes,《与浮士德谈判:近现代文化中的性别关系》(*Verhandlungen mit Faust. Geschlechterverhältnisse in der Kultur der Frühen Neuzeit*, Königstein, 2001)。

② H.Wenzel,《看与听、文字与图像:中世纪的文化及记忆》,前揭;L.Schmeister,《中心透视法与近代科学的诞生》(*Die Erfindung der Zentralperspektive und die Entstehung der neuzeitlichen Wissenschaft*, München, 2002)。

③ 列奥·巴蒂斯塔·阿尔贝蒂(Leo Battista Alberti, 1404—1472),意大利文艺复兴早期的艺术理论家、作家、数学家,首次提出空间表现应基于透视几何原理,代表作有《论绘画》、《论建筑》、《论雕塑》等。——译者注

④ L.B. Alberti,《论绘画》(*Della Pittura. Über die Malkunst*, Darmstadt, 2002),第49页。

⑤ 该典故出自《新约·路加福音》,1:26—38,又称“天使报喜”或“受胎告知”,指天使加百利向圣母玛利亚告知她将受圣灵感孕而生下圣子即耶稣。——译者注

⑥ M.Burckhardt,《圣母的世界机器:童贞感孕与技术复制的关联》,前揭。

⑦ L.Steinberg,《文艺复兴与现代遗忘中的基督性征》,前揭;B.Mathes / M.Löw,《体验蓝色奇迹:万艾可与新创造的开端》(*Ein blaues Wunder erleben. Viagra und der Beginn einer neuen Schöpfung*),见 *Frauenforschung im Blick*, Darmstadt, 2004。



一种具有重大意义的光谱现象：“它包含了一种仿佛河流般绵延不绝的生命之光的放射，这来自造物主的光芒从天而降，沐浴着他所创造的有限生命”；在此意义上，视觉媒体“对艺术进行着一种生育控制[……]通过防止或中止受精的方式来避免缺陷胎儿或假胎的出现”。<sup>①</sup>如果说，暗箱(Camera Obscura)<sup>②</sup>、照相机的内部或计算机在人们的想象中仿佛一个可控的人工子宫，那么在这其中起作用的不仅有生育幻想，还包括母性幻想。<sup>③</sup>

随着计算机的发明和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诞生，一种新的构想也应运而生，即对生命的形成过程、遗传机制以及意识的“自然状态”实现数字模拟。莉莉·E.凯<sup>④</sup>曾指出，如果没有同时期控制论和信息技术领域的发展与进步，现代基因研究便不可能实现。<sup>⑤</sup>这不仅仅是因为计算机为研究基因数据提供了必要的技术支持，更是由于无论在过去还是未来，人们对生命是什么、繁殖与遗传如何实现的认识都受到数字编码逻辑的影响。基因与DNA是比特(Bit)和字节(Byte)的近亲。人工智能与人工生命(Artificial Life)等研究领域致力于开发基于网络和显示屏的新生命；与此同时，这些研究也为有关男性/精神性的自创生以及有关耶稣复活的宗教幻想提供了一个虚拟却又真实的空间。<sup>⑥</sup>尤其值得一提的是

① B.M.Stafford,《身体批判：启蒙艺术及医学中对不可见物的图像化》(*Body Criticism. Imaging the Unseen in Enlightenment Art and Medicine*, Cambridge, London, 1993),第236页。

② 相机的前身，又称暗盒。——译者注

③ A.Brauerhoch,《好妈妈，恶妈妈：从通俗情节剧到恐怖片》(*Die gute und die böse Mutter. Kino zwischen Melodrama und Horror*, Marburg, 1996)；M.Wertheim,《虚拟天堂之门：从但丁到互联网的空间史》(*The Pearly Gates of Cyberspace. A History of Space from Dante to the Internet*, London, 1999)。

④ 莉莉·E.凯(Lily E.Kay, 1947—2000)，美籍科技史学家，生于波兰，代表作《是谁写下生命之书：基因编码发展史》。——译者注

⑤ L.E.Kay,《是谁写下生命之书：基因编码发展史》(*Who wrote the Book of Life? A History of the Genetic Code*, Stanford, 2000)。

⑥ S.Turkle,《虚拟生活：互联网时代的身份认同》(*Leben im Netz. Identität in Zeiten des Internets*, Reinbeck, 1999)；J.Weber,《被争议的意义：技术科学时代的自然概念》，前揭。

虚拟空间“矩阵(Matrix)”<sup>①</sup>,它预示着未来可能出现各种数字形式的、建立在纯符号基础上的身体。在此基础上可以说,作为电子存储媒介的标记和功能代码,字母“α”的最新一代变种——“@”的出现并非偶然。

## 性别身体的复制

媒体的繁殖力不仅具有象征性功能,同时它也深刻影响了人们对有性身体的感知和关于生物繁衍方面的知识。在女性及性别研究领域,新媒体/技术和生殖医学方面的进步被用来描绘各种新的性别蓝图,这些新的构想抛弃被斥为本质主义的生理性别/社会性别(自然/文化)二元论,倡导杂交、戏仿与操演性等理念,这些理念往往将性别身体阐释为生物与技术的结合体,漂移不定的符号(电子人)或“没有母本的复制品”。<sup>②</sup>与此同时,不断发展的基因研究和生殖医学也将生命视为字母编码,并开始逐步将繁殖功能从女性身体中移除。这种发展也引发了来自女性及性别研究领域的诸多批判和干预,有关性别作为一种范畴具有何种意义的讨论仍延续至今。<sup>③</sup>有学者指出,各种潜在的生殖技术无疑为工业化社会中的女性开启了更大的自由空间,同时也为一种形成于古希腊时期并

---

① 矩阵(Matrix)本意为子宫和母体,在数学上指纵横排列的二维数据表格,由19世纪英国数学家凯利首先提出,作为一种计算工具被广泛应用于计算机科学领域。——译者注

② D.Haraway,《自然的重塑:类人猿、赛博格和女人》,前揭;J.Butler,《性别麻烦》,前揭;J.Butler,《身体之重》,前揭。

③ B.Duden,《皮肤下的历史》,前揭;B.Duden,《作为公共场域的女性身体》,前揭;G.Corea,《机器母亲:从人工授精到人造子宫的生殖技术》,前揭;G.Paurisch / B.Frakele / E.List 主编,《生育:女性繁殖力的控制策略》(*Kinder Machen.Strategien der Kontrolle weiblicher Fruchtbarkeit*,Wien,1988);E.Fleischer / U.Winkler 主编,《被操控的繁殖力:反生殖医学论文集》(*Die kontrollierte Fruchtbarkeit.Neue Beiträge gegen die Reproduktionsmedizin*,Wien,1993);E.F.Keller,《重塑生命:20世纪生物学隐喻》(*Refiguring Life.Metaphors of Twentieth Century Biology*,New York,1995)。

得益于现代基因技术推动的逻辑提供了依据,这种逻辑主张女性生育能力可以被超越。<sup>①</sup> 芭芭拉·杜登(Barbara Duden)强调了以下观点:“基因主义思维模式”既决定了对女性身体的社会感知,也决定了所有女性个体的身体经验。<sup>②</sup> 随着巴特勒《性别麻烦》(1991)一书的出版,性别理论对解构主义方法的继承和发展也遭到了质疑。批评者认为,解构主义方法具有将忽略两性繁殖力上升为性别关系分析方面的方法论原则的倾向,从而助长了受控于男性逻各斯的“基因主义思维模式”,而后者正是性别理论所要批判的对象。<sup>③</sup> 在回击有关话语本体论的批评时,解构主义的支持者引述了以下观点:女性繁殖力的本质主义化恰属于西方文化性别定型的核心要素。<sup>④</sup> 性别身体的感知以及有关性别身体繁殖力的知识经历了哪些变化,此方面的历史研究能够开启新的视野。

女权主义理论早已指出,“两性繁殖力是一种天然的生物属性”这一

---

① G.Treusch-Dieter,《从性反抗到基因技术与生殖技术》,前揭;L.N.Trallori,《征服生命》(*Die Eroberung des Lebens*, Wien, 1999)。

② B.Duden,《头脑中的基因:论一种新思维模式的影响》(*Die Gene im Kopf. Zu den Wirkungen eines neuen Denkstils*),见 *Die kontrollierte Fruchtbarkeit*, Wien, 1993, 第11—22页。

③ H.Landweer,《繁殖力与性:性探讨中的盲点》(*Generativität und Geschlecht. Ein blinder Fleck in der sex /gender-Debatte*),见 *Denkachsen. Zur theoretischen und institutionellen Rede vom Geschlecht*, Frankfurt/M., 1994, 第147—176页;《女权主义研究》(*Feministische Studien*), 1993年11月第2期;G.-A.Knapp,《转向:介于批判理论与后现代之间的女权主义》(*Kurskorrekturen. Feminismus zwischen Kritischer Theorie und Postmoderne*, Frankfurt/M., 1995)。

④ R.Gildemeister / A.Wetterer,《性别如何产生:性别二元论的社会建构及其在女性研究中的具体化》(*Wie Geschlechter gemacht werden. Die soziale Konstruktion der Zweigeschlechtlichkeit und ihre Reifizierung in der Frauenforschung*),见 *Traditionen Brüche. Entwicklungler femihistischer Theorie*, Freiburg, 1992, 第201—254页;D.Haraway,《自然的重塑:类人猿、赛博格和女人》,前揭;B.Orland / E.Scheich 主编,《自然的性别》,前揭。

源自古希腊的“客观”知识乃象征性性别秩序的产物,<sup>①</sup>而这种性别秩序的形成又同西方字母的书写史息息相关。<sup>②</sup>从亚里士多德的繁殖论到基因技术和生殖医学,关于精子与卵子的认识发展史是媒介“自然化”的一个典型样例。亚里士多德(公元前384—前322)的繁殖论清晰地反映出象征性性别秩序被生理化的过程。在《论动物生成》中,亚里士多德将繁殖理解为一种由非物质形式的上帝创生力即所谓“aura seminalis”<sup>③</sup>对无生命材料的赋形过程。<sup>④</sup>他认为,这种创生力的载体即男性的精液,精液中内含了上帝的理性,因此它可以从中汲取繁殖力,刺激被动的母体物质形成胎儿。<sup>⑤</sup>亚里士多德写道:“一切都以理性的方式进行:男人提供形式与动力,女人奉献身体与物质,这就是两性的分工。”<sup>⑥</sup>在基督教中,物

① E. Fischer-Homberger,《妇科病》(*Krankheit Frau*, Bern, 1979); E. Fischer-Homberger,《饥饿、心脏、疼痛及性别:灵肉图像的异同》(*Hunger, Herz, Schmerz, Geschlecht. Brüche und Fugen im Bild von Leib und Seele*, Bern, 1977); G. Treusch-Dieter,《从性反抗到基因技术与生殖技术》,前揭; G. Treusch-Dieter,《没有性器的芭比娃娃:从表现型到基因型》(*Geschlechtslose WunderBarbie. Oder vom Phänotypus zum Genotypus*), 见 *Die Eroberung des Lebens*, Wien, 1996, 第177—187页; 另参见 C. Honegger,《性别秩序》,前揭; T. Laqueur,《肉身刻写:从古希腊到弗洛伊德的性别操演》,前揭; V. Finucci / K. Brownlee,《生殖与退化:古代至近现代欧洲文学及历史中的繁殖隐喻》(*Generation and Degeneration. Tropes of Reproduction in Literature and History from Antiquity through Early Modern Europe*, Durham, London, 2001); B. Mathes,《从仙女到求雄狂:对女性气质的“线性透视”》(*From Nymph to Nymphomania. “Linear Perspectives” on Female Sexuality*), 见 *The Arts of 17th-Century Science. Representations of the Natural World in European and American Culture*, Aldershot, Brookfield, 2002, 第177—196页; B. Mathes,《与天鹅脖颈一般长?“加长”阴蒂对近现代解剖学的意义》(*As Long as a Swans Neck? The Significance of the “Enlarged” Clitoris for Early Modern Anatomy*), 见 *Sensible Flesh. On Touch in Early Modern Culture*, Philadelphia, 2003, 第103—124页。

② C. v. Braun,《非我:逻辑、谎言与力比多》(*Nicht ich. Logik, Lüge, Libido*, Frankfurt/M., 1985)。

③ 拉丁文:意为“精气”。——译者注

④ Aristoteles,《论动物生成》,前揭。

⑤ N. Tuana,《脆弱的精种:亚里士多德繁殖论和盖伦解剖学的男性中心主义》, 见 *Das Geschlecht der Natur*, Frankfurt/M., 1995, 第203—223页。

⑥ Aristoteles,《论动物生成》,第62页。

质形态的精液甚至从很早以前就被视为邪恶与原罪的载体,<sup>①</sup>基督教所倡导的禁欲理论即为这种观点的反映。上述对男性精液所做阐释来自于逻各斯的启示,它在贬抑精液物质性的同时宣扬精液在精神层面所具有的孕育功能,这种阐释对医学领域的决定性影响一直持续至19世纪。17世纪中叶,科学家安东尼·列文虎克<sup>②</sup>与尼古拉斯·哈特索克<sup>③</sup>利用自制的高倍显微镜发现了精子;不久后,意大利神甫拉扎罗·斯帕拉捷<sup>④</sup>通过研究证明,精子为卵子受孕提供了一种必要的物质性条件,从而揭穿了所谓“精气”的神话。然而人们对于上述发现在很大程度上却持保留态度,甚至有人提出强烈反对。<sup>⑤</sup>斯帕拉捷很可能是第一位(以青蛙为实验对象)尝试在雌性动物体外进行卵细胞受精实验的科学家,因而堪称生殖医学领域的先驱人物。他曾把精子形容为生活在生殖器官内部、通过性交途径传播的“寄生虫”。<sup>⑥</sup>除此以外,他和他的很多同行还认为,无论是否经过受精,卵子中都包含了全部的生命本质。<sup>⑦</sup>正如克拉拉·品托-柯瑞亚(Clara Pinto-Correia)所指出的,从精子被归入鳗鱼、蠕虫和昆虫行列这一点上可以看出,大多数17、18世纪的自然科学家都对精子的物质形态抱有一种厌恶。18世纪下半叶兴起的反手淫运动(其支持者认为手淫行为是对精液的一种浪费)也充斥着对精子物质性的反感:精子虽被认为珍贵,但也只有在不可见与“非物质”形态下——即保留在男性体内

① D.Friedman,《阴茎文化史》(*A Mind of Its Own.A Cultural History of the Penis*, London,2002)。

② 安东尼·列文虎克(Antoni Leeuwenhoek,1632—1723),荷兰微生物学家、微生物学创始人,改进了显微镜。——译者注

③ 尼古拉斯·哈特索克(Nicolas Hartsoecker,1656—1725),荷兰生物学家、数学家、物理学家。——译者注

④ 拉扎罗·斯帕拉捷(Lazzaro Spallanzani,1729—1799),意大利博物学家、生理学家、实验生理学家。——译者注

⑤ C.Pinto-Correia,《夏娃的卵巢:卵子、精子与先成论》。

⑥ 同上书,第195—198页。

⑦ 同上书,第202页。

或进入女性体内时——才具有价值。<sup>①</sup> 换句话说,自男性生殖力的生物基础被发现的那一刻起,对精子物质形态的厌恶便随之诞生了。20世纪70年代后建立起来的精子库均采用匿名方式对精子进行保存,这一点表明,男性一直以来都很少通过精子细胞的生物属性以及父性身份来实现自我认同。

科学界经过两千多年才开始对精子的生物属性产生兴趣,这个事实反映出对父性身份之生物属性的文化冷漠,对此很难仅仅用光学仪器和实验设备的匮乏来作为解释。对精子物质形态的科学研究之所以可能,似乎更多的是同一种(宇宙)视角转换有关。精子是继16世纪日心说创立后才被发现的,<sup>②</sup>也就是说,直到原先人们头脑中的“日-地”关系被彻底颠覆之后,精子的物质性才开始进入研究视野。

新的“日-地”关系同时也在有关雌性卵子的认识中得以反映。“Ex ovo omnia”(拉丁文,意为“一切生物皆为卵生”)——英国医生、血液循环的发现者威廉·哈维<sup>③</sup>于1651年这样写道。继文艺复兴之后,“卵”的再次复兴又接踵而至。

虽然将卵作为生命和宇宙起源的说法古已有之——对此创世神话中有大量记述——但这种认识在古代和中世纪的发展过程中已渐趋没落。卵所具有的繁殖性在17世纪被重新发现,且被自然科学所证实,较之早先神话中的阐释,此时的卵已成为一种被男性智力用以证明其精神孕育性的研究对象;换句话说,科学家的研究精神与卵子之间构成了一种类似于太阳与地球的关系。17世纪,莱涅尔·德·格拉夫<sup>④</sup>与

---

① Friedman,《阴茎文化史》,第69—73页。

② L.Schmeiser,《中心透视法的创立与近代科学的诞生》(《Die Erfindung der Zentralperspektive und die Entstehung der neuzeitlichen Wissenschaft》,München,2002)。

③ 威廉·哈维(William Harvey,1587—1657),英国生理学家、医生、实验生理学的创始人之一,血液循环规律的发现者。——译者注

④ 莱涅尔·德·格拉夫(Reinier de Graaf,1641—1673),荷兰医生、解剖学家,卵巢内卵泡的发现者,故成熟卵泡也被称作“格拉夫氏泡”。——译者注

扬·斯瓦默尔丹<sup>①</sup>两位科学家围绕卵巢内卵子(卵泡)的“发现”展开了一场激辩。在属于先成论一派的卵圆说支持者看来,卵子相当于一个装有某种发育成熟的“袖珍人”的容器,而渐成论的拥护者则认为,卵子是一个周而复始的新发育过程的起点。18世纪末19世纪初,约翰·弗里德里希·布鲁门巴赫<sup>②</sup>提出了所谓“形塑力(Bildungstrieb)”的概念,渐成论与先成论之辩似乎由此告一段落。“(形塑力)仿佛是一切生殖、养育和再生所需的首要力量,为与其他生命力量相区别,故称之为‘形塑力(nisus formativus)’。”<sup>③</sup>这段表述反映了关于繁殖的认知与图像形成之间的紧密联系;同时它也表明,虽然布鲁门巴赫的现代科学研究与古代文化都对“卵”的概念加以推崇,但两者之间存在深刻区别,即对卵的繁殖性这一秘密有着不同的解读。古埃及、古中国和古希腊人虽然都尝试过人工孵(鸟)卵,但若没有文字的视觉优先性以及由此诞生的光学媒介,对被包裹在子宫这层外壳下的卵的成熟过程进行观察、亲眼目睹生命诞生的愿望则不可能实现。19世纪后半叶,光学媒介的改进促成了细胞理论方面的新认识,例如奥斯卡·赫特维希于1876年研究证实,卵细胞通过精子渗透而实现受孕。此外,随着可视化技术的改进,对受精卵的各种操

---

① 扬·斯瓦默尔丹(Jan Swammerdam, 1637—1680),荷兰生物学家,先成论的创始人,首批在解剖学研究中使用显微镜的科学家之一,红细胞的发现者。他通过研究证实,昆虫生命周期中的不同阶段均为预先存在的生理结构的一种发育。——译者注

② 约翰·弗里德里希·布鲁门巴赫(Johann Friedrich Blumenbach, 1752—1840),德国解剖学家、动物学家、人类学家,动物学与人类学的奠基人之一,首个将人类作为自然史研究对象的科学家。先成论的反对者,活力论与种族论的代表。——译者注

③ 引自S.Weigel,《吸收了基因学的谱系学:介于生物学与文化学之间的遗传与继承》(*Inkorporation der Genealogie durch die Genetik. Vererbung und Erbschaft an Schnittstellen zwischen Bio-und Kulturwissenschaften*),见*Genealogie und Genetik. Schnittstellen zwischen Biologie und Kulturgeschichte*, Berlin, 2002,第71—79页,此处见第84页。

控也相继开始,其中包括体外人工授精、代孕、人造子宫<sup>①</sup>,等等。

光学媒介和视觉隐喻在生殖医学方面起到了核心作用,而作为遗传过程的字母与数字编码表达形式,基因学与分子生物学又同文字性(Schriftlichkeit)、印刷术以及信息理论密切相关。<sup>②</sup> 根据这一逻辑,“生命之书”(即基因组)由23个“篇章”(即染色体)和无数个“句子”组成,组成这些词句的只有四个字母:A、T、G、C(四种核酸的缩写)。每三个字母的不同组合构成了DNA代码,其中包含了关于遗传信息的复制和转译方面的信息,而DNA则成为“生命分子”的字母缩写。用以描述基因特性的文字隐喻表明,媒介记录系统与繁殖理论之间存在一种紧密交织的关系。诸如字母、代码或信息这样的概念,使遗传显现为一种完全脱离了物质——或曰与母体的过程。此外,这些概念还揭示出繁殖符号与具有繁殖力的身体之间存在怎样的关系。DNA似乎既是象征又是物质,基因兼具符号和肉身特性,这一点同基督教教义中的“圣餐化体说(Transsubstantiation)”不谋而合。<sup>③</sup> 与此同时,DNA还同各种关于超越有限生命、摆脱生育过程的人类构想有关。<sup>④</sup> 作为DNA的象征被迅速接受的双螺旋结构,是旧石器时代文物上常见的螺旋图案的一种延续,该形状象征了

---

① 关于当今生殖医学技术现状参见T.M.Powledge,《人造子宫》(*Künstliche Gebärmutter*),见*Spektrum der Wissenschaft*,1999年第4期,详见*Der High-Tech-Körper*,第52—55页。

② L.E.Kay,《是谁写下生命之书:基因编码发展史》,前揭;U.Bergermann,《信息交换:遗传学与控制论的转译模式》(*Informationsaustausch. Übersetzungsmodelle für Genetik und Kybernetik*),见*Techniken der Reproduktion*,Königstein,2002,第35—50页;S.Weigel,《遗传学文本:作为科学概念不明问题之征兆的隐喻手法》(*Der Text der Genetik. Metaphorik als Symptom ungeklärter Probleme wissenschaftlicher Konzepte*),见*Genealogie und Genetik*,Berlin,2002,第223—246页。

③ C.v.Braun,《假相探析:宗教、文字、图像及性别》,第372—385页。

④ D.Nelkin / M.S.Lindee,《DNA的奥秘:作为文化符号的基因》,前揭;B.Duden,《未出生胎儿:论20世纪后半叶的生育衰落》(*Die Ungeborenen. Vom Untergang der Geburt im späten 20. Jahrhundert*),见*Rituale der Geburt*,München,1998,第149—168页。



月亮、四季轮回和妇女的生育能力,同时也意味着生命最终会走向死亡。<sup>①</sup>与此不同的是,DNA 呈现为一种线性的双螺旋结构,它源于虚空又指向无限。“双螺旋”一词本身也意味着女性繁殖力借由生殖技术向男性繁殖力的转化:在希腊语中,表示“螺旋”的“ελιξ”一词意为蛇的盘曲姿态(最初象征着循环交替的四季以及女性的月经周期),同时亦代表太阳的运行轨道(象征着线性时间和男人的理性)。此外,“自我复制”一词还暗示了以下含义,即 DNA 能够自动根据其内部编码信息制造出若干一模一样的复本,正是这些复本为个体的发育提供了可能。

尽管遗传学话语预示了男性实现自创生幻想的可能性,但随着“克隆”概念的出现,关于文字性生产的两种最重要的思维模式却遭到了质疑,它们分别是:一、母本之于复本的优先性;二、父性作为作者身份所具有的意义。如果克隆体在基因方面与它的母本别无二致——以数字方式生产出来的复本也有着相同的特性——则意味着繁殖有可能以一种模仿的方式成为现实,西方文化中将父性身份等同于作者身份的传统观念也将随之被超越。因此,禁止乱伦的法律和理论在此时期被重新检视并非偶然。<sup>②</sup>无论是作为偏好还是禁忌,尽管“乱伦”一直以来都是西方文学与科学领域最具“孕育性”的题材之一,关于乱伦的幻想仍经历了许多历史性变迁,这些变迁始终伴随媒介方面的创新或改进一并出现,而各种新的媒介又为揭示其诞生时代所特有的象征秩序提供了有效线索。<sup>③</sup>结合当下有关基因技术的讨论来看,对乱伦课题的探讨反映出以父性身份作为精神性象征的观念正遭到越来越多的质疑。生殖医学的发展为同性恋

① R.Kollek,《隐喻、图案与神话:人类染色体组的象征意义》(*Metaphern, Strukturbilder, Mythen. Zur symbolischen Bedeutung des menschlichen Genoms*),见 *Die Eroberung des Lebens*, Wien, 1996, 第 137—153 页。

② J.Eming / C.Jarzewowski / C.Ulbrich,《关于通奸的历史话语:跨学科研究》(*Historische Inzestdiskurse. Interdisziplinäre Zugänge*, Königstein, 2003)。

③ C.v.Braun,《恣肆的往昔之美:论性别与历史的关系》,前揭;A.Bramberger,《爱的禁忌:兄妹乱伦》(*Verboten Lieben. Bruder-Schwester-Inzest*, Pfaffenweiler, 1998)。

为人父母提供了可能,巴特勒以此为切入点,对乱伦禁忌赖以维系的异性恋正统主义以及俄狄浦斯情结和父性身份加以探究(2003)。<sup>①</sup> 早在《性别麻烦》一书中她便指出,乱伦禁忌在异性恋规范的生产方面具有一种“繁殖力”,因为它制造出为人父或为人母的欲求,同时又迫使这种欲求向异性恋方向转移。乱伦禁忌通过否定同性欲求而成为异性恋强制主义的前提:“乱伦禁忌正是那样一种法律,它表面上禁止乱伦欲望,同时又通过强制性的身份认同机制生产出某些取决于性别的主体性。”<sup>②</sup>相反,盖尔伯格·特罗伊施-迪特(Gerburg Treusch-Dieter)则认为,从某种历史角度来看——这是一种被巴特勒所回避的立场——乱伦禁忌的设立应当被解读为象征性性别秩序的结果而非原因;因此,基因技术中所包含的具有乱伦性质的克隆欲求也是异性恋正统主义秩序的体现,这种秩序始终赋予同一性本体高于“他者”的地位。<sup>③</sup> 换句话说,认为性别身份和欲望结构是“没有母本之摹本”的观念,建立在一种追求“无性别自我”与“无性别同一”(即不含他者)的愿望之上,这种愿望也可以被称之为“克隆欲求”。<sup>④</sup> 无论是否利用了克隆技术,当今的双胞胎出生率已通过生殖技术的应用得以提高。

---

① J. Butler,《亲缘关系总是异性恋产物吗?》(*Ist Verwandtschaft immer schon heterosexuell?*),见 *Historische Inzestdiskurse*, Königstein, 2003, 第 304—342 页; J. Butler,《安提戈涅的要求:处于生死之间的亲缘关系》(*Antigones Verlangen. Verwandtschaft zwischen Leben und Tod*, Frankfurt/M., 2001)。

② J. Butler,《性别麻烦》德文版,第 118 页。

③ G. Treusch-Dieter,《没有性器的芭比娃娃:从表现型到基因型》(*Geschlechtslose Wunderbarbie. Oder vom Phänotypus zum Genotypus*),见 *Die Eroberung des Lebens*, 第 177—187 页。

④ 同上书,第 183 页。

# 性

海克·延森

(Heike Jensen)

## 引言

对“性”的理论分析是性别研究的一个重点,但它并不仅限于性别研究这一范畴。性学作为一门独立学科已存在了上百年。此外,医学、伦理学等许多传统学科以及 LGBT(即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与性别跨越者)研究、酷儿理论等研究方向也纷纷介入了性研究领域。1913年,全球首家性学研究机构——国际性学研究所挂牌成立,标志着性学研究体制化的开始;1989年,欧洲性学联合会(EFS)成立;1896年,首个专门研究性问题的学术期刊《性精神病档案》(*Archivio delle Psicopatie Sessuali*)在意大利问世;1998年,性学季刊《性:文化与社会研究》出版发行。<sup>①</sup>性的研究史丰富多变,一方面围绕“性”的不同侧面生产出大量知识成果;另一方面也制造出了不计其数的谬见,以及种族主义、性别歧视、同性恋正统主义等思想观点。

性与生殖在概念上的区分深刻地影响了现代人对“性”的理解。在对性与生殖做以区分的基础上,本文的论述从以下定义开始:人类的“性”包含了一切以获取性快感为目的的情感、需求与行为方式,生殖器的感官刺激也可以归入其中。性的其中一部分止于肉欲体验和感官享受,另一部分则以生殖和繁衍为结果,这是异性性行为特有的一种形式。对性进行描述不能单纯从生物学角度出发,因为有各种不同的社会

---

<sup>①</sup> 相关概述参见洪堡大学马格努斯-希施费尔德性学研究中心存档的性学研究年鉴。

因素影响了性的最终形态。实际上,性在所有人类社会当中都受制于一定的规范,这些规范限定了性行为的方式、频率、适合的性伴、性关系的持久性,等等。在意识形态、道德、医学以及法律层面,西方社会对于性的治理和价值判断都呈现出极为丰富的样态,且随时间推移而不断演变。

## 西方文化中的性学研究

自古以来,“性”一直是不同文化中的人类进行自我观照的一个重要领域。在北半球,关于性的理论研究以学科发展为标准可以分为若干不同的历史阶段,而相关文献中给出的时间却在一定程度上有所出入。《现代性爱百科词典》中提到了所谓的“前科学阶段”,该阶段持续至19世纪中叶,继而是“前性学”与“性学”阶段,其间没有做明确的时间划分。<sup>①</sup> 根据马格努斯-希施费尔德同性恋文化交流中心的性学研究年鉴,性学的诞生不晚于1892年,1896—1936年为先驱阶段,现代性学则始于1938年。

18世纪晚期到19世纪的生物学家为受精、胚胎渐成论、遗传学、物种进化论等一批核心知识领域奠定了基础。此外,19世纪的重要研究课题还包括:避孕、卖淫、性病,以性征为参照将人的生命周期划分为若干发育阶段的方法,各种背离异性恋规范的性行为,等等。在性学研究方面,生物学家、医学家、妇科学家、病理学家、伦理学家、历史学家、社会学家等各自发展出不同的操作领域。

以下几位科学家是性学研究的杰出代表,他们为推动性学事业的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其中一些人还在伦理学、犯罪学、立法等课题领域充

---

<sup>①</sup> 《现代性爱百科辞典》(《Das Moderne Lexikon der Erotik von A-Z, München, Wien, Basel, 1969年版第9分册》,“SEXOLOGIE(Geschichte)”词条,第101—112页。

当了改革者角色:理查德·冯·克拉夫特-艾宾<sup>①</sup>,1886年发表名为《性心理病》的病例研究专著,首次引入了“施虐狂”与“受虐狂”的概念;亨利·哈维洛克·艾里斯<sup>②</sup>自1886年起陆续出版了一系列性学论著,深入探讨性的各个侧面,《正常性生活的心理学》(1912)是其代表作之一;西格蒙特·弗洛伊德(Sigmund Freud),精神分析学派创始人,1905年发表了《性学三论》。

在《性问题》(1905)一书中,奥古斯特·弗雷<sup>③</sup>将医学与社会政治学角度相结合对性进行了研究。书中的部分观点在今天看来仍具有一定的进步意义,另一些观点则因提倡优生学而遭到怀疑。伊万·布洛赫(Ivan Bloch)在《我们时代的性生活与现代文化之关系》(1907)中,主张单独开创一门融合了众多分支学科的性学研究。马格努斯·希施费尔德(Magnus Hirschfeld)是男同性恋权益的积极倡导者,著有《同性恋》(1914)一书,并于1919年在柏林创办了首家性学研究机构。

根据马格努斯-希施费尔德同性恋文化交流中心的定义,现代性学始于1938年,即阿尔弗雷德·C.金赛<sup>④</sup>着手研究人类性行为的当年。在《男性性行为》(1948)和《女性性行为》(1953)两部专著中,金赛公布了他在美国开展的大规模问卷调查的分析结果,这些研究表明,不仅两性在性行为方面存在很大差异,而且人们的性观念与实际性行为之间也相去

① 理查德·冯·克拉夫特-艾宾(Richard von Krafft-Ebing, 1840—1902),德奥精神病医生、法医,代表作《性心理病》、《精神病学教科书》。他提出了同性恋作为遗传性精神病不应入罪的主张。——译者注

② 亨利·哈维洛克·艾里斯(Henry Havelock Ellis, 1859—1939),英国医生、性学家、社会改革家。倡导普及性教育,主张裸体与社会风化并不矛盾,其观点为日后的裸体主义所引用。——译者注

③ 奥古斯特·弗雷(Auguste Forel, 1848—1931),瑞士神经解剖学家、精神病医生、昆虫学家、社会改革家,神经医学奠基人之一。在精神病学方面提出了“限制行为能力”的概念,主张性解禁和男女平等。——译者注

④ 阿尔弗雷德·C.金赛(Alfred C. Kinsey, 1894—1956),美国性学家、生物学家。《金赛性学报告》极大地影响了美国乃至世界的社会及文化价值观。——译者注

甚远。

“性”也构成了 20 世纪下半叶一个重要的研究课题，一部分性学研究与女权主义运动、同性恋运动、性别跨越(Transgender)及酷儿文化运动等社会运动密切相关。人文科学范畴内对性的最新研究可以概括为以下几个内容要点：首先，抽象性、理论性的研究方法与具体的个案研究或者环境研究、田野调查有所不同。具体研究往往都以个体、社群及其建立在各种性形式基础上的身份建构为对象。抽象方法则主要关注更广阔的社会背景，这一背景涵盖了性、性侵犯或性暴力的形成及再现所需的基本条件，涉及哲学、伦理、法律、政治、历史、社会、符号学、艺术、大众传媒、商业等领域。其中不少课题的研究都是以不同的文化圈或同一文化圈内的不同社会等级——即阶级、种族、民族或年龄——为参照。自 20 世纪 80 年代起，作为一个亟待解决的紧迫课题，艾滋病(HIV)同样被放在各种各样的背景关联中加以探讨。<sup>①</sup>

在元理论层面首先需要提及的是福柯及其代表作《性史》。该书的第一卷《认知的意志》于 1976 年出版，福柯在其中阐述了他最具影响力的理论之一，广泛论述了西方文化中关于性的抽象探讨所具有的意义，同时还具体阐释了学术研究本身的意义。<sup>②</sup>《性史》是福柯权力理论的一个构成部分，福柯认为，权力并非单纯地起到压制作用，它尤其具有超强的生产性；<sup>③</sup>权力生产特定形式的知识与真理并为其提供依据，这其中包括对于什么样的见解可以被视为“正确”或“科学”的系统性管制，以及使这些知识与真理在民众中间得以普及和掌握的各种机构、程序、商业运作系统的确立。

福柯将 18、19 世纪以来医学、精神病学、精神分析学等领域所生产关

---

<sup>①</sup> 参见 D.C.Stanton,《性课程导论》(Introduction. *The Subject of Sexuality*), 见 *Discourses of Sexuality: From Aristotle to AIDS*, Ann Arbor, 1992, 第 1—46 页。

<sup>②</sup> 对此书的所有引用均参照 1986 年法兰克福版 Ulrich Raulff、Walter Seitter 译本。

<sup>③</sup> D.C.Stanton,《性课程导论》,第 115 页。

于性的真理话语理解为一种性欲与权力的统治。这种统治形式在其产生过程中与宗教告解、良心省察等以往的统治形式相叠加,并以知识话语规则为标准对后者进行调整,因而是以往统治形式的一种延续。从这个角度看,关于性的知识绝不是某种“启蒙”意义上的进步;相反,它的质询方式标志着告解程序的繁衍和新的制度化,这些告解程序归根结底仍来自于宗教审判下的告白。<sup>①</sup>

福柯认为,认知的意志贯穿了西方文化与性之间的整个关系,关于主体的知识无不由性的逻辑所组织与管理。因此,关于性的真理在西方社会中也担负了一种最根本的权力作用,即主体建构和个体自我认知的形成。在福柯的下面一段文字中,透出了难以掩饰的反讽:

[我们]已经发展到如此地步,竟然期望从几百年来一直被视作疯癫的东西中获得自我认知,竟然从长久以来烙刻于身体上的伤口中寻找身体的丰富性,在我们自以为身份存在的地方,感觉到的不过是黑暗而莫名的渴望。<sup>②</sup>

上述论点是如何形成的?福柯观察到,自17世纪以来,“性”的主题在西方国家引发了一场真正的话语爆炸,这与人们所谓的“性在社会中被压抑”的认识形成了鲜明对照,这一发现构成了他的理论起点。福柯认为,对性的不断谈论一方面改变了性本身;另一方面也改变了谈论者的自我认知及权力关系。有两个人群参与了性在话语中的变形:其一为宗教告解等告解程序中的口述提供者;其二是正在形成中的新的专业人士阵营,他们通过学术研究或治疗的方式对这些口述内容进行整理加工。通过这种分析的方法,欲望形式本身被转移和强化。“露阴癖”与监控、治疗行为接续进行,互为补充,从而导致权力与享乐发生位移,形成了我

---

① D.C.Stanton,《性课程导论》,第75页。

② 同上书,第185页。

们今天称之为“性”的那种东西。因此，“性”和关于性的知识生产两者间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sup>①</sup>

那些不符合社会规范的性形式，构成了研究与治疗领域内真理生产的一个重要范畴。人们对这些性形式加以分类和细化，并冠之以各种名称，这些名称一方面用于定义实践或推崇这些性形式的人群；另一方面也被这些人用来进行自我定义。<sup>②</sup> 福柯认为，围绕各种反常形式的性所展开的深入讨论引发了诸多后果，其中之一便是性被描述为一个困难和危险的人格发展范畴，成为对所有人而言都极其脆弱的一个领域。由此再向前迈进一步，便是将各种特定形式的性视为社会弊病的根源，进而希望通过政治手段从人口的角度来对性进行控制。福柯强调，这种对性加以控制的政治意图的其中一个分支，经过对遗传学、退化论和优生学的利用，最终在 19、20 世纪酿成了灾难性的国家种族主义。<sup>③</sup>

福柯指出，在性的建构以及人类将自身理解为具有性/性别特征的个体这一认知的形成过程中，性史起到了关键作用。因此，福柯的《性史》清晰地揭示出一点：对性的现象进行分析和理解不能脱离社会和历史背景，在西方，性史构成了性的研究背景中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福柯从历史上各种关于性的研究方法中发现了天主教告解形式的世俗化，克里斯蒂娜·冯·布劳恩则揭示出，犹太教与基督教的世俗化过程是如何深刻影响了性学先驱对各种性别范畴和性观念的确立。<sup>④</sup> 此外，布劳恩还指出，犹太裔与非犹太裔科学家在创立性学之初曾遭遇反犹太主义风潮，这一点对于性学的理论形成具有重大意义。由于反犹太主义者大肆污蔑其目标人群的性别及性向，因此在这种社会氛围下形成的一般性

---

① D.C.Stanton,《性课程导论》，第 127—130 页。

② 同上书，第 123 页。

③ 同上书，第 142—143、178 页。

④ C.v. Braun,《性学是一门犹太学科吗?》(Ist die Sexualwissenschaft eine „jüdische Wissenschaft“?), 见 *Zeitschrift für Sexualforschung* 14. 1(2001), 第 1—17 页。



性别/性理论不可能不受此影响。<sup>①</sup>

无论过去还是现在,各种以种族主义、阶级观念或其他社会区分系统为诱因的社会分层与划界方式,往往都建立在具有意识形态特征的性/性别图像的基础之上。这些图像尽管在根本上具有多变性,却都具有顽强的生命力,能够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持续存在。<sup>②</sup>此外,在性/性别图像中,千差万别的划分系统以错综复杂的方式共同起着作用。性/性别范畴形形色色的意识形态烙印具有一种作用,即通过自我认知图像与外部认知图像来划定主流社会群体与其他群体间的界限,防止不同群体之间出现混合。因此,对于新出现的理论,必须首先辨明它们在多大程度上携带有上述意识形态烙印。此外还应当注意到,同一群体在两性方面的性别/性认知图像并不一定具有相同、相似或互补的结构。

性别研究通过将性-性别系统作为考察核心来接近其研究对象。探讨性与性别之间可能存在的某种(或多种)关系,是性别研究所面临的一项根本性挑战。与此同时,异性恋、同性恋、性别跨越等语境会催生出极为复杂和矛盾的图像。如果在理论阐述的过程中不深入分析性与性别概念的社会特征,则往往意味着阐述者是以成年中产阶级白人标准作为出发点,而这套所谓标准恰恰也是通过各种形式的划界才得以确立的。

---

① C.v.Braun 在提到“种族研究家”奥图·豪泽尔(Otto Hauser)时指出,犹太人口被臆造为“阴阳人”、“女商贩”和“种族通奸产物”,其社会同化过程往往被比作性行为。

② W.D.Jordan 在《白人压倒黑人:1550—1812年美国人对黑人的态度》(*White over Black. American Attitudes Toward The Negro, 1550—1812, Kingsport, 1968*)一书中指出,几百年来,西方社会的白人一直将黑人视为性欲亢进者(见该书第32、43页);根据 R.Fung 的论述,东方人在美国人眼中的形象却呈现出各种差异和矛盾,且一直在变化当中,同样一个人可能被认为是日本人,即或多或少有些变态,也可能被当做菲律宾人并同滥交联系在一起,还可能被臆想为性冷淡或是性淫狂(见该书第147页)。同时 R.Fung 认为,西方人对东方女人的刻板印象则包含了另外一些虚构特征,参见 R.Fung,《寻找我的阴茎:男同性恋色情录像中被色情化的亚洲人》(*Looking for My Penis. The Eroticized Asian in Gay Video Porn*),见 *How Do I Look? Queer Film and Video*, Seattle, 1991, 第145—160页。

## 性与性别概念

首先需要区分两个问题,这一点对于探讨性与性别之间的关系具有根本性意义。其一是关于性与性别的形成问题,其中包括性与性别在形成时的先后顺序或两者间的关系;其二是性与性别在形成之后是一种什么样的关系。

福柯的理论建构侧重于阐释性与性别的形成。如前所述,他首先探讨了性与性别同某些知识领域的关系,而这些知识领域的发展正是他所关注的重点。在概念方面,他仅在“sexualité(性态)”与“sexe(性)”之间进行了区分,其中“sexe”不仅表示“性”,还兼有“性别”、“性别化”的含义。“sexe”这一概念在不同知识领域有着不同的定义,且这些定义都随历史发展而不断变化,甚至在单一学科内的定义也往往相互矛盾,但福柯认为,“sexe”却可以将“人体构造、生物学功能、行为方式、情感及肉欲”这几个不相关的层面纳入同一想象关联。<sup>①</sup> 在福柯看来,“性”构成了“性态”这一被体制化了的庞杂观念建构中最抽象的组成部分:

性是性的机制中最具思辨性、最理想和最内在的元素,它组织着权力对身体以及身体的物质性、力量、能量、情感和肉欲的使用。<sup>②</sup>

在福柯看来,这个最抽象的组成部分具有一种强大的现实力量,它构成了(西方文化意义上)个体的自我认知、自我身体认知以及自我身份认同的基础。这就意味着,个体的性别与性态来自社会对性态的种种规定。但福柯并没有详细解释个体在性别或性态方面的自我认知究竟以何种方

---

<sup>①</sup> M.Foucault,《认知的意志》(Der Wille zum Wissen, Frankfurt/M., 1986),第184页。

<sup>②</sup> 同上书,第185页。

式形成,也没有根据不同的社会等级或标准来对这种自我认知的形成进行细分。他只是强调“性态”最初是一种市民阶层的观念,随后这一观念流传开来,并且在不同的社会等级那里引发了不同的效果。此外,福柯还指出,这种发展与种族主义之间存在一定关联,这表明“性态”一词在最初仅仅指涉“白人”。但对于等级化的性别关系与异性恋正统主义是如何形成并得以固化这一问题,福柯也未能结合中产阶级白人的角度给予更多说明。

而在1990年出版的《性别麻烦》一书中,作者巴特勒恰恰将异性恋正统主义作为其批判的切入点。<sup>①</sup> 与众多追随福柯的思想家一样,巴特勒也试图利用福柯提出的概念来对某些压制性结构展开批判。她汲取了福柯“性别是在关于性态的社会规范框架内形成”的观点,并在此基础上发展出一套有关性别身份认同的符号及操演理论。<sup>②</sup> 该理论的核心观点为,一个人的性别是通过各种相关社会层面上持续的信号传达而被不断制造和加以阐释的。巴特勒认为,只有当性别在生理性别、社会性别、性实践与性欲求几个维度之间成功地演绎出一种瞬间的“融贯性和连续性”时,它才会显现为社会意义上的和谐,才是可被理解的。<sup>③</sup> 当这一点“成功”实现的时候,就会产生一种所谓“性别由自然给定”的总体印象,巴特勒将此印象视为异性恋正统主义的关键性基础:

行为、姿态、被表达和操演的欲望制造出“性别身份是一种内在的统辖核心”的幻象,为了在自我衍生的异性恋强制主义框架内对性进行治理,又通过话语方式对这种幻象加以维系和巩固。<sup>④</sup>

---

① 对此书的所有引用均参照1991年法兰克福版Kathrina Menke译本。关于巴特勒在该书中阐发的理论详见《性别研究核心文集》(*Schlüsselwerke der Geschlechterforschung*, Wiesbaden, 2005)中收录的本人拙作,第254—266页。

② 在酷儿研究框架下对巴特勒理论建构所做的分析参见《性别研究核心文集》中S.Hark的文章。

③ Butler,《性别麻烦》,第38页。

④ 同上书,第200页。

但在巴特勒看来,作为目标的融贯性与连续性并不能真正实现,其原因有二:首先,构成上述任一维度(例如社会性别意义上的“女性”)的符号之间并不存在一致性;<sup>①</sup>其次,这几个维度在根本上是一种相互独立的关系,所以它们之间并不能建立起真正的融贯性。就个体而言,社会性别不会简单地从生理性别当中产生,社会性别也不会自动衍生出肉欲、需求和性。<sup>②</sup>

巴特勒认为,这一双重的不可能性为打乱貌似自然的性别权力机制提供了一个契机。日常异性恋语境下的性别以各式各样的断裂为特征,这足以证明“性别与性向是一种本质,仅仅需要被体现出来而已”这一假设的荒谬性。根据巴特勒的阐述,在其他语境下(例如女同性恋、易装者,等等),这些断裂还会进一步滋生;此外,强调模仿——即性别操演所具有的模仿性质——可以使性别的操演性更加清晰地凸显出来,并且在一定程度上成为反讽对象。<sup>③</sup>

在此背景下,就性别与性向的可见因素或视觉化手段进行深入探讨将起到一定作用。伊芙·科索夫斯基·塞奇维克指出,建立在性别基础上的社会区分首先是以一些被误以为显而易见的两性划分标志为依据的,而将人分为异性恋和非异性恋的这种以性向为依据的社会划分则主要涉及一些不可见因素。<sup>④</sup>但巴特勒以及其他一些研究者却发现,以同性恋领域为例,其中存在着某些特殊的可见方式,即同性恋者可以通过一些特定的性别操演,以视觉方式来暗示自己的性向,扮演男性角色的女同性恋者和扮演女性角色的男同性恋者利用的正是两种性别的不同侧面。此外,男同性恋者还可以通过对男性符号的过度使用,将这些符号从惯常

---

① 在此需要补充一点,作为社会性别的“女性”本身是不可再现的,只有在结合其他社会区分形式的条件下它才具有可再现性,因此“老妇人”或“黑人妇女”等概念所引用的是具有断裂特征的不同再现模式与意义刻写。

② Butler,《性别麻烦》,第199—200页。

③ 同上书,第201—202页。

④ E.K.Sedgwick,《暗柜认识论》(*Epistemology of the Closet*),见 *The Lesbian and Gay Studies Reader*, New York, London, 1993, 第45—61页。

的异性恋语境中抽离出来。很多研究者认为,同性恋者的性别角色是通过此类视觉表演模式来划定的,且扮演女性角色的女同性恋者在外观上与具有女性气质的异性恋妇女并无分别。<sup>①</sup>

上述例子说明,在同性恋领域,性向与性别之间存在一些特殊的关联。赛奇维克还对其中存在的矛盾性与不一致做了进一步分析。根据她的阐述,在有关同性恋的性向和性别方面存在着截然不同的社会观念。在性向方面,有些人认为有一小部分人的确是同性恋,而另外一些人则认为,异性恋和同性恋很难明确界定,因为二者会相互渗透和转化,一种性向(即对象选择形式)也可能隐含于另一种性向。<sup>②</sup>

在性别观念方面,则存在性别倒错(Inversion)和性别分隔主义(Geschlechterseparatismus)两种模式。性别倒错理论已有上百年历史,这种理论认为:如果一个人拥有男性的灵魂和女性的身体,则为女同性恋;相反,有着女性灵魂、男性身体的人则为男同性恋。这种模式与“女同性恋是男人味的女人”、“男同性恋即娘娘腔的男人”的观念如出一辙,后一种观念似乎在扮演男性角色的女同性恋者与扮演女性角色的男同性恋者那里得到了证实。赛奇维克指出,性别倒错模式在欲求形式方面保留了异性恋理想,因为它仍旧遵循了“异性相吸”的原则。此种性别观念模式与认为“同性恋是一种少数人的性取向”的性向观念模式相契合。

与性别倒错模式不同的是,性别分隔主义将身份认同与欲望联系在一起,女同性恋者与男同性恋者也因此被视为两种截然相反的“纯”性别极端。性别分隔主义认为,同性恋者将与自己同一性别者引为同类,并以

① 对这一综合性课题不同角度的分析参见 M. Garber,《穿衣的兴趣:易装与文化焦虑》(*Vested Interests. Cross-Dressing & Cultural Anxiety*, New York, 1993; S. Fuchs,《女同性恋的再现以及“可见性”的界限》(*Lesbische Repräsentation und die Grenzen der „Sichtbarkeit“*), 见 *Körper und Repräsentation*, Opladen, 2002, 第 47—54 页。

② 塞奇维克在《男人之间:英国文学与男性的求同社交欲望》(*Between Men. English Literature and Male Homosocial Desire*, New York, 1985)中对有关两男一女之间三角恋的文学比喻进行了解读,详细阐述了男性的同性社交义务与同性欲求如何通过男人之间达成对女性的异性恋关系而得以疏导。

之为欲求对象。赛奇维克指出,该性别观念和那种认为异性恋与同性恋之间没有明确界限的性向观念模式相一致。

赛奇维克认为,这些模式使同性恋之间缔结不同的政治联盟成为可能:性别分隔主义模式以性别为基础建立联盟,一方面为异性恋女性和同性恋女性之间的联盟,另一方面为异性恋男性和同性恋男性之间的联盟;与此相反,性别倒错模式更主张同性恋者之间进行结盟,并且支持男同性恋和女异性恋,以及女同性恋和男异性恋之间的认同。但赛奇维克也颇有见地地指出,这些政治联盟构想在现实中会遭遇同性恋恐惧(建立在性向基础上的歧视形式)以及性别歧视(建立在性别基础上的歧视形式)的破坏。这种情形证实了葛尔·S.罗宾<sup>①</sup>的一个判断,即性别与性向虽然相互交织,但二者最终却包含了两种不同的社会实践。<sup>②</sup>而对于相关的学术领域则意味着,对性别及性别压迫的研究不同于色情理论和性压迫理论,而后者也不可能从性别研究中自然生发。<sup>③</sup>

---

① 葛尔·S.罗宾(Gayle S. Rubin, 1949—),美国文化人类学家,主要从事女权主义社会批判。——译者注

② G.S. Rubin,《性的思考:关于一种性政治学激进理论的笔记》(*Thinking Sex. Notes for a Radical Theory of the Politics of Sexuality*),见 *The Lesbian and Gay Studies Reader*,第3—44页。

③ 这一认识标志着女性及性别研究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女性研究与性学之间原初的紧密关系建立在一些将女性所受压迫归因于男性在性领域内所施加权力的研究课题基础之上,这些课题包括男性的性暴力、女性所受性压榨、男性的控制权、女性性征的定义、女性被贬低为男性的欲望对象、男性权力的色情化、通过性暴力对男性气质进行定义,等等。上述研究方向在政治领域催生了美国的反色情运动,而以卡罗·万斯(C.S. Vance)、葛尔·罗宾等女权主义者为代表的性赞成派则对这一政治运动持坚决反对态度。对这场女权主义“性战争”(见《性的思考》,第29页)及其影响的评价参见 E. Glick,《性赞成:女权主义、酷儿理论及逾越政治》(*Sex Positive. Feminism. Queer Theory, and the politics of Transgression*),见 *Feminist Review* 64(2000),第19—45页。在此期间,性向与性别之间的关联、不同社会性别群体间的深刻差异及权力差距也都被加以深入研究。在此基础上,对性别、性向与权力三者间关联的研究构成了一项重要挑战,相关内容见本书《暴力/权力》一章。对早期女权主义性别概念中异性恋正统主义的解释参见本书《酷儿理论》一章。

对于性别、性向概念的这种错综交织的复杂性和不稳定性,还可以结合跨性别领域予以说明。跨性别领域存在诸多互不相同的定义,同时新的专业术语也在不断加入,这一点在英美国家尤甚。米尔顿·迪亚蒙德<sup>①</sup>认为,作为一个上位词,“性别跨越者”的用法极不统一,它可以指代所有具备或发展出两性特征的人,其中包括易装者、变性人、双性人、同性恋、双性恋等许多类型。<sup>②</sup>

在性别和性向方面,对于双性人和变性人可以做出以下论断:双性人在过去被称为“阴阳人”,其特点是兼具两性的身体特征。迪亚蒙德认为,这意味着某一个体具有特征不明显的生殖器,或者虽具备看似明显的男性或女性生殖器,却不具备相应的染色体;与此相反,变性人具有明确属于某一性别的生理特征,其特殊之处在于,这些人在心理上认为自己属于另一性别,只是这一性别并未在自己的身体上有所体现,而社会往往从一个人的生理性别出发来推断其社会性别。<sup>③</sup> 在迪亚蒙德看来,变性人对自身性别所抱有的信念是不可更改的,但可以通过荷尔蒙注射或外科手术的方法来使他们的身体与心理认知协调一致。

对于双性人和变性人的性取向又应做何描述呢? 迪亚蒙德指出,异性恋和同性恋的概念在此并不适用,因为这两个概念不仅指涉了被描述者伴侣的性别,并且还将伴侣一方的性别置于同被描述者性别的关系当中。对于双性人而言,使用同性恋或异性恋概念势必会带来一个问题,即应当选择哪一种作为其决定性的性别;对于变性人来说,关键的问题则在于究竟应当以变性前还是变性后的性别为基础。为了避开上述困扰,人

<sup>①</sup> 米尔顿·迪亚蒙德(Milton Diamond, 1934— ),美国夏威夷大学解剖学与生殖生物学教授,长期从事性学研究,因 David Reimer 案例研究而闻名。——译者注

<sup>②</sup> 及后续阐述见 M. Diamond,《性不同于性别,性身份不同于性别身份》(*Sex and Gender are Different. Sexual Identity and Gender Identity are Different*),见 *Clinical Child Psychology and Psychiatry* 7. 3(2002),第 320—334 页。

<sup>③</sup> Diamond 将这种个体自身的内在信念称之为“性身份”,以区别于外部强加的“性别身份”,但他同时也提到,“性身份”一词在其他语境下指的是一个人是否自认为是异性恋、同性恋或双性恋。

们又发明了“androphil”、“gynäkophil”和“ambiphil”这三个词,它们分别表示恋男、恋女以及双性恋,在进行指代的同时并不会涉及被描述者本身的性别。

迪亚蒙德认为,不论是变性人还是双性人都会追求最大限度地去适应社会规范,而这一社会规范告诉人们的是,一个人的身体、性别身份以及内在的性别身份必须协调一致,且最好以异性恋为特征。但迪亚蒙德同时也指出,正在有越来越多的人抗拒这一规范并以性别跨越者自称。如前所述,性别跨越者这一概念可以涵盖所有逾越性别/性向规范的人,因此潜在地适用于不同人群之间的联合——甚至政治意义上的结盟。迪亚蒙德谈到,“跨性别变体(transgender variant)”在美国已成为一个日趋流行的惯用语,“3<sup>rd</sup> G”(第三性)这一称谓则在英国受到越来越多人的欢迎,以此自称的是那些既不想被定义为男人、女人、变性人、双性人或易装者,也不愿接受女同性恋、男同性恋等称谓的人。<sup>①</sup>

针对作为个体的性别跨越者在社会上被普遍视为性边缘人群或“性变态”的现象,罗宾也提出了自己的警告。<sup>②</sup> 这一不容忽视的状况表明,从理论上讲,有关性向与性别的主流社会观念虽然貌似不合逻辑、支离破碎,可以逐一抽离出来加以分析,但这些观念在日常领域却仍旧牢不可破,不容拆解。在人类社会中,性向与性别被各种强有力的社会规范所捆绑,这些社会规范几乎没有为处在不同社会关联之中的、创造性的自我定义留下多少自由空间。且传统概念往往影响巨大,人们在进行自我定义时很难不受其左右,甚至于那些在性向与性别方面拒斥明确划界的自我定义,都因以否定方式建构身份认同而最终未能逃出传统概念的藩篱。

---

① “酷儿(Queer)”一词最初是对同性恋的蔑称,1990年同性恋组织“酷儿国度(Queer Nation)”成立后开始具有褒义。参见 S. Turner,《双性身份:对新的跨性与跨性别的定位》(*Intersex Identities. Locating New Intersections of Sex and Gender*),见 *Gender & Society* 13. 4(1999),第 457—479 页。

② G.S. Rubin,《性的思考:关于一种性政治学激进理论的笔记》,第 14 页。



## 展 望

无数关于“性”的研究表明,人类的这一感知和行为领域具有极其鲜明的文化与社会烙印。在西方国家,对性的不断研究可以说是性的关键特征之一。福柯理论表明,通过性学研究与其他社会机构、实践和商业运作之间的交汇融合,西方文化中的“性”在个体身份认同的建构方面起到了关键作用。因此,身份认同也始终意味着一种将性向/性别方面的诸多要素统一起来的性别身份认同。

进一步观察性向与性别之间错综交织的关系可以发现,在意识形态划界、社会等级区分的复杂社会关联下,性向与性别概念普遍呈现出逻辑断裂与相互矛盾的特征。但根据具体阐释领域的不同(如异性恋、同性恋或跨性别),以及有哪些因素(如民族性、阶级、年龄等)发挥了影响,这些断裂与不相容性又会表现出一定的系统性。

在文化政治层面可望对这些断裂加以利用,由此证明等级化二元性别模式与异性恋强制主义所谓“符合自然”的荒谬性,并对其最终予以废止。在此语境下仍需进一步辨明以下几个重要问题:这些断裂是否恰恰有利于性别与性向原则发挥功能?性别与性向原则是可以被单独消除的,还是与其他的社会分层方式(如阶级、种族、民族、年龄等)彼此联结,因而必须提出更为复杂的理论构想?有关这一课题的最新研究是否会在某些时候不自觉地成为所有维护这种原则的体制、机构及货币流通系统的帮凶?

## 暴力/权力

克里斯蒂娜·昆泽尔

(Christine Künzel)

### 引 言

在一些语言尤其是罗曼语<sup>①</sup>中，“权力”与“暴力”自古以来便是两个泾渭分明的概念，而在德语中却很难对两者进行明确区分。德语中的“Gewalt”一词既可以表示身体上的侵犯(violentia)，也可以表示官方机构的权力与国家权力(potestas)，同时还代表着某种能力和力量(potentia)。<sup>②</sup>造成语义不明的主要原因在于“Gewalt”一词的词源，该词由印欧语系词根“val”(拉丁语:valere)衍变而成，其动词形式“giwaltan”、“waldan”既表示拥有一种支配能力(对某人或某物进行控制)，在广义上还表示拥有力量与权力，可以对某事物进行支配和掌控。<sup>③</sup>

与此相反，“Macht”一词则源于日耳曼语“mahti”，“mahti”在哥特语<sup>④</sup>中是“magan”(意为能力)的一种简化形式。“Macht”从一开始便被作为“Gewalt”的近义词甚至是同义词而使用。但与“Gewalt”不同的是，“Macht”更强调某种身体或灵魂力量、某种特定能力(拉丁语:vis; facultas; virtus)。

---

① 罗曼语族又称罗马语族、拉丁语族，属印欧语系，是从意大利语衍生出来的现代语族，主要包括从拉丁语演化而来的现代诸语言。——译者注

② 参见 P. Imbusch,《暴力的概念》(Der Gewaltbegriff),见 *Internationales Handbuch der Gewaltforschung*, Opladen, 2002, 第 29—30 页。

③ 同上书,第 29 页。

④ 一种由哥特人所使用的已消亡的日耳曼语族语言,是有存在证据的日耳曼语言中最早的一种。最早的哥特语文献可追溯到公元 4 世纪,发展到 6 世纪中叶逐渐衰微。——译者注

“Macht”与“Gewalt”最初是两个可以互换使用的德语词,随着日后的衍变与发展,“Macht”一词最终主要用于表示某物或某人实际拥有或可能拥有的身体与灵魂力量,“Gewalt”则专指对某种抗力的克服,并逐渐转向“强制”这一含义。<sup>①</sup>在20世纪关于暴力的研究当中,这两个概念的定义始终相互指涉,例如海因里希·波比兹<sup>②</sup>曾将“暴力”一词定义为“权力最直接的形式”和“以对他人身体造成伤害为目的的权力行为”;<sup>③</sup>汉娜·阿伦特(Hannah Arendt)在《权力与暴力》一文中也指出,权力与暴力往往以“相互结合”的方式出现,且“只有在极端情况下才以纯粹面目显现”<sup>④⑤</sup>

在科学性与客观性的表象之下,关于“暴力”的种种传统性学术定义虽然包含了性别差异的维度,其背后隐含的概念在性别问题上所持立场却绝非中立。“暴力”一词最初指的是对所占有财产(包括人或物)的合法利用,<sup>⑥</sup>这一词源学意义在性别关系的分析语境中极为重要,因为它包含了对暴力的描摹与附会,这种附会性质的描摹或曰“刻写(Zuschreibung)”同时也体现为一种秩序,该秩序以文化方式规定了一个性别对另一性别的暴力。起初只有男性才拥有施暴的权力,女性、儿童均处于某个男性家长的权力统治之下。在此意义上,日耳曼语中的“munt”<sup>⑦</sup>可被视

① P.Imbusch,《暴力的概念》,第30页。

② 海因里希·波比兹(Heinrich Popitz,1925—2002),德国社会学家,其哲学人类学研究为普通社会学做出了重大贡献。——译者注

③ H.Popitz,《权力现象》(Phänomene der Macht,Tübingen,1986),第73页。

④ H.Arendt,《权力与暴力》(Macht und Gewalt,München,2000),第48页;该书最先于1969年以英文版面世,名为《论暴力》。

⑤ 各类历史辞书中的相关词条注释也从另一方面证实了这两个术语在概念上的关联。参见O.Brunner/W.Conze/R.Koselleck主编,《基础历史概念》(卷三)(Geschichte Grundbegriffe,Stuttgart,1982)。

⑥ 参见P.Imbusch,《暴力的概念》,第30页。

⑦ 希腊语“kyrieia”与罗马语“manus”也呈现出类似的权力关系;参见G.Dux,《性别关系中的权力痕迹》(Die Spur der Macht im Verhältnis der Geschlechter,Frankfurt/M.,1997),第14页。

为体现性别间暴力关系的一个典型范例：“*munt*”相当于一种“性别监护”形式，在这种监护形式下，女性始终受制于“某一男性法权”。<sup>①</sup>通过对“暴力”概念的词源分析，不难发现“与性别相关的暴力在性别差异的建构以及现存性别等级秩序的复制方面所具有的建构性特征”<sup>②</sup>。“暴力”概念在最初曾被赋予积极意涵，换言之，家庭范围内的施暴行为在一定程度上曾被当作营建秩序的力量而得以“正常化”。时至今日，家庭仍然是性别暴力最频繁发生的场所之一，之所以如此，家庭暴力的“正常化”很可能起到了非同一般的作用。<sup>③</sup>迫于现代国家形式的发展，政治领域或曰公共领域内以身体为对象的施暴方式日渐减少，而在家庭即私人领域，强势一方诉诸暴力的行为仍在以不为人知的方式悄然继续。<sup>④</sup>

暴力研究大多致力于概念性区分，而对性别关系中权力和暴力的分析意在凸显二者之间的关联与连续性，因为在任何一种结构关系中，权力与统治方面的诉求都不会如此明显地源于身体优势这一要素，而这种优势始终以恐吓与威胁的形式存在于两性关系之中。<sup>⑤</sup>

---

① 参见 D. Willoweit,《中世纪法律中对女性的性别歧视》( *Die Ungleichbehandlung der Frau im mittelalterlichen Recht* ), 见 *Mann und Frau-Frau und Mann*, Stuttgart, 1992, 第 300—302 页。

② R.-M. Dackweiler / R. Schäfer,《导论：暴力、权力及性别》( *Gewalt, Macht, Geschlecht-Eine Einführung* ), 见 *Gewalt-Verhältnisse. Feministische Perspektiven auf Geschlecht und Gewalt*, Frankfurt/M., New York, 2002, 第 9 页。

③ 须知，直到 1997—1998 年德国才通过刑法修订将婚内强奸定义为有罪。

④ 参见 B. Sauer,《法治国家的治理与福利国家制度化的性别暴力特征》( *Geschlechtsspezifische Gewaltmäßigkeit rechtsstaatlicher Arrangements und wohlfahrtsstaatlicher Institutionalisierungen* ), 见 *Gewalt-Verhältnisse*, 第 91 页；C. Pateman,《性契约》( *The Sexual Contract*, Stanford, 1988 ), 第 1—3 页。

⑤ 参见 G. Smaus,《身体暴力与父权》( *Physische Gewalt und die Macht des Patriarchats* ), 见 *Kriminologisches Journal*, 1994 年第 4 期, 第 95 页。

## 社会学发端

由于国际与地方文化维度相互交叉,从性别视角出发对暴力与权力所进行的分析在不同话语中都有所反映。<sup>①</sup> 性别关系当中的暴力问题最先成为了社会学——确切地说即家庭社会学的研究课题。20世纪70年代初,家庭暴力首次“得以命名并被认定为一种理论资源,但与此同时,男性对女性及儿童的权力诉求也被假定具有天然的合理性,这在今天看来几乎难以想象”<sup>②</sup>。<sup>③</sup> 早期女权主义运动的首要目的在于指明性别关系尤其是婚姻关系当中暴力行为的非法性,并对作为性别权力关系组成部分的类似施暴行为予以揭示。因此,该领域内的社会学研究与理论建构首先经历了一个政治意识觉醒的过程,此时的暴力不再被理解为“遍及世界的普遍命运,而是被视为一种支配与压迫的地域化实践”<sup>④</sup>。

## 婚姻与家庭暴力

市民小家庭在最初被认为是暴力的“萌芽”<sup>⑤</sup>。从暴力的实施与接受角度来看,私人家庭领域呈现为一个高度异质化的、内部重新被性别编码的空间,性别关系在其中被具体化为两性劳动能力的互补结构。<sup>⑥</sup> 从两

<sup>①</sup> 参见 C.Hagemann-White,《性别视角下的暴力比较研究》(*Gender-Perspektiven auf Gewalt in vergleichender Sicht*),见 *Internationales Handbuch der Gewaltforschung*,第125页;关于性别关系中暴力/权力的文化比较参见 G.Völger 主编,《她与他:关于女权与男性统治的文化比较》(*Sie und Er-Frauenmacht und Männerherrschaft im Kulturvergleich*, Köln, 1997)。

<sup>②</sup> Hagemann-White,《性别视角下的暴力比较研究》,第124页。

<sup>③</sup> 同上书,第29页。

<sup>④</sup> 同上书,第31页。

<sup>⑤</sup> 参见 B.Warzecha,《后现代代际暴力及性别暴力》(*Gewalt zwischen den Generationen und Geschlechtern in der Postmoderne*, Frankfurt/M., 1995),第21、67页。

<sup>⑥</sup> 同上书,第60页。

性间的暴力关系来看,家庭内部所显现的象征性暴力<sup>①</sup>结构主要呈现为一种起到“性别分隔”作用的空间编码。在此意义上,性别可以被理解为“社会位置索引”,它为两性分配了社会位置、地位、作用以及生存机会。这种以性别归属为依据的定位绝不是“简单和直接的强制行为,而是各种强制力量与要素之间复杂而充满矛盾的相互作用,其中包括暴力以及对暴力的认可、物质条件、经济强制、主体需求、文化阐释系统、标准性规范、自我图像、自我操演,等等”<sup>②</sup>。家庭暴力结构催生了有关施暴和受暴的不同涵意。<sup>③</sup>从女性的角度来看,作为私人领域的家庭提供了一个貌似安全的、可以使人免于外部暴力伤害的社会保护空间,<sup>④</sup>女性在其中仅仅受控于某个男性成员(父亲或丈夫)的暴力,但家庭同时也是一个绝对的社会控制场所,一种监狱形式,<sup>⑤</sup>它阻碍女性发展为独立个体,在此意义上可以说家庭是一个异质性的暴力场所。

## 性暴力

性暴力是探讨性别暴力的第二个难点。<sup>⑥</sup>尽管对各种家庭暴力形式的研究在不同层面上得以支持并不断推进,但性暴力方面的研究和理论建构却长期处于被忽视的状态。性暴力在最初只是一些自助性团体(如

---

① 参见 P. Bourdieu,《男性统治》(*Die Männliche Herrschaft*, Frankfurt/M., 2005), 第 63—65 页。

② G.-A. Knapp,《被遗忘的差异》(*Die vergessene Differenz*), 见 *Feministische Studien*, 1988 年第 1 期, 第 12 页。

③ 性别社会化所带来的伤害性后果参见 K. Flaake,《性别、权力与暴力》(*Geschlecht, Macht und Gewalt*), 见 *Gewalt-Verhältnisse*, 第 161—170 页。

④ 参见 Smaus,《身体暴力与父权》, 第 87 页。

⑤ 参见 Ch. Benard / E. Schläffer,《司空见惯的婚内暴力》(*Die ganz gewöhnliche Gewalt in der Ehe*, Reinbek, 1978), 第 79 页; M. Leuze-Mohr,《针对女性的家庭暴力:免于处罚的地带?》(*Häusliche Gewalt gegen Frauen-eine straffreie Zone?*, Baden-Baden, 2001)。

⑥ 性暴力所涉及的课题领域既适合开展跨学科讨论,又同身体、性等其他方面的性别讨论相联系,故在此采用了较大篇幅进行论述。

被强暴妇女救助热线与咨询中心等)所关注的议题,直到苏珊·布朗米勒(Susan Brownmiller)的《违背我们的意志》(*Against Our Will*, 1975)一书出版,英美国家才开始大量涌现出有关“强奸”课题的论著。<sup>①</sup>在美国,对性暴力再现问题的探讨从一开始便受到了文艺理论的影响;继福柯的多卷本著作《性史》(1977)问世以后,欧洲国家对相关问题的讨论主要集中在历史学<sup>②</sup>领域,至20世纪80年代后期,性暴力也逐渐发展为其他学科的研究课题。德语国家对性暴力方面的研究发展较晚,且主要围绕修订《性犯罪刑法》所涉及的法学问题而展开。<sup>③</sup>相比之下,德国国内对于近代及18世纪法律、<sup>④</sup>医学、<sup>⑤</sup>神学<sup>⑥</sup>和文学<sup>⑦</sup>领域内性暴力编码的研究则

① 例如 D. Russell,《强奸的政治》(*The Politics of Rape*, New York, 1975); S. Estrich,《真实强奸》(*Real Rape*, Cambridge, Mass., 1987)。

② A. Corbin 主编,《性暴力》(*Violences Sexuelles*, Paris, 1989)。

③ 参见 B. Sick,《性自决权与强奸的概念》(*Sexuelles Selbstbestimmungsrecht und Vergewaltigungsbegriff*, Berlin, 1993); M. Frommel,《回顾:性犯罪改革 1997/1998》(*Die Reform der Sexualdelikte 1997/98-Eine Bilanz*),见 *Unzucht-Notzucht-Vergewaltigung. Definitionen und Deutungen sexueller Gewalt von der Aufklärung bis heute*, Frankfurt/M., New York, 2003, 第 261—277 页。

④ 参见 A. Meyer-Knees,《诱奸与性暴力》(*Verführung und sexuelle Gewalt*, Tübingen, 1992); K. Gravdal,《迷人的处女:中世纪法国文学与法律中关于强奸的描述》(*Ravishing Maidens. Writing Rape in Medieval French Literature and Law*, Philadelphia, 1991); A. Clark,《女人的沉默、男人的暴力:英格兰的性虐待 1770—1845》(*Women's Silence, Men's Violence. Sexual Abuse in England 1770—1845*, London, New York, 1987)。

⑤ 参见 M. Lorenz,《犯罪的身体以及精神错乱》(*Kriminelle Körper-Gestörte Gemüter*, Hamburg, 1999)。

⑥ 参见 U. Bail,《控诉沉默》(*Gegen das Schweigen klagen*, Gütersloh, 1998); M. Bal,《死亡与反对称:〈士师记〉中的对应政治》(*Death & Dissymmetry. The Politics of Coherence in the Book of Judges*, Chicago, London, 1988)。

⑦ 关于德语文学中对性暴力的再现参见 S. H. Smith,《德国文化中的性暴力》(*Sexual Violence in German Culture*, Frankfurt/M., 1998); C. Künzel,《阅读强奸》(*Vergewaltigungslektüre*, Frankfurt/M., New York, 2003); G. Dane,《“救命!”——文学与法律中的强奸》(*Zeter und Mordio. Vergewaltigung in Literatur und Recht*, Göttingen, 2005);关于美国文学中对性暴力的再现参见 S. Sielke,《阅读强奸》(*Reading Rape*, Princeton, 2002)。

较为深入,在此方面也出版了数量可观的著作。但到目前为止,对19、20世纪性暴力的研究却不够充分。<sup>①</sup>由美国学者林·A.希金斯(Lynn A. Higgins)与布兰达·R.西维尔(Branda R. Silver)主编的《强奸与再现》(*Rape and Representation*, 1991)集合了一批专门探讨文艺作品中性暴力再现问题的论文,而德语国家迄今为止尚没有类似的出版物。更令人惊讶的是,随着近年来对暴力以及不同语境下暴力的再现问题的关注,这方面有大量作品问世,而其中几乎没有一部具体涉及性别暴力或暴力与性别这一主题,<sup>②</sup>性暴力方面的专著则更为罕见。<sup>③</sup>

与此同时,一场关于性暴力之再现与阐释的批判性探讨也在文艺理论层面展开。<sup>④</sup>与文学领域相类似,在同样受控于男性话语霸权的艺术研究领域,对性暴力的再现一直围绕“色情艺术”这一关键词而进行,某些特定场景所含的暴力性被认为不过是一种具有文化合理性的“爱情游戏”的组成元素,上述情形一直延续至20世纪晚期。根据女权主义艺术理论及电影理论所阐述的观点,这实际上是一种带有男性涵意之目光的习惯性操演,<sup>⑤</sup>这种视线将女性转化为男性的欲望对象,它传达出一种全

---

① 德语国家关于18—20世纪末性暴力的跨学科历史研究参见C.Künzel主编,《猥亵、奸淫与强奸》(*Unzucht-Notzucht-Vergewaltigung*),前揭。

② 其中也有少数例外,例如:H.Ehrlicher / H.Siebenpfeiffer主编,《性别与暴力》(*Geschlecht und Gewalt*, Köln, Weimar, Wien, 2002); A. Hilbig主编,《女性与暴力》(*Frauen und Gewalt*, Würzburg, 2003); A. Geier,《1980—1990 德语随笔中的暴力与性话语》(*Gewalt und Geschlecht. Diskurse in deutschsprachiger Prosa der 1980er und 1990er Jahre*, Tübingen, 2005)。

③ 关于性暴力的文学再现的概述参见由S. Blaschke汇编的网上目录, [http://www.geocities.com/history\\_guide/horb/horb.html](http://www.geocities.com/history_guide/horb/horb.html)。

④ 参见D. Wolfthal,《关于强奸的图像》(*Images of Rape*, Cambridge/U. K., 1999); M. Bal,《视觉诗学》(*Visual Poetics*),见*Theory Between the Disciplines*, Ann Arbor, 1990,第135—151页; G. Breiting,《隐秘的爱欲》(*Der verborgene Eros*, Frankfurt/M., 1990); Th. B. Hess / L. Nochlin主编,《作为性欲对象的女性》(*Woman as Sex Object*, London, 1973)。

⑤ 参见T. de. Lauretis,《对女性影片的再思考:美学与女权主义理论》(*Rethinking Women's Cinema*),见*Technologies of Gender*, Bloomington, 1987,第133页。



知全能的感觉,并将所有通过这种视角达成身份认同的(男性)观看者的目光聚拢为一个整体。<sup>①</sup>

20世纪90年代,在女权主义研究遭遇阶段性危机、男性研究开始兴起的背景下,“性别理论”成为此时更受欢迎的概念,一场对以往(性)暴力探讨的批判也随之开始,批判的矛头主要指向“(男性)犯罪人/(女性)受害人”这一僵化模式。<sup>②</sup>其中,有关儿童性侵害的讨论在20世纪90年代达到高潮,从而暴露出性暴力研究中的一个盲点,<sup>③</sup>然而尽管如此,在这场女权主义所主导的讨论中,以未成年及成年男性为对象的性侵害问题却一直被置于视线之外。<sup>④</sup>首批以鸡奸为课题的研究论文为性暴力的性别理论分析提供了依据,后者尤其强调了性暴力的象征性特征。从这一角度上看,不论对男性还是女性的强奸,都更多地涉及一种暴力行为而非性行为,但与其他暴力行为不同的是,强奸更具侮辱性,或者说它将受害人——无论其为男性还是女性——“变成了女性”。<sup>⑤</sup>

上述观点同女权主义性暴力理论有相通之处。例如莫尼克·普拉查

① 参见 L. Mulvey,《视觉欲望和叙事电影》(*Visuelle Kunst und narratives Kino*), 见 *Frauen in der Kunst*, 卷 1, Frankfurt/M., 1980, 第 38 页。

② 参见 M. Meuser,《制造男性气质:论男性暴力行为的性别逻辑》(*Doing Masculinity. Zur Geschlechtslogik männlichen Gewalthandelns*), 见 *Gewalt-Verhältnisse*, 第 53—55 页。

③ 参见 B. Kavemann,《女性罪犯与男性受害人?——暴力结构中的女性》(*Täterinnen und/ oder Opfer? Frauen in Gewaltstrukturen*, Hamburg, 2007), 第 161—174 页; B. Gahleitner,《性暴力与性别:对女性与男性的心理创伤救助》(*Sexuelle Gewalt und Geschlecht. Hilfen zur Traumabewältigung bei Frauen und Männern*, Gießen, 2005)。

④ 参见 B. Kerchner,《性专制:魏玛共和国时期审判程序中的权力与暴力》(*Sexualdiktatur. Macht und Gewalt in Gerichtsverfahren der Weimarer Republik*), 见 *Unzucht-Notzucht-Vergewaltigung*, 第 145—147 页。

⑤ 参见 Meuser,《制造男性气质》,第 68 页; G. Smaus,《男性对男性的强奸》(*Vergewaltigung von Männern durch Männer*), 见 *Unzucht-Notzucht-Vergewaltigung*, 第 236 页。

(Monique Plaza)<sup>①</sup>曾明确指出强奸行为的一个要素,即女性在(社会)结构上的易受侵害性<sup>②</sup>,该要素在同性社交语境下则呈现为特定情境或特定背景下(如监狱、军队等)男性的易受侵害性。<sup>③</sup> 根据这一结论,与其认定强奸是一种“性”行为,毋宁说在这种行为当中,社会性别刻写以极其野蛮的方式显现为一种“带有歧视性的性别化过程”<sup>④</sup>。作为女性气质的(暴力性)社会刻写行为,强奸可被视为社会文化层面的一种极端的“女性化手法(techniques of feminization)”<sup>⑤</sup>,后者使强奸完全呈现为一种带有性别特征的犯罪行为。玛丽塔·坎普斯霍夫(Marita Kampshoff)指出,性暴力对“处女”而言是一种建构性特征,对“处男”则不然。<sup>⑥</sup> 值得注意的是,迄今为止的性别讨论对有关性暴力的性学话语似乎并未产生任何影响(至少在德国如此),性刑法一如既往地被视为“道德刑法”,人们普遍从通俗精神分析与生物学主义的角度出发<sup>⑦</sup>,将性行为设想为“天然地”具有一定的攻击性。<sup>⑧</sup> 同样的,在一篇探讨暴力与性之关联的论文

---

① M.Plaza,《我们所受伤害及其补偿》(*Our Damages and Their Compensation*),见 *Feminist Issues* I(1981),第28—29页。

② 关于“易受侵害性”这一课题参见 Flaake,《性别、权力与暴力》,前掲;R.Seifert,《作为象征与符号的女性身体》(*Der weibliche Körper als Symbol und Zeichen*),见 *Gewalt im Krieg*,Münster,1996,第13—33页;C.Künzel,《我的致命伤所在:性暴力与女性“易受侵害性”概念》(*Das gerade wäre der Ort,wo ich am tödlichsten zu verwunden bin*),见 *Das verortete Geschlecht*,Tübingen,2003,第61—80页。

③ 参见 Meuser,《制造男性气质》,第68页。

④ S.Marcus,《战斗的身体,战斗的词语》(*Fighting Bodies, Fighting words*),见 *Feminists Theorize the Political*,New York, London,1992,第391页;另参见 Russell,《关于强奸的政治学》,第265页。

⑤ S.Marcus,《战斗的身体,战斗的词语》,第393页。

⑥ M.Kampshoff,《性暴力:女儿身或男儿身的一种建构特征?》(*Sexuelle Gewalt-ein konstitutives Merkmal für das Mädchen-oder Jungesein?*),见 *Kategorie Geschlecht? Empirische Analysen und feministische Theorien*,Opladen,1996,第97—116页。

⑦ 参见 R.Thornhill / C.T.Palmer,《强奸的自然史:性胁迫的生物学基础》(*A Natural History of Rape. Biological Bases of Sexual Coercion*,Cambridge/Mass.,2000)。

⑧ 此观点借鉴了弗洛伊德的《性学三论》(*Drei Abhandlungen zur Sexualtheorie*),见《卷5:性生活》(平装版)(Bd.V;*Sexualleben*,Frankfurt/M.,2000),第67页。

中,作者鲁道夫·波尔(Rudolf Pohl)也在引述弗洛伊德的冲动理论的基础上阐述了以下观点,即:性、攻击以及权力对于男性性别身份的建构具有一定影响,从而导致个体与集体层面形成了一种“与女性为敌的心理图像”。<sup>①</sup>

## 女权主义政治学观点

社会学侧重研究社会亲密关系(伴侣、婚姻、家庭)中暴力的形式与影响,而汲取了性别理论的政治学分支则更多地关注国家暴力与私人领域内各种施暴及受暴形式之间的联系。从这一角度来看,性别间的暴力构成了男性霸权语境下现代国家的形成与建立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在这种语境下,男性在政治方面的主导地位与制度化了的性别暴力相辅相成。<sup>②</sup>所谓的“文明进程”理论是女权主义政治学的批判标靶之一,<sup>③</sup>该理论提出了以下假设:在文明冲动的建模过程中,随着国家机器对暴力的垄断,人与人之间直接的身体暴力日趋减少。<sup>④</sup>女权主义政治学认为,事实上暴力与恐吓应被视为“性别之间统治关系的天然组成部分”,而“女性普遍的不安全处境”则构成了“现代国家的一种内在维度”<sup>⑤</sup>,因为国

① R.Pohl,《敌对的女性图像:男性的性欲、暴力及女性的抗拒》(*Feinbild Frau. Männliche Sexualität, Gewalt und die Abwehr des Weiblichen*, Hannover, 2004),第13页。

② 性别在此意义上被理解作为一种国家政治范畴,参见G.Wilde,《法治国家的性别》(*Das Geschlecht des Rechtsstaats*, Frankfurt/M., New York, 2001)。

③ 参见N.Elias,《论文明进程》(*Über den Prozeß der Zivilisation*, Frankfurt/M., 1976)。

④ 参见B.Sauer,《法治国家的治理与福利国家制度化的性别暴力特征》,第92页;V.Bennholdt-Thomsen,《文明、现代国家与暴力》(*Zivilisation, moderner Staat und Gewalt*),见*Unser Staat? Beiträge zur feministischen Theorie und Praxis*, 1985年第13期,第24—25页;Z.Bauman,《暴力:现代与后现代》(*Gewalt-modern und postmodern*),见*Modernität und Barbarei. Soziologische Zeitdiagnose am Ende des 20. Jahrhundert*, Frankfurt/M.,第38页。

⑤ Sauer,《具有性别特征的暴力节制》,第81页。

家机器对暴力的垄断并不能保障亲近型社会空间即私人领域内的安全性,而保障安全恰恰是国家暴力的自我辩解依据。在此语境下,性别关系被理解为一种潜在的暴力关系或曰性别暴力结构,它将直接的身体暴力、结构性暴力与文化暴力<sup>①</sup>几个层面融为一体。

对于所谓“新”暴力研究提出的那种狭义上的、仅指涉人身及意向性暴力的暴力概念<sup>②</sup>,必须结合性别角度加以批判,因为这种暴力概念没有涵盖各种被制度化了的性别暴力形式。对国家与性别进行政治学分析时,需要辨明权力、统治、暴力几个概念的区别,进而才能从根本上揭示上述概念之间相互指涉的矛盾关系。应当在 20 世纪 70 年代政治学领域对暴力的批判式分析以及约翰·伽尔通(Johan Galtung)所提出的“结构性暴力”或“间接暴力”概念<sup>③</sup>的基础上,发展出一种兼顾性别身份认同方面的伤害、尤其是含象征性暴力维度在内的“性别敏感式暴力概念”<sup>④</sup>。<sup>⑤</sup>性别敏感式的关注要求一种同话语及语境相关的暴力概念,它将暴力作为社会实践加以描述与分析。<sup>⑥</sup>类似的暴力概念延续了福柯对“权力”的定义,即权力构成了“多种多样的力量关系,它们内在于它们运作的领域之中,构成了它们的组织[……]这些力量关系相互扶持,形成了锁链或系统[……]它们还具有发挥影响的策略,在国家机构[……]和社会霸权

---

① 参见 J.Galtung,《直接暴力、结构暴力之外的文化暴力》(*Kulturelle Gewalt: Zur direkten und strukturellen Gewalt tritt die kulturelle Gewalt*),见 *Der Bürger im Staat*, 1993 年第 1 期,第 106—112 页。

② 参见 B.Nedelmann,《面临选择的暴力社会学》(*Gewaltsoziologie am Scheideweg*),见 *Soziologie der Gewalt*,第 61 页。

③ 参见 J.Galtung,《暴力、和平及和平研究》(*Gewalt, Frieden und Friedensforschung*),见 *Strukturelle Gewalt. Beiträge zur Friedens- und Konfliktforschung*,Reinbek,1981,第 7—36 页。

④ B.Sauer,《法治国家的治理与福利国家制度化的性别暴力特征》,第 82 页。

⑤ 参见 Bourdieu,《男性统治》,第 63—65 页。

⑥ 参见 B.Sauer,《法治国家的治理与福利国家制度化的性别暴力特征》,第 87 页。

中都体现着对它们的策略的一般描述或制度结晶”<sup>①</sup>。在借鉴福柯权力概念的基础上,罗伯特·康奈尔(Robert W.Connell)尝试将霸权概念运用于性别理论。与父权概念不同的是,此处所指的霸权并不是一种专制统治形式,确切地说,它更是一种通透的、在历史与文化方面具有变迁性的系统,一种为两性社会成员所共有的谋求与施展权力的可能性。<sup>②</sup>

在酷儿理论内部,从性别角度出发对暴力所做探讨主要集中在对异性恋性别主义的性别机制(Geschlechterdispositiv)即异性恋强制主义的批判上,因为批判者认为,正是异性恋强制主义为针对同性恋者的暴力提供了生产框架。<sup>③</sup> 酷儿理论在这方面的研究主要依循了福柯提出的方法,即在对于现代社会具有典型意义与深刻影响的“正常化权力”语境下对暴力与歧视机制展开分析。<sup>④</sup>

## 犯罪学和法学

在犯罪学和法学领域,对暴力课题的深入探讨应被视为某些专业的研究前提,尽管如此,从性别角度对暴力问题进行分析的方法仍长期遭到忽视。与《科隆社会学学报》的特刊相类似,在《犯罪学研究》杂志推出的一期专刊——“犯罪学中的暴力”(1997)中,除了一篇题为《底层青少年群体的暴力倾向以及两性特质的实现》<sup>⑤</sup>的文章外,没有收录任何从根本上以批判犯罪学(critical criminology)的角度对性别暴力进行分析的文

① M.Foucault,《性史》(*Sexualität und Wahrheit*),第1卷,第113页。

② R.W.Connell,《性别与权力》(*Gender and Power*, Sydney, 1987),第184页。

③ 参见G.Mason,《暴力奇观:恐同症、性别与知识》(*The Spectacle of Violence. Homophobia, Gender and Knowledge*, London, 2002);S.Soine,《为针对女同性恋者的暴力提供生产框架的异性恋主义性别机制》(*Das heterosexistische Geschlechterdispositiv als Produktionsrahmen für die Gewalt gegen lesbische Frauen*)。

④ 参见本书中H.Jensen撰写的“性”一章。

⑤ 该篇文章的作者为J.Kersten,见*Die Gewalt in der Kriminologie*, Weinheim, 1997,第103—114页。

本。该书的前言部分也未提及有关暴力的犯罪学探讨内的性别关系这一层面,<sup>①</sup>而就在短短两年前,《犯罪学研究》还推出了一期增刊,专门探讨“性别关系与犯罪学”的问题。<sup>②</sup>该增刊的编者指出,所谓的批判犯罪学“迄今为止一直很少将‘性别’这一范畴作为研究对象”<sup>③</sup>。直到最近几年,犯罪学领域才开始对具有性别典型性的暴力形式进行深入研究。《性别·暴力·社会》(2003)一书汇编了所有关于“性别与犯罪”方面的最新文章。该书的编者认为,日趋增多的性别暴力研究是“在暴力问题上的一种普遍敏感化过程的一部分”<sup>④</sup>;编者同时也指出,传统上女性的施暴行为相比男性更易被人们所接受,女性施暴或被认为是一种无足轻重的行为,或被描述为正当防卫形式,与此同时,描述男性受害者遭遇暴力的经验却被视为禁忌。<sup>⑤</sup>近年来,无论在社会学还是犯罪学领域,都出现了一种打破原先的“男性罪犯-女性受害人”僵化模式的趋势,较之以往,女性作为施暴者、男性作为暴力受害者的现象得到了更多的研究与关注。<sup>⑥</sup>

在有关性别间暴力的讨论当中,作为“三权”之一的司法权至少在两方面具有重要意义,因为司法部门既是暴力执行机关,也是暴力核准机关。<sup>⑦</sup>

---

① 参见 S. Krasmann / S. Scheerer,《批判犯罪学与暴力横行的世纪》(Die Kritische Kriminologie und das Jahrhundert der Gewalt),见 Die Gewalt in der Kriminologie, Weinheim, 1997, 第 3—15 页。

② 参见 M. Althoff / S. Kappel 主编,《性别关系与犯罪学》(Geschlechterverhältnis und Kriminologie, Weinheim, 1995)。

③ M. Althoff / S. Kappel,《性别关系与犯罪学》“前言”,第 3 页。

④ Boatcă / Lamnek,《当代性别暴力诊断》(Gegenwartsdiagnosen zu Gewalt im Geschlechterverhältnis),见 Geschlecht Gewalt Gesellschaft, Opladen, 2003, 第 14 页。

⑤ 同上书,第 19—20 页。

⑥ 参见 M. Elliot 主编,《作为罪犯的女性:对青少年的强奸》(Frauen als Täterinnen. Sexuelle Mißbrauch an Mädchen und Jungen, Ruhnmark, 1995); Gemünden,《异性恋伴侣关系中对男性的暴力》(Gewalt gegen Männer in heterosexuellen Intimpartnerschaften, Marburg, 1996)。

⑦ 参见暴力概念的发展史:“暴力”一词曾是“法”的反义词,19 世纪初自由主义将其重新理解为“法”的同义词;参见 K.-G. Faber,《权力与暴力》(Macht, Gewalt),见 Geschichtliche Grundbegriffe, 第 918 页。

首先尝试在法学话语背景下对性别问题展开探讨的也同样是女权主义批判法学。<sup>①</sup>然而与其他一些领域(如社会学)不同的是,对性别范畴的批判与分析在法学领域尚属起步阶段,尤其是这方面的研究还受到一个事实因素的制约,即法律史“首先是一部男性法的历史,或者说它仅涉及与男性相关的法律问题”<sup>②</sup>。但近年来也出现了一些从历史角度探讨“法律与女性”这一课题的专著。<sup>③</sup>在性别暴力的相关研究当中,刑法方面的问题尤为凸显,例如关于家庭暴力、性暴力或性骚扰的法律定义及量刑。不久前,这些问题也被纳入了人权话语的讨论范畴。<sup>④</sup>此外,随着“性别法学(Legal Gender Studies)”的建立,一门明确着眼于从性别差异角度来研究法律各构成层面的学科就此诞生。<sup>⑤</sup>

不仅如此,法学话语还在司法解释权方面起到了关键作用,后者的“述行”特征体现为言语和行为的结合<sup>⑥</sup>——即“判决”。在一场有关言语行为理论的探讨中,语言的述行性再度成为女权主义理论所关注的课题,并在性别暴力这一讨论框架下得到了建设性的运用。<sup>⑦</sup>在关于色情的讨论框架下,从性别角度出发探讨了语言的伤害性,<sup>⑧</sup>被定义为一种

① 参见 C.A.Mackinnon,《关于法律之下的性平等的反思》(Reflections on Sex Equality under Law),见 *The Yale Law Journal*, 1991, 第 1281—1328 页; L.Friedman Goldstein 主编,《女权主义法学》(*Femnisit Jurisprudence*, Lanham, 1992)。

② S.Baer,《法学》(*Rechtswissenschaft*),见 *Gender Studien. Eine Einführung*, Stuttgart, Weimar, 2000, 第 155 页。

③ 参见 U.Gerhard 主编,《法律史中的女性》(*Frauen in der Geschichte des Rechts*, München, 1997)。

④ 参见 J.Schmidt-Häuter,《人权、男权与女权》(*Menschenrechte-Männerrechte-Frauenrechte*, Münster, 2000)。

⑤ 参见 E.Holzleithner,《法、权力与性别:性别法学导论》(*Recht Macht Geschlecht: Legal Gender Studies. Eine Einführung*, Wien, 2002)。

⑥ 参见 J.Butler,《仇恨在言说》(*Haß spricht*, Berlin, 1998), 第 72 页。

⑦ 参见 S.Trömel-Plötz 主编,《语言暴力》(*Gewalt durch Sprache*, Frankfurt/M., 1984); T.de Lauretis,《修辞的暴力》(*The Violence of Rhetoric*),见 *The Violence of Representation*, New York, 1989, 第 239—258 页。

⑧ 详细内容参见本书中由 A.Hornscheidt 撰写的“语言/符号学”一章。

“憎语”(巴特勒语)形式。<sup>①</sup>

## 男性研究的观点

将暴力定义和理解作为一种男性特质属于“传统的性别刻板印象,一般的暴力理论所共有的这种特征一如既往地深刻影响着公共舆论和媒体话语”。<sup>②</sup> 在性别理论的建构过程中,随着女权主义理论探讨的逐步深入,男性研究也开始发展起来,男性研究旨在对暴力所具有的性别涵意——确切地说即更大程度上的男性涵意进行批判式分析。<sup>③</sup> 从事男性研究的学者指出,警方提供的犯罪数据表明,暴力是一种社会行为方式,而选择这种方式的男性远远多于女性。<sup>④</sup> 男性不仅在暴力犯罪者中占有更高比例,在暴力受害者中也同样如此,<sup>⑤</sup>因而对于男性的暴力或暴力行为的性别逻辑必须从两方面加以审视,“一方面是针对女性的暴力,另一方面是针对(其他)男性的暴力,即兼顾异性社交与同性社交两个维度”<sup>⑥</sup>。在此,研究者的关注核心是男性暴力行为所具有的“社会意义”。从知识社会学的角度来看,暴力分析的焦点正在发生偏移,各种试图将暴力描述为“文明故障”[布里吉塔·奈德尔曼(Brigitta Nedelmann)语]的阐释方式开始转向一种新的观点,即更多地强调男性暴力行为在营造和维持秩序方面所起到的作用。<sup>⑦</sup> 男性研究也同样主张进一步拓展对性别暴力的分析,因为无论是部分女权主义理论在其表述当中所运用的“父

---

① 参见 Butler,《仇恨在言说》,前揭。

② Boatcă / Lamnek,《当代性别暴力诊断》,第 14 页。

③ 关于男性研究的发展参见 W. Walter,《性别与男性研究》(*Gender, Geschlecht und Männerforschung*),见 *Gender Studies*,第 97—115 页。

④ 参见 Meuser,《制造男性气质》,第 53 页。

⑤ 此方面的区分及详细论述参见 Gemünden,《异性恋伴侣关系中对男性的暴力》,前揭。

⑥ Meuser,《制造男性气质》,第 53 页。

⑦ 同上书,第 55 页。



权概念”，还是所谓“男性研究”或者各种社会学研究方法，都同样忽视了男性暴力的同性社交维度，且未能正确认识到暴力在营建秩序方面所具有的作用。<sup>①</sup>正是在此意义上，米歇尔·考夫曼（Michael Kaufman）谈到了所谓“男性暴力铁三角”，他认为针对女性的暴力只是其中一角。<sup>②</sup>但男性研究在对男性暴力进行分析时普遍遵循的是狭义上的暴力概念，后者为“新暴力研究”所偏爱，同时也是女权主义的批判对象，由于它主要强调暴力对身体的侵害性，从而使某一点上的研究视域趋于狭窄，而这一点对于性别暴力的分析恰恰具有重要意义。<sup>③</sup>

## 展 望

“‘新’暴力研究”<sup>④</sup>对于从性别角度探讨暴力基本持保留态度，但近些年来，犯罪学却对“性别与犯罪”这一课题给予了越来越多的关注。“新暴力研究”倾向于将暴力概念重新限定在意图性、身体性即可见的侵害层面，事实证明这种定义极为不妥。<sup>⑤</sup>无论是实践还是犯罪学研究都表明，这种狭义上的暴力概念既无法涵盖诸多在当今已被视为暴力的现象，对于某些特定的暴力形式所具有的性别特征也无法给出恰当评价。一方面，事实证明“以往被允许的暴力行为（如婚内强奸等）不再被视为禁忌而被定义为罪行”<sup>⑥</sup>；另一方面，一些新的行为方式如“跟踪骚扰”等

① Meuser,《制造男性气质》，第55页。

② M.Kaufman,《男性气质的建构与男性暴力铁三角》（*Die Konstruktion von Männlichkeit und die Triade männlicher Gewalt*），见 *Kritische Männerforschung*, Berlin, Hamburg, 1996, 第139页；考夫曼将针对其他男性的暴力与针对自身的暴力称之为“男性暴力铁三角”的另外两角。

③ 参见 B.Sauer,《法治国家的治理与福利国家制度化的性别暴力特征》，第85页。

④ 参见 Nedelmann,《面临选择的暴力社会学》，前揭；T.v.Trotha,《关于暴力社会学》（*Zur Soziologie der Gewalt*），见 *Soziologie der Gewalt*。

⑤ 参见 Nedelmann,《面临选择的暴力社会学》，第61页。

⑥ Boatcă / Lamnek,《当代性别暴力诊断》，第14页。

也被纳入了暴力的定义范畴。与此同时,女性暴力行为(尽管其统计学意义微乎其微)也日益成为研究关注的对象。

在此发展过程中,所谓“温婉女性”<sup>①</sup>的神话也遭到了批判。与男性研究一样,这种批判所关注的也是攻击行为所具有的积极意义,批判者认为,这些意义在女性的人格发展中理应得以承认。<sup>②</sup>在谈及“女性暴力”这一问题时,伊丽莎白·巴丹特尔(Elisabeth Badinter)使用了“忽略”一词,<sup>③</sup>她认为,该议题长期以来一直是女权主义话语当中的禁忌。到目前为止,已有一系列探讨女性暴力行为的研究出版问世,<sup>④</sup>涉及内容包括女性在纳粹主义、恐怖组织、家庭暴力或性暴力中所扮演的角色,女性对战争罪、青少年犯罪以及暴力犯罪的参与,等等。随着一些国家和地区的內战,以及伊拉克战争中的战争罪与反人类罪被逐一揭露,女性罪犯(包括从犯在內)即女兵身份越来越多地进入“和平与冲突”研究的关注视野。<sup>⑤</sup>此外,“暴力与性别”课题的核心意义也在宗教研究领域内得到认可。<sup>⑥</sup>

---

① 参见 M.Mitscherlich,《温婉的女性:关于两性进攻性的精神分析学研究》(*Die friedfertige Frau. Eine psychoanalytische Untersuchung zur Aggression der Geschlechter*, Frankfurt/M., 1985)。

② 参见 T.Musfeld,《女性气质的负面影响:谈进攻禁忌对女性潜能的束缚》(*Im Schatten der Weiblichkeit. Über die Fesselung weiblicher Kraft und Potenz durch das Tabu der Aggression*, Tübingen, 1997)。

③ 参见 E.Badinter,《重新发现平等:弱势的女性、危险的男性及其他女权主义谬论》(*Die Wiederentdeckung der Gleichheit. Schwache Frauen, gefährliche Männer und andere feministische Irrtümer*, München, 2004),第2章,第61—63页。

④ 部分文章见 C.Künzel / G.Temme 主编,《罪犯抑或受害者?——暴力结构中的女性》(*Täterinnen und / oder Opfer? Frauen in Gewaltstrukturen*, Hamburg, 2007)。

⑤ 参见 J.A.Davy 等主编,《和平、暴力、性别:作为性别研究的和平与冲突研究》(*Frieden-Gewalt-Geschlecht. Friedens-und Konfliktforschung als Geschlechterforschung*, Essen, 2005);有关美军女兵在伊拉克战争中的作用参见 C.Harders,《新世界秩序中的性别与暴力》(*Geschlecht und Gewalt in der Neuen Weltordnung*),见 *Täterinnen und / oder Opfer?*,第217—231页。

⑥ 参见 A.Holl,《宗教当中的性别与暴力》(*Geschlecht und Gewalt in der Religion*, Stuttgart, 2005)。

# 全 球 化

海克·延森

(Heike Jensen)

## 概念定义与区分

20世纪90年代以来,“全球化”成为学术界和公共舆论的一个关键词,它所描述的是正在整个世界上活跃进行着的多相性发展,这些发展发生在不同领域,各领域之间并不必然地具有直接相关性,但在某种程度上亦无法明确区分。通常情况下,(新自由主义)经济往往被理解为全球化的核心领域和动力所在;此外,全球化议题主要同政治、文化、信息技术与经济相关。

所有这些领域的具体发展状况都被理解为全球化特征,例如:商品市场与资本市场相互融合;大型跨国康采恩的形成;民族(社会福利)国家性的消解;在全球治理(Global Governance)方向上迈出了第一步;迫使消费习惯趋同化的经济压力不断增长;各种自愿或非自愿的人口流动形式以及跨文化身份认同日益多样化;贫富分化进一步加剧;原教旨主义宗教势力得以加强;互联网飞速发展;温室效应等现象对环境形成的威胁日益严重,等等。

除上述多相性发展以外,常被提及的还包括全球化的跨界特征,它在一定程度上被视为全球化的本质。跨界性主要表现为跨地区关系网络的密度及作用范围日益扩大,民族国家间的相互依存不断加深。在此基础上,以乌里希·贝克(Ulrich Beck)为首的一批全球化理论研究者主张构建一种新的个体认知框架,贝克称之为“可被感知的日常行为无界化”以及“对跨国身份的自我感知”。<sup>①</sup>

---

<sup>①</sup> U.Beck,《何为全球化?——回应全球化:全球主义谬误》(*Was ist Globalisierung? Irrtümer des Globalismus-Antworten auf Globalisierung*, Frankfurt/M., 1997),第31、44页。

无论是全球化的支持者、反对者还是纯粹的观察者,都在用此概念来对相关现象进行描述,因此全球化概念本身并不包含某种评价态度。与此同时,还有一些反对者拒绝接纳这一概念,理由是全球化同新自由主义经济政策相结合,故而不免含有相应的意识形态特征;此外还有反对人士指出,全球化概念所述发展可追溯至几十年甚或几百年前,因此它并不是什么新鲜事物的标志;从历史学角度来看,全球化现象的出现甚至可以追溯到更早时期,例如15世纪现代资本主义萌芽阶段。<sup>①</sup>在术语方面做进一步细分则是处理全球化这一关键词的另一种学术策略,此方式最早见于英美学术界,例如有学者建议将全球化概念拆分为“全球主义(Globalismus)”、“全球性(Globalität)”与“全球化”三个概念,其中全球主义指的是“不可避免”的国际市场垄断所带来的新自由主义意识形态;全球性意为跨国网络的实际状态(不同的人对所谓“实际状态”有着不同理解);全球化则是指引发和推动这一联网现象的各种过程。<sup>②</sup>为避免使用“全球化”一词,有些作者也会在相关描述中代之以其他说法,如“全球重组”等。<sup>③</sup>

尽管全球化概念定义模糊,或包含一定的意识形态观点且存在诸多争议,但它作为一个热门词汇却普遍流行,从而引发了一场对各地区以及国际政治、经济、文化、信息技术、生态等领域内最新发展动向的广泛探讨,这场探讨不仅跨越国界,且影响深远而富有成效。

## 全球化作为性别研究对象

性别研究成果对于理解全球化发展具有根本性意义。而值得注意的

---

<sup>①</sup> 参见 J. Varwick,《全球化》(Globalisierung),见 *Handwörterbuch Internationale Politik*, Opladen, 2008, 第 169 页。

<sup>②</sup> U. Beck,《何为全球化?——回应全球化:全球主义谬误》,第 26—29 页。

<sup>③</sup> 例如 M.H. Marchand / A.S. Runyan 在《性别与全球重组:审视、定位与反抗》(*Gender and Global Restructuring. Sighting, Sites and Resistances*, London, 2000)的书名中便运用了这一策略。

是,不论是在经济学、政治学、社会学等主流学术界,还是在主流的全球化批判领域,相关理论研究大都是在无视性别的背景下所展开。纵观性别研究成果可以发现,无论在象征层面、制度层面还是个体层面,全球化发展都以“性别”这一核心的结构性特征作为基础。与此同时,全球化发展也使标准性别角色与实际性别角色发生了各种转变,而性别角色的维护系统也在悄然变化。克里斯塔·韦希特李西(Christa Wichterich)在《女人味的全球化》一书中总结道:“各种全球化过程从一开始便具有性别编码结构,它们不仅对男人也对女人产生了影响;不仅如此,全球化过程还通过性别秩序进行自我实现,彻底改造着性别关系以及男性气质与女性气质的各种实践形式。”<sup>①</sup>此外,性别研究还表明其他社会分层系统(如民族、种族、年龄等)在具体的全球化场景下与性别系统在何种程度上密切相关,一方面作为整体而存在,另一方面也在发生各种局部变化。

性别敏感分析(geschlechtersensible Analyse)见诸于经济学、政治学、社会学、文化学、后殖民研究、传播学等学科领域。对全球化过程与全球化机构的象征性性别编码的分析,对世界各地两性所处物质境况之变化的描述,凡此等等都属性别敏感分析领域。在各种新的政治参与及信息技术参与方式的条件下,全球性的女性政治参与也随之形成,因而性别敏感分析也涵盖了对全球女性政治参与成果及其局限性的批判式评价。

从事性别敏感全球化课题研究的大多为女性,此类研究通常也将女性作为其性别分析的核心参照点。分析各种新、旧女性歧视形式的成因,并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提出为争取性别公正所需采取的行动,不少相关论文都以此作为关注标准,对全球化过程中的男性及男性气质的探讨则相对较少。而以男性为对象的全球化研究有助于阐明两个问题:其一,对于不同语境下的男性,全球化效应究竟会在何种程度上构成一种矛盾或负面体验;其二,全球化如何促成了各种新形式的“强有力”或“危险型”

---

<sup>①</sup> C.Wichterich,《女性的全球化:全球化的性别立场》(*Femme global. Globalisierung ist nicht geschlechtsneutral*, Hamburg, 2003),第7页。

男性气质的形成。无论女性研究还是男性研究,都普遍侧重全球化对某一性别所产生的影响,而非性别关系对于全球化趋势的形成具有何种意义。<sup>①</sup>因此,深入阐明性别与全球化之间的交互影响,进一步辨明女性研究与男性研究之间的关系,使二者符合性别关系不断变化的特征,或许是今后一个值得注重的研究方向。

## 全球化意识形态与“全球本地化”思想

性别研究领域内对全球化现象的探讨有一个基本特征,即拒斥普遍主义(Universalismus)和主张对具体语境以及关联性进行研究的必要性。此方法为性别研究的普遍特征,具体到本文,则是以明确摒弃“全球中心论”为基础。全球中心论是全球化意识形态的一种表现形式,全球化意识形态假定存在各种抽象的、不可阻挡和趋于同一的全球化过程,忽略各种具体语境下的参与者及其行动策略。相反,为了对本地与本地以外各种发展之间错综复杂的交互作用加以命名,全球化研究与全球化批判理论内部孕育出了“全球本地化(glocal)”思维与“全球在地性(glocality)”概念。对于南半球而言,全球本地化思想延续了对北半球发展政策的批判传统,后者被指具有市场中心化、标准化和忽略当地现实情况等弊端,且有意忽视政策的受惠者、受损者以及其他社会群体,在这一点上似乎同全球化意识形态相一致。

全球本地化思想注重研究当地人群的行动空间以及他们在改变自身境遇与身份建构方面的积极努力。之所以提出“全球本地性”这一概念,其目的并不在于(或不仅止于)将全球理解作为一种“自上而下”和广泛覆盖所有人群的过程,而是要揭示那些以“自下而上”的方式深刻影响了

---

<sup>①</sup> 参见 E. N. Chow,《性别问题:21 世纪全球化与社会变迁研究》(*Gender Matters. Studying Globalization and Social Change in the 21<sup>st</sup> Century*),见 *International Sociology* 18. 3(2003),第 443—460 页。

全球化的各种运动。此概念开启了一种对地域、个体及二者间的联系,对各种积极塑造变化与意义的可能性及过程加以区别性审视的方式。<sup>①</sup> 但该方法也隐含了一种危险,即对当地的设想过于浪漫化,对实际强制性条件的强调不够充分且夸大个体行动空间;此外,由于过多地强调行动者的适应策略,此方法所运用的描述方式造成了一种“行动者与当地不断合谋”的印象。

无论在性别研究还是女性政策方面,全球本地化思想都构成了特殊的挑战与契机。对于将性别视为一种关系网络,认为该网络与其他所有社会分层系统一样,同特定地域、制度和意识形态之间形成了复杂关联的性别研究方法而言,全球化研究是一个先天适用领域。此外,全球本地化思想还对本地与它地、国际层面、各个地缘政治层面及其历史的复杂关联,以及不同地域与层级间的动态式相互作用进行研究。因此,诸如南北半球、东西半球这种大空间范围的地缘政治意识形态与身份关联,以及这些关联因宏观乃至微观上的复杂变化而产生的偏移与混杂<sup>②</sup>,在全球化研究中都具有重要意义。

在全球本地化语境下,对“女性”这一普泛化的生物主义概念的拒斥不仅仅停留在认识论层面,而且包含了明确的女性政策,女性谋求介入和干预北半球发展政策的历史。从这一角度上看,将性别视为区别于其他社会结构化变量的一种参照系的研究方法,同“性别与发展(Gender and Development)”(简称“GAD”)这一发展政策范式相一致。“GAD”主张将性别有差别地、因地制宜地纳入一切发展策略。此概念经由1995年北京第四届世界妇女大会得以普及,它代表了一种与之前“发展中的女性

---

<sup>①</sup> A. Escobar / Harcourt,《创造“全球本地性”》(*Creating “glocality”*),第4页;参见S. Bergeron,《从性别角度讲授全球化》(*Teaching Globalization through a Gender Lens*),见*Review of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ics*,36.3(2004),第314—320页。

<sup>②</sup> “混杂”的概念最早由后殖民理论家本哈比提出,用以表述跨文化构成的身份认同,参见《后殖民与后现代》(*Das Postkoloniale und das Postmoderne*),见*Die Verortung der Kultur*,Berlin,2000,第253—294页。

(Women in Development)”范式所提出的方法相反的立场,后者更多的是从生物学角度来理解“女性”这一范畴,并旨在通过各种策略促进女性解放,使其融入货币经济体系。<sup>①</sup>

在发展政策与全球本地化思想的语境下,所谓个人领域与政治领域、地方层面与国际层面、对内政策与对外政策、政治与经济之间从根本上呈现为一种错综交织的复杂状态,<sup>②</sup>这对于政治学、经济学等领域的性别研究则意味着必须打破学科界限。早在西方女权运动和女性研究发展之初,为了权力理论和经济学角度对私人领域或家庭劳动进行分析,女权主义学者就已做过类似的尝试。20世纪60年代后期的美国女权运动曾提出了“个人的即政治的”这一口号;多年后,女权主义国际关系学研究先驱辛西娅·安罗<sup>③</sup>则用“个人的即全球的”来描述认识上的转变。<sup>④</sup>

将多元全球本地化的政治与经济决定因素及其相互作用纳入考察范畴,这一必要性与迄今为止在北半球和西半球未被充分实现的要求相一致,即认识到,自身意识形态与地缘政治身份的建构,与同时进行的地缘政治和文化意义上相对于自身的“他者”的建构,两者间存在一种依赖的关系,必须将前者放在这层关系中加以理解。

在区别性的全球本地化研究、多元全球本地化关联与必要的普泛化所构成的矛盾领域中,性别关系的复杂性与性别秩序的过程性错综交织,

---

① 以下有关妇女发展政策范式的论述以C.摩泽尔(C.Moser)为2002年2月18日召开的德国联邦议会“世界经济的全球化:挑战与答案”调查委员会以“全球化与性别”为主题的第28次会议起草的《国际组织中的性别主流化》为基础。对各种观点以及全球本地化经验更为深入的历史性描述与讨论参见M.H.Marchand / J.L.Parpart主编,《女权主义、后现代主义与发展》(*Feminism/Postmodernism/Development*, London, New York, 1995)。

② 参见本书中G.Dietze撰写的“后殖民理论”一章。

③ 辛西娅·安罗(Cynthia Enloe, 1938—),美国女权主义学者、作家,著有《好奇的女权主义者》、《香蕉、海滨和基地:女权主义国际政治学的意义》等。——译者注

④ 《香蕉、海滨和基地:女权主义国际政治学的意义》(*Bananas, Beaches and Bases. Making Feminist Sense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2000年再版前言,第11页。



呈现出一种充满矛盾的图像。鉴于经济学一向被视为全球化的核心领域,因此下文将以经济学为例,对相关的性别研究做一介绍。篇末部分将对正在进行的全球化性别政治的研究难点进行探讨。

## 性别研究视角下的经济全球化

以受制于经济的各种变化作为切入点的跨学科性别研究,为阐明全球化背景下性别概念的复杂性与动态特征提供了很大帮助。全球本地化思想在这一研究中往往体现为不同的方法,例如抽象统计分析田野调查、亲身观察或问卷调查及采访相结合的方式。尽管如此,全球本地化思想在该研究领域内的实践运用仍遭遇了一系列问题。一些研究报告被指不加质疑地将西半球与北半球的经济概念用于全球本地化语境,而这些概念于此并不相适,确切地说,它们普遍反映了一种错误的现代主义观点,即视经济为一切社会或文化的核心组织特征,以及全球化的唯一原因和背景。此外,根据全球统计数据往往容易得出以下结论,即世界上大多数女性在全球化过程中都遭遇了不公正和威胁,甚或沦为牺牲品,在类似情况下很难始终将女性作为拥有行动空间的重要活动家置于关注视野。另外还存在一个问题:一旦从宏观经济角度对全球本地化进行论证,会很容易得出全球化进程“自上而下”向前发展、势不可挡的印象,即便全球本地化语境下的性别关系因此而产生了各种变化。当研究者为提供研究综述而对全球本地化论断加以概括时,也会出现类似的问题。<sup>①</sup>

侧重性别的经济学全球化研究主要以女性的有偿或无偿劳动同经济、贸易政策或社会政策之间的依赖关系作为考察对象。在此需要指出一点:在其起初始发展阶段,经济学领域的女性研究坚持主张对无偿劳动

---

<sup>①</sup> 迄今为止,关于宏观经济学、统计与抽象是否助长了某种具有负面和扼制作用的“宏大叙事”,即如何才能化解它们同全球本地化思想之间的矛盾这一问题仍有待解决。

予以关注,并以此打破了原有的学科界限。私人领域由此成为可评估的再生产部门,从而揭示出政治经济学中的一个“盲点”,<sup>①</sup>,而该盲点事实上恰是经济领域性别等级制的核心所在。对上述状况所做的全球化研究新颖之处在于,分析的焦点不再是福利国家内部的微观及中观层面(Mesoebene),而是比以往更多地集中于同各种国家形式相联系的宏观层面,从而使经济、金融与税收政策进入了研究视野。通过以下三种背景可以观察到国家正在减轻自身在家庭抚养方面所承担的义务:在西方工业国家,具有凯恩斯主义特征的福利国家渐趋消解;南半球国家,结构调整计划;东方国家,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政权的瓦解。<sup>②</sup>

与此研究重点相关,性别预算(Gender Budgets)作为一种特殊的性别主流化(Gender Mainstreaming)方法<sup>③</sup>在宏观层面的意义更加凸显。所有的结构性调整方案或国家财政预算均会对不同性别产生影响,对这些影响进行系统性检验即性别主流化方法的具体内容。<sup>④</sup>如果不执行上述检验,根据现有的对世界范围内占主导的新自由主义经济政策连同市场与服务的私有化、取消管制、自由化以及撤销社会政策的评估,则很容易得出如下结论,即政府宏观经济调控的目的并不在于推动性别平等与社会公平。<sup>⑤</sup>

研究表明,缩减社会公共福利开支对女性造成了三方面的影响:越来越

---

① C.v.Werlhof,《女性劳动:政治经济学批判的盲点》(*Frauenarbeit. Der blinde Fleck in der Kritik der Politischen Ökonomie*),见 *Beiträge zur feministischen Theorie und Praxis* 1(1978),第18—32页;参见 M.Mies,《维生性生产、主妇化与殖民化》(*Subsistenzproduktion, Hausfrauisierung, Kolonisierung*),见 *Beiträge zur feministischen Theorie und Praxis* 9—10(1983),第115—124页。

② C.Wichterich,《女性的全球化》,第68页。

③ 关于“性别主流化”的问题将在下一章结合具体语境进行阐述。

④ B.Young,《全球化的矛盾性》(*Widersprüchlichkeiten der Globalisierung*),见 *Frauen und Globalisierung. Zur Geschlechtergerechtigkeit in der Dritten Welt*, Bonn, 2004,第22—24页。

⑤ 参见联合国社会发展研究所的《性别平等:在一个不平等的世界上追求正义》(*Gender Equality. Striving for Justice in an Unequal World*, Paris, 2005)。

越多的女性被迫从事无偿社会劳动,她们因此而失去就业机会,其社会服务提供者的身份被忽略不计。但并非所有女性都受到了上述影响,一小部分职业女性成为了全球化的受益者,她们有能力将自己在家庭抚养方面所担负的义务以有偿方式委托于其他女性,由此产生了正在被广泛研究的家政服务“民族化”或跨国化现象,即家庭劳动通常由具有移民背景的女性雇工来完成,而与此同时,她们自己家庭的照料工作也须交由其他人完成。<sup>①</sup>

在(阶段性)移民与跨国流动人口普遍增多的同时,性别研究得出了有关“移民人口结构女性化”的结论。此概念的提出一方面表明女性移民人口数量正在急剧上升,目前已占移民人口总数的一半左右;<sup>②</sup>另一方面也表明,女性专属的移民类型相比以往具有更重要的意义,这些移民类型包括家政服务人员、性工作者、婚姻移民,等等。<sup>③</sup> 南半球的女性移民潮通常由乡村贫困化所导致。<sup>④</sup> 女性劳务移民往往不得不在女性化职业领域内从事非正式工作,这种发展被视为全球劳动自由化、信息化和女性化的一部分,同时也意味着世界各地的女性正日益被纳入劳动力市场,与此同时全职性的就业岗位却遭到大幅削减,取而代之的是越加不稳定和不受劳动法保护的就业岗位。而在兼职、零工、家政服务以及隐蔽性雇佣

① S.Hess,《作为非正规家政服务形式的“换工”:家政工作的灵活化与民族化》(*Au Pairs als informalisierte Hausarbeiterinnen. Flexibilisierung und Ethnisierung der Versorgungsarbeiten*),见 *Weltmarkt Privathaushalt. Bezahlte Haushaltsarbeit im globalen Wandel*, Münster, 2002, 第 103—120 页; B. Anderson,《从事肮脏工作? 家庭劳动的全球政治》(*Doing the Dirty Work? The Global Politics of Domestic Labour*, London, 2000); R.S. Parrenas,《全球化的佣仆:女性、移民与家庭劳动》(*Servants of Globalization. Women, Migration and Domestic Work*, Stanford, 2001)。

② B. Bodenberg,《性别正义与国际女权运动》(*Geschlechtergerechtigkeit und internationale Frauenbewegungen*),见 *Globale Trends 2007*, Bonn, 2006, 第 197 页。

③ M. Le Breton Baumgartner,《移民女性化:以新自由主义劳动及居留条件为背景的分析》(*Die Feminisierung der Migration. Eine Analyse im Kontext neoliberaler Arbeits- und Aufenthaltsverhältnisse*),见 *Globalisierung aus Frauensicht. Bilanzen und Visionen*, Bonn, 1998, 第 112—134 页; 参见 B. Rodenberg,《性别正义与国际女权运动》,第 197 页。

④ 乡村贫困化也同样被认为与结构调整存在一定关系,结构调整导致政府补贴减少,同时促进出口型农业。

关系领域,女性就业人口比例也呈显著增长趋势。<sup>①</sup>

出口加工区的女工则成为被大众传媒广泛传播的全球就业女性化的象征性符号,从而构成了性别敏感全球化研究的一个重点。但该课题同样将“第三世界妇女”视为贫困牺牲品,在这一点上与西方或曰北半球国家的传统观点相呼应,故在一定程度上存有争议。在宏观经济方面,迫于新自由主义经济的发展,南半球结构调整方案为出口加工区规定了高出口配额。这一强制措施导致被取消管制的零关税投资空间的产生,劳动法与环境保护法的大部分规定在其中起不到任何作用。这种发展又同全球劳动分工性别化以及男女同工不同酬的现象交织在一起,导致女性不得不在极其恶劣的劳动条件下从事劳动密集型工作,同时还面临着作为结构特征的性暴力的威胁。

推动全球性劳动分工与劳动分配性别化的管理工作主要由男性完成,此现象是性别敏感全球化研究的一个虽不大却极其重要的研究难点。来自服装工业的统计数据显示,对于为何将生产地点放置在能够廉价且不受劳动法保护的地方并雇佣女性劳动力,企业管理层利用一种所谓女性具有某些天然技能的意识形态来加以解释。<sup>②</sup> 在民族学研究范畴以外,男性研究的代表人物之一 R.W.康奈尔(R.W.Connell)提出,跨国企业家以男性为主的现象是“霸权式男性气质(hegemonic masculinity)”的一种新的表现形式。<sup>③</sup> 尽管对“霸权式男性气质”这一概念存在种种争议,但是对核心经济决策者的性别角色和地位进行分析是一种普遍的

---

① C.Wichterich,《女性的全球化》,第30、43页;参见B.Rodenberg,《性别正义与国际女权运动》,第195页。

② J.L.Collins,《全球劳动力市场:制衣业全球化中的性别与技能》(*Mapping a Global Labor Market. Gender and Skill in the Globalizing Garment Industry*),见 *Gender & Society* 16. 6(2002),第921—940页。

③ R.W.Connell,《男性气质与全球化》(*Masculinities and Globalization*),见 *Men and Masculinities* 1. 1(1998),第3—23页;R.W.Connell / J.Wood,《全球化与商务男性气质》(*Globalization and Business Masculinities*),见 *Men and Masculinities* 7. 4(2005),第347—364页。

方法,这对于全球化研究只会有益无害。但需要注意的是,性别不仅在某个性别群体内部构成了一定的关系,从而形成了霸权的、从属的、被边缘化的、合谋的等不同形式的男性气质,<sup>①</sup>而且只有通过女性气质的关系才能够理解这些形式的含义,这也正是“性别(Gender)”概念的着眼点。

例如此类性别研究证实,越来越多的女性担负了家庭主要赡养人的功能,而大多数男性就业形式则在通过自由化与信息化对女性就业形式的结构性适应与失业两极间摇摆不定。随着劳动条件恶化、劳动女性化以及男性失业率增长,西方社会典型的以男性为家庭主要赡养者的模式遭到了根本性质疑,不少地方的性别秩序发生了偏移。洛伊丝·韦斯(Lois Weis)等人关于美国劳动阶层背景的白人男性的研究表明,在上述种种状况下,灵活变动的性别角色行为要比固守传统的性别角色定型更有助于生活质量的提高。<sup>②</sup>

职业女性构成了性别敏感全球化研究的另一个难点,例如分布在全球的由计算机支持的数据处理和通信领域的服务行业,以加勒比海地区和亚洲地区最为密集。<sup>③</sup> 欧洲显示,呼叫中心或以家庭为工作地点的话务员岗位同样提供了女性化的工作机会,而家庭内的通信工作同样也包

---

① R.W.Connell,《男性气质》(*Masculinities*, Berkeley, 1995)。

② L.Weis,《男性气质、白人身份与新经济》(*Masculinity, Whiteness, and the New Economy. An Exploration of Privilege and Loss*), 见 *Men and Masculinities* 8. 3 (2006), 第262—272页。

③ C.Freeman,《全球化经济中的高科技与高跟鞋:加勒比地区的女性、工作与粉领身份》(*High Tech and High Heels in the Global Economy. Women, Work, and Pink-Collar Identities in the Caribbean*, Durham, London, 2000); R.Pearson,《加勒比地区的性别与新技术:新的女性工作?》(*Gender and New Technology in the the Caribbean. New Work for Women?*), 见 *Women and Change in the Carribean*, London, 1993, 第287—296页; C. Ng / A.Munro-Kua 主编,《“键”通向未来:电脑化对办公室白领的影响》(*Keying into the Future. The Impact of Computerization on Office Workers*, Kuala Lumpur, 1994)。

括能带来更高地位的男性职业领域。<sup>①</sup>但高素质劳动者却同样受到了女性化、就业中断等一些普遍趋势的影响,同时不得不为从事地点随机的兼职工作做好准备。

有证据表明,在职业化程度较高的层次上,两性从业人员的工作及生活方式相互适应,从而导致了女性之间不平等现象的加剧;<sup>②</sup>而另一方面,性别区隔的行业领域被断定持续存在,全世界范围内都可观察到男女薪资显著差别,其中个别国家及行业间存在严重差别。<sup>③</sup>此外,研究者还指出了另外一性别特征,即德国等国家的兼职工作者绝大多数为女性。<sup>④</sup>后一种状况是导致从事有偿劳动的女性面临老年贫困威胁的原因之一,而贫困的女性化则成为全球范围内的一个普遍话题。这个概念描述了,据估计,超过70%的贫困人口为女性。全球女性贫困人口数量的增长要远远超过男性贫困人口数量的增长,其中单身母亲的贫困化问题最为严重。<sup>⑤</sup>然而女性并不仅仅更多地受到贫困这种结构性暴力的威胁,同时还包括身体暴力。在此背景下尤其值得注意的是贩卖妇女现象的增多,贩卖妇女构成了非法交易中的一个重要分支。<sup>⑥</sup>因此,男性研究与性别研究尤其需要对上述趋势展开研究,提出面向未来的应对策略。

---

① E.Prügl,《性别的全球建构:20世纪政治经济学中以家庭为基础的工作》(*The Global Construction of Gender.Home Based Work i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the 20th Century*,New York,1999)。

② B.Anderson 将此称之为“男性化的就业模式”,见《从事肮脏工作》,第5页。

③ 参见 U.Ruppert,《女性政治与性别政治》(*Frauen-und Geschlechterpolitik*),见 *Globale Trends 2002. Fakten. Analysen, Prognosen*, Frankfurt/M.,2001,第115页;德国相关情况参见 Rodenberg,《性别正义》,第195页。

④ C.Wichterich,《女性的全球化》,第41页,援引欧盟委员会“欧洲女性状况”统计结果;参见 Rodenberg,《性别正义》,第195页。

⑤ U.Ruppert,《女性政治与性别政治》,第117页。对这一数据的批判性见解参见 Young,《全球化的矛盾性》,第20页。

⑥ 参见 Rodenberg,《性别正义》,第197页。

## 全球化与进步的性别政治

在全球化时代,进步性别政治的提倡者多为女性,其诉求往往同女性相关,而从事此方面研究的亦大多为女性。20世纪90年代召开的若干次联合国世界大会在全球范围内推动了对一些相关问题的认识,譬如女性及女性团体所研究的问题与策略达到了怎样的广度,在此过程中形成了哪些不同的自我理解和对女性政治的不同见解,等等。将女权主义概念作为问题加以探讨是其中的一个阶段性成果:在不少全球本地化语境下,这一概念作为西方意识形态的一部分或遭断然拒斥,或经修正后被纳入特定语境,即仅有部分观点得以接纳。<sup>①</sup>西方特色的女权主义与全球化时代的女性政治参与的一个重大差异在于,后者往往基于谋求(民主)自决的解放斗争的宏大语境。

20世纪90年代以来在“全球化‘阐释框架’”<sup>②</sup>下进行运作的妇女运动、非政府妇女组织及活动家,都普遍面临一个女性政治方面的问题,即作为一个意义不等的变量,“女性”这一称谓究竟在多大程度上有助于发动跨地域的联合与解放斗争。尽管存在形形色色的全球化经验与理解,有关性别与性别关系的各种全球本地化阐释也不尽相同,但仍须找到其中的共同点与共同策略。性别研究的一个核心贡献在于,从历史、社会文化及政治学的角度对各种女性政治参与形式及妇女政治网络进行了总结与梳理。

此方面的研究多为社会学方向,所研究对象为妇女运动、非政府组织或网络,这些运动、组织或网络或者全部或大部分由女性成员组成,或者仅关注某个具有人员组织或政治属性的妇女问题,例如在人权或

---

<sup>①</sup> 如果指的是女性利益的女性行动主义,而女性活动家们并不一定将自身理解为女权主义者,则较之“女权主义”使用“女性政治”这一概念或许更为恰当。

<sup>②</sup> C. Wichterich,《女性的全球化》,第92页。

环境领域。<sup>①</sup> 研究问题往往针对这些运动或组织的区域性结构及其历史变迁。在全球化框架下,对其历史变迁的考察主要是通过专业化方式以及在结构上纳入从地方到全球的“主流”政治语境来实现的。以全球化为核心的妇女运动研究较为注重国家(或超国家)框架条件的变化,以及运动与运动背景之间由此而产生的相互影响;<sup>②</sup>相比之下,早期的妇女运动研究则主要是以静态的国家状况为背景来证实发展的存在。各种妇女团体在结构和话语方面实现政治参与和影响的可能性及其策略(例如全球化批判运动)是该领域的另一个研究课题。<sup>③</sup> 新的信息与通信技术所具有的意义及其为女性政治参与提供的结构性或情境性支持则构成了全球化框架下妇女运动研究的一个独立课题。<sup>④</sup>

---

① 人权领域参见 J. Joachim,《非政府组织、联合国与针对妇女的暴力:议程设置、框架、动员结构与机会结构》(*NGOs, die Vereinten Nationen und Gewalt gegen Frauen. Agenda-Setting, Framing, Gelegenheits- und Mobilisierungsstrukturen*), 见 *Zeitschrift für Internationale Beziehungen* 8. 2. (2001), 第 209—241 页; I. Holthaus / R. Klingebiel,《联合国:实现女权征途上的跳板抑或绊脚石?》(*Vereinte Nationen-Sprungbrett oder Stolperstein auf dem langen Marsch zur Durchsetzung von Frauenrechten?*), 见 *Globalisierung aus Frauensicht. Bilanzen und Visionen*, Bonn, 1998, 第 34—56 页; 环境领域参见 B. Rodenberg,《自发性地方组织与全球联网:墨西哥生态运动中女性的行动领域》(*Lokale Selbstorganisation und globale Vernetzung. Handlungsfelder von Frauen in der Ökologiebewegung Mexikos*, Bielefeld, 1999); J. Hofmann,《性别化的议程?——21 世纪议程地方实现过程中的参与及性别正义》(*Gendered Agenda? Partizipation und Geschlechtergerechtigkeit in lokalen Agenda-21 Prozessen*), 见 *femina politica* 1 (2001), 第 56—63 页。

② 参见 L. A. Banaszak / K. Beckwith / D. Rucht 主编,《面临重新配置态的女权运动》(*Women's Movements Facing the Reconfigured State*, Cambridge, 2003)。

③ 参见 C. Eschle,《“红粉骷髅”:女权主义与反全球化运动》(“*Skeleton Women*”. *Feminism and the Antiglobalization Movement*), 见 *Journal of Women in Culture and Society* 30. 3 (2005), 第 1741—1769 页。

④ 《网络上的女人:在虚拟空间中创造新文化》(*Women@ Internet. Creating New Cultures in Cyberspace*, London, 1999) 一书被视为该领域的经典著作; 参见 G. Youngs,《女性打破虚拟空间界限》(*Women Break Boundaries in Cyberspace*), 见 *Asian Women* 10 (2000), 第 1—18 页。该研究是有关新的信息及通讯技术的意义这一研究难点的一部分。参见本书中 K. Peter 撰写的章节。



布拉邦特、洛赫尔与普吕格尔三位学者认为,女权主义规范研究可被视为妇女运动及妇女网络研究的最新发展形式之一。该研究将那些主张对性别相关的国际规范予以认可和实施的相关政治活动家(个体或群体)定义为“规范倡导者”,探讨哪些规范何时、在何种条件下生效,以及规范所通行地区与不同层面间的相互作用。在女权主义规范研究围绕其认知兴趣开辟出的领域中,由联合国倡导的先进性别政治发挥了重要影响。

1981年由联合国批准生效的《消除对妇女一切歧视形式公约》(以下简称《消歧公约》)是性别平权斗争中的第一个全球性里程碑。作为规范层面的产物,该公约引起了女权主义全球化研究者的特别关注。《消歧公约》对与社会经济、性别定型诸领域相关的歧视形式做出了极为宽泛的理解并在此基础上形成文字,由此构成了20世纪90年代至21世纪初举办的一系列世界会议所参照的重要规范。此间已有185个国家加入该公约,承担起在政治、经济与社会领域实现男女平等的责任。缔约国至少每隔三年应向联合国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提交一份国情报告,随后由委员会对该报告进行审核并在一份公开报告中给予评价。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报告义务一直被作为《消歧公约》唯一的实施机制,因此该公约对于妇女政策仅具有行动指南的法律地位。1999年,该公约的任择议定书被批准通过并于一年后正式生效,从而使公约地位得以提高。此议定书规定,妇女有权提出个人申诉控告其所属的缔约国政府,委员会以此申诉为基础进行调查或主动介入。基于报告义务与任择议定书的形式,《消歧公约》尤其适于对国家与联合国之间的交叉影响进行分析。<sup>①</sup>

---

<sup>①</sup> 参见F.Pansieri,《推动地区治理的全球治理》(*Global Governance for the Promotion of Local Governance. The Case of CEDAW*),见*Frauenpolitische Chancen globaler Politik. Verhandlungserfahrungen im internationalen Kontext*, Opladen, 2000,第105—116页。关于CEDAW的运作参见联合国《妇女地位评估:消歧公约报告指南》(*Assessing the Status of Women. A Guide to Reporting Under the Convention on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Women*, New York, 2000),第4页。

1995 年在北京举办的联合国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是全球女性政治的第二个历史性里程碑,该会议在世界范围内被众多理论研究者和活动家广为引用。会议创建的行动平台汇集了几个与发展相关的核心概念,确认了这些概念对于性别公正社会所具有的意义并使之在全球范围内得以推广。1992 年在联合国里约热内卢环境与发展大会上提出的“可持续发展”是其中的一个核心概念,女性在环境与发展语境下所起到的作用通过这一概念得到明确认可。第二个核心概念为 1995 年哥本哈根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上提出的“以人为本的发展(people-centered development)”,它强调了相关人群参与发展过程的必要性。

“赋权”与“性别主流化”是通过第四次世妇会得以推广的另外两个概念,二者对于北半球同样产生了极为深刻的影响,以至于其源于南半球的背景以及在北半球所具有的意义关联几乎被人们所忽视。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作为对“发展(合作)”这一带有歧视性且适得其反的概念的回应,南半球妇女提出了“赋权”概念。赋权意味着扩大女性的自决、决策及影响机会,加强其对一切生活领域的平等参与,其中首先涉及一种注重失效的“自下而上”的性别策略。<sup>①</sup> 赋权的基本思想及其各种相关意义已被写入 1992 年联合国里约环发大会上通过的《21 世纪议程》。北京世妇会推出的整个行动平台则“作为行动纲领起到了指导全世界女性赋权的作用”。<sup>②</sup> 赋权也因此而往往被等同于北半球妇女的个体解放斗争,有关赋权的测评则通常以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发布的反映女性经济与政治参与状况的性别赋权指数(Gender Empowerment Measure,简称“GEM”)为标准。但同时也应结合非个人状况也就是在集体行动的框架下对赋权加以理解。<sup>③</sup> 与前文所提到的“性别与发展方法”以及“人权平等”的口号相同,“赋权”也是在北京世妇会及其行动平台的背景下提出的。此后,性

① Moser,《主流化性别》,第 3 页。

② Ruppert,《女性政治与性别政治》,第 125 页。

③ 参见 H.B.Presser / G.Sen 主编,《女性赋权与人口统计过程》(*Women's Empowerment and Demographic Processes. Moving beyond Cairo*, Oxford, 2000)。

别正义一直被视为以人为本的可持续发展所必需的政治、社会及经济基础。<sup>①</sup>

性别主流化是一个以实现平等为目标的全球政治核心策略,它的推广同样得益于1995年北京世界妇女大会。性别主流化的概念专为组织和方案而创制,它规定将系统性的性别分析作为所有政治、经济、社会领域和从策划、实施到监督、评估的所有项目阶段的一项共同任务。这一策略打破了所谓措施、纲领或结构不包含性别立场的虚假神话。此外,由于性别主流化方法要求证明相关领域内确实不存在对性别关系的影响,举证责任亦随之发生逆转。在此之前,只能在无视性别的前提下做出性别关系不受影响的简单论断,日后实际发生的情况却往往与此相悖。<sup>②</sup>北京世妇会的行动平台将性别主流化方法与在此基础上有针对性地推进妇女工作的必要性明确结合在一起。两种方法相辅相成,缺一不可。从南北半球到全球本土化层面的性别主流化实践经验在理论界与女性政治领域引发了广泛热议。在不同的语境及制度下,性别主流化概念的扩展及其具体实施促成了各种意义变化,对这些变化及其发展态势(霸权主义或解放性的)进行评估是讨论的主旨之一。<sup>③</sup>

人权概念的意义扩展即妇女政策所促成的一种积极转变,同样被放在各种关联和全球本地化语境下进行了分析。在全球女权运动的推动下,人权概念通过1993年维也纳联合国人权大会得以扩展。在此次会议上,对女性的暴力被定义为一种人权侵犯形式,此前这种出自家庭和文化语境的侵犯普遍被视为私人事务。该定义对于民族国家的难民政策也产生了深远影响。此外,劳动、健康、教育、文化自决等社会意义上的人权也

---

① Moser,《主流化性别》,第3页。

② B.Stiegler,《性别主流化:后现代亲切路线或性别政治的契机?》(*Gender Mainstreaming. Postmoderner Schmusekurs oder geschlechterpolitische Chance*, Bonn, 2003)。

③ 参见 C.Moser / A.Moser,《自北京会议后的性别主流化:回顾国际惯例中的成功与局限》(*Gender Mainstreaming since Beijing. A Review of Success and Limitations in International Institutions*),见 *Gender & Development* 13. 2(2005),第11—22页。

被提到了与政治自由、保护公民不受国家专制迫害等权利同等的高度上来。<sup>①</sup>

通过妇女人权、赋权、性别主流化等概念的提出,全球女性政治活动家确立了一系列重要标准,且这些标准已在不同的民族层面上获得认可,这一点已成为研究界的共识。而另一方面学者们亦普遍认为,由此引发的社会变迁还远未能满足期望。上述标准甚至在国际层面即联合国范围内也未能真正确立,2000年联合国千年首脑会议上颁布的《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清楚地体现了这一点:性别正义与女性赋权在其中仅被列为八个发展目标之一,而此目标对于其余旨在实现2015年全球贫困人口数量减半的目标有何意义,以及实现目标需要运用何种策略,决议均未加以充分阐述。尤令批评者堪忧的是,(妇女)人权并没有被作为主导性的策略参考框架纳入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由此可见,无论是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的实现,还是之前颁布的性别政策标准的施行,其远景均不甚清晰。2005年,在联合国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十周年会议上,与会代表针对参差不齐的发展进行了一次全面的总结与回顾。<sup>②</sup>

全球共同制定的标准未能充分实现是一个跨政治领域现象,《全球治理》一书的作者豪赫勒与努舍勒称之为“全球实施漏洞”<sup>③</sup>。当下,人们正在围绕全球治理等新的政治形式能够在多大程度上弥补这些实施漏洞展开讨论。全球治理是一种处在发展中的政府形式,它超出了传统意

---

① V.J.Semler 等主编,《妇女权利:联合国有关妇女人权方面的首要条约简介》(*Rights of Women. A Guide to the Most Important United Nations Treaties on Women's Human Rights*, New York, 1998)。

② 参见联合国社会发展研究所报告,《性别平等:在一个不平等的世界上谋求正义》(*Gender Equality. Striving for Justice in an Unequal World*, Paris, 2005); 妇女环境与发展组织报告,《被背叛的北京》(*Beijing Betrayed. Women Worldwide Report that Governments Have Failed to Turn the Platform into Action*, New York, 2005)。

③ I. Hauchler / D. Messner / F. Nuscheler, 《全球治理:必要性、条件及障碍》(*Global Governance. Notwendigkeit-Bedingungen-Barrieren*), 见 *Globale Trends 2002. Fakten, Analysen, Prognosen*, Frankfurt/M., 2001, 第1页。

义上的民族国家政府机构及其相关的国际关系学范畴,涉及不同层面上的跨国合作,参与合作的不仅有政府代表,还包括私营经济与公民社会组织的代表。在国际关系学中,不同政治领域对全球治理的具体形态、方式与界限有着各自不同的定义。

近年来,女性仅在有限程度上进一步立足于传统政治机构,而与此同时,作为显而易见的政治活动家,从事政治活动的妇女组织以及由此形成的网络则得以确立。基于公民社会组织的参与,全球治理符合国际妇女政策的上述结构特征,就这个角度而言,它在涉及性别关系方面或具有重大意义。而全球治理究竟在多大程度上对性别政治目标在全球的实现可能构成一种现实契机,仍是一个备受争议的问题。<sup>①</sup> 从女权主义角度来看,将私营经济作为核心组成部分纳入全球治理政治模式这一举措殊为可疑。

除全球治理概念外,全球化理论研究者还致力于打造与此相关的未来“公民(citizenship)”概念。这意味着至少要从两个方面对公民概念进行修正:首先,需要超越民族国家语境,旧有的公民概念专为这一语境而设定,某些特定群体在其中被边缘化,另外一些则占取了霸权地位;其次,应当斩断公民概念与具有白人男性涵意的特权、需求与责任之间不断交叉的关系。女权主义话语范畴的公民概念应在倡导差异的前提下实现团结,并以政治、经济与社会公正及救助为目标。<sup>②</sup> 它涵盖了权利与诉求、<sup>③</sup>状况与实践,同时还反对被传统意义上的公民概念所默认或忽略的

<sup>①</sup> 参见 M.K.Meyer / E.Prügl 主编,《全球治理中的性别政治》(*Gender Politics in Global Governance*, Lanham, 1999)。

<sup>②</sup> R.Lister,《公民:女权主义观点》(*Citizenship. Feminist Perspectives*, London, 1997); G.Wilde,《政治转型影响下的性别研究》(*Geschlechterforschung im Zeichen Politischer Transformation*), 见 *femina politica* 2(2002), 第 9—14 页。

<sup>③</sup> 当前有关基本诉求的讨论以“人类安全(Human Security)”等概念为框架。参见 T.Debiel / D.Messner / F.Nuscheler,《全球敏感问题与人类安全所受危害》(*Globale Verwundbarkeiten und die Gefährdung „menschlicher Sicherheit“*), 见 *Globale Trends* 2007, Bonn, 2006, 第 9—36 页。

各种结构性暴力形式。

和平研究是性别政治与性别理论的另一个对象领域,它以避免其他层面上的暴力为宗旨。避免冲突、和平谈判、重建、和平的持续巩固与发展,同时对不同性别所特有的资源、角色、关系与身份认同予以关注。2000年,联合国安理会通过了有关女性、和平与安全的《1325号决议》,和平研究领域由此在国际上获得广泛承认。妇女政策是德国和平工作长期秉持的一种传统,它在全球化形势与当前纳粹主义、原教旨主义与恐怖主义势力抬头的状况下显得尤为必要。目前,男性研究领域已开始运用性别敏感方法对上述极端化现象进行梳理与研究。<sup>①</sup>此外,在将全球化进步性别政策拓展到男性活动家及目标人群方面,男性研究也迈出了尝试性的第一步。性别与发展方法的实践结果大多限于以成年及未成年女性为保护对象的措施,对于未成年及成年男性则未给予充分关注,男性研究正在对这一问题展开积极探讨。<sup>②</sup>

性别敏感全球化研究致力于分析当下的各种最新变化与难点问题。尽快拟定新的理论方法是该领域面临的一个挑战,正如伊尔泽·伦茨与海伦·施文肯在《本地、国家抑或全球?》一文中所指出的那样,新的方法应当“与全球发展保持同步”<sup>③</sup>。性别敏感全球化研究不仅吸纳了来自不

---

① M.S.Kimmel,《全球化及其男性部分:性别化的道德与恐怖主义政治经济学》(*Globalization and its Malecontents. The Gendered Moral and Political Economy of Terrorism*),见 *International Sociology* 18. 3(2003),第 603—620 页。

② E.Esplen / A.Greig,《政治化男性气质:个人之外》(*Politicising Masculinities. Beyond the Personal*, Institute of Development Studies 2007); F.Cleaver 主编,《男性的重要:男性、性别与发展》(*Masculinities Matter! Men, Gender and Development*, New York, 2002); A.Greig / M.Kimml / J.Lang,《男性、男性气质与发展:拓宽以性别平等为目标的工作》(*Men, Masculinities & Development. Broadening our Work towards Gender Equality*),见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系列专著 *Gender in Development* 10(2000)。

③ I.Lenz / H.Schwenken,《本地、国家或全球? 女权运动、性别政治与全球化:课题难点导论》(*Local, national, global? Frauenbewegungen, Geschlechterpolitik und Globalisierung. Einführung in den Themenschwerpunkt*),见 *Zeitschrift für Frauenforschung und Geschlechterstudien* 1-2(2001),第 3 页。

同学科的观点和见解,同时也汇集了互有差异的地缘政治及身份政治立场。这种状况本身即构成了全球化的一个侧面,可根据全球本地化思想的方法论对其加以建设性运用,深入研究不平等或不公正状况,在此基础上积极介入对全球化发展的塑造。为此,女性研究与批判式男性研究的不同传统与研究难点倘能更多地彼此借鉴和相互启发,则对未来发展殊为有益。

## 表演/再现

达格玛·冯·霍夫

(Dagmar von Hoff)

### 概念演变史

借助“表演”与“再现”这两个术语,可以揭示出性别话语内部发生的一次范式转换。人文科学中的文化转向(cultural turn)对此起到了特殊作用。“再现(repraesentatio)”是一个有着哲学和政治学渊源的概念,可以回溯到亚里士多德、洛克、莱布尼茨、卡西尔<sup>①</sup>等哲学家;而“表演(performance)”概念则源自语言哲学、语言学和戏剧领域。近些年来,这两个概念经历了各自不同的发展;在另一方面,随着自20世纪80年代起文学及戏剧研究领域的文化转向,有关学者在引述亚里士多德诗学理论的基础上也揭示出两者间的联系。沃尔夫冈·伊泽尔(Wolfgang Iser)对表演与再现之间的相互作用做有如下描述:“没有表演便不存在再现,而表演无论如何都源于待再现之物。”<sup>②</sup>既然任何一种呈现或再现都取决于其完成过程中的表演,这也就意味着,虚构性呈现或曰再现中备受争议的所谓模仿(Mimesis)同参照域内的对象全然无关,而是仅仅指涉一种表演行为以及与之相关的参照域。<sup>③</sup>由此表明,不能在一种单纯的替代性功能的意义上对“再现”概念进行理解,因为“再现”似乎始终与通过表演而生成

---

① 恩斯特·卡西尔(Ernst Cassirer, 1874—1945),德国哲学家、文化哲学创始人,代表作《符号形式的哲学》。——译者注

② W. Iser,《虚构与想象》(*Das Fiktive und das Imaginäre*, Frankfurt/M., 1991),第481页。

③ 参见 H. Turk,《语言学的边界》(*Philologische Grenzgänge*, Würzburg, 2003),第7页。



的符号相关。埃莉卡·费舍尔-里希特(Erika Fischer Richter)论述了自20世纪60年代以来戏剧表演如何尝试通过完成表演行为来再现表演过程和制造“事件”,试图以此将“再现”、“在场”和“表演性”这几个概念同“事件性(Ereignishaftigkeit)”联系在一起:“在此意义上,与演出相关的‘再现’概念始终涉及表演性与事件;如果说演出是对某一事物的再现,则再现对象首先是演出本身的表演性与事件性[……]。”<sup>①</sup>“再现”与“表演”这对看似矛盾的概念具有一种生产式的相互作用,此外二者还分别呈现出多元适用性与多义性。追踪20世纪80年代以来“再现”概念的流变,可以发现以下几点:W.J.T.米切尔<sup>②</sup>仅将“再现”一词用作文学批评术语;C.金斯伯格(C.Ginsburg)则是将“再现”与坎托洛维茨作品《国王的两个身体》相联系,侧重关注“可再现性”等文化术语及相关问题(例如作为再现的国王肖像;蜡像、木雕或皮制造像),从而赋予此概念以历史维度;<sup>③</sup>伊丽莎白·布朗芬(Elisabeth Bronfen)最终将“再现”概念引入性别研究领域,在结合“女性气质”观念的基础上对其进行了分析。在此首先涉及一个问题,即女性气质是如何在某一给定的文化语境中得以呈现或再现的。而所谓“女性之‘再现’”始终具有双重含义:一方面,政治语境下的“再现”意味着由某一个体公开代表某一群体的特定利益或观点;另一方面,作为美学与哲学概念则是指对人们头脑中所谓女性气质的还原、再现、表现与描述。<sup>④</sup>而“表演”概念曾在20世纪90年代盛极一时,并在近几十年人文科学领域文化转向的基础上得以发展,最终成为一个具有核心意义的文化概念。在此尤为值得注意的是“表演”的多元适用性及

① E.Fischer-Lichte 等主编,《表演性与事件》(Performativität und Ereignis, Tübingen, Basel, 2003),第31页。

② W.J.T.米切尔(W.J.T.Mitchell, 1942—),美国艺术史学家、图像学家,代表作《图像理论》、《语言及视觉再现随笔》。——译者注

③ 参见C.Ginsburg,《再现》(Repräsentation),见Freiburger 53(1992),第20页。

④ 参见E.Bronfen,《真实与再现》(Wirklichkeit und Repräsentation),见Genus, Stuttgart, 1995,第409页。

多义性。对“表演”一词究竟应作何理解？对于这一问题，哲学家、语言学家、戏剧学家、美学理论家、人种学者以及媒体理论学家会给出截然不同的答案。“表演”既可指言语行为的严肃实施，戏剧行为或仪式行为的场景化实现，亦可指文字信息的有形体现，或者阅读行为当中的想象与虚构。<sup>①</sup>而表演概念同性别理论的嫁接则最终由朱迪丝·巴特勒完成。巴特勒提出的所谓“性别操演”首先与奥斯汀的言语行为理论以及德里达对该理论的进一步发展有关。<sup>②</sup>

## 在科学史中的位置以及同性别 研究领域内一般科学话语的关联

在“再现”与“表演”发展成为性别理论关键词的同时，“再现”概念似乎正在被“表演”逐渐取代。这一概念上的偏移恰恰表明，性别理论与社会语境相结合的自身定位有所变化。妇女研究、女权主义或性别理论自诞生之日起便同政治运动、社会运动以及各种历史与社会变迁紧密相关，在这一点上其他任何文化理论都无法与之相比。较之20世纪早期主张男女平权的妇女运动，发端于20世纪60年代、以实现社会全面解放为目标的“第二波女权主义”对于理论建构具有更为重要的意义。第二波女权主义运动引用西蒙·德·波伏娃有关“第二性”的论点，旨在揭示社会中存在的性别排斥机制，为女性谋求特定的社会地位。20世纪90年代初，女权主义理论内部发生了一次研究范式上的重大转变，哲学家、政治学家塞拉·本哈比将其描述为由“立场女权主义”向“后现代女权主义”<sup>③</sup>的过渡；与此同时，女权主义理论的哲学依据也发生了转变，深受马

① 参见 U. Wirth 主编，《表演》(Performanz, Frankfurt/M., 2002)，第9页。

② 参见 J. Butler，《性别麻烦》(Das Unbehagen der Geschlechter, Frankfurt/M., 1991)；J. Butler，《身体之重》(Körper von Gewicht, Berlin, 1995)。

③ S. Benhabib，《女权主义与后现代》(Feminismus und Postmoderne)，见 *Der Streit um Differenz*, Frankfurt/M., 1993，第230页。

克思主义理论与精神分析学影响的女权主义学说逐渐被话语分析和文本解构方法所取代。社会研究的关注焦点从原先以性别分工为对象的分析转向了身份建构问题以及有关集体再现形式的各种难题。本哈比在其作品中明确指出了这一转变的优缺点：“一言以蔽之，随着立场女权主义向后结构女权主义的过渡，我们失去了女性主体。”<sup>①</sup>社会学家南希·弗雷泽(Nancy Fraser)与琳达·J. 尼克尔森(Linda J. Nicholson)则尝试将后现代感知的锐度与一种差异政治相协调，她们探讨更多的是女权主义与后现代的“邂逅(encounter)”。在谈到女权主义与解构之间的关系时，法学家德鲁西拉·康奈尔同样选择了一个将后现代思潮与女权主义理论相联系的概念——“结盟”<sup>②</sup>。弗雷泽与尼克尔森认为，女权主义与后现代主义所探讨的问题领域具有相似性，通过两者的结合可以孕育出一种新的批评范式即后现代女权主义，进而将女权主义所具有的社会批判力与对元叙事的质疑相联系。<sup>③</sup>根据这种观点，女权主义虽则包含了一种批判性的政治视角，却易于形成原教旨主义与本质主义观念，具有将“女性”主体概念单一化和标准化的倾向；而后现代主义虽抱持反原教旨主义及元哲学立场，在方法论层面却表现出局限性，在社会批判领域所提出的概念亦较为薄弱。事实上，无论女权主义、后现代主义还是后结构主义，都试图对古典与现代之间的二元对立进行解构，终结自然与文化之间的分裂，后者作为性别二元论的体现曾在大量女权主义论著中遭到质疑。这一“范式转换”或曰女权主义与后现代主义的“邂逅”清晰地标识出女权主义理论的发展轨迹，即越来越明显地以操演性(Performativität)与性别这一动态概念为核心；与此同时，相对僵化的“再现”理论则退居次要地

① S. Benhabib,《女权主义与后现代》(*Feminismus und Postmoderne*), 见 *Der Streit um Differenz*, Frankfurt/M., 1993, 第 239 页。

② 参见 D. Cornell,《性别及同等价值的权利》(*Gender, Geschlecht und gleichwertige Rechte*), 见 *Der Streit um Differenz*, 第 279 页。

③ 参见 N. Fraser / L. J. Nicholson,《不借助哲学的社会批判》(*Social Criticism without Philosophy*), 见 *Feminism Postmodernism*, New York, 1993, 第 19 页。

位。总体上讲,有两条线索分别在性别话语中发挥了作用:一是20世纪90年代在美国掀起的后现代主义与女权主义讨论,其代表人物有本哈比、弗雷泽、康奈尔、巴特勒等;二是在另一场关于生理性别与社会性别的争论中,巴特勒提出了“性别操演性”的概念。巴特勒在她的《性别麻烦》(1990)一书中重拾弗洛伊德及拉康的精神分析学原理,以期通过“再赋义(resignification)”的方法抵制对女性的再度本质主义化。该方法侧重对等级化二元性别编码进行解构,这种二元性别编码所导致的结果往往是,任何一种再现模式——无论其是否具有强烈的批判性指向——都会受制于身份逻辑的前提。巴特勒认为,女权主义话语最终还是会重新制造出一个被误以为“先天存在”、有待被再现的身份。<sup>①</sup>因此,巴特勒放弃使用某个先在的、可被定义的“女性”范畴,并主张对促成或排斥这一政治身份的权力与知识不断进行深究。她在借鉴福柯理论的基础上形成了自己对于主体的一种独特认识,即主体乃身份可能性的话语效应。并非某个先在的“自我”选择了某个言说立场,确切地说,这一“自我”本身即为各种身份可能性不断演绎的贯通点,这些身份可能性首先是自我的产物。在此意义上,巴特勒一如既往地延续了语言哲学对“操演”概念的探讨,将性别归属理解为一种操演的实施过程,一种广义上的行为,这种行为虚构出一个反映其自身心理内在性的社会对应物:“性别归属是一种操演性现实,换言之,只有从“被操演”这个意义上讲,性别归属才具有真实性。”<sup>②</sup>1991年,巴特勒的《性别麻烦》一书在德国出版,由此掀起了一场关于后现代主义与女权主义之关系的跨学科论争,诸如主体建构、女性虚构形象在主流再现系统中的作用、涉及象征秩序的性别差异的理论化等一系列新的研究课题亦随之启动。巴特勒继承了福柯理论的观点,认为话语实践始终都被引入一个权力场域,该场域规定了言说与想象的边

① 参见 J. Butler,《性别麻烦》,第 17—18 页。

② 参见 J. Butler,《表演行为与性别建构》(*Performative Akte und Geschlechterkonstitution*),见 *Performanz*,第 315 页。

界。巴特勒所倡导的方法并不以重新定义女性或女性身份为目的,而是旨在打破一成不变的性别范畴,颠覆异性恋规范的霸权主义地位以及取消二元性别建构。早在20世纪80年代,美国掀起了一场学术争论,争论的焦点为是否应当将“女性”作为女权主义的主体参照标准。反对者认为,“女性”这一立场仅仅侧重性别差异,而将同性恋、种族和阶级等其他差异置于次要地位。如今,各种社会群体的不同政治主张使这种女权主义立场很难获得认同。通过对“身体”范畴进行解构,巴特勒揭示出生理性别是由话语制造的可认知性模式(Intelligibilitätmuster)内部对性别归属进行持续操演的结果。作为一种类似于“引用”的方法,这种操演需要被不断地重复,也就是说,男性或女性身份并不意味着男人或女人“有什么”和“是什么”,它仅仅是某种为了维护所谓“天然性”而必须被不断生产的东西。巴特勒正是在此意义上使用了“性别操演”这一概念,进而指出,我们所认同的一切关于主体以及生理性别的见解归根结底都取决于文化话语;对于生理现实不存在任何客观或直接的认知途径,我们的看法,我们对生理现实的建构早已被关于性别身份的历史和文化编码所框定。巴特勒将性别的两分理解为一种话语产物,而不是对某种先于这些话语而存在的“现实”恰如其分的再现。因此,她强调我们对身体与自然的感知具有人为性。根据巴特勒的这一观点,性别语境下的权力不应被视为主体、群体或两性间的交流;确切地说,权力参与了二元性别建构的生产过程,正是二元性别建构统辖着关于性别的言说。但巴特勒的理论并未就此止步,她通过《身体之重》(1993)更为准确地阐述了自己在此方面的见解。她关于性别操演的观点曾一度引起误解,《性别麻烦》一书侧重于对看似边缘的问题进行分析,如戏仿(travesty)、易装(drag)、扮演男性或女性角色的女同性恋(butch/femme),等等,许多批评者将此作为一种相对主义的表现加以诟病,认为其无异于使性别降格为一场五颜六色的换装表演。但事实上巴特勒更多的是在尝试对一种性别建构潜在的可重复性加以利用,这种性别建构被设想为具有符号的性质。她在此借鉴的是奥斯汀的言语行为理论,后者试图在行事(performativ)话语与述事

(konstativ) 话语之间做以区分, 所谓“述事话语”是指那些帮助完成某种行为的言语行为: “[……] 语句表达即行动。”<sup>①</sup> 行为的完成也被奥斯汀称之为言内行为 (illokutionärer Akt), 言内行为有实现与未实现两种, 而述事话语则有真假之分。但行事话语与述事话语的区分更多的是一种理论构想, 因为述事话语归根结底也具有行事的性质。<sup>②</sup> 在奥斯汀看来, 行事话语能否成功并不取决于说话者的意图, 而是取决于惯例, 不符合惯例的行事话语必定失败。戏剧语言或引语的运用尤其如此, 故而奥斯汀试图将这种运用从他的语言哲学研究中剔除出去。与此相反, 德里达则通过对奥斯汀理论的解读指出, 对于成功的行事话语而言, 引用 (Zitation) 同样也是可能与必要的。只是因为日常应用大多是对惯例性应用的引用, 所以引用的必要性已然被人们遗忘。这种引用的必要性以及一种与此相关的、与规范有所偏差的重复之可能性, 恰恰被巴特勒用作颠覆二元性别规范的手段。正如巴特勒所述, 对二元性别符号的管制以一种表达模式为前提, 后者以话语方式制造着身体性别、性别身份和欲望之间的线性统一。对惯例性的性别操演的引用——这种引用可通过戏仿、易装以及对同性恋规范的习得而进行——在正统性别话语中充其量仅被视为一种糟糕的复制品, 或者是连贯一致的性别表达的病理性错位。巴特勒指出, 被边缘化了的性别操演恰恰显示了对性别规范进行重复操演的必要性。性别之自然化 (Naturalisierung) 被证明仅仅是一种符合惯例的引用, 是性别规范的“双曲线”版本。性别规范虚构出了一个内在空间, 这一空间表现为在行为、姿态、语言等方面的性别操演。因此, 偏离规范的引用恰恰显示了每一种性别身份所固有的引用特征——它们都是对性别符号的重复操演: “通过对性别身份进行模仿, 易装行为以一种隐含的方式揭示了性别身份的模仿性结构与偶成性 (Kontingenz)。”<sup>③</sup> 性别并非为男性

① J.L. Austin, 《言语行为理论》(Zur Theorie der Sprechakte, Stuttgart, 1972), 第 29 页。

② 参见 J. Culler, 《解构》(Dekonstruktion, Reinbek, 1988), 第 126 页。

③ J. Butler, 《性别麻烦》, 第 202 页。

或女性所固有,它是一种在操演行为中被不断制造出来的东西。究其本性质,理想化性别规范的存在仅仅是一些经过校正的复制品所产生的效应。非异性恋语境下对异性恋性别规范的戏仿式习得是一个对意义“解除管制(De-Regulierung)”的过程,是符号的不断偏离。这些符号对规范性使用形成干扰,通过戏仿式的重复对各种蔑称(如“酷儿”、dyke<sup>①</sup>、fag<sup>②</sup>)进行了重新表述,使其摆脱了原有的贬义。但在巴特勒的理论中,重复性操演是否具有颠覆功能也同样是一个取决于语境和接受的问题。与其说戏仿式重复纯粹是一个可被设想为既已实现的多元化政治纲领,毋宁说它更是一个关于修辞策略的问题。巴特勒在《身体之重》一书中明确指出,颠覆场所并不是某个外在于性别规范的位置,作为一种根本性强制,这些规范的存在先于任何主体的形成。因此,巴特勒在“操演性”概念与两种理论观点之间进行了区分:首先,操演性不同于语言建构,后者内含了一种决定论以及一个不可规避的外部建构;其次,不能将操演理解为某一自主性主体的自我呈现。巴特勒所提出的“操演性”及“操演”的概念并非化装、变装的个性化游戏,确切地说,对规范的重复是具有主体建构作用的文化可认知性(kulturelle Intelligibilität)必不可少的前提:“建构的‘操演’层面正是对规范进行不断地被迫式重复。就此意义而言,强制性规范并非仅仅为了操演性而存在,确切地说,必须对强制性重新进行解读,将其理解为操演性的真正条件。操演性既不是一种随意生发,也不是戏剧性的自我呈现,不能将操演简单地等同于表演。此外,不能将规范的强制性必然地理解为某种为操演性框定边界的东西,事实上,正是强制为操演性提供了动力并使之维持。在此需要明确地指出,操演性绝不可能外在于某个可重复过程,或脱离一种处于管制下的对规范的重复引用。这种重复并不是通过主体的表演来完成的,它是使主体得以

① dyke 意为女同性恋者,多指较男性化的女同性恋。——译者注

② “Faggot”的缩写,对男同性恋者的蔑称。——译者注

实现的那种东西,同时也对主体构成了时间限定。”<sup>①</sup>男人或女人,女孩或男孩这样的性别称谓并不以先在主体为参照;相反,正是这些称谓或曰具有操演性的语言表达制造出了所谓的“先在”主体。权威机构(In-stanz)——例如性别指定机构——所引用的便是惯例性称谓及性别指定程序,换言之,权威机构所具有的规范化力量其实是对一系列主流习俗进行管控式重复的结果,这些习俗与惯例一方面需要被加以引用,另一方面也不得不被隐藏。因此,巴特勒并没有将诸如男性、女性这样的象征性身份理解为与某一既定结构相匹配的、业已存在的空间位置,而是将其视为一种类似于引用的实践。象征性定位(Positionierung)通过称谓和命名的方式进行主体建构,它一方面强行“化身”为某一被理想化了的身份认同过程;另一方面,这种化身实质上始终指向它所制造出的外部表象,后者总是对其发起反击。巴特勒认为,对于每一种命名和认同过程内部的“多余成分”——即各种具有“去身份化(Desidentifizierung)”作用的或者混淆性和异质性的因素——应当通过重复调动其活力,如对各种命名有策略地加以滥用,打破操演性能指与所指之间的固定联结,使其在重复中逐渐偏移。同性恋用语中的“她”便是其中一例。在《身体之重》中,巴特勒侧重在身体的物质性方向上对操演概念进行拓展,因为身体感知与肉身性操演也同样是一种类似于引用的实践。巴特勒所倡导的这种对身体的话语式“消解”在性别研究领域引发了诸多争议。行动力(Handlungsfähigkeit)问题绝不可一概被视为“过时”,解构主义风潮过后,该问题在其他一些领域也再度成为关注焦点,这一趋势尤其体现为对“自传性(das Autobiographische)”重新萌发的兴趣。在《激动的话语:操演政治学》(Excitable Speech. A Politics of the Performative, 1997)一书中,巴特勒将关注的重点放在了政治话语和政治行动方面,从中不难见出批判话语发生偏转的背景。既然语言建构了人之主体,就会对人造成伤害,巴特勒从这一立场出发,对种族主义与(异性恋)性别歧视类型的侮辱性言

<sup>①</sup> J. Butler,《身体之重》,第133页。



语行为(例如仇恨言论、色情以及美国国内关于军中同性恋问题的讨论)进行了分析。她一方面力图让人们充分认识到这些伤害性话语所具有的威力,同时也在借鉴奥斯汀理论的基础上揭示出操演概念“以言成事(perlokutionär)”的特征及其毋庸置疑的“幻术”本质。当语言(之于身体)虽起到行为的作用,但言语行为却与这种作用并不吻合时,一些“空隙”便会随之产生,这些空隙即可作为潜在的反抗空间。只有赋予被歧视者以权利,通过他们的“反向言说”策略才能有效解决歧视问题,而非单纯依靠法律手段(例如禁止色情业)。巴特勒的这一主张或许会在德语国家再度招致非议:尽管她注意到了社会机构主要是通过排斥特定社会群体的方式而得以确立,但通过她所建议的“解决方案”或策略并不能对这些机构形成直接打击。德里达强调每个言语行为中都有内在的“断裂”,巴特勒以此来对抗布迪厄的社会统治理论,主张应当从理论层面为受压制者的能动性(Agency)寻求依据。但尽管她认为在界定成功的反向言说的条件时应当兼顾权力问题,却并未给出这些条件的具体内容。巴特勒试图通过概念化(Konzeptualisierung)的方式来鼓励社会上的被歧视个体的“自由言说”(而非通过不断地强调他们的不自由),正因为她的这一尝试具有重要意义,才更需要对该问题做进一步阐述。在《安提戈涅的要求:生死之间的亲属关系》(2000)一书中,巴特勒通过安提戈涅这一形象揭示出亲属关系的社会不确定性,并说明了行动如何通过主人公的言语行为得以完成。事实上,之所以对安提戈涅的模仿性或再现性提出质疑,并不仅仅因为她是个虚构人物,同时也是因为作为政治形象的安提戈涅喻示着另外一种方向,确切地说并不是作为再现问题的方向,而是随着再现与可再现性边界的自动显现而开启的一种政治可能性。就再现系统内女性观念的定位所做的深入探讨,构成了巴特勒对再现问题的认识前提。

特瑞莎·德·劳拉提斯(Teresa de Lauretis)曾指出:“只有与某一既定文化语境下女性的再现方式相结合,才可以想象作为社会身份认同或主体性建构特征的性别差异的存在。女性形象的再现(被观看的特殊对

象,美的幻象,以及女性身体同时作为性相、视觉愉悦和凝视之诱惑的场所而得到再现)在我们的文化中是如此普遍,以至于这种再现必然地构成了任何一种对性别差异,对性别差异体现在社会主体建构中的意识形态影响,以及性别差异在所有形式的主体性中的在场的理解的起点。”<sup>①</sup>正如女性所呈现出的那样,在一个以文化作为传承载体的再现系统中,女性始终需要承担某一特定功能,例如被作为正义、罪恶、艺术或城市等诸如此类的化身。作为虚构产物女性的气质负有对特定意义进行再现的使命。正因如此,劳拉提斯才将能指与所指之间的断裂作为论述的起点,并主张在女性(woman)与女性群体(women)之间进行区分。“女性”是一种必要之建构,它贯穿了整个西方文化再现系统内各式各样的基准,标定其作为他者的存在;与此相反,“女性群体”则是一个具有物质性的真实的历史存在,不可脱离文化话语对其进行定义。而“女性”的特殊之处在于,作为他者代表了某些东西,“女性”本身几乎构成了一个以各种文化虚构作为填充内容的空位,各种属性均可以被任意投射和运用到这个位置上来。但与此同时,无数虚拟性建构也随之产生,它们贯穿了各种文化产品(图像、电影、戏剧、随笔、诗歌,等等)与再现理论(符号学、精神分析学、人类学,等等)。伊丽莎白·布朗芬指出:“对于男性的再现欲求和再现冲动而言,女性既是目的也是起源,它既是男性文化与男性创造力的对象,也是其符号——此即为文化再现网络中女性的价值所在。”<sup>②</sup>通过这一话语建立起来的“女性群体”与“女性”不相重合的假设,导致对于不断创造着女性的男性而言,女性之再现往往起到了镜像或投射面的作用。这些再现以梦的图像、幻觉、崇拜物以及表层记忆(Deckerinnerung)的形式间接地表达了男性所拥有的权力、创造性以及文化产物。而这也意味着一点,即女性作为再现图像是在场的,作为被再现主体或生产者却是缺

---

<sup>①</sup> T.de Lauretis,《性别技术》(*Technologies of Gender*, Bloomington, 1987),第38页。

<sup>②</sup> E.Bronfen,《真实与再现》,第410页。

席的。上述悖论贯穿了对重要艺术作品的诸多批判式或解构式的解读,对于想象造就的女性气质(波文森语)和关于女性的想象(女性作家、女性画家的作品)有待做进一步探讨。女权主义理论对再现当中性别元素的探讨大多集中于以精神分析学为依据的电影研究领域。在相关理论中,电影被阐释为欲望的观看场所(Schauplatz),男性或曰“男性目光”在其中处于观看者位置,作为偶像和窥视对象的女性则处于被观看的位置。这是一种将女性作为男性欲望对象,将女性身体作为“美”的表现场阈,作为性的替代品和窥视欲诱因的再现,穆尔维与劳拉提斯运用了精神分析学的方法对此进行了分析。而与此同时,再现概念在性别研究领域内也得到了进一步发展。有鉴于此,不能以一成不变的眼光来审视再现问题,而必须以丰富多变且具有象征性的再现观念作为研究的出发点。

## 与艺术作品的关联及分析

巴特勒的性别理论及其提出的身体行为的“操演性”这一概念同样也对艺术领域发生着各种影响。值得注意的是,性别观念的交界点与模糊性一直以来都是艺术领域的探讨热点。易装<sup>①</sup>、辛迪·舍曼的摄影作品<sup>②</sup>、对各种表演的分析、关于身体建构的研究,以此为题材的电影也为数不少。由美国女导演金伯莉·皮尔斯(Kimberly Perice)执导的影片《男孩不哭》(*Boys don't cry*, 1999)以日常性别操演为切入点,展现了性别身份如何通过命名而得以建构的过程。该片试图借助不同的导演策略来模糊内部与外部、女性生理特质与男性扮装(Maskerade)之间的界限。戏仿(Parodie)与扮装则是在此起到作用的两种不同建构。巴特勒曾指出,性别戏仿是戏仿的可能性之一,性别戏仿并非对某个母本的戏仿,而

---

① 参见 J. Butler,《身体之重》。

② 参见 E. Brofen,《真相与再现》,前揭。

是“对‘母本’这一概念本身的戏仿”<sup>①</sup>。母本的可戏仿性恰恰揭示出了母本的建构特征。一些特定范畴根据文化惯例为我们的身体场域提供了合理依据并使之巩固,不符合这些范畴的样本则会对观者感知形成干扰。因此,异质、不连贯与不符合惯例的事物将为我们开辟一条新的途径,使我们能够将原本被视为天经地义的性别范畴化世界作为一种建构加以理解,而这种建构从根本上讲也可以被塑造成全然不同的样貌。<sup>②</sup>

巴特勒在琼·瑞维尔<sup>③</sup>与拉康理论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了“扮装(Maskerade)”这一重要概念。扮装这一结构模式贯穿了由身体、面纱、恋物癖、化妆、变装等各个要素组成的场域,存在与表象、真相与幻觉、身份认同与身份“缺失”等在西方文化语境中具有关键意义的二元对立项在此错综交织,而这一点或许正是扮装结构模式的魅力所在。对不同历史阶段的扮装与性别差异之间的关系,以及两者在文学文本中的功能进行重构,为各种文化刻写过程的解码提供了可能,这些文化刻写过程在扮装中既具有生成秩序的作用,同时也显现出了混淆性与迷惑性。各种精神分析学策略均以不同方式将女性气质等同于扮装;此外,在文化学方面,还有待从人类学与经济学维度对扮装概念进行分析。默瑞乔·格巴(Marjorie Garber)、B.曼柯(B. Menke)、S.考夫曼(S. Kofman)、德里达等人对弗洛伊德与拉康的扮装及恋物理论的重新解读,开启了一种将女性气质与扮装作为“非本真性(Uneigentlichkeit)”的全新视角,这一非本真性清晰地体现出“性别喜剧”摇摆不定的特征。<sup>④</sup>

德里达认为,拉康将女性描述为真理的阉割是将支配虚构的权力让渡与真理,而没有对虚构所处的地位加以审视。巴特勒从德里达的上述

---

① J. Butler,《性别麻烦》,第202页。

② 同上书,第164页。

③ 琼·瑞维尔(Joan Riviere, 1883—1962),英国精神分析学家,弗洛伊德原著英文版的最早译者,代表作《作为扮装的女性气质》。——译者注

④ 参见L. Weissberg,《作为扮装的女性气质》(Weiblichkeit als Maskerade, Frankfurt/M., 1994),第9—10页。

观点出发,主张对女性的操演能力予以强化,并以此对女性进行重塑(Refiguration)和再隐喻化(Remetaphorisierung);故此她也将扮装定义为“性别本体论的操演式生产过程”,<sup>①</sup>换言之,正是性别编码符号这层外衣,致使人们误以为这种掩蔽下存在一种本真性与性别身份<sup>②</sup>:“以扮装作为掩蔽,这一方面意味着为隐藏在面具背后的东西贴上‘本质性’标签,同时也意味着掩蔽成为唯一的可触及之物与可见之物,非本真则成为表现或再现形式。”<sup>③</sup>由此可见,巴特勒所提出的(后)女权主义“扮装”概念更多地强调了游戏性与戏仿性。通过“操演式性别”,主体不仅可以将文化性别刻写视为一种压制,同时还能够以操演的方式——即通过完成“社会表演”——对性别刻写提出批判与质疑。这一点对于女性气质的扮装(《作为扮装的女性气质》(*Weiblichkeit als Maskerade*, 1994)与男性气质的扮装(《作为扮装的男性气质》(*Männlichkeit als Maskerade*, 2003; Walter Erhart, 2003)同样有效。因此,任何一种性别身份从根本上来讲都是一种扮装、一种化装游戏,或是对某个虚幻母本的不断模仿。与此同时,在不同文化语境下,性别与扮装的关系也在各种文化操演实践与不同形式的戏剧性再现之间找到了栖身之所。而恋物游戏则被证明是一种性别角色扮演游戏,从中可以清楚地看出,所谓“性别”最终只是一场喧闹而又微妙的“化装舞会”。

## 与其他理论的联系

文化学对表演概念的重新发掘以三个趋向为特征:其一是表演概念的戏剧化,这一趋向主要探讨了概念之间的交界;其二是表演概念的可现实化,引用问题成为其中关注的重点;两种趋向最终指向身体化条件这一

① J. Butler,《性别麻烦》,第 79 页。

② 参见 C. Benthien / I. Stephan 主编,《作为扮装的男性气质》(*Männlichkeit als Maskerade*, Köln, 2003),第 40 页。

③ E. Bettinger / J. Funk,《扮装》(*Maskeraden*, Berlin),第 18—19 页。

共同问题,进而导致了第三个趋向的形成,即表演概念的媒介化。<sup>①</sup>对于表演的媒介性(Medialität)应作何理解?语言哲学侧重研究言语行为的交际功能,重点考察实现成功交际的功能性条件;而文化学领域的表演概念则主要探究有关身体化媒介条件的真相,因此更多地注重表演行为的媒介性与物质性(Materialität)。在此背景下,表演概念进入了民族学、戏剧学及媒体学的研究视野。无论是涉及外部文化语境的仪式行为,还是涉及本土文化框架下对这些仪式行为的人种学再操演方面,人种学的表演概念都取决于身体层面。《仪式理论》一书的编者安德里亚·贝林格尔(Andréa Belliger)与大卫·克里格(David Krieger)将仪式视为“元表演性交际行为”<sup>②</sup>,这也就意味着仪式化行为先于交际行为。相比之下,特纳则进一步提出应当从人种学的角度对仪式行为进行再操演。根据他的设想,这种方法将有助于阐明异域文化框架下不同于本土样态的角色、再现及过渡状况。后殖民主义研究对世界社会与经济格局所提出的质疑,可被视为对上述理论的一种延续。费舍尔-里希特所提出的“戏剧表演”概念与“戏剧性”、“操演”概念紧密相关,身体层面在其中同样占据了核心地位。费舍尔-里希特在一般文化生成原则的意义上发展出了所谓的“戏剧性”这一概念,并在作为感知模式或接受美学范畴的戏剧性与作为生产者与接受者的符号运用方式即符号范畴的戏剧性之间做了区分。<sup>③</sup>在此意义上可以说,文化学对表演概念的发现即在于,一切表达都可以被视为一种操演或表演。表演概念成为一种“雨伞术语(umbrella term)”(翁贝托·艾柯语),兼具“表演”与“导演”之意。加布里埃尔·布兰德施泰特(Gabrielle Brandstetter)与加布里埃尔·克莱因(Gabrielle Klein)

---

① 参见 Wirth 主编,《表演》,第 42 页。

② A. Belliger / D. Krieger 主编,《仪式理论》(Ritualtheorie, Opladen, 1998), 第 12 页。

③ 参见 E. Fischer-Lichte, 《穿越边界及以物易物》(Grenzgänge und Tauschhandel), 见 *Theater seit den 60er Jahren*, Tübingen, Basel, 1998, 第 299 页。

将目光集中在舞蹈与媒体的结合。<sup>①</sup> 汉斯-蒂斯·雷曼(Hans-Thies Lehmann)也同样强调了互动表演以及在场的生产对于“后戏剧剧场(Postdramatisches Theater)”所具有的意义,同时还将表演的在场定义为后戏剧剧场的在场。<sup>②</sup> 有关“表演”与“表演性”的文化学探讨表明,表演性并不简单等同于“做”某个行为,而是意味着某个行为“被上演”。而这种“上演”始终也是一种重复性的上演。作品中,只要某事物可以被作为表演维度通过语言得以确定,重复或曰“可重现性(Iterabilität)”无处不在,它总是同时包含了被重复对象的一种变化。重复的进行创造出了语言事件内部的一般性。

通过结合媒体学语境对表演概念进行诠释,西比勒·克莱默(Sibylle Krämer)对此概念做了进一步发展。从“作为认知形式的感性”到“作为表演的感性”的转换是其思考的出发点——对于这样一种转换又该作何理解?在此,克莱默摒弃了传统的窗口模式(Fenstermodell)与身体/精神二元论。根据这种理论,意义(Sinn)与感性(Sinnlichkeit)处于不同场所,其位置关系多被比作“内”与“外”、“上”与“下”或“前”与“后”。这同时也是“再现”理念的核心所在:符号所担负的功能并非“显现”或“在场”,而是“替代”和“当下化(Vergegenwärtigung)”。这种类型/殊型(type/token)关系导致了以下结果,即无论我们在何处与符号打交道,我们所遭遇的都是一个模棱两可的世界:我们的感官所及被解释为某种处在时间与空间内的权威机构(Instanz),这一机构所代表的东西虽不再以直接的方式存在,但从逻辑或谱系学角度来看仍先于单数意义上的现象。通过符号性再现,世界被分裂为“深层结构”与“表层结构”,前者包含了某种

---

<sup>①</sup> 参见 G.Klein,《舞蹈、图像、媒体》(Tanz, Bild, Medien, Hamburg, 2000),第7页;G.Brandstetter 等主编,《穿越边界之旅》(Grenzgänge, Tübingen, 1998),第13—14页。

<sup>②</sup> 参见 H.-T.Lehmann,《后戏剧剧场》(Postdramatisches Theater, Frankfurt/M., 1999),第254—255页。

普遍模式,而后者则在各种具有限定性的具体情境下实现着这一普遍模式。<sup>①</sup>与此相反,克莱默更多地强调了第三种维度,在她看来,“意义”首先只是和存在于时空中的某事物的感性接触,用她的话来说,“意义即事件和‘表演’”。<sup>②</sup>由此可见,我们在媒介交往中的表演为意义与感性之间的关系打下了深刻烙印,而媒介也在塑造和影响着“意义-感性”关系的历史语法。对于一种置身于普遍语用学、阐释学与认知理论的潮流之外,在不依赖于二元论方法前提的基础上探讨“语言性”现象的语言观而言,“表演性”或将成为一个关键词;而在这种语言观所依据的分析方法中,语言和交际的虚拟化有可能被作为理想范式的“身体化语言”所取代。<sup>③</sup>

总体而言,“表演”概念为各个学科领域都注入了新的活力。表演行为始终贯穿了与世界的各种关联(Weltbezüge),表演概念侧重表达的则是这些表演行为的实施。“表演”概念使“再现”这一静态概念变得富有活力,同时也是对后者的一种重新表述。再表述的目的并不是要取消再现性,而是开启一种新的再现方式,通过再现使不同的立场与观点成为可能。这一多元化契机也为性别研究内部的意义建构提供了更多的自由空间,以便将艺术、文学与知识所创造和表述的差异性重新引为参照,使其发挥本身应有的作用。

---

① 参见 S.Krämer,《语言、声音与文字》(*Sprache-Stimme-Schrift*),见 *Performanz*,第 323—324 页。

② S.Krämer,《感官性、思维及媒介》(*Sinnlichkeit, Denken, Medien*),见 *Sinn der Sinne, Ausstellungskatalog*, Göttingen, 1998, 第 34 页。

③ 参见 S.Krämer,《语言、声音与文字》,第 344—346 页。



# 生命科学

凯尔斯汀·帕尔姆

( Kerstin Palm)

## 何为生命科学？

在当代语言应用中,生命科学这个概念借鉴了美国的“life science”一词,它涵盖了以“生命系统”为研究对象的所有学科领域。除生物学、人医学、兽医学、植物医学以外,还包括农林学、药剂学、药理学、食品科学、健康学(Public Health Sciences),以及生物、基因与生殖技术。在这个包罗万象的研究与实践领域内,汇集了形形色色的专业课题方向及研究方法。首先,生命科学是致力于探索生物和生命共同体的结构与功能的自然科学基础研究;其次,它是对有机体或有机体成分所具有的特定物质代谢作用的工程技术开发及应用;再次,生命科学的医学分支涉及动植物与人类疾病的诊断及治疗方法与理论;最后,生命科学还涉及食品与其他有机物质的生产与加工,如被制成建筑材料或服装原料。生命科学中相对较新的研究领域则以各种面向社会学的研究方法 with 课题设置为主要特征。

以经验分析为基础,对生理性别及其相关的技术与医学操作进行非历史性描述,是生命科学在学科文化(Wissenskulturen)的认识论分化过程中对其研究主旨所做的定位。所以无论是同自然科学、工程机械,还是同各种应用相关的生命科学研究,其本身并未发展出“性别”概念。

相反,对“性别”这一范畴的表述主要借助了社会学与文化学的学科文化研究范式,它开辟了一个全新方向的研究领域,该领域涉及一个具有社会性与象征性的权力秩序中,随历史发展而逐渐形成的性别位置指定。因此,生命科学理论建构与实践的性别层面也成了这种元批判与历史化

方法的分析对象。此外,探讨性别问题的还包括生命科学中的一些跨学科分支,如医学史、健康学、农业,等等。

## 生命科学的发展历程

直至 18 世纪末,博物学文献中才开始越来越多地出现诸如生命科学、生命学或生物学等区别于无生命科学的名称。尽管在这些概念所涵盖的研究及理论领域中,各种科学尝试已坚持不懈地进行了几个世纪,但一门关于生命的独立学科却是从这一刻起才获得了明确的命名。

文艺复兴时期,有关生物与生命体的学术研究主要限于医学以及面向自然哲学的哲学领域,这种研究在重新借鉴古典观念的基础上,对中世纪的许多概念进行了批判与修正。该时期的自然发展史上涌现出了大量的生物百科全书与药用植物图集;与此同时,在新的外科手术实践的推动下,经验解剖学与生理学也宣告诞生。在 17 世纪机械科学(mechanische Wissenschaften)的影响下,经验解剖学与生理学以机械形态论(mechanomorphen Theorien)(中世纪“医疗力学”<sup>①</sup>)的形式得以延续,从根本上改变了医疗方法。与此同时,源于炼金术的医疗力学日益向自然科学方向发展,从而促进了对人体生理转化过程的研究与新药物的发明。

18 世纪的所谓“前生命科学”有两大核心课题:一是对百科全书中记载的自然现象进行广泛的系统性分类;二是有关生育、胚胎及个体发育过程的问题。在 1735 年出版的《自然系统》(*Systema naturae*)一书中,卡尔·冯·林奈(Carl von Linné)提出了一种以植物性器官为依据的新的植物分类学,同时还对动物与矿物系统重新进行了划分。与此同时,一场激烈的论争也在生物学领域展开,其争论焦点为促进胚胎形成的力量以及性别在繁殖过程中所起的作用。

---

<sup>①</sup> 原文为 Iatromechanik,中世纪医学渗透着形而上与迷信观念,其诊疗方法主要以巫术、数字命理学与占星学为基础,统称“医疗力学”。

18世纪中叶起,从医学、哲学专业分化出来的生物学分支与大学内新设的农、林专业合并为一些独立学科,但医学与生物学研究之间仍存在紧密关联,二者在内容方面的交流亦时有发生。在生物学本身的学科建构以及随后的分化过程中,有关生物与生命的概念也开始发生重大变革。生物机械形态论最终被一种生物有机形态论所取代,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一系列专门的生命科学课题,其研究者试图在无生命的自然界之外探寻生命本身特有的规律。

细胞学说最早出现于19世纪30年代,至19世纪60年代发展出相对完善的体系。该学说将细胞视为生物起源与形成的关键所在,彻底改变了人类对于有机体的认识。在细胞学诞生前不久,科学家已在哺乳动物体内观察到卵细胞的存在;与此同时,细胞核被描述为一切动植物细胞所共有的一种结构,并被认为在细胞形成过程中发挥了关键作用。四十多年后,科学家首次针对受精过程及卵细胞与精子的结合进行了观察。紧接着,研究者尝试在不依赖任何活力论假说的前提下,从唯物主义因果论的角度来对胚胎发育加以解释,而细胞学说不仅为此奠定了相应的基础,同时还在结合生物学和医学领域其他研究方向的基础上,形成了一套与自然哲学尤其是活力论相对立的、具有严格经验性与实验性的研究实践。对单一细胞、微生物、器官、发育过程以及诸如“生物电”(即日后的神经生理学)、“内分泌物”(自1902年起被定义为荷尔蒙)、植物力能学等单个现象的生理成因的研究也开始向纵深方向发展,并实现了进一步细分;一些新的研究领域如动物生理学(即日后的行为研究)和生态学也开始逐步确立。

在实验科学的影响下,物理及化学诊断方法在医学领域内得到了越来越多的应用。随着生理学、细胞病理学与细菌学的诞生,新的疾病概念与治疗手段纷纷出现;与此同时,从化学医学(Iatrochemie)发展而来的药理学也促进了新型药物的发明。

达尔文的进化论将身体形式及生理过程的功能性同可以从自然科学角度予以解释的动因相联系,率先在生物学领域对神学目的论提出质疑。

与此同时,有关个体发育的研究也在 19 世纪后半叶得以发展。19 世纪 60 年代,格雷高尔·孟德尔(Gregor Mendel)试图将一直辅以观察记录的动植物繁育归因于某些可量化的生理学遗传规律。1900 年前后,孟德尔定律为正在形成中的遗传研究奠定了重要基础;1906 年,这门学科被正式命名为遗传学。大约在 1910 年,染色体被描述为遗传物质的载体;此后不久,基因理论作为一门研究染色体不同功能分区的学说应运而生。

进入 20 世纪后,系统论、协同论、控制论、博弈论与信息论等一系列新兴理论相互融合,这不仅使原先各自独立的生物学分支相互合并(如进化论与遗传学合并为现代进化综论),而且也带来了各种不同于活力论与机械论的新的生命观念。如今,生物被视为实现自我组织与自我调控的开放系统,它们同外界交换可量化的物质、能量和信息,处于一种化学意义上的流动平衡,而远非能量平衡。创立于 20 世纪下半叶的分子生物学则为实现上述变革做出了重大贡献。

当代生命科学由启蒙运动时期的自然哲学、自然史与医学演化而来,它随着 1800 年前后生物形态论的转向而逐渐形成;随着兴起于 19 世纪的现代大学的学科专业化与制度化,生命科学又细分为诸多领域。生命科学在 19 世纪的形成过程中受到了各种新的实验方法及进化论、细胞论等反形而上学理念的影响,它所倡导的生命观念亦经历了具有重要意义的理性化与实证化过程,为 20 世纪后机械论有机概念的提出铺平了道路。此外,由于成本高昂,生命科学的研究课题很大程度上一直都由国家或出资方决定。

凭借广泛的实验体系与工业应用领域,生命科学最终将一些重要技术领域纳入其研究范畴,如生物技术、生殖技术、基因技术,等等。

当今的生物技术将自身定义为一种活动场域,该场域延续了具有上千年历史的日常食品生产技术,直到 17 世纪随着微生物的发现才呈现出明显的科学化(Verwissenschaftlichung)趋势。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联邦德国的一些大学开始将生物技术作为一门独立的工程学专业,或作为工艺工程、化学工程或生物学等专业的选修课程。生物技术一般被分为传

统生物技术与现代生物技术。六千年来,虽然对微生物的存在一无所知,传统生物技术却一直在利用发酵微生物来生产葡萄酒、啤酒,日后出现的面包、醋和奶酪也运用了类似的工艺;现代生物技术诞生于19世纪中叶,它更多的是在自然科学的基础上,通过一定的生产工艺对活的微生物或动植物细胞进行有目的地培养和利用,或对从中提取出来的成分(除食品生产外还包括19世纪末发明的微生物污水净化技术,自1941年起将霉菌用于制造盘尼西林)加以利用。在上述两种生物技术发展的过程中,一种新的生物技术脱颖而出。这种诞生于20世纪70年代的生物技术以转基因微生物为材料,从而实现了一次具有重大意义的变革。在此基础上,利用微生物进行物质转化或合成材料提取(维生素、香料、药品和注射剂、用作洗衣粉添加剂的酶,等等)的商业性应用得以广泛拓展。<sup>①</sup>

繁育技术涵盖了所有有目的地介入微生物繁育过程的操作方法,其中包括应用于农业中的通过动植物的筛选和杂交而进行的传统培育方法,自进化论、尤其是遗传学创立以后,这些方法变得更加科学化。在动物饲养方面,在20世纪初已开始进行人工授精,自20世纪50年代以来,通过国际精子交易、人工排卵和同步发情、胚胎分裂(人造双胞胎)、胚胎移植以及用于体外受精(IVF)的有目的的卵细胞提取等方式,人工授精得以优化。20世纪70年代以来,为了扩大转基因<sup>②</sup>植物的生产规模,同时也为了实现转基因动物的小规模实验性繁育,基因技术也被应用于繁育技术领域。

人类的生殖医学除避孕药的研制和使用以外,主要包括孕期医疗

---

<sup>①</sup> 对各时期生物技术实践的概括性介绍参见 S.Heiden / C.Burschel / R.Erb, 《生物技术作为跨学科挑战》( *Biotechnologie als interdisziplinäre Herausforderung*, Heidelberg, Berlin, 2001 )。

<sup>②</sup> 转基因技术可用于遗传性疾病的研究和药物实验,还可用于农作物或动物优良基因的组合,以增强其对除草剂、霜冻的耐抗性或实现成分优化。目前异种移植研究正在进行转基因猪的繁育实验,目的是通过注射人类基因为人体提供无排斥反应的移植用器官。

(通过超声波等手段)、分娩辅助,以及妇科和男科<sup>①</sup>疾病诊断和不孕不育的治疗,等等。除了移植前基因诊断(PID)<sup>②</sup>和产前诊断(PND)<sup>③</sup>这些基因诊断方法外,所谓的辅助授精技术也包含在内,该技术包括输卵管胚胎移植(EIFT)<sup>④</sup>、体外受精<sup>⑤</sup>和对活性程度较低的精子所采取的人工授精(IUI)<sup>⑥</sup>、输卵管内配子移植(GIFT)<sup>⑦</sup>、透明带下授精(SUZI)和卵胞质内单精注射(ISCI)<sup>⑧</sup>,等等。近来,哺乳动物克隆技术和干细胞研究也被纳入生殖技术范畴;而技术相对简单的微生物克隆技术则存在了上百年。上述技术都受到联邦各州不同法律规定的限制。

基因技术<sup>⑨</sup>是当今生物学和医学基础研究、生物技术、生殖医学以及农业培育技术的一个核心方法要素,自20世纪70年代以来,它在这些领域的运用不断增多。1953年,科学家发现了DNA<sup>⑩</sup>的双螺旋结构和复制方式;1966年,描绘出了所谓的“基因编码”;1972年,随着首批DNA分子测序成功,DNA重组分子问世;1982年,科学家通过DNA重组的方式,利用转基因细菌合成了人胰岛素。对具有分割与组合特性的酶の利用使DNA片段的拆解与重组成为可能,除可使DNA繁殖和改性的酶以及使DNA渗透的病毒之外,这些酶成为基因技术最重要的工具。基因技术通

---

① 参见 E.Nieschlag/H.Behre,《男科:男性生育健康基本原理及临床实践》(*Andrologie.Grundlagen und Klinik der reproduktiven Gesundheit des Mannes*, Berlin, New York, 2000)。

② 对通过试管培养的受精卵进行基因诊断,根据诊断结果决定是否将胚胎植入子宫。

③ 对出自羊水或母体有机体的胚胎细胞进行基因诊断,根据诊断结果决定是否实施流产,或对子宫内的胚胎采取治疗措施。

④ 将体外受精卵植入输卵管的技术。

⑤ 1978年,第一例通过体外受精试管婴儿路易斯·布朗诞生。

⑥ 将精子直接注射到子宫内的技术。

⑦ 将精子直接注射到输卵管内的技术。

⑧ SUZI与ISCI是将精子直接注射到输卵管内的两种不同方式。

⑨ 参见 W.Beer / E.Bremekamp / E.Droste / C.Wulff,《基因技术》(*Gentechnik*, Bonn, 1999)。

⑩ 脱氧核糖核酸,可复制的螺旋形大分子。

常有“红色”(医学、制药和动物生产领域)和“绿色”(与植物相关的研究和植物生产)之分。

20世纪70年代以来逐渐形成的健康学/公共健康学对医学技术的社会学、行为学、组织与管理、健康经济和政治、生态方面的研究则全然不同于上述自然科学技术领域。健康学和公共健康学是对具有重大社会意义的现代健康体系的生物医学和社会综合体的多层面平行研究。

### 关于生命科学单个领域的性别研究

生命科学中的性别观点内容广泛、角度各异,在此方面有大批文献资料可供参考,<sup>①</sup>其内容都经过了系统性的整理与分类,其中大部分著述来自生物学与医学领域;相反,与农林业、药剂学与药理学相关的性别研究尚处在起步阶段。

作为建立在经验基础上的事实性知识(Tatsachenwissen),生命科学中有关性别本质的认识享有较高的科学权威性及可信度,因而能够对性别关系产生深刻影响,对于性别研究亦具有特殊意义。如前所述,自然科学与技术专业之外的其他研究范式试图从性别角度对生命科学加以认识,以便回顾与总结历史上有关生理性别的科学性描述,并将其置于特定的社会语境下加以考察;同时亦可从认识论角度出发,将其作为某些深受制度化权力关系影响的认知实践结果加以反思。

对各种生理性别表述的元批判视角,关于性别、身体、生命以及生命科学技术的全部知识从根本上都被性别观念所解构,以下将具体举例加以说明。

从这个角度来看,性别不仅组织着生命科学的内容层面,而且同样

---

<sup>①</sup> 参见 M.Maurer,《自然科学、技术与医学中的女性研究》(*Frauenforschung in Naturwissenschaft, Technik und Medizin*, Wien, 1993); M.B.Ogilvie,《女性与科学:注释文献之一种》(*Women and science. An annotated bibliography*, New York, London, 1996)。

进入了客体化的、不具有历史指向的领域的认知结构,价值中立、客观性、普泛性,以纯粹经验为基础的认识。大量科学理论、心理分析和语言分析研究已证实,与这种产生于17世纪的认识论观点相联系的是一种特定的男性主体性的建构,后者的自我认知和与自然的关系以等级化的性别关系为指向,制造出了一种被自然化了的关于女性气质的设想。<sup>①</sup>

生命科学的性别研究是一场关于自然科学和技术科学的社会和文化关联的国际性探讨的一部分,这一探讨在新的跨学科研究领域内已得到确立。<sup>②</sup>此外,包含社会学成分在内的生命科学领域还同属于社会学范畴的女性研究和性别研究的详细方法相衔接。

## 生 物 学

19世纪初,生物学作为一门独立学科而诞生。此时的生物学继承了形形色色的性别观念,这些观念分属不同的传统渊源,彼此间充满矛盾,又在此基础上同新的资产阶级自然观及身体理念交相融合。这种从机械形态论到生物有机形态论的身体理论模式转向始见于18世纪中期的医学领域,大量性别研究专著都将其描述为性别差异、性以及生育观念方面

---

<sup>①</sup> 参见 E.Scheich,《征服自然与女性气质:现代自然科学的思维方式及幻觉》(*Naturbeherrschung und Weiblichkeit. Denkformen und Phantasmen der modernen Naturwissenschaften*, Pfaffenweiler, 1993; D.Haraway,《自然的重塑:类人猿、赛博格和女人》,前揭; D. Haraway, *Modest \_ Witness @ Second \_ Millennium. FemaleMan © \_ Meets \_ OncoMouse™*, New York, London, 1997; C.Gransee,《定义边界:“自然”与“性别”的身份逻辑建构问题》(*Grenz-Bestimmungen. Zum Problem identitätslogischer Konstruktion von „Natur“ und „Geschlecht“*, Tübingen, 1999)。

<sup>②</sup> 关于国际科学哲学研究发展史及系统分类的概括性介绍参见 U.Felt / H. Howotny / K.Taschwer,《科学研究导论》(*Wissenschaftsforschung. Eine Einführung*, Frankfurt/M., New York, 1995)。



具有决定性意义的一次转折。<sup>①</sup>如果说,机械论对于“有性(Geschlechtlichkeit)”的认识仅局限于性器官的话,如今在强调整体的有机概念的映照下,这一概念已贯穿整个人体界域,它不仅涉及所有器官,而且基于生殖性(Genitalität)与性别身份之间被假定存在的关联,同时也涉及人的道德与精神架构。一种涵盖了心理和生理层面的性别差异由此得以建立,它是资产阶级性别秩序的一种体现,而后者也因此获得了一种自然主义的合法地位。

生物学身体理论的架构和内容是通过社会性别关系才得以形成的,这一点在长达两百年的整个生物学史上都有所体现,对此,研究者结合大量实例进行了论证。<sup>②</sup>诞生于19世纪中叶的达尔文进化论结合了关于维多利亚时代英国社会性别角色的阐述,从而成为此方面一个颇具价值的研究领域;<sup>③</sup>同样的例证还包括20世纪70年代诞生的社会生物学,<sup>④</sup>该

① 参见 C.Honegger,《性别秩序》,前揭;T.Laqueur,《肉身刻写:从古希腊到弗洛伊德的性别操演》,前揭;L.Schiebinger,《美丽的幽灵:现代科学诞生之初的女性》(*Schöne Geister. Frauen in den Anfängen der modernen Wissenschaft*, Stuttgart, 1993);L.Jordanova,《性别幻象:18—20世纪科学与医学领域的性别图像》(*Sexual Visions. Images of gender in science and medicine between the eighteenth and twentieth centuries*, Madison, Wisc., 1989);L.Jordanova,《自然之再现:1760—1820年间的性别、科学与医学》(*Nature displayed. Gender, science and medicine 1760 - 1820*, London, New York, 1999)。

② 参见 R.Bleier,《科学与性别:生物学及其女性理论批判》(*A critique of biology and its theories on women*, Oxford, New York, 1984);S.Rosser,《生物学与女权主义》(*Biology & feminism*, New York, 1992);N.Tuana 主编,《女权主义与科学》(*Feminism & Science*, Bloomington, Indianapolis, 1989);R.Hubbard,《女性生物学的政治》(*The politics of women's biology*, London, 1990);E.F.Keller / H.Longino,《女权主义与科学》(*Feminism and science*, Oxford, New York, 1996);M.Lederman / I.Bartsch,《性别与科学读本》(*The gender and science reader*, London, New York, 2001);A.Fausto-Sterling,《身体的性别化:性别政治与性征建构》,前揭;G.Kirkup / L.Smith / E.F.Keller 主编,《重塑女性:科学、技术与性别》(*Inventing women. Science, technology and gender*, Cambridge, 1992)。

③ 参见 C.Russet,《性学:维多利亚时代的女性气质建构》(*Sexual science. The victorian construction of womanhood*, Cambridge, London, 1989)。

④ 社会生物学是行为科学、遗传学与进化论的一种综合产物,试图通过进化形成的遗传模式来解释动物及人类行为。

理论试图从进化论的角度推导出不同性别间的劳动分工与社会等级关系,同时在人类原初群落(Urhorde)的结构当中为西方工业社会的性别秩序找到相应依据。而早在古希腊时期便已成为探讨对象的生育和繁殖理论,也同样可被描述为性别刻写及性别社会位置分配的发生场所。<sup>①</sup>

另外一些研究也同样证实了社会性别观念在大脑研究、内分泌学(荷尔蒙研究)、细胞生物学、微生物学、分子生物学和基因研究领域的投射,这些现象包括根据繁殖过程中的活跃程度来对细菌或藻类细胞进行性别定义(含有特定基因物质的活性细胞定义为“阳性”,不含特定基因物质的非活性细胞则被定义为“阴性”),<sup>②</sup>将受精过程中的卵子和精子细胞形容为“睡美人”和“王子”,等等;<sup>③</sup>在20世纪,某类激素被定义为性别荷尔蒙,甚至被视为性别的本质所在——可以说,上述种种现象背后都隐藏着一部关于性别刻写的复杂历史。<sup>④</sup>

19世纪的生物学将同性恋定义为一种个别的病理现象,发展到20世纪末,同性恋却被认为是一种具有生理学意义且广泛存在于动物界的

---

① 参见 N. Tuana,《弱一级的种子:亚里士多德〈论动物创生〉及盖伦解剖学中的男性中心主义》(*Der schwächere Samen. Androzentrismus in der Aristotelischen Zeugungstheorie und der Galenschen Anatomie*),见 *Das Geschlecht der Natur*,第 203—223 页。

② 参见 B. Spanier,《(不)带偏见的科学:分子生物学中的性别意识形态》(*Im/Partial science. Gender ideology in molecular biology*, Bloomington, Indianapolis, 1996)。

③ 参见 E. Martin,《卵子与精子:科学如何建构了一种以性别刻板印象为基础的浪漫描述》(*The egg and the sperm. How science has constructed a romance based on stereotypical male-female roles*),见 *Signs* 16(1991),第 485—501 页;生物学与性别研究课题组,《女权主义当代细胞生物学批判的重要意义》(*The importance of feminist critique for contemporary cell biology*),见 *Feminism & Science*, Bloomington, Indianapolis, 1989,第 172—187 页。

④ N. Oudshoorn,《自然身体之外:性激素考古学》(*Beyond the natural body. An archaeology of sex hormones*, London, New York, 1994)。

性取向,<sup>①</sup>有关上述转变及其社会影响的研究表明:从性别角度来看,生物学不仅显现为一个性别差异的话语和命名空间,它同时也是二元性别结构与异性恋正统主义的话语和命名空间。<sup>②</sup>吉姆·麦克奈特(Jim McKnight)的一篇饶有趣味的论文通过对同性恋生物的研究揭示出进化论中存在的这一特殊问题;在此前以个体繁衍结果为基础的种系发生学(Stammesgeschichte)中,这些生物并不被认为具有任何意义。<sup>③</sup>

与此同时研究者也发现,性别观念还以一种间接的方式存在于生物学与“前”生物学理论及实践的基本结构当中。

在两篇极富启发性的关于18世纪动植物系统的研究论文中,作者隆达·席宾格(Londa Schiebinger)描述了卡尔·冯·林奈<sup>④</sup>在动植物的命名与分类方面如何为当时的性别观念所左右。席宾格认为,林奈以新的性别社会位置分配为参照,用“哺乳动物(Mammalia)”这一指向雌性乳房的名称取代了亚里士多德定义的“四足动物”概念,尽管“哺乳动物”的概念由于将雄性动物排除在外而显得与事实不符。<sup>⑤</sup>在林奈以生殖器官为依据建立起来的植物分类学系统中,植物的雄性器官对于确定该植物在系统中的地位具有优先意义,因此林奈的植物分类学系统也同样是性

① 参见 B. Bagemihl,《多彩的生物:动物同性恋与自然多样化》(*Biological exuberance. Animal homosexuality and natural diversity*, New York, 1999)中关于动物界同性恋现象的详细描述。

② 参见 S. Levay,《酷儿科学:同性恋研究的运用与滥用》(*Queer science. The use and abuse of research into homosexuality*, Cambridge, 1997)。

③ J. McKnight,《线性科学? 同性恋、进化与适应》(*Straight science? Homosexuality, evolution and adaptation*, London, New York, 1997)。

④ 卡尔·冯·林奈(Carl von Linné, 1707—1778),瑞典植物学家、动物学家、医生,被视为现代生物分类学之父。——译者注

⑤ L. Schiebinger,《“哺乳动物”名称何来》(*Woher die Säugetiere ihren Namen haben*),见 *Am Busen der Natur. Erkenntnis und Geschlecht in den Anfängen der Wissenschaft*, Stuttgart, 1993, 第 67—113 页。

别秩序为参照。<sup>①</sup>

在一篇颇具创见的关于 20 世纪初应用昆虫学研究的论文中,作者萨拉·延森(Sarah Jansen)却引用了一个全然不同的范例。在她看来,对于昆虫学领域的象征性描述手法和物质实践而言,许多因素都具有根本性意义,而某一特定的“雄性”概念便是其中之一。<sup>②</sup>

诸多例证充分说明,生物学知识具有某些特定倾向,后者对整个生物学史产生了深刻影响。这些特定倾向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第一,在不同版本的生物学理论中,阐释者总是不断地将雌性与被动、低等性相联系,将雄性等同于主动、高等性,由此建立起一种以异性恋正统主义和等级关系为基础的性别差异,并对这种性别差异不断地予以强调。在此背景下,哈拉维指出,某些研究灵长目学的女性学者将雌性动物描述为积极、独立和起到决定作用的族群成员,受此影响,灵长目学研究开始出现意义变迁,从而开启了另外一种性别范式。<sup>③</sup> 第二,特定历史时间的复杂性别场景被移植到生理性别的结构方式当中,同时又被披上一层“自然”、“本质”的意识形态外衣。第三,性别观念解构着生物学的基本理论模式及形态。通过上述方式,生物学成为西方社会中具有核心意义的形而上问题与政治问题的一个协商场域,而这些问题也同样关系到人类及其整个社会秩序与象征秩序的起源和建构。<sup>④</sup>

最终,19 世纪普遍流行的整体有机论(Organismus)及其无所不包的“有性(Geschlechtlichkeit)”概念从生物学中消失,取而代之的是一个通

---

① L.Schiebinger,《植物的私生活:林奈与达尔文的性别政治》(*Das private Leben der Pflanzen. Geschlechterpolitik bei Carl von Linné and Erasmus Darwin*),见 *Das Geschlecht der Natur*,第 245—270 页。

② S.Jansen,《害虫:一种科学与政治建构在 1840—1920 年间的历史》(*Schädlinge. Geschichte eines wissenschaftlichen und politischen Konstrukts 1840—1920*, Frankfurt/M., New York, 2003)。

③ D.Haraway,《自然的重塑:类人猿、赛博格和女人》,前揭。

④ 参见 D.Haraway,《灵长类视觉:现代科学世界中的性别、种族与自然》(*Primate visions. Gender, race and nature in the world of modern science*, New York, London, 1989)。

过反馈进行调节的系统,它与周围环境的交界灵活多变,其功能性组织结构亦处在不断地变化当中。<sup>①</sup> 而当代控制论与信息技术领域的有机概念究竟在多大程度上与性别差异相关,仍是一个备受争议的问题。

## 医学与健康学

鉴于生物学与医学之间存在深入交流,两者的理论研究领域也彼此重叠,因此生物学同性别在过去和当下所发生的关联性对于医学也同样成立。

通过对健康、疾病、疼痛等专业概念以及医学诊疗方法进行分析,性别理论可以涉及更多的研究层面。中世纪末期,随着医学与生物学的发展,医学开始呈现出“自然科学化(Naturwissenschaftlichung)”的趋势,从而也在性别身体的标准化与规范化方面被赋予阐释权与操作资格,性别身体的标准化与规范化主要通过不符合性别角色定义的行为方式与身体现象的病理化而实现。<sup>②</sup> 时至今日,作为一个整体的医学史仍趋向于将男性身体作为人类的标准身体,而女性身体或被描述为一种仅仅担负生育任务的特殊人类形式,或被笼统地描述为一种病态。<sup>③</sup> 这一点在一

---

① 参见 E.F.Keller,《有机体:一个生物学范畴的消失、重现与转化》(*Der Organismus. Verschwinden, Wiederentdeckung und Transformation einer biologischen Kategorie*), 见 *Vermittelte Weiblichkeit. Feministische Wissenschafts- und Gesellschaftstheorie*, Hamburg, 1996, 第 313—334 页; D.Haraway, *Modest\_Witness@Second\_Millennium*。

② 参见 K.Schmersahl,《医学与性别:19 世纪医学话语中的性别建构》(*Medizin und Geschlecht. Zur Konstruktion der Kategorie Geschlecht im medizinischen Diskurs des 19. Jahrhunderts*, Opladen, 1998)。

③ 参见 C.v.Braun,《非我:逻辑、谎言与力比多》(*Nicht Ich. Logik, Lüge, Libido*, Frankfurt/M., 1985); C.Honegger,《性别秩序》,前揭; Laqueur,《肉身刻写:从古希腊到弗洛伊德的性别操演》,前揭; M.v.d.Wijngaard,《重塑性别:女性气质与男性气质的生物医学建构》(*Reinventing the sexes. The biomedical construction of femininity and masculinity*, Bloomington, Indianapolis, 1998); E.Martin,《月经与更年期:关于女性身体的医学隐喻》(*Medical metaphors of women's bodies. Menstruation and Menopause*), 见 *Internat. Journal of health services* 18(1988), 第 237—254 页; Jordanova,《再现之自然》,前揭。

些诸如“可视人计划(Visible Human Project)”的新兴医学成像技术中也有所反映。“可视人计划”提供了一个可以通过互联网进行浏览的人体图像,通过对该人体的数百个细微剖面进行影像与数字处理,最终呈现出一个可通过动画方式进行浏览的三维图像。在这种三维图像中,男性生殖器以完整影像的方式呈现;相反,女性生殖器则仅展示骨盆部位——这种再现方式很容易让人联想到一些司空见惯的、体现了男性中心主义与性别刻板印象的人体解读方式;而在另外一些医学媒介展示手段中也同样可以发现类似特点。<sup>①</sup> 诸如“雌雄同体”等性别不明的身体,则以其他极为严格的医学手段相关的方式被迫接受上述标准化过程。<sup>②</sup>

关于健康学的性别研究将人体医学所表现出的男性中心主义特征作为其批判的切入点。正如苏·罗泽尔(S. Rosser)针对包括艾滋病在内的若干疾病所阐述的,由于男性中心主义的存在,导致某些受生理及社会条件影响的、与性别相关的疾病的形成过程被人们所忽视。<sup>③</sup> 对妊娠期、更年期等女性特有的生理转折期的贬抑与病理化是性别歧视的一种表现,时至今日,女性气质仍被广泛定义为一种病理现象,对于这种认识必须予以纠正。<sup>④</sup>

---

① 参见 S. Schmitz,《新身体、新标准?——身体的生物医学图像所带来的视角转变》(*Neue Körper, neue Normen? Der veränderte Blick durch biomedizinische Körperbilder*), 见 *Turbulente Körper, soziale Maschinen, Feministische Studien zur Technowissenschaftskultur*, Opladen, 2013; P. Treichler / L. Cartwright / C. Pentley,《看得见的女人:影像技术、性别与科学》(*The visible woman. Imaging technologies, gender and science*, New York, 1998)。

② 参见 A. D. Dreger,《雌雄同体及医学性别干预》(*Hermaphrodites and the medical intervention of sex*, Cambridge, London, 1998); Fausto-Sterling,《身体的性别化:性别政治与性征建构》,前揭。

③ S. Rosser,《女性健康》(*Women's Health-missing from U. S. medicine*, Bloomington, Indianapolis, 1994)。

④ 参见 P. Kolp 主编,《女性气质非疾病》(*Weiblichkeit ist keine Krankheit*, Weinheim, München, 2000)。

乔丹诺瓦<sup>①</sup>指出,19世纪的医学文献往往结合男性人体图示来对运动损伤加以说明,而在阐述失眠、偏头痛等病患时则大多选用女性人体图示,由此可见,与生物学方面的描述类似,在涉及心脏等单个器官<sup>②</sup>或各类疾病的医学描述中,性别观念也多被作为一种隐喻背景来使用。

除理论建构外,医学性别研究同时也面向医学实践,生殖医学以及与此相关的各种新的生殖技术与基因技术是这方面的一个考察重点。生殖医学性别研究关注的核心问题为,这些技术究竟是会导致对女性更为严格的控制、规训与标准化,还是更多地预示着一种通过生育自决权而实现的自我解放。<sup>③</sup> 相关讨论始于20世纪70年代,随着生殖技术的不断发展,讨论的重心逐渐发生偏移,由原先对生命与繁衍的父权式掌控的根本批判,更多地转向了对单纯以女性为操作对象的各种技术手段(例如具有促排卵作用的荷尔蒙疗法、输卵管胚胎移植、人工授精、输卵管内配子移植等体内移植和授精技术)所带来的风险及负面影响的精确分析。与此同时,在更高层面上也开始围绕某些问题进行探讨,其中包括辅助授精

① Jordanova,《性别幻象》,前揭。

② E. Fischer-Homberger,《饥饿、心脏、疼痛及性别:身体与灵魂图像中的裂缝》(*Hunger-Herz-Schmerz-Geschlecht. Brüche und Fugen im Bild von Leib und Seele*, Bern, 1997); L. Birke,《女权主义与生物学意义上的身体》(*Feminism and the biological body*, Edinburgh, 1999)。

③ 关于20世纪70年代不同阶段的女权主义基因及生殖技术批判详见相关会议报告; P. Bradish / E. Feyerabend / U. Winkler,《女性与基因及生殖技术的对抗》(*Frauen gegen Gen- und Reproduktionstechnologien*, München, 1989);《处在自决与社会规范化之间的女性》(*Frauen zwischen Selbstbestimmung und gesellschaftlicher Normierung*, Köln, 2001); 美国讨论部分参见 S. Firestone,《性的辩证法》(*The dialectics of sex*, London, 1970); G. Corea,《机器母亲:从人工授精到人造子宫的生殖技术》(*Muttermaschine. Reproduktionstechnologien. Von der künstlichen Befruchtung zur künstlichen Gebärmutter*, Berlin, 1986); M. Stanworth 主编,《生殖技术:性别、母性身份与医学》(*Reproductive technologies: Gender, motherhood and medicine*, Cambridge, 1987); J. G. Raymond,《作为子宫的女性:生殖技术与女性自由之战》(*Women as wombs. Reproductive technologies and the battle over women's freedom*, San Francisco, 1993)。

技术所引发的生育病理化,移植前基因诊断与产前诊断所呈现的优生学趋势、具有繁育性的身体物质的市场化,等等。

基于上述课题,性别研究同有关生育和基因技术的法学、伦理学、神学与政治学批判之间建立起某些契合点,并从一个较少受到关注的层面——性别层面实现了对上述批判的丰富与拓展。

在广泛的思考中,新的技术主义有机体概念与生物医学技术在象征层面上互为引征。关于象征维度的探讨尤其借助了“人机”这一虚拟形象,作为一个兼具隐喻性和物质性的混合物种,“人机”无论在认知还是技术层面都是人工制造的一种体现。随着新的生命科学理论及实践对身体的占用(Zugriff),在有机体/机器、自然/文化等二元对立范畴之间进行区分的可能性越来越小。有鉴于此,本文针对超越性别二元论的各种可能性和具有解放意义的塑造力量进行了必要的梳理;同时需要指出的是,对身体——无论从身份逻辑还是从事实角度——和对具有女性涵意的身体领域的占用,都有可能通过“生命”的技术表达与信息化而走向极端。<sup>①</sup>许多面向不同课题的理论研究也揭示出各种新的生命理论中所包含的关于创造、永生和拯救的父权制幻想。<sup>②</sup>

“生命”是一个在各种自然科学表述与技术表述之间闪烁不定的概念;相应地,关于生命科学的性别研究也同样在自然科学与技术研究的交

---

① 参见 D.Haraway, *Modest\_Witness@ Second\_Millennium*; C.Gransee,《定义边界:“自然”与“性别”的身份逻辑建构问题》,前揭;G.Kirkup / L.Janes / K.Woodward / F.Hovenden 主编,《性别化的人机:读本》(*The gendered cyborg. A Reader*, London, New York, 2000); N.Lykke / R.Braidotti 主编,《怪物、女神与人机之间:女权主义与科学、医学与虚拟空间的对抗》(*Between monsters, goddesses and cyborgs. Feminist confrontations with science, medicine and cyberspace*, London, New Jersey, 1996)。

② 参见 C.von.Braun,《非我:逻辑、谎言与力比多》,前揭;L.Trallori 主编,《占领生命:21世纪初的技术与社会》(*Die Eroberung des Lebens. Technik und Gesellschaft an der Wende zum 21. Jahrhundert*, Wien, 1996); G.Treusch-Dieter,《从性反抗到基因技术与生殖技术》,前揭。



叉地带找到了栖身之所。<sup>①</sup>

## 农林业领域的性别研究

目前还没有专门针对林业的性别研究;与健康学类似,农业科学的理论建构及实践也表现出明显的男性中心主义倾向,这也正是新兴的乡村女性及性别研究的切入点。<sup>②</sup>研究表明,女性在农业生产、食品生产及市场化方面贡献巨大,倘若对这一点忽略不计,则有可能导致对农村地区的社会过程、劳动分工、权力及所有关系的描述与事实不符,而单方面针对男性制定的农业咨询、培训及发展援助计划也恰恰反映了这种问题。在这些不同的观察层面中,包含了对迄今为止同发展与环境政策、农业创新计划、杂交育种、转基因有机物、新型机械以及化学制剂的应用相关的所有计划进行全面地批判与修正,以揭示与性别相关的后果,并在此基础上对各种可能存在的性别歧视予以抵制。<sup>③</sup>

## 结 语

从性别研究的角度出发,性别观念所导致的学科形式与内容以及生命科学技术的深层次结构化要求在不同学科之间展开一场深入的对话与

---

① 关于女权主义技术研究对生命科学性别研究的定位参见 J. Wajemann,《技术与性别:女权主义技术争论》(*Technik und Geschlecht. Die feministische Technikdebatte*, Frankfurt/M., 1994)。

② 参见 M. Landschulze,《非传统农业与女权主义自然科学批判》(*Alternativer Landbau und feministische Naturwissenschaftskritik*, Frankfurt/M., 1997);关于乡村女性及性别研究方法的概述参见 P. Teherani-Krönner,《农业科学》(*Agrarwissenschaften*), 见 *Gender Studies*, 第 217—230 页。

③ 参见 R. Braidotti / E. Charkiewicz / S. Häusler / S. Wieringa,《女性、环境与可持续发展》(*Women, the environment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Toward a theoretical synthesis*, London, 1994); M. Mies / V. Shiva,《生态女权主义》(*Ökofeminismus*, Zürich, 1995)。

知识交流——这些学科迄今为止一方面仅作为性别研究的对象(如生物学和医学中的大部分)而单独存在;另一方面则作为自然科学领域性别研究方面的活跃论坛而存在——同时也要求性别研究在农业与健康学的交叉学科中获得更高的地位。基于自然科学及各种技术专业与社会学和文化学之间的方法论差别,不可能制定出某种通用的研究范式。相反,在此不可回避的是一种建构性的理解,即将具有不同专业特征的学科前提与研究方法作为认知的建构性条件加以思考,并将其置于一种相互的关系之中。

## 自然/文化

阿斯特里德·德伊贝尔-曼考夫斯基

(Astrid Deuber-Mankowsky)

### 女人非天生

“女人并非生而为女人，而是变成女人的。”<sup>①</sup>——这句话来自现代哲学著作最著名的段落之一。西蒙娜·德·波伏娃以此作为她1949年出版于巴黎的《第二性》(卷二)的开头。她在书中这样写道：

女性在社会中所显现出来的形象，并不取决于某种生理、心理或经济命运。而是整个文明塑造着这一介于男性与“阉人”——人们对女性的称谓——的中间产物。<sup>②</sup>

波伏娃提出，女性不应甘于身为第二性，甘于接受对自身历史毫无发言权、被迫作为自然表征的命运。这其中表达的不仅仅是一种解放的激情，<sup>③</sup>更是一种反映了某些与时代紧密相关的哲学信念的意志。西蒙娜·德·波伏娃与让-保罗·萨特同为法国存在主义的领军人物。<sup>④</sup>人的存在以一种主体诉求为特征，即通过实现自由来超越主体内源性(Im-

---

① S.de Beauvoir,《第二性》(*Das andere Geschlecht*,1968),第65页。

② 同上。

③ 关于《第二性》的影响以及在各国的接受情况参见《西蒙·德·波伏娃作品〈第二性〉出版五十年》(*Simone de Beauvoir. 50 Jahre. Das andere Geschlecht*),见 *Die Philosophin* 20(1999)。

④ T.Moi,《西蒙·德·波伏娃:一个知识分子的心路历程》(*Die Psychographie einer Intellektuellen*,Frankfurt/M.,1996)。

manenz),超越对一种作为命运出现的自然本性的依赖,这是存在主义的基本观点。因此,波伏娃在《第二性》的序言中以坚定的口吻写道:“我们采用的观点是存在主义的道德观。”<sup>①</sup>所谓“存在主义道德观”指的是以下假设,即“一切主体都是通过计划,作为超越性具体地确立自己的”<sup>②</sup>;它只有通过不断地超越,“朝向其他自由,才能实现自由”<sup>③</sup>;除了向无限开放的将来扩张,没有其他为当下存在辩解的方法。<sup>④</sup>

与萨特不同的是,波伏娃发现她的具体处境是由“身为女性”这一事实所决定的。正如波伏娃所指出的,存在的根本局限性是女性处境的基本特征,女性所体验到的局限性在于,女性作为整体的人,作为一种自主的自由,是在男人逼迫她自认为他者的世界中展露自己和自我选择的:人们企图把她凝固为客体,把她推至内在性,因为她的超越性不断地被另一种本质的和主宰的意识所超越。<sup>⑤</sup>波伏娃认为,这种分裂性决定了女性的具体处境。她非但没有否认这种冲突的存在,而且尝试从这一具体处境入手重新阐述文明的发展历程。她对世界的描述来自一种具有自由天赋的存在的视角,这种存在一方面试图通过朝向其他自由的不断超越来实现其自由;另一方面却受困于一种将其构建为“第二性”即一种“非本质”存在的处境。

从存在主义伦理学的角度看,这种朝向内在性的“存在之坠落”<sup>⑥</sup>不啻为一种“道德上的过错”<sup>⑦</sup>,只有当人们考虑到这一点,才会发现将女性定义为非本质存在是一种极其不合理的要求。波伏娃指出,当这种存在之坠落被强加于主体——女性所面临的正是这样的处境——时,则会以

---

① S.de Beauvoir,《第二性》,第21页。

② 同上。

③ 同上。

④ 同上。

⑤ 同上。

⑥ 同上。

⑦ 同上。

逃避和压制形式出现。<sup>①</sup>波伏娃写作《第二性》的目的正是为了对这种压迫进行反抗。

在“自然/文化”二元概念中内含了一种价值判断,它通过与两性范畴的重合而得以固化。对于这种价值判定波伏娃并没有提出质疑,她的观点延续了唯心主义哲学传统,认为超越现实、实现自由是人类存在的本质。对于这位存在主义伦理学的信徒而言,被喻为永恒女性的“自然”正是需要被超越的内在性之体现。但同时她也明确指出,自然与文化的二元对立及其同两性范畴的对应有其一定的文化成因,而非一种天然存在:“女性这一存在”是在“社会内部”形成的。<sup>②</sup>

## 对自然的命名

波伏娃呼吁女性应当发展属于自己的智性,<sup>③</sup>生物物理学家伊芙琳·福克斯·凯勒<sup>④</sup>受此启发,写出了《爱、权力与认知:属于男人或女人的科学》<sup>⑤</sup>一书。1985年该书一经出版即被译为多种文字。凯勒在书中将自然作为一种建构加以描述,根据她的阐述,这种建构来自于科学研究与社会规范、文化习俗、目标理念以及各种预设之间的相互作用:

对自然进行命名是科学担负的一项特殊任务,理论、模型与描述

① S.de Beauvoir,《第二性》,第21页。

② 同上书,第65页。

③ 参见U.Konnertz,《我想从生活中获得一切:一场与波伏娃的虚构性对话》(Und ich will alles vom Leben. Ein fiktives Gespräch mit Simone de Beauvoir),见Die Philosophin 16(1997),第74—90页。

④ 伊芙琳·福克斯·凯勒(Evelyn Fox Keller,1936—),美国物理学家、分子生物学家、哲学家,主要从事女权主义科学批判。——译者注

⑤ E.Fox Keller,《爱、权力与认知:属于男人或女人的科学》(Liebe, Macht und Erkenntnis. Männliche oder weibliche Wissenschaft, München, Wien, 1986)。

都属于此类命名。在这种命名行为中,科学家完成着对自然的建构 [……]①

正如凯勒所述,科学的描述对象是“由某个共同体规定的操作方法以及现有知识组成的整体”②。也就是说,科学不再仅仅通过逻辑推理与实证性要求被定义,而是被视为与漫长的知识发展史的具体语境相结合的文化技术之总和。科学类似于性别范畴,对性别的定义同样不取决于生理必然性,而是同历史和文化语境相联系。科学与自然之间的交互影响与性别范畴的二元对立相互重叠,凯勒据此推断:“两性与科学[……]全都是认知、情感与社会力量彼此交织、共同作用的产物。”③她认为,这种动态力量一方面推动着科学与男性气质之间的历史性结合;另一方面也导致了科学与女性气质之间的历史性分裂。

女权主义科学批判为有关自然科学本身以及自然科学的研究对象——“自然”的认识带来了一场变革,为这场变革奠定了基础的是两个标志性事件,其中一个为女权主义以波伏娃《第二性》为依据所提出的女性之自由诉求,即女性从自身具体处境出发对整个文明进行审视的自由。这一点对于女性科学家来说又意味着什么?凯勒在《爱、权力与认知:属于男人或女人的科学》一书的序言中做出了令人印象深刻的描绘:

十年前,我忘我地从事着生物物理学的研究工作。[……]对于物理学定律以及物理学在知识领域的崇高地位,我曾深信不疑。进入70年代,不知具体从什么时候开始,一个新的疑问日甚一日地占据了 my 头脑,作为一个知识分子,我的整个价值观从根本上发生了动摇:科学所呈现的状态究竟在多大程度上同所谓“男性气质”相结

---

① E.Fox Keller,《爱、权力与认知:属于男人或女人的科学》(*Liebe, Macht und Erkenntnis. Männliche oder weibliche Wissenschaft*, München, Wien, 1986),第23页。

② 同上书,第10—11页。

③ 同上。

合？如果事实是另外一种情况，对于科学来说这又意味着什么？伴随一生的日常观念告诉我，这样的疑惑不无荒谬；然而当我开始认真思考时，身为女性、身为女科学家的我便再也无法回避这个问题。<sup>①</sup>

在第二波女权主义运动中，女性自然科学家在科学内部也同样体验到了那种决定并限制了女性具体处境的压制性力量，在波伏娃看来，这种“压制”正是存在于文明内部的性别等级的原因及结果。父权制及其意识形态对现代自然科学产生了何种影响？随着这方面探讨的逐步深入，新的认识论模式纷纷出笼，其中包括影响甚广的“立场论(standpoint theory)”<sup>②</sup>。立场论主要研究受历史因素制约的文化规范与文化观念对科学实践的影响，旨在创立一种新的科学方法，这种方法非但不生产等级关系，反而能对后者起到解构作用。

社会史科学哲学早于女权主义科学批判而形成，其创始人为托马斯·库恩<sup>③</sup>和他的前辈路德维克·弗莱克<sup>④</sup>，它的出现是促成了上述变革的第二个重大事件。<sup>⑤</sup>“科学具有超历史的客观性”是一个经不起科学

① E. Fox Keller,《爱、权力与认知：属于男人或女人的科学》(Liebe, Macht und Erkenntnis. Männliche oder weibliche Wissenschaft, München, Wien, 1986),第9页。

② 参见 S. Harding,《西方科学是一种人种科学吗？女权主义科学研究的挑战与契机》(Ist die westliche Wissenschaft eine Ethnowissenschaft? Herausforderung und Chance für die Feministische Wissenschaftsforschung),见 Die Philosophin 9(1994),第9—24页；B. Orland / M. Rössler,《科学中的女人——性别与科学：女权主义自然科学批判理论概述》(Women in Science-Gender and Science. Ansätze feministischer Naturwissenschaftskritik im Überblick),见 Das Geschlecht der Natur, Frankfurt/M., 1995,第13—63页。

③ 托马斯·库恩(Thomas Kuhn, 1922—1996),美国科学史学家、科学哲学家,代表作《哥白尼革命》、《科学革命的结构》。——译者注

④ 路德维克·弗莱克(Ludwik Fleck, 1896—1961),波兰微生物学家、科学哲学家,其代表作《科学事实的产生与发展》被视为现代科学哲学的经典著作之一。——译者注

⑤ 参见 U. Felt / H. Nowotny / K. Taschwer,《科学研究导论》(Wissenschaftsforschung. Eine Einführung, Frankfurt/M., 1995)。

检验的假设——这一认识的普遍确立为一些新的研究领域扫清了道路，这其中包括知识史、科学史以及关于科学文化及其技术的社会学研究。

要想理解文化规范是如何对科学认知产生影响的，必须首先辨明“类似的研究活动在过去都采用了哪些形式”<sup>①</sup>。这不仅需要阐明“人们对‘有关自然世界的规范性知识是如何形成的’这一问题的认识随时间、空间的转换而不断变化，而且还需揭示出一点，即我们对知识与自然的定义也在随之改变”<sup>②</sup>。

事实上，现代自然科学以及有关自然的现代性认识直到 17 世纪才最终形成，然而正如女权主义科学哲学研究所显示的那样，现代自然科学以及有关自然的现代性认识与一套可追溯至古希腊时期的知识体系具有两个共同点：一是使用“性”的隐喻对自然进行命名；二是自然观中都隐含了两性范畴。

## 自然的性别化

古希腊语中表示“自然”的“Physis”一词源于“phyein(形成、诞生)”；拉丁语中的“natura”一词也有着同样的语源学关联，系由动词“nasci(出生)”变化发展而来。

“Physis”一词在荷马、索福克勒斯和品达的作品中不仅意为“生长”、“变化”，同时还表示某事物的状态与本质，<sup>③</sup>也就是说“Physis”兼有“存在(Sein)”和“变化(Werden)”两层含义。在古希腊哲学的发展过程中，各种关于自然的命名模式都以这种双关性为基础。前苏格拉底时期的哲学家们试图在某种统摄万物的本质法则中发现一切自然事物与过程的本原(Arché)。泰勒斯(Thales, 公元前 625—前 545)和赫拉克利特(公元前

① Fox Keller,《爱、权力与认知:属于男人或女人的科学》,第 23 页。

② 同上。

③ K.Gründer / J.Ritter 编著,《哲学史词典》(*Historisches Wörterbuch der Philosophie*, Basel, Stuttgart),第 422 页。



544—前 483)从这一认识出发,将“水”与“火”定义为自然变化的真正本质和规律。赫拉克利特是哲学家中将自然秩序视为理性法则之体现的第一人,他将变化、流动与矛盾性视为自然万物的本质。现在人们普遍认为“战争乃万物之父”这句名言即出自于他。赫拉克利特认为,自然之本质在于变化,而在变化性与短暂性中发现意义或曰理性法则是哲学需要解决的问题;相反,巴门尼德(公元前 540—前 480)则竭力排斥变化、宣扬存在至上,他仅仅保留了“Physis”一词中包含的“生长”、“变化”与“产生”的意义,而将“存在”从中剔除出去,划归到“思想”范畴,从而取消了“Physis”这一概念的双关性。通过在自然/思想、变化/存在之间进行区分,巴门尼德赋予存在与思想以更高的价值,他并不承认自然在真理范畴中占有一席之地。在他看来,“Physis”应当划归到纯粹“意见”范畴。

巴门尼德主张将自然逐出真理范畴,他的这一观点虽然没有在哲学话语中获得认同,但认为永恒性(Unvergänglichkeit)比短暂性(Vergänglichkeit)具有更高价值的观点却留存下来。恰恰在这一点上,哲学——希腊人在此范畴内对自然加以命名——与父权制的性别秩序相重叠。在希腊人看来,性别差异在于女性生殖器在结构方面比男性生殖器低级。正如茱莉娅·苏伊萨<sup>①</sup>所指出的那样,希腊人认为女人和男人“在能力方面并无任何差别,唯一的不同在于男性生殖器官始终比女性生殖器官优越”<sup>②</sup>。亚里士多德(公元前 384—前 322)将女人定义为一种“劣等男人”,这种对性别加以优劣区分的做法贯穿了整个中世纪,直到 18 世纪由卢梭等人提出了有关性别差异的新定义。<sup>③</sup> 在总结自己对柏拉图(公元前 427—前 347)和亚里士多德哲学中所表达的性别差异观念的研

① 茱莉娅·苏伊萨(Giulia Sissa, 1954—),意大利历史学家、哲学家。——译者注

② G.Sissa,《柏拉图、亚里士多德与性别区分》(*Platon, Aristoteles und der Geschlechterunterschied*),见 *Geschichte der Frauen*, 卷 1, Frankfurt/M., New York, 1997, 第 79 页。

③ 参见 T.Laqueur,《肉身刻写:从古希腊到弗洛伊德的性别操演》,前揭。

究结果时,苏伊萨尖锐地指出,女性即为缺陷本身。因此,将女性的本质与包含了生长、发育、变化——即有关生育的一切范畴在内的身体范畴相联系,似乎再“自然”不过。关于这一点,柏拉图在《会饮篇》里有过明确表述,他认为,与和生育相联系的异性之爱相比,与男性间的同性之爱相联系的美貌之爱更为高级,因为只有通过美的创造才能达到真正的不朽。在亚里士多德那里,关于女性劣等的这种文化观念直接融入了对繁殖过程所做的自然哲学解释。“Physis”定义为一切自然存在,变化、生长的本质和规律,与两性范畴的重合在亚里士多德的以下文字中体现无疑:

首先必须把女人与男人设定为创造的原则,男人作为运动与创造的本源,女人作为物质本源。<sup>①</sup>

为了更好地理解这句话,就必须考虑到以下一点,即亚里士多德始终将男性定义为“形式”,即具有主动性与立法性的原则,而将女性等同于可被塑形的被动物质。换言之,男性/女性、形式/物质——对自然的两种不同属性的双重隐喻和命名为亚里士多德的自然哲学提供了必要的区分前提。<sup>②</sup>

克里斯蒂娜·冯·布劳恩着重指出,语音字母的引入<sup>③</sup>对于一种理想化的标准人体(Normkörper)的建构具有重要意义,而这种标准人体是以男性身体为模本的。<sup>④</sup>语音字母表的创立使文字成为全体公民的共有财产并伴随了城邦制的诞生,而事实上,语音字母表的创立就是一个限制女性权利的过程。克劳汀·勒杜克(Claudine Leduc)通过对古希腊婚姻

---

① Aristoteles,《论动物创生》,726b。

② 参见 A.Deuber-Mankowsky,《作为哲学范畴的性别》(*Geschlecht als philosophische Kategorie*),见 *Die Philosophin* 23(2001),第 11—30 页。

③ 另参见 J.-P.Vernant,《古希腊哲学起源》(*Die Entstehung des griechischen Denkens*, Frankfurt/M., 1982),第 47—49 页。

④ C.v.Braun,《假相探析:宗教、文字、图像及性别》,第 93—95 页。

制度的研究得出了以下结论:随着城邦制的诞生,女性的活动空间完全被逐出正在形成中的公共领域,尽管早在梭伦改革之前它就被限制在了家庭(Oikos)内部:

将女性活动普遍化,不加区分地传播家庭的内涵,并在此基础上建立起一个新的社会空间——“城邦”,梭伦通过上述尝试选择了一种婚姻制度,这一婚姻制度反映了雅典女性的失败,同时也通过法律和文学间接地反映了女性在西方世界中的失败。<sup>①</sup>

这个过程让人不无忧虑地联想到法国大革命后女性所遭遇的排斥,这是一种随着普遍人权的确立而一并出现的情形。<sup>②</sup>

为了表述理想的人体比例,著名的希腊雕塑家波利克里特将“经典(Kanon)”概念移植到艺术领域,并使这种在公元前5世纪创造出来的身体标准在他的雕塑中得以具象化。正如克里斯蒂娜·冯·布劳恩所指出:

“理想的”身体是可以被量化的身体[……]它并非一般意义上的身体,而是特指男性身体。只有作为象征的男性身体才体现了文字性与标准的可计量性;相反,女性身体则象征了某种不可测度、“不纯粹”和需要被剔除的东西,它代表着“非正常(A-Normale)”,而这一“非A”正是每部经典所必需的要素。<sup>③</sup>

---

① C.Leduc,《古希腊的婚姻》(Heiraten im antiken Griechenland),见 *Geschichte der Frauen*,卷1,第318页。

② C.Honegger 细述了女性在19世纪被逐渐剥夺公共话语权的整个过程,阐释了自然科学借助“以女性为对象的特殊人类学”这一形式对于新的“女人之自然本性”的建构作用,参见《性别秩序:1750—1850年间的人学与妇女》,前揭。

③ C.v.Braun,《假相探析:宗教、文字、图像及性别》,第94页。

受医学文献的影响，“自然”概念被用作正常状态的同义词，这种用法日后尤其在诡辩学派那里得到了继承。诡辩学派将“Physis”作为他们教育探讨的核心，作为常态的自然同时也被视为“立法者”。诡辩学派用“自然法则”这一概念来对抗“礼法(Nomos)”，即人为设定的规则。

古希腊人虽认为 Physis 与 Nomos、自然与人工之间存在二元对立的关系，但他们并不认为自然与文化之间同样如此。直到历史观念(意大利的维柯、德国的赫尔德、法国的卢梭等在此方面都有著述)形成以后，自然与文化的二元对立才广泛渗透到整个知识体系。18世纪，关于“人”的各种学科相继诞生，在此背景下，一门关于文化的学科也随之形成。与自然科学相类似，这门学科的核心任务是对文化进行命名，解释文化与自然之间的区别。自此开始，自然与文化的二元对立才成为一个独立的知识对象。<sup>①</sup>

通过诸如变化与规律、本质与存在等关于“自然”的不同定义与两性范畴的相互交叠，希腊人创造出了一套标准，这套标准与现代自然科学天衣无缝地融为一体，尽管现代自然科学已经与古希腊传统相分离。这套标准包括如下内容：对女性和对变化性、短暂性事物的普遍贬抑；将女性等同于生育；在“消极—阴性—自然”与“主动—阳性—精神”之间建立二元对立；将女性特征描述为非正常、疯癫、非理性，同时又将男性抬高到标准、规范的地位。这一点在隐喻手法的运用上体现得尤为明显，现代科学之父弗朗西斯·培根在介绍自己开创的科学时，将其称为“男性的科学”。在《男性时代的诞生》(1602—1603)这部作品中，培根虚构出一个作为未来科学家的“儿子”形象，他带着一种让自然听命于科学的憧憬，将这位“儿子”引领到属于男性的科学地带：

将自然和她所有的孩子引领给你，让她听从你的安排，成为你的

---

<sup>①</sup> 关于文化学的产生参见 F.Kittler,《文化学的文化史》(*Eine Kulturgeschichte der Kulturwissenschaft*, München, 2000)。

奴仆,这就是我的真正愿望。<sup>①</sup>

培根告诉他的科学家子嗣,“要用男性的科学理性去驯服、塑造和征服”自然,让自然成为他的“新娘”<sup>②</sup>;而在历史上的同一时刻,中世纪欧洲大规模的女巫迫害运动也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顶点:1360—1760年间有90 000人被杀,其中80%为女性。<sup>③</sup>

## 文化与母性自然

卢梭在发表于1762年的教育小说《爱弥儿,或论教育》中这样写道:

可以说,我们诞生过两次,一次是为了存在,另一次是为了生活;一次是为了做人,另一次是为了做一个男人或女人。有些人把女人看做是一个不完整的男人,这种看法当然是错误的。

卢梭的这句话暗示了一种观念的终结,这种观念自公元前4世纪起就一直占据主导地位,它主张女性的劣等是唯一的性别差异。这种关于性别差异的思维模式直至18世纪仍在社会上广泛流行,托马斯·拉科尔<sup>④</sup>称之为“单性模式”。他结合历史上关于生殖器官的生理学与解剖学阐释的前后变化,详尽地描述了从“单性模式”到今天众所周知的“双性模式”的转变过程。随着生理人类学及生理解剖学史上的一次重大转

① F. Bacon,《男性时代的诞生》。

② 同上。

③ G. Heinsohn / O. Steiger,《消灭聪明女人:中世纪的女巫迫害、人的制造、儿童世界及平民科学》(Die Vernichtung der weisen Frauen. Hexenverfolgung. Menschenproduktion. Kinderwelten. Bevölkerungswissenschaft, Hemsbach, Weinheim, 1985)。

④ 托马斯·拉科尔(Thomas Laquer, 1945—),美国文化史学家、科学史学家,其性学著作在科学史及哲学领域具有广泛影响。——译者注

折,以两性对于文化发生史(Entstehungsgeschichte)的不同贡献为主题的文化学讨论拉开了序幕。“迄今为止一直共用同一名称的器官——卵巢和睾丸”如今在语言上得以区分,类似“外阴”等器官也获得了自己的专属称谓。拉科尔又写道:“对于整个宇宙中无处不在的等级制而言,生殖器官并没有成为一种具有实际意义的共振场所,而是成为了一种无法比较的区分的依据,正如一位医生所说:‘女人的存在方式要归功于她的生殖器,尤其是她的子宫’。”<sup>①</sup>自此开始,女性的身体成为“对两性关系这一古老、私密和基本的社会关系——亦即女人之于男人的关系——进行重新表述的话语场所”,拉科尔总结道,“基于可通过科学途径加以认识的物质具体性(Konkretheit)”,女性身体“成为一个重大的意义载体;换言之,人们发明出两种不同的生理性别,为的是给社会性别提供一种新的依据”<sup>②</sup>。

对性别差异的重新定义为何在18世纪启蒙运动中突然变得如此重要?启蒙时代的人们发现了教育的意义,从而为创造一种自我定义的新人类、摆脱自然的统治提供了无比光明的前景——而为何恰恰在这一时刻,重新定义女性的“自然属性”成为了话语方面的一种必需。追随卢梭的观点不难发现,对两性进行质的区分之所以必要,是由于在启蒙时代新的自由背景下,教育被赋予了核心意义。卢梭以女人所具有的自然本质出发,得出了如下结论:女人的职责在于成为子女与父亲之间的“纽带”,这也就意味着,她应当把子女们教育成为“父亲的”子女:

在性的影响和作用方面,两性之间不存在平等。男人只是在某些特定的时刻是男人,女人则终生是女人[……]一切都让她不断地想到自己的性别[……]在怀孕期间她必须得到呵护,生产时她需要安静,为了哺育自己的孩子,她需要一种舒适安稳的生活方式;为了

---

① T.Laqueur,《肉身刻写:从古希腊到弗洛伊德的性别操演》,第172页。

② 同上书,第173页。

教育他们,她必须耐心、温柔、勤劳,具有无所畏惧的奉献精神。她在孩子和父亲之间起到了纽带的作用,只有她才能让他们爱他,只有她才能让他确信他们是他的[……]①

人类已不再将上帝奉为人类秩序的缔造者,而是能够充分自由地实现自我教育,将自己塑造成为“人”,在这样一个时代里,女人为男人生育“儿子”、“女儿”不再是天经地义——卢梭不仅意识到了这一点,而且做出了明确断言。在此,他并没有以一个男人或是自然代言者的姿态谈论女人,而是直接恳请他的女性读者们诉诸自己的“理智”,不要将自己的女儿培养成为男人:

贤明的母亲,请你相信我所说的这一番话,不要违反自然把你的女儿造就成一个好男子;你应当把她培养成一个好女人,这样,对她自己和对我们都有更大的好处。②

男人从所谓“天然存在”的性别秩序当中牟取的利益在此展露无遗。男人们不仅分享政治和经济权利,为自己、女人和孩子做决定,而且还充当着人类代言人的角色,他们非但没有被自然逐回家庭,反而分享着由精神、公共话语权、文字和历史构成的世界。③从这样一种限定性的性别秩序中,女人们又能得到哪些益处?卢梭在书中信誓旦旦地指出,女人作为一种“美的性别”化身尽管存在某些生理上的弱点,但她们却以一种秘密

① Rousseau,《爱弥儿》,第471页。

② 同上书,第475页。

③ 参见C.Crampe-Casnabet,《从18世纪哲学得出的推断》(Aus der Philosophie des 18. Jahrhunderts),见Geschichte der Frauen,卷3, Frankfurt/M., 1994,第333—367页。

的方式主宰着男人以及人类文明的进程。<sup>①</sup>在此,卢梭首先以一种“文化产生于自然”的文化自然史的观点作为其论证的出发点;其次他认为,文化的产生并非一个任意的过程,而是要遵循自然法则。他由此得出了一个结论:自然法则便是强者的律法,而这一点也通过他对动物的观察得以印证。因此,解释文化的产生也就意味着澄清如下问题,即人为设定的文化律法为什么不遵循自然界的强者律法。

卢梭运用他从既定的性别差异中发展出来的性欲辩证法对上述问题进行了论证。性欲辩证法以性别的结合为前提。卢梭认为,虽然两性对于性的结合都起到一定作用,但两者的作用方式却有所不同。他在引述亚里士多德观点的基础上指出,两性中的一方必然处于主动和强势的地位,另一方则必然是被动和弱勢的;换句话说,一方“具有意志和力量”,另一方“只需稍作抵抗”。<sup>②</sup>从这种“被普遍承认的原理”出发,卢梭得出一个结论:女人创造出来是为了取悦男人,相反男人却不必取悦女人,男人的强壮本身对女人而言就是一种满足。卢梭比亚里士多德走得更远,他谈道:“我同意有些人所说的——这样的欢喜不是爱情的法则在起作用,而是一种先于爱情法则而存在的自然法则在起作用。”<sup>③</sup>他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断言,女人通过自己特有的魅力——美德与羞怯来驯服比他强大的男人,女人的这种力量正是文化产生的源泉。在卢梭的文化谱系学中,自然利用女性的魅力来孕育和创造文化。卢梭指出,正是凭借这种魅

---

<sup>①</sup> 参见 L.Steinbrügge,《符合道德的性别:法国启蒙时期关于女性本质的理论及文学构想》(*Das moralische Geschlecht. Theorien und literarische Entwürfe über die Natur der Frau in der französischen Aufklärung*, Weinheim, Basel, 1987); C.Garbe,《“男性文本”中的女性的狡诈:女权主义批判中的卢梭》(*Die weibliche List im männlichen Text. Jean Jacques Rousseau in der feministischen Kritik*, Stuttgart, 1992); H.Nagl-Docekal,《卢梭的历史哲学:性别差异论》(*Rousseaus Geschichtsphilosophie als Theorie der Geschlechterdifferenz*),见 *Deutsche Zeitschrift für Philosophie* 42. 4(1994); S.Kofman,《卢梭与女性》(*Rousseau und die Frauen*, Tübingen, 1984)。

<sup>②</sup> Rousseau,《爱弥儿》,第 467 页。

<sup>③</sup> 同上书,第 467—468 页。



力,女人才可以防止男人直接发泄性欲,从而保护自己不被强奸,这一方面对女人自身有益,另一方面也有利于实现“自然的终极目的”,而强奸“不仅是最粗暴野蛮的行为”,也有悖于自然的终极目的。

[……] 因为,唯独女人自己才能判断她所处的状况,如果每个男人都妄自强求做父亲的权利的话,那任何孩子都将不知道自己的父亲是谁。<sup>①</sup>

卢梭认为,女人能够通过施展魅力来使自己免于被强奸,她可以将性行为纳入文化规则的约束,这种约束力即为文化的起源。150年后,人类学家克洛德·列维-施特劳斯(Claude Lévi-Strauss)将这些文化规则定义为亲缘关系系统,并称之为人类文化的标志。<sup>②</sup>

1974年,女权主义人类学家葛尔·罗宾发表了《女性交易》一文。她在这篇极富创见的文章中指出,就文化谱系学与性别身份之间的关联而言,弗洛伊德与列维-施特劳斯的理论表现出了惊人的相似性:

亲缘关系系统形成的前提是性别的分离。俄狄浦斯阶段是性别的分界点。亲缘关系系统涵盖了大量性方面的调控规则,俄狄浦斯危机是这些规则和禁忌的同化。强制性异性恋是亲缘关系系统的结果。俄狄浦斯阶段建构了异性恋欲求。亲缘关系以男性权利和女性权利之间的极端差异为基础。俄狄浦斯情结将男性权利转移到男孩身上,并迫使女孩习惯于自己在权利方面的弱势。<sup>③</sup>

---

① Rousseau,《爱弥儿》,第469页。

② 参见 C.Lévi-Strauss,《亲缘关系的基本结构》(Die elementaren Strukturen der Verwandtschaft, Frankfurt/M., 1985)。

③ R.Gayle,《女性交易:性“政治经济学”笔记》(The Traffic in Women. Notes o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Sex),见 *Toward an Anthropology of Women*, New York, 1975, 第199页。

葛尔·罗宾本应将卢梭也归入其中,并将这个圈子扩展到康德那里,因为后者最终完成了卢梭的未竟之业——将两种互为补充的性征的形成同自然与文化的二元对立紧密联系在一起,并赋予文化与男人以更高的地位。<sup>①</sup>

## 差异与平等

法国大革命开启了一个“一切生活领域政治化的时代”<sup>②</sup>。此后,妇女问题首次成为关于社会问题的政治共识中的焦点之一。1789年发布的《人权宣言》赋予每一个体“自由、财产和反抗压迫”的权利,积极参与了同时期斗争的女性也提出了同样的诉求;1791年9月颁布的法国宪法规定成年男女享有平等的公民权,以及女性作为民事行为见证人的权利和履行合同的义务;1793年颁布的第一个《民法典》草案中甚至规定,父母双方享有平等的家长权。然而,妇女在政治上所获得的这种前所未有的平等地位却并没有持续多久,它并没有超出草案范畴。《人权宣言》所衍生出的平等诉求一经提出,便遭到了对性别关系改革持保守和反对立场的强烈抵制。他们认为,妇女社会地位较低是一种受身体条件所限的必需,是自然和受自然限定的“他性(Andersheit)”,因此,已婚及未婚女性的服从并不是一种“政治”意义上的屈服,而是对“自然”的顺应。1801年,国民大会一致认为,解除妇女公民权并不违反平等原则,而只是意味着社会将赋予妇女的权利重新收回,并将其被革命剥夺的天然地位重新赋予她。追溯女性的“天然本质”成为拒绝给予其政治权利、将其逐出公

---

<sup>①</sup> 参见 A. Deuber-Mankowsky,《康德:一种拯救幻觉,或文化如何从自然中产生》(*Kant. Eine heilsame Illusion oder wie die Kultur aus der Natur entsteht*),第54—79页。

<sup>②</sup> E. G. Sledziewski,《作为转折点的法国大革命》(*Die französische Revolution als Wendepunkt*),见 *Geschichte der Frauen*, 卷4, 19. Jahrhundert, Frankfurt/M., New York, 1994, 第51页。

共领域,并最终完全取消其政治地位的借口。正如克劳迪娅·霍内格尔<sup>①</sup>在《性别秩序:1750—1850年间的人学与妇女》一书中所指出的:从1750—1850年,女人具有一种源于自然的“他性”;同一时期,人学被划分为普通人类学和专门以女性为研究对象的特殊人类学,上述两者间存在某种联系。<sup>②</sup>在实证主义盛行的时代,人们往往通过“科学”的方式来解释两性的天然不平等,而不再以上帝创造的秩序作为证据。

人文科学诞生时期的各种社会构想,大都以性别、阶级、种族等“天赋的”不平等作为依据,而法国哲学家、数学家马奎斯·孔多塞<sup>③</sup>发表于1790年的《关于承认妇女公民权》却是其中的一个特例。孔多塞是一位信念坚定的启蒙思想家,他同爱尔维修、伏尔泰、达朗贝尔等人均有交往,同时也是百科全书派成员之一,参与过法国大革命并于1791年入选国民大会。在《关于承认妇女公民权》一文中,他将解除妇女公民权作为普遍不平等问题的一个特例加以探讨。孔多塞主张从政治理性的角度出发,赋予女性以平等权利,以纠正宪法的“几何不对称性”,他还将男女平等的诉求同废除奴隶制以及赋予犹太人平等权利相联系。孔多塞在政治构想的基础上加以论证,并集中关注犹太人问题。虽然他指出了排斥妇女及犹太人与蓄奴制之间存在一定关系,但用伊丽莎白·吉贝尔·斯雷泽夫斯基(Elisabeth G.Sledziewski)的话来说,却未能触及“性别歧视这一特殊维度”<sup>④</sup>。

与孔多塞不同,1791年发表的《女性与女性的公民权宣言》的作者奥兰普·德古热(Olympe de Gouges)认为,性别歧视是一切歧视的根源,同时也是大革命失败的原因。在这一政治宣言中,德古热强调公民秩序与

① 克劳迪娅·霍内格尔(Claudia Honegger, 1947— ),瑞士社会学家,主要从事性别社会学、文化社会学及知识社会学研究。——译者注

② C.Henegger,《性别秩序:1750—1850年间的人学与妇女》,前揭。

③ 马奎斯·孔多塞(Marquis de Condorcet, 1743—1794),法国哲学家、数学家、政治家,启蒙运动的代表人物之一。——译者注

④ E.G.Sledziewski,《作为转折点的法国大革命》,第55页。

政治秩序具有二元性别特征,主张法治国家的女性应享有与男性平等的权利。她虽然揭示了普遍主义(Universalismus)的含混性,即人人平等与男女不平等都以普遍主义作为理论依据,却并未将女性所受的排斥放到阶级问题、蓄奴制和排犹主义的背景中加以考察。

孔多塞与德古热都为自己的政治主张付出了生命的代价,孔多塞死于狱中,德古热作为吉伦特派成员被斩首。

男女平权的另一位重要的倡导者是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sup>①</sup>。1792年,她的两卷本著作《女权辩护》(*Vindication of Rights of Women*)在伦敦出版,该书在日后成为女权主义的经典著作之一。<sup>②</sup>与孔多塞和德古热不同的是,沃斯通克拉夫特既没有从法律角度、也没有从政治角度进行论证,而是将道德作为主要论据。她试图为法国大革命的理想辩护,并将此与女性自决权的实现相联系。她的主旨并不在于实现男女平等,而是通过对卢梭理论的分析提出了以下主张,即女性不应被强迫接受母亲的角色,而是应当能够自主地提出作为女性的职责。法国大革命爆发后,关于妇女问题的讨论分化为两个方向,一个分支围绕差异理论而展开,以天然存在的性别差异为基础;另一分支则热衷于探讨平等理论,认为所谓的性别差异取决于文化而非自然,因此性别差异是可变的。沃斯通克拉夫特提出了女性自决的主张,从而揭示了两种话语所指向的同一问题:在选择平等和差异之间,应当如何来表述平等这一政治主张。

格奥尔格·齐美尔<sup>③</sup>是最早思考上述问题并将其作为新的社会学研究课题的人之一。在1900年前后的文化哲学争论中,性别成为人种学、心理分析学和社会学等新学科的核心研究课题之一。与大多数的同时代

---

<sup>①</sup> 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Mary wollstonecraft, 1759—1797),英国作家、哲学家、女权主义者,代表作《女权辩护》。——译者注

<sup>②</sup> M. Wollstonecraft,《女权辩护 1792》(*Eine Verteidigung der Rechte der Frau 1792*, Zürich, 1975)。

<sup>③</sup> 格奥尔格·齐美尔(Georg Simmel, 1858—1918),德国社会学家、哲学家,形式社会学的开创者,代表作有《货币哲学》、《社会学》。——译者注

人不同,齐美尔在他的性别哲学中主要探讨了科学方法论的问题,即科学判断的客观性从要求方面来讲应当面向全人类,但其“真实的历史构造”却是“完全男性化”的。<sup>①</sup>在此基础上齐美尔指出,女性的再现与女性的真实处境之间存在一种明显的差别,女性的再现所反映的更多的是男性的想象,而非女性的真实面貌。为解释上述状况,齐美尔假设存在一种“女性文化”。而西尔维娅·波文森(Sylvia Bovenschen)则在1979年出版的《虚构的女性气质》(*Die imaginierte Weiblichkeit*)一书中得出了如下结论:女性概念的实质并非来自于女性的社会存在形式,而是源于一种“虚构性现实”<sup>②</sup>;科学如何以恰当的方式对这种状况作出回应,则是女性政治和性别政治的核心问题。因为只有为这一问题找到一种在方法论上恰当的答案,才能避免女性的历史与社会的存在形式被想象的现实所取代,从而避免以女性的象征性再现为前提错误地推导出女性的社会现实。波文森以启蒙运动时期的文化话语为例进行了研究,提出一种对虚构的女性气质加以变形的的方法论,并以此写出了一部女性沉默的历史。这种做法的积极意义不仅仅在于它以性别正义的方式满足了科学客观性这一要求,同时还因为它实现了开篇所引述的西蒙娜·德·波伏娃的主张,以跨越性别的方式来实现自由——表达的自由。

这也就意味着,无论差异还是平等都不是真正的选择,对于两者所隐含的关于女性气质的想象都须进行解读和破译,或者如波文森所言:

两种方法在历史上相互交叉;通过追溯和描绘它们各自的表象与内在的论证特点,它们在不同历史阶段的主导地位和内容上的变

---

<sup>①</sup> G.Simmel,《论性别哲学》(*Zur Philosophie der Geschlechter*),见 *Philosophische Kultur*, Leipzig, 1911, 第65页。

<sup>②</sup> S.Bovenschen,《虚构的女性气质:女性的文化史及文学再现形式范例研究》,第40页。

化,将获得一部女性分类学。<sup>①</sup>

## 永不消失的“再表述”渴望

1974年,美国人类学家葛尔·罗宾创立了作为方法论范畴的生理性别/社会性别系统,她通过对弗洛伊德精神分析与克洛德·列维-施特劳斯的“文化”概念的研究得出了如下结论:女权主义不仅要致力于对亲缘关系系统进行革新,同时还应力求通过一种对于所有性别个体都具有较小破坏性的方式来解决俄狄浦斯危机。许多女权主义理论家追随了她的理论足迹,电影学者特瑞莎·德·劳拉提斯与哲学家朱迪丝·巴特勒都曾尝试以不同方式对俄狄浦斯情结进行改写。<sup>②</sup>

科学理论家、生物学家唐娜·哈拉维则开辟了另一条道路。她以一种激进的方式将父权制性别秩序的起源问题与自然/文化、人/动物、人/机器之间的区分联系在一起,并始终以一个科学论观点作为其论证的出发点,即:“自然”、“文化”以及两者间的界限是一些流动不定的意义,这些意义来源于复杂的科学和文化技术命名,其背后隐藏着的是各种学科文化、权力结构与利益。因此,哈拉维认为,不仅应当对这些学科文化进行分析,同时还要尝试新的命名策略。在此基础上,她呼吁所有学科领域的女权主义者,在文化学与自然科学合并为技术科学(Technowissenschaften)的时代里,为描述世界提供更好的、同时也更为精密的方法。<sup>③</sup>哈拉维的上述认识不仅与波伏娃的伦理关切相契合,而且在一个意想不到的交点上与巴特勒理论相遇。后者曾将性别差异称之为一种从未消失

---

① S.Bovenschen,《虚构的女性气质:女性的文化史及文学再现形式范例研究》,第61页。

② T.de Lauretis,《精神分析与女同性恋的性》(*Psychoanalyse und lesbische Sexualität*, Frankfurt/M., 1996); J.Butler,《身体之重》,前揭。

③ D.J. Haraway,《被定位在语境中的知识》(*Situiertes Wissen*),见 *Die Neuerfindung der Natur. Primaten, Cyborgs und Frauen*, Frankfurt/M., 1995, 第93页。

过的“‘再接合’诉求”，并由此断言：性别差异是一个永远无解的、关于文化性与生理性两者关系的问题：

依我理解，性别差异是一个场所，在这里，关于生理性与文化性之间关系的问题总是被一再提出，它也必须、且能够被提出，但严格说来，它在这里不会找到答案。假如我们将性别差异理解为一种界限观念，那么这种观念自有其心理、身体和社会维度，不同维度之间绝不会完全融合，因而最终也不会相互取代；也就是说，性别差异总是摇摆不定的，作为一条摇摆不定的界限，它渴望对概念重新做以表述，却不抱有任何盖棺定论的意图。那么，它既不是一件事物、一个事实，也不是一种预设，确切地说，它更像是一种对于概念再表述的渴望，这种渴望永远不会销声匿迹，但也同样不会展露自己的全部面目——难道不是吗？<sup>①</sup>

---

<sup>①</sup> J. Butler,《性别差异的终结?》( *Das Ende der Geschlechterdifferenz?* ), 见 *Interventionen 6. Konturen des Unentschiedenen*, Basel, Frankfurt/M., 1997, 第 35 页。

## 语言/符号学

安提耶·霍恩施耐德

(Antje Hornscheidt)

“我只是如此说说罢了……”——或者，一切只是词语？

语言是定义人类存在的一个关键标准，它被视为人类交际的一种基本手段。通过语言，人们能够就过往的、虚构的或不直接在场的物进行交流，因此它还被视为人类特有的一种能力。语言是多个意义层面上的传播工具，通过书写、语法系统、词汇等因素固定下来的语言发展往往被作为判断不同文化文明程度的标准。不仅如此，在基督教传统中，语言还被视为人类交流以及交流障碍的源头，关于巴别塔的圣经故事讲述的便是由语言造成的混乱。

很多学科都是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从事语言方面的研究的。不同学科以不同的语言来源作为分析对象，就这一点而言，可以将语言来源作为学科的分标准——这种区分虽不常见，却是行之有效的。注重书面语言是现代西方科学在很多方面的一个显著特征。<sup>①</sup> 如何理解语言以及语言与传播之间的关系，则是不同学科及学科内部不同专业之间的另外一个区分标准。将语言作为分析与阐释对象的古典学科包括文学、神学、法学、历史学，语言学转向 (linguistic turn) 以来的文化学亦可被归入这一范畴。此外，语言还是哲学、现代语言学与符号学的研究对象。语言既被用作分析工具，又被用作描述手段，是上述研究当中存在的一个悖论。

---

<sup>①</sup> 参见 J. Derrida, 《书写与差异》( *Die Schrift und die Differenz*, Frankfurt/M., 1976)。



自古希腊时代起,厘清语言与现实的关系一直是语言研究方面的经典课题,这种探讨体现为对“语言再现现实”和“语言制造现实”两种观点的区分。<sup>①</sup> 语言哲学发展至今,语言作为主体、现实与思想的综合体具有何种功能,始终是一个争论不休的焦点。<sup>②</sup> 这背后反映的是关于世界、现实、思想及其相互关系的不同见解。唯名论主张语言是用以记录、回忆和传播思想的必要手段;<sup>③</sup>唯理论将语言视为概念、思维或理念的符号表征;<sup>④</sup>人文主义学派则认为语言具有开启现实之功用。<sup>⑤</sup>

在日常语言应用领域乃至学术界一直都流传着这样一种观点:词语是被赋予了意义的基本语言单位。语法在此被理解为语言的使用规则,它往往被作为一种比喻引申到诸如性别等其他领域。<sup>⑥</sup> 在人们的日常理解中,将语言概念化为一套规则系统是一种根深蒂固的思维方式,以至于类似的比喻层出不穷。但在如何划分语言单位的大小这一问题上,各种关于语言现象的研究却有着不同的见解。语言符号究竟是一个单独的音、一个词、一个句子、一个文本,还是一段对话?此外,对于什么是语言交流也存在各种不同的阐释版本:语言交流是说话者使对方理解自己的过程吗?如果是的话,何为“理解”?它是一种理想的信息传播方式吗?“信息”又是什么?它是对某一事物的指代,赋予该事物以特定或含糊意义的过程吗?什么是“意义”?

---

① 参见至今仍被不断引用且备受争议的萨丕尔-沃尔夫语言相对论, B. L. Whorf,《论语言、思维与现实》(*Language, thought, and reality*, New York, 1956)。

② 参见 J. J. Gumperz / S. C. Levinson 主编,《对语言相对性的再反思》(*Rethinking linguistic relativity*), 见 *Studies in the social and cultural foundations* 17 (1999); D. Geeraerts,《历时原型语义学:摘要》(*Diachronic prototyp semantics. A digest*), 见 *Historical Semantics and cognition*, Berlin, New York, 1999, 第 91—107 页;参见 J. Trabant 主编,《思考语言》(*Sprache denken*, Frankfurt/M., 1995)。

③ 参见霍布斯、洛克、休谟理论。

④ 参见莱布尼茨观点。

⑤ 参见维柯观点。

⑥ 例如 R. Hof,《性别语法》(*Die Grammatik der Geschlechter*, Frankfurt/M., 1995) 一书的书名。

一种理论往往都内含了对语言的认识和理解,且不断衍生出关于何谓意义/现实的特定观点。上述几种观点充分说明,不同的方法在认识论层面存在根本分歧。本文将列举几种常见的语言观。对语言的理解同时也会对性别观点产生影响;关于语言与性别之间有着怎样的关系也同样存在不同的学术见解:

(1)语言表达性别。这种观点认为语言是对性别的摹写,且这种摹写在几个不同的语言层面上进行。在词典语言层面,着重分析女性与男性、女性气质与男性气质分别被通过哪些语言形式来指代;在词典之外的书面语言来源层面主要考察以下问题,即女性是否以不同于男性的方式进行写作,以及被性别化了的作者身份对作品有着怎样的影响;在对话行为层面,侧重研究不同性别具有哪些特有的行为方式。在上述所有课题中,性别都被认为是外在于语言的,但同时却能够通过语言加以识别。语言以不同形式、在不同的语言层面上反映了现实或理想中的性别,因此歧视性是语言的一个潜在因素。<sup>①</sup>

(2)语言生成性别。在词典语言层面,性别如何通过对人、物体、机构、特性等命名对象的语言命名实践而产生,有哪些这样的命名形式被收入了一门语言的词典?相应地,对于词典之外的语言来源也可以提出同样的问题:语言究竟在何种条件下、通过何种方式生产性别?被制造出来的性别是什么?其中预设了哪些前提,又隐含了哪些知识?这种命名是对特性、关系与状态……的命名吗?在对话行为方面则需要辨明,哪些行为方式被归为某种性别所特有?一种对话行为、写作风格或一种论证在

---

<sup>①</sup> 早期的女权主义语言学曾就“经由语言施加的暴力”做过探讨;参见 S. Trömel-Plötz,《经由语言施加的暴力》(*Gewalt durch Sprache*, Frankfurt/M., 1984)。对语言暴力论的批判参见 K. Frank,《语言暴力》(*Sprachgewalt*, Tübingen, 1992); J. Butler,《激动的话语》(*Excitable Speech*, New York, London, 1997);关于语言与暴力问题的语言哲学传统参见 S. Krämer,《伤害性话语:语言蔑视的语法》(*Verletzende Worte. Die Grammatik sprachlicher Missachtung*, Bielefeld, 2007); B. Liebsch,《微妙的暴力:语言伤害的作用空间》(*Subtile Gewalt: Spielräume sprachlicher Verletzbarkeit. Eine Einführung*, Weilerswist, 2007)。

多大程度上被通过性别加以解释?“做性别(Doing Gender)”理论认为性别并不存在,它只是一种语言建构,因此语言也并非对性别的摹写,而是性别的生产条件。

(3)第三种观点可以同上述两种观点相结合。这种观点将性别本身理解为一种语言或符号(系统),这也就意味着它所依据的是另外一种视角——性别即语言。不同领域内通过性别而进行的符号化和范畴化是这种语言观所关注的问题。性别即语言具有双重含义,它既可被理解为“性别是对现实的反映”,也可被理解为“性别生成现实”。

上述种种观点之间存在诸多交集与过渡。

语言和性别不同结合方式与不同的认识论相对应。在“语言是对性别的摹写”和“语言是性别的生产方式”这两种基本观点之间,还存在许多过渡性的论点。

## 语言反映/生产现实

我的语言的界限就是我自身世界的界限。

——维特根斯坦《哲学研究》

从认识论角度看,将语言观区分为结构主义和建构主义有助于对语言进行定义。尽管结构主义与建构主义直到20世纪才得以形成和显现,属于较新的学术思潮,但二者却被认为对于当代语言认识以及语言与性别关系的定义具有核心意义。结构主义与建构主义显然采用的是完全不同的研究方法,无论对于日常语言实践中的概念化还是性别研究,这些研究方法都具有深远影响。

### 结构主义语言观

可是我的上帝——即便如此我还是记起了什么,它是如此熟悉和亲切,以至于我不知道用什么样的词语来称呼它(词语需要距离

才能对事物进行命名)。

——奥尔伽·朵卡菽<sup>①</sup>《柜子》

结构主义对于20世纪人文科学的发展具有重大意义。索绪尔被视为结构主义理论的奠基人,他的研究方法促成了现代语言学的诞生。

索绪尔将语言理解为一个符号系统,这是一种最基本的结构主义语言观。如果某种研究除了语言之外还对其他符号或符号系统进行考察,则这种研究通常被归入符号学范畴。<sup>②</sup>传统的结构主义符号学将符号理解为一种由符号载体、意义与名称所组成的综合体。在人们的日常理解中,符号大多被等同于符号载体。<sup>③</sup>

索绪尔认为,语言符号具有任意性,能指与所指之间没有天然或必然的联系。例如,为什么在德语中女人被称为“Frau”,在英语中被称为“woman”,在瑞典语中又被称为“kvinna”,这个问题并不能通过语言与外在于语言的现实之间的关系加以解释,上述例子恰恰说明,原则上语言符号具有任意性(某些象声词除外)。索绪尔由此推断,语言的意义必须从语言内部加以解释,意义来自于语言内部的区别。例如女人被称作“Frau”,是因为它与表示男人的“Mann”一词相对,“woman”与“man”、“kvinna”与“man”之间也存在同样的关系。此外,“Frau”还与“Mädchen(女孩)”、“Dame(女士)”、“Lesbe(女同性恋)”、“Mutter(母亲)”相对。从上述对立关系中可以推断出一个词的意义,因此,意义可以从语言系统内部得到解释。结构主义语言学正是在此基础上对符号及其相互关系展

---

① 奥尔伽·朵卡菽(Olga Tokarczuk, 1962—),波兰心理学家、作家。——译者注

② 这种区分并不明确,它取决于不同的认识论前提。

③ 最著名的符号理论分别来自卡尔·布勒、索绪尔、查尔斯·凯·奥格登。在这些理论中,意义是与符号使用者相关的复杂符号的一部分,但这种关系却被认为对于意义本身并不重要。

开研究的。一个语言符号的意义即为它相对于其他语言符号的价值。<sup>①</sup>结构主义分析仅仅关注能指与所指之间的结构关系,传统语言学中所谓的“指涉对象”并不属于结构主义理论的研究范畴。从这个角度上讲,意义仅仅源于符号的相互关系,而并不“内在”于某个单独的符号。

此外,结构主义观点认为,符号的不变性(Unveränderlichkeit)是共时性观点的一个有效原则。<sup>②</sup>

索绪尔认为,语言符号体现在能指与所指关系中的不变性具有共时性,且受社会因素制约。他并没有因此而否认符号在(历时性)语言变迁中具有可变性。在索绪尔看来,结构主义方法的目的在于对一般语言结构进行描述,后者被视为一个从共时性角度上看具有不变的客观性的语言系统。索绪尔将言语活动区分为“语言(langue)”和“言语(parole)”,所谓言语即说话者个人对语言的具体运用。对于这种自成一体的系统,应当在结构主义认知旨趣内部通过科学的方式加以描述。在索绪尔的理论中,(语言)结构或曰语言系统是一种先于个体言说的既有存在,个体言说充其量仅对语言系统层面的一般化(Verallgemeinerung)起到作用,其本身并无重要意义。语言系统可以被描述,但不能被解构,就语言系统对主体所产生的效应进行探究也并无意义。

索绪尔从上述语言认知旨趣出发,在理论层面提供了将该语言学模型以符号学的形式运用到其他学科领域的可能。结构主义方法将形式与结构理解为一个高于个体而存在的符号系统,并试图对这一系统做出尽可能客观的描述。时至今日,结构主义方法对于许多学科仍具

① 在此有一系列不同的意义理论,研究词的意义,如何确定一个词的意义。结构主义理论往往将一个词的意义区分为“直接意指(Denotation)”与“引申意指(Konnotation)”。其中直接意指是可以通过特征分析来确定的核心意义,而引申意指则是除此之外与情感价值相关的联想意义。

② Immutabilité,参见 F.de Saussure,《普通语言学教程》[*Cours de linguistique générale* (1916), Paris, 1986],第 104 页;W.Nöth,《符号学手册》(*Handbuch der Semiotik*, Stuttgart, 2000),第 338 页。

有重要意义,譬如列维-施特劳斯将结构主义人类学用于神话分析,拉克将结构主义符号学用于精神分析,罗兰·巴特将其用于文学作品的解读,等等。

## 结构主义语言观对语言与性别关系的理解

只差一个词!如果不置身于另一种语言,我又该如何称呼自己。

——英格博格·巴赫曼<sup>①</sup>《我该如何称呼自己》

结构主义方法一方面说明了性别如何通过语言得以表达;另一方面也表明性别可被作为一个独立的符号系统加以分析。

长久以来,关于语言现象的研究都认为语言是对性别的摹写,书面语言和口头语言都是性别的映像。将语言作为一种与性别相对应的人类特征可谓由来已久,早在 20 世纪前的某个时期就有传教士称发现了女性的专属语言。<sup>②</sup> 日后又逐步形成了关于不同性别具有不同语言风格的观念。这种观念认为,性别是语言外部的一种天然差异,这种差异在语言中显现,因此可通过语言加以识别。在此,性别被理解为一种先于语言的既定存在,语言则是对一种天然差异的反映,可以通过它对性别进行解读。与此同时,性别往往被等同于女性的言说与书写,男性则成为不具名、无性别和具有普遍意义的人类标准。<sup>③</sup> 女性与普遍标准之间的差异即被定义为性别。人们将不同的词汇、风格、发音等因素进行了系统性对比,进

---

① 英格博格·巴赫曼(Ingeborg Bachmann, 1926—1973),奥地利作家,20 世纪最重要的德语诗人和随笔作家之一,代表作有《大熊星座的召唤》、《被缓期的日子》等。——译者注

② 参见 H. Glück,《女性语言神话》(Der Mythos von den Frauensprachen),见 Osnabrücker Beiträge zur Sprachtheorie 9(1979),第 60—95 页。

③ 参见 A. Hornscheidt,《语言学与性别研究》(Linguistik und Gender Studies),见 Gender Studien. Eine Einführung, Stuttgart, Weimar, 2000; 参见 R. Lakoff,《语言与女性的位置》(Language and women's place, New York, 1978)。

而推断两性在语言行为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并将这些差异定义为不同的性别特征。

早在现代结构主义语言学诞生之前,性别就被作为关于人类存在的一种主流区分方式应用到语言等诸多领域。在此,性别本身成为了一种符号。值得一提的是雅各布·格林(Jacob Grimm)<sup>①</sup>的《德语语法》,这篇发表于1831年的著名论文时至今日仍具有重要意义。格林在其中将语言范畴的性属(Genus)与生物范畴的性别相联系,<sup>②</sup>对语法方面的性属区分做出了如下判断:“阳性似乎更强大、更坚固、更粗糙、更迅捷、更灵活,具有主动创造的特点;阴性则更柔弱、更迟缓、更安静,具有被动接受的特点。”<sup>③</sup>这种以当时社会上流行的刻板性别观念为依据的语法性属分配原则一直延续到20世纪,并导致了“Genus”与“Gender”在术语上的混淆;同样的,“feminin”与“maskulin”这对概念在很多语言中既表示名词的阴阳性,也被用以区分生物性别。<sup>④</sup>一方面,将语言视为符号系统和结构的观点被引申到性别范畴;另一方面,性别也被理解为一种转而引用到语言范畴的结构。

20世纪70年代以来,欧美国家的女权主义结构主义语言学对语言性别歧视的判定发挥了重要作用。如果文本中所使用的人称形式在性别方面不对称,则被认为存在性别歧视,这其中涉及语言当中既存的各种不对称的称谓形式,<sup>⑤</sup>女性专属的指称形式由男性专属指称派生而

---

① 雅各布·格林(Jacob Grimm, 1863—1785),德国语言学家、文学理论家、法学家,德国语文学创始人。——译者注

② 参见E.Leiss,《语法范畴的性与生物范畴的性》(*Genus und Sexus*, New York, 1994);R.Forer,《语法范畴的性与生物范畴的性》(*Genus und Sexus*, Innsbruck, 1986)。

③ J.Grimm,《德语语法》(*Deutsche Grammatik*, London, 1831),卷3,第358—359页。

④ 参见A.Hornscheidt,《论语言计划的界限》(*On the Limits of language planning*, Kopenhagen, 1998)。

⑤ 例如德语中表示护士的“Krankenschwester”一词,其词干部分意为“姐妹”。

来,①男性专属指称过度泛化为人类统称,②女性专属指称的单方面贬义化③,等等。④自20世纪80年代起,关于法律文本中存在性别歧视的论断在德语国家引发了一系列修改法律语言的建议,⑤这些建议已经或多或少得到采纳。语言既然被理解为人称指代的来源,则其中体现的性别歧视必然会成为批判对象。语言是一种可变的系统,对人称指代形式进行系统性修正的主张正是以这一观念为基础的。⑥女权主义结构主义语言学认为,对语言(系统)所做描述与批判以及由此而发展出的政治策略,在逻辑上必然导向语言变革。语言变革是一种旨在改变旧有的人称指代系统、创造全新规范的系统性变革,它将对具体的语言应用产生影响。“总体而言,女权主义语言策略的作用在于创造出一种不含性别歧视的语言,它使女性能够从自身角度出发对现实进行命名。”⑦“女性”作为一种尺度得以认可而不再遭受质疑。语言成为语言

---

① 大部分德语名词的阴性形式是由其阳性形式衍生而来的,例如 Student(大学生)—Studentin(女大学生);Handwerker(工匠)—Handwerkerin(女工匠),等等。

② 被讨论最多的现象是英语中的“he”,he既可指男人,也可泛指人。德语中的大多数人称代词也具有类似特征。

③ 例如“妇女”一词在某些时候是对女性的一种蔑称,用“女人”一词指代男人也同样具有贬义。

④ 参见 M. Hellinger/H. Bußmann,《性别和语言的交汇》(Gender across Languages, Amsterdam, 2001—2003),卷3;L. F. Pusch,《作为男性语言的德语》(Das Deutsche als Männersprache, Frankfurt/M., 1984);L. F. Pusch,《一切人类成姐妹》(Alle Menschen werden Schwestern, Frankfurt/M., 1990)。

⑤ 参见 M. Grabrucker,《祖国无母语》(Vater Staat hat keine Muttersprache, Frankfurt/M., 1993)。

⑥ 见 A. Hornscheidt,《从建构主义视角看关于人的命名:当代瑞典语中的性别区分及话语协商》(Die sprachliche Benennung von Personen aus konstruktivistischer Sicht. Genderspezifizierung und ihre diskursive Verhandlung im heutigen Schwedisch, Berlin, New York, 2006);A. Pauwels,《女性改变语言》(Women changing language, London, 1998);A. Pauwels,《语言中的性别歧视与女权主义语言激进主义》(Linguistic sexism and feminist linguistic activism, Malen, Oxford, 2003)。

⑦ I. Samel,《女权主义语言学导论》(Einführung in die feministische Sprachwissenschaft, Berlin, 1995),第125页。



系统的同义词,因此语言变革是一场着眼于整个系统的变革。从中可以清晰见出一种结构主义观点,即语言对外在于语言的现实具有命名作用。

结构主义语言观连同其对语言与性别之间关系的认识,时至今日仍然是学术研究和语言政治领域的一种主流见解,许多语言性别歧视的判定准则都以此为依据。依照结构主义语言观,语言背后并不存在一个行为主体,因此可以脱离行为主体与语境对语言“本身”进行观照;女性作为语言之外的特殊性别主体,沦为语言这一具有歧视作用的媒介的支配对象。从一种以天然的性别二元论为前提的性别模式出发,结构主义语言学的修正语言系统的主张是可以理解的,这一建议也的确能够引起语言应用方面的变化。

## 建构主义语言观

矮胖子说:“当我使用一个词的时候,它的意思恰恰是我指定它要表达的含义,既不多也不少。”“可问题是,”爱丽说,“你是不是能让词语表达这么多不同的含义。”矮胖子说:“问题在于哪个是需要去掌握的——仅此而已。”

——刘易斯·卡罗尔《镜中奇遇》

根据建构主义语言观的基本认识,语言是一种在社会交往过程中制造现实——这种现实被认为具有交互性——的工具。作为用于制造某种特定现实视角的工具,语言在此完全被理解为语言的应用,这种认识将与语言理解为行为的语用学观点相一致。语言行为的互动作用被认为是以一个同样通过语言而形成的符号体系为基础,但这一符号体系并不被理解为先于语言行为而存在,而是在语言行为过程中被不断证实和生产(再生)。持续的重复将会导致一个语言符号体系的惯例化,而惯例化也会使“语言符号体系是一种天然存在”的观点得以巩固。结构理念以一

一个想象出来的“中心”为出发点,这个起到固定作用的中心既是结构的一部分,同时也作为结构的衍生物外在于这一结构。<sup>①</sup>

在具体的命名实践方面,建构主义语言观内含了不同于结构主义的决定性变化:从原先更多地关注语言内的、具体的言语环境和更高层级的区别转向将语言视为具体的语言行为,强调了语言建构现实的媒介作用。此外,建构主义语言观还将权力与地位因素纳入考察范畴,这一点对于语言学研究则意味着研究者被划归到权力领域。

语言的关键意义在于具体的言语行为环境下的意义协商这一动态过程。语言无法固着于特定意义,这些意义是通过语言内部的差异设定(Differenzsetzungen)——语言内部的差异设定是结构主义语言学的核心所在,同时也是被德里达作为本源神话加以解构的对象——的不断偏移而形成的。索绪尔理论中对历时性过程的设想,被德里达描述为一个连续有效的过程。根据上述理解,语言的根本特征恰恰在于意义的不明确,这种不明确内含了语言系统的“不可把握性”——语言系统始终只能是关于它自身先在性的一个神话。德里达质疑了能指与所指之间的界限并最终取消了这一界限。

建构主义具有开放式的理论前提,这一视角转换是它相对于结构主义的一个显著特征。建构主义观念强调了意义协商中的关键因素——语境,从而推翻了结构主义的一个重要假设,即形式与意义之间的对应与语境无关。根据建构主义的观点,语言是一种主动的言语行为,它无法脱离语境而单独存在;意义并非包含在语言中的符号差异,而是形成于话语或语言应用过程中的一种建构。具体的语言分析(或曰具体的语言应用)是唯一“既存”且可以被分析的语言层面。建构主义认知旨趣还对“语言-言语”二分法、语言本身的客观性(即所谓的“既存”真理)提出了质疑。建构主义理论认为,语言的范畴化与语言命名构成了人类既有知识整体的交流基础,由于惯例化和习俗化,这一交流基础被误认为是一种天然存

---

<sup>①</sup> 参见 Derrida,《书写与差异》,前揭。

在,因此个体在具体的言语过程中并不会意识到它的存在。然而正是通过这种方式,作为历史积淀的范畴化和概念化在人们的感知中成为一种现实,语言成为一种先于言语的存在,从而使权力问题始终处于隐蔽状态,而事实上,作为规范和系统的权力已经在一种语言应用的习俗化过程中打下了深刻烙印。

布迪厄在发表于1991年的一篇论著中将批判的矛头直接指向了索绪尔语言理论。他认为索绪尔的理论中缺少对权力关系的考察,而这种考察对于语言分析至关重要。

布迪厄提出,应当将语言作为权力身份的表征、再现和符号化加以研究。<sup>①</sup>他的这一论断将认识论层面的视角转换推向了极致。语言规范无疑是存在的,它已被作为前提刻入了语言规范的引用系统。因此,在使规范生效的不同话语层面之间进行区分是一种重要的分析方法。而对于具体分析需要注意的是,作为理论生产场所的学术话语本身即为权力的一种体现。

## 建构主义语言观对语言与性别关系的理解

我该如何用一种我想要改变的语言进行写作?倘若我使用那种被我称之为父权式结构的语言,岂不是自相矛盾?

——尤利娅·佩内洛普<sup>②</sup>

建构主义语言观将语言基本上理解为一种“文本”,由于这种文本中内含了因时间、场景而异的身份生产,所以可通过具体的实现形式对身份

<sup>①</sup> P. Bourdieu,《语言与象征力》(*Language and symbolic power*, Cambridge, 1991),第109页。

<sup>②</sup> 尤利娅·佩内洛普(Julia Penelope, 1941—2013),美国语言学家、作家、哲学家。——译者注

生产加以分析。<sup>①</sup>任何形式的语言表征都可被视为文本,可以就其中所表达的意义先在性(Vorgängigkeit)的假设进行分析。在此值得深思的是,为什么性别生产往往被等同于女性气质的生产,是什么导致了性别当中所包含的白人、同性恋、中产阶级价值观始终处于隐蔽状态?要回答上述问题,不仅要了解什么被命名,而且更要辨明为了对这些事物进行命名,什么被逐出了命名领域,沦为“未具名”即被“剥夺”了命名的对象。

很显然,性别的生产难以脱离对另外一些事物的范畴化,它始终与这些范畴化密切相关、互为表里。<sup>②</sup>建构主义理论将语言理解为一种持续存在的建构媒介,通过建构主义方法,可以对性别二元论命名的隐匿性进行研究。<sup>③</sup>人们对现实的认识是语言行为的产物,是人与人之间的协商结果,在关于现实的认识当中隐含了原型观念的“唤起(Aufrufen)”过程,只有通过不断地质疑与修正,才能使这些原型观念得以凸显和改变。一个人是通过“女人”这一命名、称谓,通过这一称谓的概念化和惯例化、以及对这种命名实践的接受而最终成为“女人”的。而“女人”之所以成为“女人”,同时也是通过对根植于身份认同的各种规范的“不具名”来实现的。由于未具名,这些规范很难被人们所察觉,由此一来,所谓“女人是一种具有特殊意义的、可脱离于一般性别范畴的存在”的原型观念便得到了进一步固化。

建构主义语言观以话语分析方法为前提。在话语分析方法中,对每一种设定都须进行深入探究。人文科学及文化学领域的各个语言层面有

---

① 在此意义上,一本词典、一部小说、一段对话或一篇论文、一个网页都可以被视为一个文本。

② 参见 K. Walgenbach 主编,《性别作为共生范畴:对交叉性、多样性与异质性的新认识》(*Gender als interdependente Kategorie. Neue Perspektiven auf Intersektionalität, Diversität und Heterogenität*, Opladen, Farmington Hills, 2007)。

③ 参见 A. Hornscheidt,《作为依据的语言范畴化与谈论相互依存的问题:关于语言规范化与特权化》(*Sprachliche Kategorisierung als Grundlage und Problem des Redens über Interdependenzen. Aspekte sprachlicher Normalisierung und Privilegierung*), 见 *Gender als interdependente Kategorie*, 第 65—106 页。

相应的分析方法,这些分析方法也可以交叉运用。<sup>①</sup>

通过语言,人被给定了称谓,被类型化和范畴化,某一个体或群体的性别身份就是在这样的命名行为当中产生的。<sup>②</sup> 作为建构和言说场域的主体也由此而获得了一种新的行动力。

建构主义语言观并不以是否存在一种政治正确的语言应用为出发点,而是侧重探讨言说的建构条件。这使得语言符号与所指的关系得以重新定义,建构主义语言观并不以“性别”这一对人的先行范畴化为前提,它所研究的是语言的建构条件。<sup>③</sup>

种种研究表明,女性言说和男性言说的风格特征与语境相关,性别的生成无法脱离种族、<sup>④</sup>地位、性、<sup>⑤</sup>年龄、现实互动情境等因素。<sup>⑥</sup> 但在日常理解中,性别往往被认为具有决定性作用,对某一特定行为的接受是以性别的先在性这一假设为基础的。<sup>⑦</sup> 民族方法学(Ethnomethodologie)<sup>⑧</sup>

① 参见 J.Holmes / M.Meyerhoff,《不同声音、不同观点》(*Different voices, different views*, Malen, Oxford, 2003)。

② Hornscheidt 在《从建构主义视角看关于人的命名:当代瑞典语中的性别区分及话语协商》一文中称之为“称谓语”,意在强调语言命名行为的主动性。

③ 建构主义语言学认为,制造模糊性与转义是行之有效且具有政治意义的语言变化策略。参见 A.Engel,《反对单义》(*Wider die Eindeutigkeit*, Frankfurt/M., 2002); P.-I.Villa,《性的身体》(*Sex Bodies*, Opladen, 2001); J.Butler,《性别麻烦》,前揭。

④ 参见 N.Räthzel,《性别对话种族主义》(*Gender and racism in discourse*, London, 1997)。

⑤ 参见 K.Campbell-Kibler 等主编,《语言与性别》(*Language and sexuality*, Stanford, 2002); W.Leap 主编,《薰衣草词汇之外》(*Beyond the lavender lexicon*, Washington, 1995); A.Livia / K.Hall 主编,《奇特用语》(*Queerly phrased*, New York, Oxford, 1997); P.Baker,《性文本:语言、性别与性征》(*Sexed texts: language, gender and sexuality*, London, 2008)。

⑥ 参见 K.Walgenbach 主编,《性别作为共生范畴:对交叉性、多样性与异质性的新认识》,前揭。

⑦ 参见 K.Frank,《语言暴力》,前揭。

⑧ 参见 E.Stokoe / J.Smitherson,《性别意义的彰显:对话分析与性别范畴的互动》(*Making gender relevant, Conversation analysis and gender categories in interaction*), 见 *Discourse and Society* 12. 2(2001), 第 217—245 页。

以及运用了实践社群(Communities of Practice)<sup>①</sup>方法的大量研究结合会话行为,从科学的角度对这种观念进行了探究,<sup>②</sup>但迄今为止,人们对性别和语言之间关系的日常理解并未因此而得到改变。

### 前景:注重语言所带来的局限性

如前所述,语言建构问题有着千差万别的答案。语言是所有学科的研究手段与描述媒介,就认知旨趣与研究结果的表述而言,关于语言问题的认识至关重要。作为一个语言文本,本文中通过语言而生产出来的观点,也同样是某些以更强有力的方式被生产出来的预设为基础,在此引用的是这些预设所隐含的一些观点。

很显然,关于什么是语言、语言如何得以显现和建构的观点对于性别认识的形起到了决定作用;语言与性别问题密切相关、难分难解。本质主义性别观念与结构主义语言观密不可分,这导致对语言与性别之间关系的概念化千差万别,譬如一方面有人认为现实中存在女性专属语言;另一方面也有人提出,为摆脱父权制语言系统的宰制,需要创造出一种所谓的女性语言。在上述两种截然相反的立场之间还有许多中间观点,比如“女性文学”这一提法默认存在一种女性写作风格,此外市面上还大量生产着所谓的女性修辞培训班以及这方面的指导性读物。<sup>③</sup>

---

① 参见 P.Eckert / S.Mc-Connell-Ginet,《语言与性别作为以社群为基础的实践》(*Think practically and look locally, Language and Gender as community-based practice*),见 *Annual review of anthropology* 21(1992),第 461—490 页;Eckert / Mc-Connell-Ginet,《语言与性别》。

② V.Bergvall / J.M.Bing / A.F.Freed 主编,《对语言与性别研究的再思考》(*Re-thinking language and gender research*, New York, 1996); M.Bucholtz / A.Liang / L.A.Stutton 主编,《重塑身份》(*Reinventing identities*, New York, 1999); K.Hall / M.Bucholtz 主编,《性别枢纽》(*Gender articulated*, London, New York, 1995); S.Johnson / U.H.Meinhof 主编,《语言与男性气质》(*Language and masculinity*, Oxford, 1997)。

③ 参见 D.Cameron,《言语卫生学》(*Verbal hygiene*, London, New York, 1995)。

相反,建构主义语言观则是以一种建构主义性别观点——即“语言对性别观念具有建构作用”为前提。这种观点认为,性别是一种范畴化,是语言的产物,而非某种先于语言的存在。建构主义语言观也同样包含了各种基本假设,这些假设大致可分为激进建构主义和社会建构主义两种,二者对“权力”和“主体”有着不同定义。

事实表明,语言概念的定义问题同关于性别的日常观念及科学认识密切相关;相应地,关于思维与现实的特定认识也总是同语言的定义问题联系在一起。揭示科学研究行为中所隐含的语言观是反思科学性(Wissenschaftlichkeit)的一个重要基础。不难发现,当下关于语言与性别关系的研究呈现出显著的建构主义倾向;<sup>①</sup>与此同时,西方文化的结构主义观念以及本质主义性别观却一如既往地深刻影响着人们对于语言和性别的日常理解。

科学研究当中对书写性的强调和关注由来已久,在研究过程中将口语素材整理为文字资料,对语言的认识深受书写性之影响<sup>②</sup>等都是个中体现。对书面语言的过度侧重也造成了对其他交际层面的忽视,导致了言语交际-非言语交际二元论的形成,从而使语言被进一步割裂为视觉、听觉、嗅觉、触觉几个层面。语言-身体、语言-目光、文本-图像二分法也同样是以上述语言观为基础,这些在未来都将是语言与性别关系研究的分析场域。

---

<sup>①</sup> 参见 D. Cameron,《在翻译中迷失》(Lost in translation, New York, London, 1998); C. Christie,《性别和语言》(Gender and Language, Edinburgh, 2000); A. Goddard / L. M. Patterson,《语言与性别》(Language and Gender, London, 2000); Holmes / Meyerhoff,《不同声音、不同观点》,前揭; Hornscheidt,《从建构主义视角看关于人的命名:当代瑞典语中的性别区分及话语协商》,前揭。

<sup>②</sup> 参见 S. Krämer,《言说背后是否存在一种语言》(Gibt es eine Sprache hinter dem Sprechen, Berlin, New York)。

## 记 忆

克劳迪娅·奥厄施莱格尔

(Claudia Öhlschläger)

### 概念的演变及研究趋向

德语中的“记忆”一词“Gedächtnis”源于希腊文“mneme”以及拉丁文“memoria”，其发展脉络分支甚广。从心理学与医学角度上讲，记忆即生命物质“存储可调用信息”的能力。《迈耶尔袖珍词典》对“记忆”一词的解释如下：“人与动物的生命基础是神经细胞的总和，关于这些细胞如何保存信息，即它们通过哪些过程与刺激得以保存或留下痕迹，迄今为止尚无明确答案。”该词典还将“遗忘”列为“记忆”的相关词条，并对“遗忘”一词做有如下解释：遗忘导致已被感知或掌握的内容不可被复制，或仅可被不完全复制；存储与回忆的时间间隔越长，被遗忘的内容则越多；意义贫乏、不重要或内容庞杂的材料更容易被遗忘；继某一学习过程之后所产生印象的种类与数量会对遗忘程度产生影响。<sup>①</sup>在约阿希姆·里特(Joachim Ritter)主编的《哲学词源》中，“记忆”词条同样衍生出不同版本的心理学与生物学解释。<sup>②</sup>与这些阐释模式相比，“集体记忆”和“社会记忆”早在20世纪二三十年代便已成为文化学领域的通用概念，在此可以联想到的包括毛里斯·哈普瓦克斯(Maurice Halbwachs)的社会学论著《集体记忆》(1950)，由阿比·瓦尔堡(Aby Warburg)发起的、集中体现为

---

① 《迈耶尔袖珍大辞典》，卷8，第35页。

② J. Ritter 主编，《哲学史词典》(Historisches Wörterbuch der Philosophie, Darmstadt, 1974)，卷3，第35—42页。



《摩涅莫辛涅图集》(1929)的文化学记忆项目,等等。<sup>①</sup> 两者的理论都强调了社会条件和文化影响之于历史经验传承的重要性。<sup>②</sup> 20世纪80年代早期,“记忆”再度成为文化学的研究热点,在知识的记忆、存档及传播中发挥作用的机制和技术成为探讨的主题。引发这种兴趣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对技术数据处理及存储系统的研究日益深入是其中的一个因素。正如舒勒所指出的:以纪念碑为代表的最终趋于饱和的记忆形式具有一种倾向,即通过持久的方式来消解时间的流逝,进而消弭时间本身;相比之下,数字存储技术却创造出一种理论上的非饱和记忆。<sup>③</sup> 日新月异的互联网发展,使有据可循的记忆痕迹在物质形式上化为乌有,变得不再有据可循,在此经验基础上,对记忆功能形式的反思也愈加深入。关于“记忆是一种以当下为依据的建构”的理念开始占据主导。<sup>④</sup> 另外,在20世纪80年代,舆论界围绕“无法通约性(Inkommensurabilität)”以及纳粹暴行的“可忆性”展开讨论,为文化学记忆研究提供了重要动力。在所谓的“史学界之争”<sup>⑤</sup>中,不同派别的学者围绕文化与教育的重新定义及价值重塑发表了各自的观点。其中提出的见证人身份问题在当今仍具有迫切的现实意义,证言通过报告代替了感知,而报告受制于修辞状态的种种限制:“证人无法同时看见、指认和言说。[……]一位最可信赖的证人看见了什么——或者确切地说,他看到过什么,在记忆中留下了什么? ——

① M. Halbwachs,《集体记忆》(*Das Kollektive Gedächtnis*, Stuttgart, 1967); A. Warburg,《摩涅莫辛涅图集》(*Der Bilderatlas Mnemosyne*), 见 *Gesammelte Schriften II. 1*, C. Brink, Berlin, 2000.

② 参见 J. Assmann / T. Hölscher 主编,《文化与记忆》(*Kultur und Gedächtnis*, Frankfurt/M., 1988), 第9页。

③ M. Schuller,《通往记忆之路》(*Unterwegs. Zum Gedächtnis. Nach Aby Warburg*), 见 *Denkräume. Zwischen Kunst und Wissenschaft*, Berlin, 1993, 第149—160页。

④ H. Birk,《记忆问题》。

⑤ Rudolf Augstein,《历史学家之争》(*Historikerstreit. Die Dokumentation der Kontroverse um die Einzigartigkeit der nationalsozialistischen Judenvernichtung*, München, Zürich, 1987)。

对此任何一种真相担保都无法加以现场还原。”<sup>①</sup>记忆是一个在“再现 (Vergegenwärtigung)”与“缺场 (Absenz)”之间不断转换的过程,它从根本上受到暂时性缺场和不充分性的制约,与书面记录形式构成了一种紧张的对立。

记忆研究发端于 20 世纪 80 年代,当时阿莱达·阿斯曼 (Aleida Assmann)、扬·阿斯曼 (Jan Assmann)、迪特里希·哈特 (Dietrich Harth) 等人在海德堡大学成立了一个记忆研究小组,并在研究中引用了“文化”这一概念。“文化”在此被理解为一种开放性系统,它通过创造和改变记忆观念及记忆实践来进行自我定义:<sup>②</sup>“因此,在这些学科中占据核心地位的是‘生产和创造意义的人 (homo signifacans)’,以及作为编码、媒体、对象与制度之总和的文化。正是文化使意义得以创造或消除,保留或改变,渗透或灌输,回忆或遗忘。”<sup>③</sup>文化记忆在此相当于一个涵盖了所有知识的总概念,“这些知识在一个社会特定的互动框架下主导着人们的行为和感受,并有待于一代又一代人的重复实践和熟悉”<sup>④</sup>。阿斯曼还在所谓“日常文化的人”与“节日文化的人”之间做了区分,前者属于交际群体,后者属于文化群体。他认为,生活世界 (Lebenswelt) 作为一种语境中既不包含“旁观者”的角色,也不以记忆的维系与固定为目标;与此相比,碑石则直接诉诸旁观者:“纪念碑化 (Monumentalisierung) 是一种旨在同后

---

① J. Derrida,《盲目的记忆:自画像及其他遗迹》(*Mémoires d'aveugle. L'auto-Portrait et autre ruines*, Paris, 1990), 第 106 页。转引自 E. Weber,《见证、天赋:雅克·德里达》(*Zeugnis, Gabe. Jacques Derrida*), 见 *Jüdisches Denken in Frankreich*, Frankfurt/M., 1994, 第 63—90 页,此处见第 79 页。

② 参见 A. Haverkamp / R. Lachmann,《记忆:遗忘与回想》(*Memoria. Vergessen und Erinnern*, München, 1993),“诗学与阐释学”系列(15),前言部分,1992。

③ A. Assmann,《作为生活世界与遗迹的文化》(*Kultur als Lebenswelt und Monument*), 见 *Kultur als Lebenswelt und Monument*, Frankfurt/M., 1991, 第 17 页。

④ J. Assmann,《集体记忆与文化身份》(*Kollektives Gedächtnis und kulturelle Identität*), 见 *Kultur und Gedächtnis*, Frankfurt/M., 1988, 第 9 页。

世进行交流的符号设定行为。”<sup>①</sup>同时他还指出,交互性记忆始终涉及当下事件,且以一个有限的时间视域(Zeithorizont)为特征;相反,文化记忆却具有“身份具体”且“对象化”的固着点。在此前提下,对于记忆研究而言,文字资料、文献及纪念碑都成为一种文化借以获得历史承认的保障。<sup>②</sup>

兴起于20世纪90年代的后结构主义记忆研究则关注另外。文学理论家雷纳特·拉赫曼(Renate Lachmann)、安瑟姆·哈弗坎普(Anselm Haverkamp)均为后结构主义记忆研究的主要代表。<sup>③</sup> 弗朗西斯·A.叶芝(Frances A. Yates)内容广博的文化论著《记忆的艺术》(1994)为这些研究提供了基础。在该书中,作者回顾了“记忆术(ars memoriae)”的修辞学及隐喻起源,对记忆现象做了广泛而深入的研究。叶芝指出,古希腊的记忆术在中世纪及文艺复兴时期的艺术、文化知识架构和思想体系中发挥了重大作用。文学与记忆术的历史特征之所以紧密交织,是由于两者具有一个共同点——即与图像表达的相似性:“记忆的艺术所创造出的图像世界,无疑已同具有创造性的艺术作品融为一体。”<sup>④</sup>在文学记忆研究的理论建构方面,有两部将后现代主义“互文性”与所谓“文学记忆”概念相联系的专著功不可没,它们分别是哈罗德·布鲁姆(Harold Bloom)的《影响的焦虑》(1973)与雷纳特·拉赫曼的《记忆与文学》(1990)。两

① A. Assmann,《作为生活世界与遗迹的文化》,第14页。J. Assmann也曾做过这样的区分,见《集体记忆与文化身份》,第10—12页。

② J. Assmann / Hölischer,《文化与记忆》,前揭;A. Assmann / D. Harth 主编,《摩涅莫辛涅:文化记忆的形式与功能》(Mnemosyne. Formen und Funktionen der kulturellen Erinnerung, Frankfurt/M., 1991)。

③ Haverkamp / Lachmann,《记忆:遗忘与回忆》,第12页;R. Lachmann,《记忆与文学:当代俄罗斯的互文性》(Gedächtnis und Literatur. Intertextualität in der russischen Moderne, Frankfurt/M., 1990)。

④ F. A. Yates,《记忆与回想:从亚里士多德到莎士比亚的记忆术》(Gedächtnis und Erinnern. Mnemonik von Aristoteles bis Shakespear, Berlin, 1994),第88页;参见A. Erll / A. Nünning,《文学研究的记忆概念》(Gedächtniskonzepte der Literaturwissenschaft. Ein Überblick),见Literatur-Erinnerung-Identität,第5—6页。

位作者均认为,作家的想象力与文本展开所需的记忆空间之间存在某种关系。这两部专著的基本论点是,文学文本具有一种互文性及记忆性的结构,它们在对历史性文本加以引用的同时,又会对后世文本产生影响,因而能够构成一种镜像关系。<sup>①</sup>

## 地形/空间与图像

古希腊罗马的记忆术根植于古典时期的雄辩术体系。作为一名古典时期的演讲者,需要完成以下几个任务:(1)收集材料(inventio),(2)安排材料(dispositio),(3)风格处理(elocutio),(4)记忆(memoria),(5)演讲(actio),<sup>②</sup>其中占据第四位的便是“记忆”。为了帮助完成记忆,演讲者可以利用地点(loci, topoi, sedes)和简明扼要的图像(imagines):“记忆术所依赖的是将演讲内容转移到一个想象空间的能力,也就是将所要表达的观点浓缩为简明图像(imagines agentes),使其固定于对空间具有结构作用的位置(loci)。”<sup>③</sup>西塞罗曾在《论雄辩家》这部著作中讲述过一桩关于记忆术创始人——开俄斯的西蒙尼德斯(Simonides von Keos,约公元前557—前467)的逸闻,昆体良也在他的《雄辩术原理》中引述过相关内容。关于这段逸闻流传有多个不同版本。据说,有一次西蒙尼德斯参加由一位名叫史珂帕斯的色萨利贵族举办的宴会,为了向东道主表示敬意,他特意在席间献诗一首,而吝啬的史珂帕斯却只愿付给西蒙尼德斯一半的报

---

① H. Bloom,《影响的焦虑:一种诗歌理论》(*The Anxiety of Influence. A Theory of Poetry*, New York, 1973); R. Lachmann,《记忆与文学:当代俄罗斯的互文性》。类似方法可追溯至20世纪20年代由巴赫金提出的“对话性”概念;参见Erl / Nünning,《文学研究的记忆概念》,第8—10页。

② 参见E. R. Curtius,《欧洲文学与中世纪拉丁文学》(*Europäische Literatur und lateinisches Mittelalter*, Bern, München, 1978)。

③ S. Goldmann,《记忆代替挽歌:论西蒙尼德斯发明的记忆术》(*Statt Totenklage Gedächtnis. Zur Erfindung der Mnemotechnik durch Simonides von Keos*),见*Poetica* 21 (1989),第43—66页,此处见第43页。

酬,原因是诗中同时还歌颂了卡斯特与帕勒克<sup>①</sup>。过了一会,有人禀报西蒙尼德斯说门外有两个年轻人求见,于是诗人离开宴席向门口走去,却并未看到外面有什么人。而当他刚一踏出门槛,身后的大厅就轰然坍塌,在场宾客被砸得血肉模糊,身份无从辨认。所幸的是,西蒙尼德斯能够回忆起客人就座的顺序,于是在他的帮助下,亲属们纷纷找到了自己死去的家人。而这段经历也让诗人悟出了记忆术的原理——死者身份之所以能够得以确认,关键在于他记住了宾客们各自所在的位置。西蒙尼德斯由此得出如下结论:有计划的排序对于记忆活动至关重要,记忆具有一种地形或曰地图式结构。西塞罗在他的书中写道:

想要培养这种(记忆)能力的人,必须选好特定的地点,并以需要记忆的事物为起点在头脑里构造出相应的图像,将其固定在能够被意识到的地点。因而这些地点的顺序保留了材料的顺序,事物的图像指代事物本身,我们则可以用地点来取代蜡板,以图像代替字母。<sup>②</sup>

西蒙尼德斯的逸事中有两点值得注意,其一是“地点”的意义,这些地点取代了柏拉图所谓的“蜡板”;<sup>③</sup>其二则是文字与图像之间的密切关联。弗朗西斯·A.叶芝谈道,古希腊古罗马的雄辩者一边演讲,一边在头脑中穿过一栋记忆的大厦,并在所有回忆起的地点逐一提取存放在那里的图像。<sup>④</sup>此外还有一点值得注意,即西塞罗在讲述西蒙尼德斯逸事时

<sup>①</sup> 古希腊罗马神话中宙斯的一对双胞胎儿子。——译者注

<sup>②</sup> Cicero,《论演说家》(*De oratore*)II 86,第351—354页;转引自F.Yates,《记忆与回想:从亚里士多德到莎士比亚的记忆术》,第11页。

<sup>③</sup> A.Assmann,《地点记忆》(*Das Gedächtnis der Orte*),见《德国文学研究与思想史季刊》1994年专号 *Stimme, Figur. Kritik und Restitution in der Literaturwissenschaft*,第17—35页。

<sup>④</sup> 参见M.Weinberg,《创伤-历史、亡灵、文学-记忆》(*Trauma-Geschichte, Gespenst, Literatur-Gedächtnis*),见 *Trauma. Zwischen Psychoanalyse und kulturellem Deutungsmuster*, Weimar, Wien, 1999,第173—206页,此处见第201—202页。

着重强调了视觉以及诉诸视觉的意义：

首先发现了记忆奥妙的那个人——不论他是西蒙尼德斯也罢，其他人也罢——聪明地认识到，在我们的头脑中，最清晰的莫过于那些通过诉诸感官而被铭记的东西，而在所有感官中视觉是最为敏锐的。因此，对于通过听觉或思维而被接受的事物而言，假使再通过眼睛这个媒介进入我们的意识，则会轻而易举被牢记。<sup>①</sup>

有关记忆术创始人西蒙尼德斯的这段神话对后结构主义的记忆研究产生了巨大影响。它证明了一点：对于现代经验具有重要意义的空间、图像、时间等范畴均为记忆的组成部分。从这个角度上讲，西蒙尼德斯神话也让记忆术在文化学及美学研究领域获得了新的现实意义。除此而外，这则故事还讲述了一种涉及生者与死者关系的跨界经验。由于宴会大厅恰恰是在诗人踏出门槛的一刹那轰然坍塌，因此可以说西蒙尼德斯成为了一位“穿越大师”（戈尔德曼语），他不仅能在人界与神界自由穿行，还能轻松逾越生与死的界限。作为一种行为，记忆的艺术不仅可以超越生死，<sup>②</sup>还是对死者纪念的确证。<sup>③</sup> 鉴于西蒙尼德斯的诗人身份，这则逸事或也在一定程度上揭示了诗学之于记忆术的作用及意义。兼有“历史”与“讲述/故事”双重含义的历史编纂学（Geschichtsschreibung）与诗学密不可分：诗学不仅构成了个体及集体记忆形式的一部分，其本身也在记忆史上占有一席之地。那些侧重记忆术的修辞维度的记忆研究的一个重大贡献即在于对上述功能的强调。记忆有赖于方法，记忆成果往往取决于记忆的各种外在形式，如修辞、图像、动作，等等。

---

① Cicero,《论演说家》,II lxxxvii 357;转引自 F.Yates,《记忆与回想》,第13页。

② S.Goldmann 在《记忆代替挽歌：论西蒙尼德斯发明的记忆术》一文中论述了记忆术与古希腊的亡灵崇拜以及萨满教传统之间存在的交集，见该书第52—54页。

③ A.Haverkamp,《记忆：遗忘与回想》,第11页。

## 记忆、性别及身体记忆

以上列举的有关记忆的文化学或文学理论观点,并未涉及记忆与性别二者间的关系。随着性别理论在英美国家的兴起,这一课题开始逐渐受到关注。新近出版的文学、身份认同与记忆方面的研究专著都是这种关注的具体例证。<sup>①</sup>

相反,如果试图从性别研究的角度出发,对记忆概念进行详细阐述和区分的话,首先必须考虑到一点:20世纪有三种记忆概念为性别角度的记忆研究提供了方法,尽管相关概念的阐述不甚详尽。按照出现的先后顺序,这三个方法来源分别是:(1)弗洛伊德经典精神分析学的记忆概念;(2)瓦尔特·本雅明(Walter Benjamin)的记忆理论;(3)艺术史及文化学研究者阿比·瓦尔堡的“摩涅莫辛涅”计划。基于以下几点,上述理论对于记忆与性别差异的建模尤为重要:其一,对记忆的非连续性及不可支配性(Unverfügbarkeit)的深刻洞见;其二,关注图像和隐喻对于记忆再现的意义;其三,与身体之于经验可读性的意义相结合。

“身体记忆”在概括了上述文化史研究成果的同时,也指明了记忆研究的一个空缺。1994年,齐格里德·魏格尔(Sigrid Weigel)写道:

当代文学在记忆题材方面的变化,与文化学领域内从“回忆(Erinnerung)”到“记忆(Gedächtnis)”的范式转换相呼应。近年来,记忆研究在文化学领域蓬勃兴起,关于图像记忆与文化记忆的研究论著层出不穷,这些都是此种范式转换的具体表现。但与此同时,当下的文化记忆研究完全集中于虚构性和对象化的图像记忆,作家们则对身体记忆给予了更多关注,这反映出理论研究同文学创作的一

---

<sup>①</sup> 参见 Erl / Gymnich / Nünning,《文学、回忆与身份》(Literatur-Erinnerung-Identität)。

个重大区别。<sup>①</sup>

1996年出版的论文集《身体、记忆及文字》主要探讨了身体对于性别记忆的价值和对于文化记忆理论的意义。书中汇集了来自不同专业领域的文章,对身体作为记忆媒介和文化符号的刻写、存储和变形媒介所担负的功能,通过文字方式记录和存储身体知识的媒介方法进行了探究。该书的一个基本论点是,身体并非外在于文化标记的精神与肉体的统一,而是一个符号载体。符号建构身体,为身体指定了(着)性别与身份特征。根据福柯的观点,这些特征是制度化或非制度化的言说及知识体系的产物。因此,身体是权力、性、真理和知识话语规则的支配对象。<sup>②</sup>它是福柯所说的“话语秩序”的产物,这种话语秩序掩盖了被用于身体自然化的各种手段和工具,并决定着身体在社会意义上的“可理解性”即社会认可度。<sup>③</sup>因此,作为文化刻写和意义制造过程的一种产物,身体构成了文化记忆的对象,个体记忆与集体记忆之间的界限也随之取消。通过手势和具有标志性的身体语言,身体参与了文化知识的记录和传承,而文化知识处于一种双重的隐匿状态。以一种被排挤的他者的形式——或者说以女性的形式,以通过另一种方式得以表达的另外一种知识的形式。如果说,纪念碑和文献记载被认为是对以往生活世界的一种可重构性回忆的保障,他者记忆则摆脱了一种以追溯本源和真理为目的的重构。在文明化过程之前身体并不具有某一身份认同,身份认同是一种习得(Aneignung)结果,在此前提下,身体始终被牵涉进文化知识及其可忆性(Erinnerbarkeit)的持续改写,始终处在通过回忆来对既定文化规范与身份认同模式加以习得或摒弃这样一个连续不断的过程中。如巴特勒所

---

① S.Weigel,《文化记忆图像:当代文学论文集》(Bilder des kulturellen Gedächtnisses.Beiträge zur Gegenwartsliteratur,Dülmen-Hiddingsel,1994),第11页。

② M.Foucault,《认知的意志》,前揭。

③ M.Foucault,《话语的秩序:法兰西学院就职演说》(Die Ordnung des Diskurses.Inauguralvorlesung am Collège de France, Frankfurt/M.,1991)。



述,身体总是趋向于完成它的性别身份认同,但迫于幻觉式愿望不可抗拒的强大力量,这一过程会无止境地持续下去。<sup>①</sup>

因此,关于身体记忆的问题同时也涉及有关排斥与压抑机制的问题,而排斥与压抑机制是一切知识体系规范化和稳固化的基础:

[记忆]以永久性痕迹的形式被刻入肉身,通过特定的感知,这些痕迹会引发情感以及相关心理图像的重复,而这种重复从来都不是一种同义反复,它始终是另外一种东西的重现——他者的重现。<sup>②</sup>

因此,身体可以说是一个“象征性场域”,文化意义生成的痕迹,情感或欲望压抑以及心理创伤体验所遗留下的痕迹都能够从中加以解读。但这种解读不应当是单义性的,以关于疼痛的记忆为例,其身体表征并不与某个同步的心理过程相对应。确切地说,身体语言的表达——或曰身体的语言表征——是一种以“加密”方式表达的“无意识语言的组成部分”。<sup>③</sup>只有通过一种重塑意义的解读方式,记忆才会生成。<sup>④</sup>

### 记忆痕迹:弗洛伊德、本雅明和瓦尔堡

有关“身体记忆”概念形成与发展的历史线索可以追溯到弗洛伊德、本雅明和瓦尔堡三人,以下对他们提出的记忆概念做一简要回顾:

(1)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虽然没有包含完善和详尽的记忆理论,却

① 关于“身份”概念参见本书中 C.Breger 的文章。

② S.Weigel,《文化记忆图像》,第 49—50 页。

③ 同上书,第 39—57 页。

④ 参见 S.Weigel,《变形的相似:本雅明理论的写作方式》(Entstelle Ähnlichkeit. Walter Benjamins theoretische Schreibweise, Frankfurt/M., 1997),第 27—29 页。

提供了一种拓扑学记忆模式,根据这种模式,所谓的“记忆痕迹”<sup>①</sup>被存放于心理机构的不同系统。在《癡病研究》(1899)一书中,弗洛伊将记忆的组织结构以“档案”作比:与档案一样,记忆也是按照各种分类方式来实现排序的,如时间顺序、与联想链的关联、再现性,等等。<sup>②</sup> 在1896年12月6日写给威廉·弗里斯(Wilhelm Fließ)的信以及《梦的解析》第七章中,弗洛伊德都曾对这一概念做过详细阐述。<sup>③</sup> 弗洛伊德在此探讨了一个基本问题:记忆痕迹的保存与消除是如何同时实现的,即如何理解知觉意识与无意识之间的关系。在《神奇书写板》(1925)一文中,弗洛伊德通过对所谓“神奇书写板”的书写模式的描述,对人类的心理仪器进行了再现。神奇书写板具有两个基本功能:一是对持续刺激的无限制接受,二是对永久痕迹的保存。有意识的知觉与无意识的铭刻(Inskription)是两个相互排斥的过程,“永久痕迹”和“Tabula rasa”<sup>④</sup>以一种神秘的方式共同发挥着作用:神奇书写板由铺在蜡板上的两页纸构成,与知觉—意识系统相类似,利用它可以实现重新书写。当覆盖在蜡板表面的透明纸页被揭开时,书写痕迹会永久保留在蜡板上。弗洛伊德据此推断,能够激活知觉—意识系统的外部刺激,与保存在无意识当中的永久痕迹两者间的瞬时接触是以非连续的方式进行的:“想象一下,一只手在神奇书写板的表面上进行书写,再用另一只手将覆盖在蜡板表面的那层纸揭开,不断重复这两个动作——或许这个画面可以形象地说明我所理解的人类心理感知

---

① 参见 M.Sommer,《瞬间证据》(Evidenz im Augenblick, Frankfurt/M., 1987), 第149—150页。

② 参见 J.Laplanche / J.-B.Pontalis 主编,《精神分析语汇》(Das Vokabular der Psychoanalyse, Frankfurt/M., 1991), 第138—140页。

③ S.Freud,《致威廉·弗里斯的信件1887—1904》(Briefe an Wilhelm Fließ. 1887—1904, Frankfurt/M., 1986), 第217页; S.Freud,《梦的解析》(Die Traumdeutung, Frankfurt/M., 1982), 见《弗洛伊德全集(简装版)》, 第2卷, 第491—493页。

④ 拉丁文,意为“白板”。——译者注

仪器所具有的功能。”<sup>①</sup>上述假说建立在一个前提上,即意识与记忆相互排斥,<sup>②</sup>或者说,意识是记忆痕迹的一种替代形式;<sup>③</sup>另外,弗洛伊德又从记忆痕迹的激活出发,推导出了记忆过程的变形/移置结构:在一个没有母本作参照的转译(Übersetzung)过程中,过往的某一事件或经验总是呈现为偏移状态,永远回不到原初位置。

在弗洛伊德理论的背景下,记忆与性别在功能方面的关联获得了结构性证据。弗洛伊德有关意识与体验、记忆与感知并不同步的观点表明,回忆是一个非连续的过程。母本与摹本之间的这种非连续性或曰不相似性,正是回忆这种心理活动与“梦的工作(Traumarbeit)”的共同点,在梦的工作中,由于压缩、移置、再现性等机制的存在,只有通过变形——或曰通过“他者”——方可识别出清晰的内容或图像。在西方文化史中,女性总是与被遗忘、被压抑和被排斥相关,<sup>④</sup>因此,无论是在20世纪后结构主义性别研究还是同时期的文学领域,女性也总是同作为一种差异要素的“他者”位置相联系。而战后文学作品表明,当女性被用来作为另一种真理的代表,或作为与文化相对的“他者”被贴上“自然”的标签时,这种联系的问题性也会随之出现。对此齐格里德·魏格尔曾这样写道:

很显然,对过往记忆图像的继承与破坏,总是与对正统性别关系的质疑联系在一起;对来自历史图像记忆库的各个场景的解读,总是通过对众所周知的性别隐喻和性神话的描述和移位等手段来实现,因此这种解读同时也始终是某种性别政治的组成部分。[……]相

① S.Freud,《神奇书写板》(Notiz über den „Wunderblock“),同上书,第363—369页。

② 《1896年12月6日致威廉·弗里斯信》,见*Briefe an Wilhelm Fließ. 1887—1904*, Frankfurt/M., 1986,第217页。

③ S.Freud,《超越快乐原则》(Jenseits des Lustprinzips),见《弗洛伊德全集(简装版)》,第3卷,第213—272页,此处见第235页。

④ S.Weigel,《文化记忆图像》,第49页。

反,通过性别关系图像来隐喻历史状况——例如安娜·西格斯的《加勒比故事》中关于婚礼的隐喻——则会导致一种对历史的自然化。作为一种貌似本质的关于“他者”的言说,包含了千变万化的关系图式的性别话语在有关民族观念和跨文化关系的描绘中并不罕见。<sup>①</sup>

一方面,就“差异”思想的体现而言,女性的位置与“他者”具有一定相似性:似乎只有通过迂回曲折的方式才能辨别出它经过变形的样貌。另一方面,将女性用于对历史及日常情态的隐喻也隐含着这样一种危险,即将所谓“女性气质”与一种臆想出来的本质和真理相关联。隐喻化(Metaphorisierung)会削弱差异的锐度,对一种(男性)虚构的女性气质的投射起到帮助作用。

从对回忆的不可支配性的洞察开始,弗洛伊德提出的所谓“回忆”概念针对的是文字以外的其他记忆形式,如果考虑到这一点,则应当重新思考女性与记忆之间的关系。如果说记忆痕迹不仅体现为图像的形式,而同时也体现为身体的形式——例如表情与手势——则可以说存在一种性别特有的身体记忆。以往经历过的心理创伤或快乐体验所遗留的痕迹会以姿态、情绪和表情的形式显现。尼采在很早之前便指出,人类的全部史前史中最可怕和最令人毛骨悚然的莫过于人类的记忆术:“人烙刻了某种东西,使之停留在记忆里——只有不断引起疼痛的东西,才不会被忘记。”<sup>②</sup>尼采宣称身体的疼痛是“记忆术最强大的辅助手段”,表明身体已被牵涉进回忆与遗忘的过程。无论身体经验还是心理经验都会留下痕迹,这些痕迹体现为可被解读的身体符号的形式,它们不可避免地被加上了性别编码。

---

① S.Weigel,《文化记忆图像》,第14—15页。

② F.Nietzsche,《论道德谱系学》(Zur Genealogie der Moral. Eine Streitschrift, München, 1993),第245—412页,此处见第295页。

(2)本雅明的记忆理论与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学中的记忆概念具有某些相似性。在《论波德莱尔的几个主题》(1939)<sup>①</sup>一书的第1—4章中,本雅明的记忆理论得到了最为清晰详尽的阐释。本雅明在此探讨了几种不同的记忆模式,其中包括柏格森的“物质与记忆(Matière et mémoire)”及其提出的经验概念,普鲁斯特曾在小说《追忆似水年华》中重拾这一概念并在此基础上做了进一步阐述。较之柏格森的“纯粹记忆(mémoire pure)”,普鲁斯特提出了一种更为准确的记忆模式,即所谓“非自主记忆(mémoire involontaire)”。被重新激活的经验具有不可支配性和偶然性,本雅明痴迷于普鲁斯特提出的观点,题为《摘自本人四十岁生日时所做的一篇关于普鲁斯特的讲演》(1932)的文本断片证实了这一点。文中有如下表述:

它们的图像并非不请自来,确切地说,这是一些我们在回忆起来之前从未见过的图像。最能清楚体现这一点的莫过于那些我们自己的图像,恰如某些梦境中的所见。我们站在自己面前,仿佛身处很久很久以前——但并不比我们的目光更早——的某个地方。<sup>②</sup>

很显然,回忆并没有被视为过往事件的重新唤醒,而是一种具有建构性和创造性的活动,是图像的制造。本雅明在一篇题为《论历史概念》(*Über den Begriff der Geschichte*)的随笔中写道:“过往真正的图像倏然而逝。只有在刹那间依稀闪现的图像中,往昔才得以留存。”<sup>③</sup>由此可见,本雅明的记忆理论借鉴了弗洛伊德有关意识与记忆痕迹不相容的论点。本雅明在探讨波德莱尔的文章中明确引用了弗洛伊德的《超越快乐原则》(1921)。在《超越快乐原则》中,弗洛伊德认为意识是记忆痕迹的替

<sup>①</sup> W.Benjamin,《本雅明全集》(*Gesammelte Schriften*, Frankfurt/M., 1974),第I/2卷,第605—653页。

<sup>②</sup> W.Benjamin,《本雅明全集》,第II/3卷,第1064页。

<sup>③</sup> W.Benjamin,《本雅明全集》,第I/2卷,第691—704页,此处见第695页。

代品：

意识系统具有一个特点，即其中内在的激发过程并不像其他心理系统那样，会留下其构成元素持续性的变化，而且会在意识唤起的现象中消散。<sup>①</sup>

本雅明据此推断，只有能够摆脱主体经验的事物才能成为非自主记忆。意识并非记忆痕迹的载体，相反，它承担着保护功能，使主体免于“作用于外部的超强能量”的破坏性影响。这层保护被打破，精神分析学称之为“休克”。本雅明认为，休克会成为一种体验，意识的运作越不依赖于刺激保护这一目的。<sup>②</sup> 但经验值会随着记忆的可体验性而降低。

《1900年前后柏林的童年》，本雅明将借鉴自弗洛伊德与普鲁斯特理论的记忆模式。对事件发生地的探寻和发现变得尤为重要。在《柏林纪事》（1932）的记述与回忆性影像中，对痕迹的寻找被赋予了比寻找结果和记忆功能更大的意义。引自弗洛伊德的隐喻“挖掘”强化了空间论据之外的时间论据。弗洛伊德曾多次将精神分析学比作考古研究，例如他曾在《分析中的建构》（1937）中写道：“正如考古学家从残垣断壁中建造，通过地下的壕沟来判断廊柱的个数和位置，从废墟中发现的残余中再现昔日的壁画，分析学家运用的也是同一种工作方式，他根据回忆、联想和分析对象的主动叙述得出自己的结论。”<sup>③</sup>弗洛伊德在此强调的并非记忆内容，而是回忆过程。本雅明指出，记忆不是一种勘探过往的工具，确切地说它是一种媒介。

谁如果试图去接近自己被掩埋的过去，就必须像一个从事挖掘

---

① Freud,《超越快乐原则》，第211页。

② Benjamin,《本雅明全集》，第1/2卷，第615页。

③ S.Freud,《分析中的建构》(Konstruktionen in der Analyse),见 *Studienausgabe. Ergänzungsband*, Frankfurt/M., 1982, 第395—406页,此处见第397页。

的男人。首先,他要不懈于一再地回到同一个真相,不懈于将它像铲土那样掘开,翻动。“真相”就像一层层的土壤,只有通过精心挖掘才会贡献出。一切过去关联的图像,尤如珍宝,像收藏家画廊中未完成的古代雕像,珍藏在小隔间里供我们日后审视。[……]从叙事与狂想的严格意义上说,真正的回忆必须同时提供所回忆的图像,正如一份出色的考古学报告不仅需要注明发掘物来自哪些地层,还要首先注明哪些地层是需要事先开掘的。<sup>①</sup>

这段文字的关键之处不仅在于,通过考古方式来了解过去既不遵循年代顺序,也不完整。这种是以非连续的方式进行的,依照的是弗洛伊德神奇书写板的模式,这种模式可被理解为是对羊皮纸的一种隐喻。过往是一种不可企及之物,它只以变形的样貌示人。在书中的另一处,本雅明写道:“我们永远无法完整地重新获得被遗忘的东西,这或许有其好的一面。重新拥有所带来的震惊具有如此大的破坏性,眼下我们不得不停止对自身欲望的探索。”

本雅明的记忆理论提出了有关媒介与记忆之间关系的问题。存储形式与表达形式是记忆的辅助手段;确切地说,表达媒介决定着关于过往的知识。<sup>②</sup>从历史的角度上看,回忆的媒介对记忆概念具有影响作用。作为记录和保存痕迹的媒介,文字与柏拉图关于“白板”的隐喻之间形成了一种呼应。作为记忆载体,图像与图像记忆概念相对应;作为记忆媒介的身体与作为体态语言的身体记忆概念。将隐喻视为记忆模式的历时性观点表

---

<sup>①</sup> W.Benjamin,《挖掘与记忆》(*Ausgraben und Erinnern*),见 *Denkbilder*, Frankfurt/M., 1994, 第 100—101 页。

<sup>②</sup> V.Borsò,《记忆与媒介性:他性的挑战——媒体哲学与媒体史视角下的“记忆”概念》(*Gedächtnis und Medialität. Die Herausforderung der Alterität. Eine medienphilosophische und medienhistorische Perspektivierung des Gedächtnis-Begriffs*),见 *Medialität und Gedächtnis. Interdisziplinäre Beiträge zur kulturellen Verarbeitung europäischer Krisen*, Stuttgart, Weimar, 2001, 第 23—54 页。

明,记忆图像的展开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媒介技术的发展。<sup>①</sup> 如果将身体视为回忆的媒介和某种符号语言的发生场所,则很显然,身体的状态、体态语言、情绪模式首先塑造着记忆价值,在性别特征方面也同样如此。

(3)在有关性别差异与社会性别两者间关系的讨论中,阿比·瓦尔堡的文化历史记忆项目《摩涅莫辛涅图集》引起了极大关注。该图集原拟收录 79 幅插图,以证明“(古典的)表现方式在欧洲文艺复兴艺术对生命活力的呈现中”所发挥的作用。<sup>②</sup>《摩涅莫辛涅图集》是欧洲艺术史图像记忆,这种记忆应当被理解为肢体语言或身体语言记忆。瓦尔堡所提出的艺术形式的回归——无论其为文艺复兴时期绘画作品中古代湿壁画的袍服主题,还是 20 世纪 20 年代邮票——后世艺术家对古典作品有意识学习的结果,而更多的是文化符号中蕴涵的唤起记忆力量的体现。瓦尔堡创造了“激情公式”的概念,用以命名文化烙印或曰“动态记号(Dynamogramme)”,它们保存着在特定历史条件下将会重新释放的记忆能量。<sup>③</sup>

瓦尔堡在他的汉堡研究所门口,上书“摩涅莫辛涅”。这个概念具有双重含义:一方面,它表明,研究者阐释过往历史作品,作品中所积淀的人类经验;另一方面,也可以被理解为是将经验本身作为学术研究对象的倡导。<sup>④</sup> 这

---

① N.Pethes,《记忆术:本雅明之后的记忆与破坏诗学》(*Mnemographie. Poetiken der Erinnerung und Destruktion nach Walter Benjamin*, Tübingen, 1999); A. Assmann,《记忆空间:文化记忆的形式与变迁》(*Erinnerungsräume. Formen und Wandlungen des kulturellen Gedächtnisses*, München, 1999); A. Assmann / M. Weinberh / M. Windisch 主编,《记忆媒介》(*Medien des Gedächtnisses*, Stuttgart, Weimar, 1998); D. Draaisma,《隐喻机器:记忆史》(*Die Metaphernmaschine. Eine Geschichte des Gedächtnisses*, Darmstadt, 1999)。

② A. Warburg,《摩涅莫辛涅图集》(*Der Bilderatlas Mnemosyne*, Berlin, 2000)。

③ 瓦尔堡运用的术语源自记忆心理学家理查德·赛蒙(Richard Semon);参见 Erll / Nünning,《文学理论中的记忆概念》,第 7 页。

④ 参见 E. Wind,《瓦尔堡的文化学概念及其美学意义》(*Warburgs Begriff der Kulturwissenschaft und seine Bedeutung für die Ästhetik*),见 *Zeitschrift für Ästhetik und allgemeine Kunstwissenschaft*, 1931 年第 25 期增刊,转引自 M. Diers,《摩涅莫辛涅或图像记忆:谈阿比·瓦尔堡》(*Mnemosyne oder das Gedächtnis der Bilder. Über Aby Warburg*),见 *Memoria als Kultur*, Göttingen, 1995, 第 79—94 页,此处见第 91 页。



一具有明确历史涵意的项目意在重塑社会记忆,保存在图像中集体记忆的“记忆的力量”将通过静观(Kontemplation)起到克服恐惧的作用。<sup>①</sup>

首先,瓦尔堡的上述概念显示出与有关互文性(Intertextualität)的文学理论之间的相似性,从符号学角度来理解文学与文化意义的创造过程的理论:“文学记忆的基础是符号的重新符号化(Resemiotisierung),是重新赋予流传下来的文本元素以意义。”<sup>②</sup>从这个角度上看,瓦尔堡的记忆概念对于性别记忆的文学建模也颇有启发意义。齐格里德·魏格尔主编的《文化记忆图集》(1994)结合当代德语文学文本分析,展示了弗洛伊德关于记忆活动具有非连续性的观点、本雅明的辩证图像概念,以及瓦尔堡的激情公式原理在多大程度上与诗学思考以及他者语言的转换相融合,反对将身体视为一个统一整体的幻觉,同时也不认为记忆痕迹可以被完全解码。魏格尔指出,对英格博格·巴赫曼(Ingeborg Bachmann)与克里斯塔·沃尔夫(Christa Wolf)作品中主人公所经历的心理创伤的解码与书写文化(Schriftkultur)中被压抑的身体有关,这种被压抑的身体通过“语言的物质性”得以再现:借由身体的语言表征形式,通过肉身隐喻以

① M.Diers,《摩涅莫辛涅或图像记忆》,第92页;对瓦尔堡的文化史学家身份应当做如下理解:他的摩涅莫辛涅计划将自身明确定义为文化研究,这一点可以从他的跨学科出版计划以及1933年从汉堡转移到伦敦的数量庞大的图书馆藏中得到印证。瓦尔堡认为,图像学不可被化简为图像志的动机研究,它同时涵盖了社会史、社会心理学、社会与政治课题。对瓦尔堡而言,艺术是由某一时期的世界观、信仰、社会及政治仪式构成的综合系统的一部分:“瓦尔堡有关异教时期的古希腊对欧洲精神的影响,根植于启蒙理念,确切地说即对启蒙主义陷入危机和对背弃节制美德的担忧,这种背弃相当于“主客体间距离感”的丧失和人类向“神话恐惧”的倒退。……艺术史所传承的图像符号中刻入了一个时代的生命感受[……]。在瓦尔堡眼中,艺术作品是一种平衡产物,是往昔表现力与当代理性追求之间不可规避的辩证法之产物”。B.Buschendorf,《埃德加·温德与阿比·瓦尔堡:强有力的相互促进》(War ein sehr tüchtiges gegenseitiges Fördern. Edgar Wind und Aby Warburg),见Idea,1985年第4期,第165—209页,此处见第187页;转引自M.Diers,《摩涅莫辛涅或图像记忆》,第88页。

② Erll / Nünning,《文学理论中的记忆概念》,第7页;依据R.Lachmann,《文化符号学手册》(Kultursemiotischer Prospekt),见《记忆》,第18页。

及同身体相关的惯用语。手势具有符号形式的作用,其意义并不在语言转换过程中显现,而是仅通过形式与经验中的记忆。在手势中,痛苦与激情得到了同等程度的体现。<sup>①</sup>

从历史的角度上看,瓦尔堡的图像系列说明,性别关系或不同性别特有的记忆被刻入了每个时代的激情公式。<sup>②</sup>关键在于,身体和手势中所保存的经验并不能被直接破译和解读。经验与经验的再现、心理与身体之间的关系取决于某种不可规避的差异要素,在此前提下,手势可以说是变形、非相似性或者无母本转译的一种表现形式,是无意识的表现形式。

## 性别与历史:记忆与再现

### ——性别神话与历史编纂学

从历史角度来看,记忆模式具有性别方面的差异。以再现为目的的统治者或作家回忆录和女性的私人记述及通信形成了鲜明对比,后者通常都以遗作的形式发表。一段生平是仅仅被记录还是发表,往往取决于性别以及与性别相联系的社会地位。<sup>③</sup>当依照主流言说方式与知识模式没有可供使用的表达媒介时,即巴特勒所说的“主体”因性别、民族或种族身份的原因不被承认时,会发生怎样的情况?2001年出版的论文集《性别空间》以个案研究的方式探讨了以下问题:在历史演变与各种不同的知识语境中,空间(指社会空间与行为空间)与性别之间的关系是以何种方式被构筑和理解的。涵盖与排斥的操作方式决定着性别在社会历史

---

① S.Weigel,《作为文化记忆的图像》,第45—46页;另参见S.Weigel,《肉身与图像空间:后本雅明解读》(Leib-und Bildraum. Lektüren nach Benjamin, Köln, Weimar, Wien, 1992)。

② 参见C.v. Braun / I. Stephan 主编,《性别研究导论》(Gender Studies. Eine Einführung, Stuttgart, Weimar, 2000),第84—86页。

③ I.Stephan,《性别理论》(Gender, Geschlecht und Theorie),见Gender Studien. Eine Einführung,第58—115页,此处见85页。

及文化方面的(自我)定位。在此,权力层面必然会进入考察的范畴。<sup>①</sup>

无法描述的心理创伤事件的可回忆性,是性别与历史的关系所涉及的另外一个问题。是否存在与性别相联系的悲伤,哪些层面在此具有核心意义?情感语言、操演、个体性与公共性之间的关系,这些都成为文学或文化研究领域探讨再现极限悲伤时重要的区分因素。书中指出,从经验的角度来看,悲伤在人们的理解和实践中仍旧多被视为独属于女性的一种行为:“对悲伤的劳动分工式的承袭,在数百年间体现为各种各样的形式,存在于大量的社会实践和美学实践当中。”<sup>②</sup>在悲痛的社会实践与美学表现之间,存在着各种各样的关系。文学、艺术和媒体也都在悲痛的性别符号化及性别模式的定型过程中发挥了各自的作用。当其他的表现形式失效,尤其可以看出图像与神话的强大影响力。回忆的再现模式遇到困难时,性别隐喻往往成为最受欢迎的手段。

20世纪70年代的女性研究,为结合神话探讨性别与历史之间的相互作用提供了重要动力。<sup>③</sup>长久以来,关于爱情和性别的种种神话一直深刻地影响着人们的性别观念。关于两性的历史投射也带来了一个问题,体现在认识论方面的性别差异被取消。<sup>④</sup>与性别关系的模式化一样,性别图像也遵循传统的思维模式。启蒙运动以前,西方历史一直与基督教性别神话紧密相关。随着世俗化进程的发展,由文学、艺术和电影提供

① M.Hubrath 主编,《性别空间:历史、文化与日常中的性别建构》(*Geschlechter-Räume. Konstruktionen von „gender“ in Geschichte, Literatur und Alltag*, Köln, Weimar, 2001)。

② G.Ecker 主编,《戴孝与悲痛展示:性别操演》(*Trauer tragen-Trauer zeigen. Inszenierungen der Geschlechter*, München, 1999),第11页。

③ 相关的文化史观点参见 S.Bovenschen,《虚构的女性气质:女性的文化史及文学再现形式范例研究》(*Die imaginierte Weiblichkeit. Exemplarische Untersuchungen zu kulturgeschichtlichen und literarischen Präsentationsformen des Weiblichen*, Frankfurt/M., 1979)。

④ B.Vinken 主编,《解构主义女权主义:美国的文学理论》(*Dekonstruktiver Feminismus. Literaturwissenschaft in Amerika*, Frankfurt/M., 1992)。

的性别神话与女性图像越来越具有激发现实的作用。<sup>①</sup> 在性别神话的传播当中,来源于形形色色媒体的图像发挥了决定性作用。这些图像的影响力深入当代文学与历史学内部。正如克里斯蒂娜·冯·布劳恩所说,“民族”、“国家”等概念的历史同西方历史上的性别图像与性别神话密不可分。<sup>②</sup>

在历史学开辟社会史与精神史(Mentalitätsgeschichte)研究分支的过程中,关于纳粹的历史研究具有了性别图像意义。新近出版的文集《记忆与性别》的前言中写道:“面对纳粹暴行,许多人或许会认为关于性别差异的问题对于回忆和纪念无关紧要,是次要甚或可有可无的。[……]而仔细观察便会发现,正是这个问题——大多以一种心照不宣的方式——左右着对历史上种族灭绝行为的感知、描述与评价。”<sup>③</sup>书中收录的文章围绕“否认”、“神圣化”、“性别化”、“偏移”等一系列关键词,说明了关于两性本质的认识在多大程度上决定着历史传承以及对历史的压抑或否认。另外,为何恰恰在对纳粹暴行的记忆中,有关性别与性的隐喻“不仅具有自然化或普泛化历史事件的功能,而且还能够在本该引起不安的地方起到一种抚慰作用”<sup>④</sup>。

对历史的再现有可能成为一种集体记忆的“真实”,<sup>⑤</sup>由此也产生了一个问题,即试图以性别为依据来划分回忆模式的做法,其本身是否也体

---

① 参见 C.v. Braun,《恣肆的往昔之美:论性别与历史的关系》(Die schamlose Schönheit des Vergangenen. Zum Verhältnis von Geschlecht und Geschichte, Frankfurt/M., 1989)。

② 同上书,第 72 页。

③ I.Eschebach / S.Jacobeit / S.Wenk 主编,《记忆与性别:纳粹大屠杀再现中的阐释模式》(Gedächtnis und Geschlecht. Deutungsmuster in Darstellungen des nationalsozialistischen Genozids, Frankfurt/M., 2002)。

④ I.Eschebach / S.Jacobeit / S.Wenk,《记忆与性别:纳粹大屠杀再现中的阐释模式》,第 15 页。

⑤ S.Wenk / I.Eschebach,《社会记忆与性别差异导论》(Soziales Gedächtnis und Geschlechterdifferenz. Eine Einführung),见 Gedächtnis und Geschlecht,第 13—38 页,此处见第 17 页。

现了一种附加的、有时甚至仅仅在修辞学意义上万无一失的性别图像分配方式?① 文化记忆往往取决于它的再现形式。而这同时也意味着,霸权性别图像与性别神话的历史编纂并非不受污染的净土。譬如从“圣母恻子(Pietà)”的形象中可以读出一种一成不变的性别模型。每当表现某个民族的悲痛经验时。性别图像参与了对过往历史的重构,而这种重构本身往往即为一种阐释。“女性化”出现在大屠杀题材的文学与影片中,性别隐喻不仅被用于纳粹屠杀的受害者(“犹太女英雄”),而且还被赋予了描绘纳粹体制的功能(被希特勒引诱或强奸的女性)。② 由此可见,历史学与历史摹写分别参与了历史上发挥过作用的性别关系的模式化。有鉴于此,关于历史的言说与书写应当始终同关于社会、民族、文化以及性别政治等限定因素的思考相结合。

---

① 参见 S. Felman / D. Laub,《证言:见证的危机》(*Testimony. Crises of Witnessing*),见 *Literature, Psychoanalysis and History*, New York, London, 1992。

② S. Wenk / I. Eschebach,《社会记忆与性别差异》,第 25—26 页;E. Fuchs 主编,《女性与大屠杀:叙事与再现》(*Women and the Holocaust. Narrative and Representation*, Lanham, 1999)。



## 区别与关联

## 后现代

多洛蒂亚·多恩霍夫

(Dorothea Dornhof)

### 以全球化差异为特征的后现代

后现代<sup>①</sup>这一语义不明和备受争议的概念,浓缩了关于欧美社会经济、文化、生产及传播过程中各种剧变的不同阐释。作为话语事件的后现代是全球化、女权主义、信息化与通讯化的一个组成部分,它囊括了各种理论思潮以及美学与政治实践。<sup>②</sup>在此意义上,后现代标志着开始于 20 世纪 60 年代的文化变革状态,同时也是对这种状态的批判性反思,是一

---

① 关于后现代概念发展史与有关后现代的文学理论、社会学、建筑学和哲学讨论参见 W.Welsch,《后现代的现代》(*Unsere Postmoderne Moderne*, Weinheim, 1991); W.Welsch 编著,《走出现代:后现代核心文本》(*Wege aus der Moderne. Schlüsseltex-te der Postmoderne*, Weinheim, 1988); A.Huyssen / K.R.Scherpe 编著,《后现代:文化变革的符号》(*Postmoderne. Zeichen eines kulturellen Wandels*, Reinbek, 1984); P.Engelmann 编著,《后现代与解构:法国哲学读本》(*Postmoderne und Dekonstruktion. Texte französischer Philosophen*, Stuttgart, 1990); T.Docherty 编著,《后现代主义读本》(*Postmodernism. A Reader*, New York, 1993); 有关后现代在欧美国家的文化史定位参见 K.J.Milich,《女权主义与后现代:论文化史定位的必要性》(*Feminismus und Postmoderne. Zur Notwendigkeit einer kulturhistorischen Verortung*), 见 *Kritische Differenzen. Geteilte Perspektiven. Zum Verhältnis von Feminismus und Postmoderne*, Opladen, Wiesbaden, 1998, 第 42—73 页; C.Conrad / M.Kessel 编著,《后现代历史编撰》(*Geschichte schreiben in der Postmoderne*, Stuttgart, 1994); H.White,《后现代主义、文本主义与历史》(*Postmodernism, Textualism and History*), 见 *Literatur-Forschung heute*, Berlin, 1999; U.Riese / K.H.Magister,《后现代/后现代性》(*Postmoderne/postmodern*), 见 *Ästhetische Grundbegriffe*, 卷 5, Stuttgart, Weimar, 2003, 第 1—39 页。

② 参见 N.Meder,《语言游戏者:后现代人类与新技术时代的教育理想》(*Der Sprachspieler. Der postmoderne Mensch und das Bildungsideal im Zeitalter der Neuen Technologien*, Köln, 1989); S.Benhabib,《置身语境:当代伦理学中的性别、共同体与后现代》



种极端形式的“启蒙辩证法”。<sup>①</sup>

在全球网络化与差异化普遍存在的时代,后现代作为一种异质和矛盾的产物兼具全球性与差异化的特征;在不同文化并存的情况下,它还体现了非同时性事物的同时性(Gleichzeitigkeit des Ungleichzeitigen)。在后现代的反思视野中,首先关注的是对有关权力与历史、主体与身体的各种现代阐释进行批判性的梳理。日常生活中屡见不鲜的、令不少思想家痛惜的直接身体经验的丧失,便是一种后现代现象,它体现为人们越是想要获得直接的身体体验,身体越是会逃离这种体验。而另一方面也存在这样一种担忧,即身体经验的直接性恰会在其受到威胁的地方重新出现。对艾滋病的恐惧迅速遏制了“新的滥交行为”的出现,随着世界人口的增加,每年有数百万人口濒于饥饿,而与此同时,各种新的美容和瘦身技术正在以高昂的价格向人们兜售肉身性的回归。<sup>②</sup>

现代与后现代之间错综复杂,已经超出了简单的非此即彼的关系,<sup>③</sup>

---

(*Selbst im Kontext. Geschlecht, Gemeinschaft und Postmoderne in der zeitgenössischen Ethik*, Frankfurt/M., 1992); E. List / E. Fiala 编著,《肉身机器图像:现代及后现代身体话语》(*Leib Maschine Bild. Körperdiskurse in der Moderne und Postmoderne*, Wien, 1997); L. Schmuckli,《差异与不和谐音:后现代女权主义认识论入门》(*Differenzen und Dissonanzen. Zugänge zu feministischen Erkenntnistheorien in der Postmoderne*, Königstein, 1996); A. Günter 编著,《女权主义神学与后现代思想:论性别差异的神学意义》(*Feministische Theologie und postmodernes Denken. Zur theologischen Relevanz der Geschlechterdifferenz*, Stuttgart, 1996); A. Negri / M. Hardt,《狄奥尼索斯的劳动:后现代唯物主义国家批判》(*Die Arbeit des Dionysos. Materialistische Staatskritik in der Postmoderne*, Berlin, 1996); P. V. Zima,《主体论:现代与后现代之间的主体性及身份认同》(*Theorie des Subjekts: Subjektivität und Identität zwischen Moderne und Postmoderne*, Stuttgart, 2007)。

① K. Barck,《转向:一种政治理性批判的后现代主题》(*Richtungs-Wechsel. Postmoderne Motive einer Kritik der politischen Vernunft. Jean-Francois Lyotard*), 见 *Postmoderne-globale Differenz*, Frankfurt/M., 1991, 第 166—181 页。

② H. U. Gumbrecht,《后现代时空》(*Nach Moderne Zeiträume*), 见 *Postmoderne*, 第 66 页。

③ 参见 I. Hassan,《后现代的多元主义》(*Pluralismus in der Postmoderne*), 见 *Die unvollendete Vernunft. Moderne versus Postmoderne*, Frankfurt/M., 1987, 第 157—184 页。

这证明了现代版本和后现代概念的多元样态。<sup>①</sup> 有观点认为,后现代是现代的一种极端化形式,其本质仍与现代相符;另一种观点则主张后现代是对现代精神的一种根本性背叛。这两种观点虽针锋相对却又都不失精辟,充分说明所谓人类历史终极意义上的唯一解释并不存在。<sup>②</sup>

让-弗朗索瓦·利奥塔(Jean-Francois Lyotard)认为,所有想要综合或统一不同论点的意图最终都会导向对个体的压制,并且都以取消不可测、断裂和不可再现性为目的。他发表于1979年的《后现代状况》(*La Condition Postmodern*)使“后现代”成为一个引人注目的哲学概念。利奥塔提出了“重写现代性”的哲学主张,他反对普遍流行的将后现代与现代截然对立的陈腐观点。在他看来,每一种文化史分段法即所谓“前”、“后”的区分方式都有失偏颇,因为其中忽略了对“现在”这一立场的探究。“人们只是在继续书写和实现着现代性,而远远谈不上对现代性进行真正的重写——假如这种修正可能的话。书写现代性始终意味着对现代性的改写。现代性书写自身,在持续不断的重写过程中进行自我录入。”<sup>③</sup>利奥塔反对将后现代理解为一个时期,反对任何一种整体性方案,倡导语言、思想及生活方式的多样性,他认为,对于将历史和主体视为具有明确指向的统一体的启蒙观念,应当予以严格检视。<sup>④</sup> 利奥塔提出的“重写现代性”的批判任务强调了后现代的政治维度,抵制了任意性和肯定后现代技术主义的后现代意识形态。“共识(Konsens)已经成为一种过时和可疑的价值,而公正性并不如此。”<sup>⑤</sup>重写(réécrire)以精神分

---

① 参见 W. Welsch,《现代出路:后现代讨论核心文本(序言)》(*Wege aus der Moderne. Schlüsseltex-te der Postmoderne-Diskussion*, Weinheim, 1988),第1—3页。

② 参见 D. Kamper,《现代之后:后历史美学概述》(*Nach der Moderne. Umriss-e einer Ästhetik der Posthistorie*),见 *Wege aus der Moderne*,第172页。

③ J.-F. Lyotard,《修正现代性》(*Die Moderne redigieren*),见 *Wege aus der Moderne*,第208页。

④ J.-F. Lyotard,《为儿童解释的后现代:1982—1985年间的书信》(*Postmoderne für Kinder. Briefe aus den Jahren 1982 - 1985*, Wien, 1996),第14页。

⑤ 同上书,第29页。

析学的研究方法为导向,这种方法能够使事件与隐藏于意义中的东西发声。

后现代或许是现代关于自身的表述中那种暗示了某种不可再现性(Nicht-Darstellbares)的东西;后现代在现代中,把不可言说的表现在“再现”本身中。后现代应该是一种情形,它不再从完美的形式获得安慰,不再以相同的品味来集体分享乡愁的缅怀。后现代寻求新的表现方式,传达我们对“不可言说”的认识。后现代艺术家和作家往往僭越到哲学家的身位;他写出的文本,他创作的作品原则上并不受先在规则的限制。规则与范畴更多的是文本或作品所寻求的东西。艺术家和作家在没有规则的情况下工作,目的是确立将要创作的作品规则。这也使得作品与文本具有事件的性质,使得它们对作者来说总是姗姗来迟;或使得创作行为总是过早地开始。后现代或可被视为“前未来”的悖论。<sup>①</sup>

无论现代还是后现代都不是清晰界定的历史存在。现代的短暂性中包含了一种以超越为目的的持续动力,就此而言,后现代已经在现代性中初露端倪,正如现代乌托邦或政治计划所展现的那样。在过去,对于近现代主体性结构,对于客观性、真理和共识等诉求的实现而言,空间与时间维度曾具有决定性意义。现代的时间构造<sup>②</sup>是一个“不确定之未来”的时间构造,人们能够以当代为起点,通过行动的方式踏入这一未来。如今,这种所谓的“不确定性”已经让位于“同时性(das Simultane)”<sup>③</sup>这一新的时间性(Zeitlichkeit)结构。后现代将自身放置在同其他时代的关系之

① J.-F.Lyotard,《为儿童解释的后现代:1982—1985年间的书信》(*Postmoderne für Kinder.Briefe aus den Jahren 1982 - 1985*,Wien,1996),第29页

② 参见C.v.Braun在《假相探析:宗教、文字、图像及性别》一书第332页及下页有关文字史与时间史之间关联的论述。

③ 参见J.Baudrillard,《模拟与仿像》(*Simulacres et Simulation*,Paris,1981)。

中,这种对线性时间观的否定与历史意识的基本结构并不一致。<sup>①</sup>

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后现代在德国一直被视为意识形态批判与解构理论之间矛盾对立的符号表征,致使二者间的交叉性与关联性长期处于被忽略的状态,这种状况一直延续到 20 世纪 80 年代末。直至女权主义理论兴起,批判理论与后结构主义之间的联系,二者间各种隐匿的一致性与关联性才开始得到关注。<sup>②</sup> 德里达、克里斯蒂瓦、巴特、福柯等法国思想家对德国哲学传统的接受最初是以尼采、胡塞尔和海德格尔为依据,对批判理论的接受则相对较晚——以 1983 年巴黎召开的本雅明大会为起点。德国对解构主义理论和结构主义精神分析学的接受较为滞后,造成这种状况的一个原因在于,德里达等法国思想家的作品是经由英美

---

① H.U.Gumbrecht,《后现代并非时期》(*Die Postmoderne ist eher keine Epoche*),见 *Postmoderne*,第 369 页;参见 R.Koselleck,《过去的未来:历史性时间的语义学》(*Vergangene Zukunft. Zur Semantik geschichtlicher Zeiten*, Frankfurt/M., 1979)。

② 参见 G.Ecker,《后结构主义与女权主义科学》(*Poststrukturalismus und feministische Wissenschaft*),见 *Frauen-Weiblichkeit-Schrift*, Berlin, 1985; G.Ecker,《游戏与愤怒:一种女权主义解构实践》(*Spiel und Zorn. Zu einer feministischen Praxis der Dekonstruktion*),见 *Frauen-Literatur-Politik*, Berlin, 1986; I.Stephan / S.Weigel,《女性气质与先锋》(*Weiblichkeit und Avantgarde*, Berlin, 1987); M.Schuller,《差异之中》(*Im Unterschied. Lesen, Korrespondieren, Adressieren*, Frankfurt/M., 1990); M.Brüggemann/ M.Kublitz-Kramer 主编,《试差异和参与:女权主义、意识形态批判、后结构主义》(*Testdifferenzen und Engagement. Feminismus, Ideologiekritik, Poststrukturalismus*, Pfaffenweiler, 1993); J.Bossinade,《从德里达差异理论中的语言概念看女权主义文学批评》(*Einige Überlegungen des differenztheoretischen Sprachkonzepts von Jacques Derrida für eine feministisch orientierte Literaturkritik*),见 *Testdifferenzen und Engagement. Feminismus, Ideologiekritik, Poststrukturalismus*, Pfaffenweiler, 1993; G.Ecker,《女性气质与文化随笔》(*Essays zu Weiblichkeit und Kultur*, Dülmen-Hiddingsel, 1994); S.Weigel,《漂流瓶与明信片:批判理论与后结构主义的共通性》(*Flaschenpost und Postkarte. Korrespondenzen zwischen kritischer Theorie und Poststrukturalismus*, Köln, 1995); M.Schuller,《现代与失落》(*Moderne. Verluste*, Basel, 1997); G.-A.Knapp,《转向:介于批判理论与后现代之间的女权主义》(*Kurskorrekturen. Feminismus zwischen kritischer Theorie und Postmoderne*, Frankfurt/M., New York, 1998)。

学界而被译介到德国的。<sup>①</sup> 法兰克福学派以社会学为导向的批判理论曾一度占据主流,同时在 1968 年以后,人文科学领域开始尝试运用唯物主义研究方法。在此背景下,德国学界对“法语国家理论”的排斥一直持续到 80 年代。基于上述特殊的发展轨迹,批判理论与后结构主义之间的联系最初一直处于被忽略的状态。<sup>②</sup> 这些联系主要涉及理性批判、拒绝普遍性与宏大性,以及精神分析学和语言学的一些基本要素和作为感知理论的美学层面,等等。哈贝马斯所反对的哲学与文学间界限的消除,以及诸如“真理”、“解放”等一系列概念的失效都证明了来自某个“他者”的反抗,对“他者”的排斥遮蔽了埋藏在更深层次的四分五裂的动机。<sup>③</sup> 批判理论与后结构主义之间是否存在不可调和的对立? 在有关这一问题的争论中,女权主义理论家运用差异理论的方法与“延迟”、“延后性(Nachträglichkeit)”等概念,率先开始关注二者的相通性与交叉点,期望以此来抵制并无积极意义的极端化倾向。<sup>④</sup>

后现代概念涵盖了社会与文化发展的各个侧面,其最基本的共同点在于主张不可再现性、强调差异的积极作用。正如不存在一个统一的女权主义与性别概念,某种统一的后现代理论亦不成立。后现代指涉的是在各个历史时期具有不同特征的语义场。后现代、女权主义与性别均非描述性范畴,而是一些建构性和评价性概念,这些概念根据不同的理论定位对其试图描述的实践进行塑造和定义。“作为当代范畴,它们勾勒出

① S.Weigel,《漂流瓶与明信片·前言》,见 *Flaschenpost und Postkarte. Vorwort*,第 4 页;另参见 S.Weigel,《连接器:福柯与本雅明》(*Kommunizierende Röhren. Michel Foucault und Walter Benjamin*),第 25—48 页。

② 同上书,第 5 页。

③ 参见 M.Frank,《个体性之不可回避:由“主体已死”的后现代宣言所引发的关于主体、人与个体的反思》(*Die Unhintergebarkeit von Individualität. Reflexionen über Subjekt, Person und Individuum aus Anlaß ihrer „postmodernen“ Toterklärung*, Frankfurt/M., 1986); J.Habermas,《现代性:一个未完成的工程》(*Die Moderne-ein unvollendetes Projekt*),见 *Kleine Politische Schriften I-IV*, Frankfurt/M., 1981,第 444—464 页。

④ 参见 S.Weigel,《漂流瓶与明信片:批判理论与后结构主义的共通性》,前揭。

未来思维模式以及对当代的评价。”<sup>①</sup>

在费城哲学协会(GPPC)1990年举办的“女权主义与后现代主义”研讨会上,本哈比、弗雷泽、巴特勒、康奈尔等美国哲学家就“女权主义与后现代是否可以结成新的联盟”这一问题发表了各自的观点。本哈比认为女权主义与后现代构成了一种“危险的结盟”,这种不恰当的结合会再度抹杀“女性”,但同时她也认为二者间存在一些共通点:

观察西方资本主义民主制度下的知识分子文化和学界文化可以发现,女权主义与后现代思想已发展成为引领我们这个时代的两种主要思潮。在对抗西方启蒙主义与现代性宏大叙事这一点上,二者发现了彼此的相似性。<sup>②</sup>

本哈比从“人类之死”、“历史之死”与“形而上学之死”的命题出发,发展出了她对后现代的理解。女权主义“理性的男权主体的去神秘化”,“将性别差异刻入历史叙事”,“女权主义对理性的超验诉求的怀疑”。<sup>③</sup>女权主义与后现代思想是同质的实体,由后现代思想家发展出的差异理论在其中并不重要。本哈比的出发点是法兰克福学派的批判理论及其对批判与乌托邦的理解。巴特勒对此提出批评,她认为本哈比的观点是一种“概念帝国主义”,是对复杂和矛盾的理论概念进行调和的“均一化”做法。

关于后现代的问题无疑是一个问题——被称之为“后现代”的那种东西真的存在吗?它究竟是一个历史性定义还是一种理论立场?一个原本用来描述某种特定美学实践的概念如今与社会理论,尤其是女权主义社会理论和政治理论发生联系,这意味着什么?这

---

① S.Benhabib,《女权主义与后现代:危险的联盟》,见 *Der Streit um Differenz. Feminismus und Postmoderne in der Gegenwart*, Frankfurt/M., 1993, 第9—10页。

② 同上书,第9页。

③ 同上书,第12页。

些后现代者是什么人?“后现代”是一个自封的头衔,还是当某个人提出一种主体批判或话语分析,或者对以偏概全的社会描述的相关性提出质疑时,人们赋予他/她的一种称呼?①

差异之争标志着女权主义理论建构的一个转折点,在后结构主义方法的影响下,该转折在很大程度上为“后女权主义”这一称谓提供了契机。② 后现代对古典与现代二元论(自然/文化、主体/客体、理性/非理性、精英文化/大众文化、人/机器、身体/精神)进行了解构;与此相应,在女权主义理论内部也出现了某些变化与批判性自我反思,其中所涉及的基本范畴包括身体、身份认同、性别,以及体现在种族、民族、性方面的差异等。20世纪90年代初差异之争的探讨对象,已发展成为一个不断膨胀的多元阐释综合体。只有厘清英、美、法、德各国女权主义理论及实践的相互关系,才能对其中的各种异同点加以重构。

强调语言在建构社会真实方面所起到的特殊作用是后现代思想的一个重要特征。根据拉康的精神分析伦理学,语言的差异化结构与差异、意义和知识的游戏通过不断重复来展示自身。在拉康利用语言学对精神分析学所做的重新表述中,主体受能指支配,它不再是自主的意义创造者,而是语言意指这一辩证过程中的一个因素,主体通过语言意指过程而产生。在拉康看来,“事物的全部本质——即词语的本质”为阳性,因为只

① S. Benhabib,《女权主义与后现代:危险的联盟》,见 *Der Streit um Differenz. Feminismus und Postmoderne in der Gegenwart*, Frankfurt/M., 1993, 第31页。

② 参见 J. Flax,《思想断片:当代西方精神分析学、女权主义与后现代主义》(*Thinking Fragments. Psychoanalysis, Feminism & Postmodernism in the Contemporary West*, Berkeley, 1990); A. Kreis-Schinck,《女权主义/“后现代女权主义”追踪,或如何变危机为契机》(*Feministische/ „Postfeministische“ Spurensuche. Oder wie eine Gefahr zur Chance mutiert, mutieren soll*),见 *Frauen in der Literaturwissenschaft. Postfeminismus. Rundbrief* 43, 1994年12月号,第9—10页。

有当互动和差异存在时,事物的本质才能通过语言来确立自主身份。<sup>①</sup>

德里达对在形而上学与认同性思维的摒弃与尼采、海德格尔和维特根斯坦对形而上学各斯中心主义的批判一脉相承。<sup>②</sup> 德里达将尼采关于矛盾性的认识演绎到极致:一种差异哲学意义上的根本不确定性(Nicht-Arretierbarkeit)。作为一个哲学概念,解构通过追踪文本中的痕迹、“药(Pharmakon)”与多义性来对抗以偏概全和陈式化的言语、写作及阅读实践。“解构为鉴别和抵御存在于上述所有形式中的危险提供了最低限度的必要条件。”<sup>③</sup>德里达旨在通过解构将注意力转向文字的物质性痕迹,从而打破语言的语音中心主义模式。<sup>④</sup> 对语言的符号层面的洞察揭示出处于在场、缺场交替状态下的差异与不确定性游戏。因此意义从未真正在场,而是通过对其他不在场能指的无穷指涉过程才得以建构。作为一个由不同关联组成的符号链,语言是未完成的意指过程,在这个意指过程中,再现通过排斥和差异进行自我建构。解构、语义分析、话语分析、后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尽管这些被归入“后结构主义”范畴的概念不尽相同,但它们都强调了语言在建构作为社会实践的事实当中所起到的积极作用,即“通过语言自身来对语言不断地提出质疑”。乌苏拉·林克-希尔(Ursula Link-Heer)认为,解构与女权主义之间的相似性主要源于从对差异的结构-功能性描述到差异思维的视角转换,因为性别差异首先体现的是一种意义缺场的差别。<sup>⑤</sup>

---

① J.Lacan,《再一次:研讨班 20》(*Encore. Das Seminar XX*, Weinheim, Berlin, 1991),第 80 页。

② J.Habermas,《现代哲学话语》(*Der philosophische Diskurs der Moderne*, Frankfurt/M., 1985)。

③ J.Derrida,《犹如贝壳深处的海涛声:保罗·德曼之战》(*Wie Meeresrauschen auf dem Grund einer Muschel. Paul de Mans Krieg. Memoires 2*, Wien, 1988),第 108 页。

④ J.Derrida,《文字与差异》(*Die Schrift und die Differenz*, Frankfurt/M., 1989)。

⑤ “只有在包含了各自基本条件的具体生理和文化对象建模的框架下[……],才能够对两性‘特征’做出表述。”U.Link-Heer,《“魔咒”差异:解构与女权主义》(*Das Zauberwort „Differenz“-Dekonstruktion und Feminismus*),见 *Das Geschlecht der Moderne. Genealogie und Archäologie der Geschlechterdifferenz*, Frankfurt/M., New York, 1998,第 50 页。



## 再现批判:对象征性性别秩序的干预

德国女权主义话语深受法兰克福学派的批判理论及其对马克思主义的探讨之影响,女权主义再现批判也植根于这一领域。西尔维娅·波文森具有开创性意义的《虚构的女性气质》<sup>①</sup>一书,是对德国古典哲学与艺术作品中的女性气质建构所进行的一次意识形态批判式的梳理。1976年,约翰娜·怀尔德曼(Johanna Wördermann)主编的杂志《*alternative*》推出了一期题为《美杜莎的微笑:女权主义运动、语言及精神分析》的专刊,首次尝试将解构、话语分析、后弗洛伊德精神分析等概念译介到德语国家。<sup>②</sup>

专刊中辑录了克里斯蒂瓦、西苏、伊利格瑞、拉康、德里达等一批法国后结构主义思想家的文章,这些文字将批判的矛头指向广泛存在于女权主义理论及实践中的女性气质本质化,以及所谓“写作直接性”的错误观点。对作为思想和语言体系的象征性性别秩序的干预,其目的在于强化性别差异,但并不以一种经过改后转为褒义的“女性气质”为基础;与此相反,干预的矛头直指被误作为男性生产力基础的女性身体与女性性征,<sup>③</sup>以及被视为男性秩序之合理依据的逻辑斯中心主义(规定了价值排序的二元对立:主动/被动、精神/身体)与阳具中心主义(将女性服从男性秩序作为西方思想的运作前提)之间的联合。女性所拥有的“不合

---

① S.Bovenschen,《虚构的女性气质:女性的文化史及文学再现形式范例研究》,前揭。

② 《美杜莎的微笑:女权主义运动、语言及精神分析》(*Alternative. Das Lächeln der Medusa. Frauenbewegung. Sprache. Psychoanalyse* 108/109, 1976)。

③ L.Irigaray,《新的身体,新的想象》(*Neue Körper, neue Imaginationen*),见 *Alternative. Das Lächeln der Medusa. Frauenbewegung. Sprache. Psychoanalyse*, 第124页。

一”、双重外形的性器,能够通过“女性效应”<sup>①</sup>和“女人腔”<sup>②</sup>的策略在接受霸权话语的同时对其进行渗透和瓦解。“上千年文化所倚赖的观念基础正在被成千上万只不知名种类的鼯鼠所破坏,我们正生活在这样一个时代。”<sup>③</sup>对男性话语的非认同性模仿,为移置和充满矛盾的关联性提供了可能,这些都会对象征性性别秩序起到颠覆作用。在伊利格瑞看来,神话与歇斯底里在历史上曾经发挥过这一功用。而相对于隐喻,汲取了拉克符号学批判理论的女权主义对“转喻(Metonymy)”更为偏爱,倾向于选择一种参与式、而非再现式的写作。通过转喻性质的写作,固定在意义等级体系中的单一性意义被弃之一旁,因此这种写作建立在对既往意义系统的去界限化和消解基础上。克里斯蒂瓦则认为,对理论话语的重估是一种创造性形式,从中能够生发出“多元逻辑场域”,该场域可以通过对现有人文科学研究模式的改写而呈现,<sup>④</sup>并最终以矛盾性与多元价值论取代二元论。对语言形式、符号系统与图像世界、行为符号及传播形式的探讨意味着一种不会终结的分析,这种分析应当适用于“人类文化的基本范畴”。<sup>⑤</sup>

伊利格瑞、克里斯蒂瓦与西苏的理论以法国后结构主义为导向,一方面强调符号过程在根本上具有多义性、未完结的特征,同时又与一种文学化的创造性文本写作方式相结合。直到20世纪80年代,上述方法才开始对德国的女权主义理论家、尤其是从事文学理论和文化学研究的女权主义学者产生重要意义。1983年,汉堡大学女权主义文学研究协会在比

---

① J.Kristeva,《女性的生产力》(*Produktivität der Frau*),同上书,第167页。

② L.Irigaray,《此性非一》(*Das Geschlecht, das nicht eins ist*, Berlin, 1979),第125—126页;另参见L.Irigaray,《反射镜:作为他者的女性》,前揭。

③ H.Cixous,《写作、女性气质与改变》(*Schreiben, Feminität, Veränderung*),见 *Alternative. Das Lächeln der Medusa. Frauenbewegung. Sprache. Psychoanalyse* 108/109,第136页。

④ R.Lachmann,《关于女性美学的若干命题》(*Thesen zu einer weiblichen Ästhetik*),见 *Weiblichkeit oder Feminismus?*, Konstanz, 1984,第189页。

⑤ J.Kristeva,《多元语言实用逻辑》(*Polylogue*),第84页。

勒菲尔德举办了题为“女性、女性气质与文字”的座谈会,围绕后结构主义与女权主义之间的关联进行了探讨。后结构主义质疑符号的完整和统一,强调原则上的异质性以及断裂、矛盾与多义是文本的决定性要素,吉塞拉·埃克(Gisela Ecker)以此为出发点,提出了适用于女权主义研究的两点建议:(1)以女性文本的“互文性”为课题,展开一项历时性研究计划;(2)对具体文本进行对话式研究。<sup>①</sup>埃娃·迈耶的《计数与叙述:女性符号学之一种》(1983)与托里尔·莫依(Toril Moi)的《性别/文本政治:女权主义文学理论》(1989)首次以翔实的内容对英美批判理论与法国后结构主义做了批判性回顾与总结,为法国后现代思想在德国的接受做出了重要贡献。

对于女性历史研究而言,性别差异在历史上的具体再现也同样是西方文化史的重要构成元素。此方面的女权主义批评主要针对各种传统再现模式,这些模式以目标明确、性别中立、宣扬普世价值和解放意义的宏大历史观为基础。女权主义历史研究将女性历史作为被压抑和未被书写的西方理性之外的“另一面”重新加以整理。女性再现研究主要探讨的是被压制、消失和被抹杀的“真实”女性,例如被排除在图像场域之外的“真实女性”、被遗忘的女艺术家或母系社会。

脱离了具体的女性存在之后,女性的多元样态,她们各自不同的社会与地缘背景,她们的各种处境、意图和抱负将成为一个凸显的问题。作为“他者”的“女性”只有在以“男性本位”为参照时才是完整统一的。一旦摆脱了这种定位,女性便会分裂为无数个“它”[……]。<sup>②</sup>

---

① G.Ecker,《后结构主义》。

② C.Klinger,《女性对哲学的反思》(*Die Reflexion von Frauen auf die Philosophie*),见 *Wie männlich ist die Wissenschaft?*, Frankfurt/M., 1986, 第 80 页。

一方面是让女性发出自己的声音,另一方面是对性别的不断解构,后女权主义对女权主义的批判,两种理论建构之间至今仍存在着一种对立。这不仅涉及相互排斥的策略,而更多地关系到一些理论模式,作为具有影响力的权力/真理实践,它们为各种相互关联的知识与政治可能性提供了机会。用女性的声音命名事物和行动的意图可被视为政治理论阐释的方案,其目标在于阐释现象和揭示背后隐藏的意义。事实证明,解构社会性别的尝试是谱系学工作的不同表达方式。意义诉求在此被解构,揭示它们所支持的权力机制,为相反的意义营造生存空间。<sup>①</sup>从根本上说,解构工程以性别二元论为标靶,超越二元差异的多元声音。

对谱系学方案而言,追求解放本身已陷入了这种追求意欲摧毁的权力结构。谱系学工作为迄今为止在主流范畴内被边缘化的人们的诉求提供了实现的可能。它涉及的是能够与现代的规训强制相抗衡的新的形式及主体性。正如女权主义解释学与后女权主义谱系学相呼应,二者都与后现代对现代的研究交织在一起。芭芭拉·芬肯(Barbara Vinken)指出,即使认识到性别二元论的形而上学与意识形态本质,女权主义的政治目标也依然没有过时,因为这丝毫未改变“我们造就性别身份并作为男人和女人、作为生理范畴在随之而来的等级关系中被感知的事实。而在一个事实上受同性社交欲望深刻影响的社会中,除了女权主义的固有主张之外并无路可走。”<sup>②</sup>

后现代将注重政治参与的意识形态批判立场与解构主义方法相结合,从中不难读出后现代对于现代不无矛盾的批判态度。后现代理论的主要目的在于破解象征性秩序的自然化,让在此秩序中受压制的各种差异重新活跃起来。后现代并不意味着同现代的决裂——尽管人们往往做

---

① K.E.Ferguson,《女权主义政治学与解构理论》(*Politischer Feminismus und Dekonstruktionstheorien*),见 *Das Argument* 196(1992),第 874 页。

② B.Vinken,《女权主义解构学导言》(*Dekonstruktiver Feminismus. Eine Einleitung*),见 *Dekonstruktiver Feminismus. Literaturwissenschaft in Amerika*, Frankfurt/M., 1992, 第 26 页。

出这样的误解——确切地说,它更是对现代的一种批判、修正和延续。相应地,多元化的后现代女权主义与其他女权主义之间也并不存在对立。拒绝单一化理念和终极解释,为的是对迄今为止的一切概念与范畴进行批判性的梳理。在此意义上,古德伦-阿克塞利·克纳普(Gundrun-Axeli Knapp)从社会学角度出发提出了以下问题:在“后现代主义”影响下将女权主义去政治化,剥夺其批判力量的做法是否恰当,女权主义的霸权批判是否能够从各种被冠之以“后现代”称谓的研究和分析方法中受益。克纳普得出的结论是,从全球范围来看,女权主义理论更多地受益于被称为后现代的研究方法,而非后现代理论。她认为,女权主义应当在汲取后结构主义方法的同时,对其认识论及政治前提展开更为深入的反思,这一点同提高语言和话语领域内对潜在权力的敏感度一样不可或缺。<sup>①</sup>

再现主体是后结构女权主义方法批判性反思的核心。这并不意味着放弃主体,而是在主体的话语功能方面将其定位为单一、白人、异性恋与男性。借助福柯的话语分析方法可以对以下问题进行追问,即一个诸如主体这样的统一体是在何种条件下、以何种方式出现在话语秩序当中,它采取了何种立场,其中体现出哪些功能,在每一种话语类型中又分别遵循哪些规则。琼·瓦拉赫·斯科特(Joan Wallach Scott)认为,后现代理论的贡献在于对解构作为一种方法和思维方式的强调:“这种理论仍旧包含了一个持续的主体建构过程,并提供出一套阐释有意识和无意识愿望的系统方法,其中规定语言为相应的分析场所。”<sup>②</sup>与此同时,后现代对差异的强调也遭到了批判,因为仅仅局限于主体问题和将两性范畴泛化为

---

<sup>①</sup> G.-A.Knapp,《捕猎渡渡鸟:后现代话语注释》(*Hunting the dodo. Anmerkungen zum Diskurs der Postmoderne*),见 *Kritische Differenzen und geteilte Perspektive*, Opladen, Wiesbaden, 1998, 第 197—198 页。

<sup>②</sup> J.W.Scott,《性别:历史分析的一个有用范畴》(*Gender eine nützliche Kategorie der historischen Analyse*),见 *Selbstbewußt. Frauen in den USA*, Leipzig, 1994, 第 46 页。参见 J.W.Scott,《性别的未来:新千年幻想》(*Die Zukunft von Gender. Fantasien zur Jahrtausendwende*),见 *Gender. Die Tücken einer Kategorie*, Zürich, 2001。

社会性别核心显现形式使其他的等级化与权力机制被忽略不计。利奥塔以后现代概念为依据对排斥异质性的现代话语策略所提出的批判,并不能通过对传统性别二元论的复制来实现。在他的核心文本《后现代状况》中,利奥塔主张将话语游戏理论作为社会关联性的分析方法,并对当代社会与后现代文化做出以下断言:宏大、空想或解放式叙事已经失去了可信度。他尝试通过语言哲学分析工具开创出一种不建立在排斥异质基础上的话语性,确立公正而非共识。

如果说,关于主体再现危机的现代断言意味着能指摆脱了“所指暴政”获得自主,那么后现代思想家抨击的则是能指暴政及其法则。<sup>①</sup> 后现代游弋在可再现与不可再现的边界地带,对权力系统予以揭示,这些权力系统在赋予某些再现方式以合法性的同时也排斥了对其他的再现方式。<sup>②</sup> 德里达认为,符号意指不明,始终处在“延异”的双重运动之中,符号的不稳定性使二元对立陷入危机,因为二元对立项并不具有对等价值,而是构成了某种等级关系,譬如男性/女性、主体/客体、现象/本质、物质/精神,等等。吉塞拉·埃克倡导一种女权主义解构实践,这种实践同时汲取了解构的游戏性与政治实践的愤怒。与南希·米勒<sup>③</sup>一样,她试图将两种看似不可调和的立场统一起来。“这意味着一方面要求理论立场的去中心化,另一方面要求有一个不会导致女性再度‘隐匿化’的指向明确的行动。”后结构主义代表与批评家们——如德国哲学家曼弗雷德·弗兰克(Manfred Frank)——对该思想流派中女权主义理论家所占的比例避而不谈,这些女权主义理论家包括萨拉·考夫曼(Sarah Kofman)、肖珊娜·费尔曼(Shoshana Felman)、佳亚特里·斯皮瓦克、埃莱娜·西

---

① J.Lacan,《无意识中的字母动因或自弗洛伊德以来的理性》(*Das Drängen des Buchstabens im Unbewussten oder die Vernunft seit Freud*),见 *Schriften II*,Olten,1975。

② C.Owens,《他者话语:女权主义者与后现代》(*Der Diskurs der Anderen. Feministinnen und Postmoderne*),见 *Postmoderne*,第174页。

③ 南希·米勒(Nancy Miller,1941—),美国文学评论家、女权主义理论家、传记作家。——译者注

苏·芭芭拉·詹森(Barbara Johnson)、安·华兹华斯(Ann Wordsworth)、南希·米勒。有鉴于这一事实,通过对逻各斯中心主义、语音中心主义与种族中心主义的后现代批评来揭示多元主体的性别缩略成为当务之急。

作为主体的女性被排除到再现系统之外,同时以自然、真相、民族等不可再现之物的。传统性别差异的思维与感受习惯、刻板目光和惯常的欲望经济,在国际艺术领域展开了一个对女性气质的解构过程。早在 20 世纪 70 年代,艺术家们便开始对女性气质进行批判和修正,并揭示出女性气质是怎样的一种建构,始终属于一种人工制造的状态。瓦莉·艾克斯波特、辛迪·舍曼、玛丽·凯利(Mary Kelly)、劳瑞·安德森(Laurie Anderson)、乌尔里克·罗森巴赫(Ulrike Rosenbach)、奥兰等女艺术家通过各自的作品证明了女性气质的“不可再现”,并由此西方再现策略父权式的、排除了性差异的姿态。这些艺术家“作为扮装的女性气质”,制造出女性图像,这些图像的指示性证明了它们的操演特征。女权主义后现代思想与美学实践之间的共通性,女性气质再现的美学维度也在发生变化。性别差异本身成为了美学思想和行为的场所。

## 差异、权力批判与虚拟空间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以来,作为“他者”、具有不同种族背景的有色人种与同性恋女性一直在强调种族、民族和性别差异,对唯一的一种女权主义垄断话语提出质疑。在女权主义理论内部,关注的焦点开始从“女性”日渐转向女性之间的差异和其他等级化机制。“普遍意义上的女性问题是她们的问题,不是我们的。”<sup>①</sup>解构主义“对异质抱有原则性的尊重,这种尊重在后现代理论中体现为对单一性思维的反抗”,女权主义主体理

<sup>①</sup> G.C.Spivak,《移置与女性话语》(*Verschiebung und der Diskurs der Frau*),见 *Dekonstruktiver Feminismus*, Frankfurt/M. 1992, 第 184 页; J.Butler,《性别麻烦》,前揭; J. Butler,《身体之重》,前揭。

论和政治构想的批判性反思,揭示出“女性”、“种族”、“阶级”以及“性别”与“同性恋”<sup>①</sup>等本质主义统一体中潜藏的问题。

对女权主义具有深远影响的德里达解构主义理论,在种族层面具有重要意义,对在每个文本中作为异质而存在的东西抱以尊重。

主题、概念、表述形式、定理、评价、等级关系,这些构成了我们称之为集权主义、法西斯主义、纳粹主义、种族主义、反犹太主义的、封闭性的、可辨识的关联性,从未在其自身以外显现,尤其是从未在对岸显现,这存在一个系统性的总体吗?

异质性与差异化网络是放弃单一性思维、分析方法以及由此带来的划界和排斥的结果。这并不意味着放弃女权主义政治目标,仅仅表示不再以“女性”、“同性恋”这样的普泛化概念为基础来实现这些诉求。哈拉维强调以有限的政治目标为指向的联盟。“一如所有绝对真实的语言和对真相的绝对真实再现的梦想,女权主义梦想也是一种集权式的帝国主义梦想。”<sup>②</sup>面对由信息技术与生物技术所引起的社会结构的剧烈转变,哈拉维对信息统治形式以及与此相联系的女性人口贫困化现象进行了分析,创立了一套反本质主义、反种族主义和多元文化的理论。其理论核心是作为叙述人物的政治和反讽神话——“人机”,两个貌似隔阂的不对等领域的连接。人机形象代表了一个“后性别”的世界,在这个社会中,性别身份的建构不再以同性恋作为主要背景,代表了身体的人工性与杂交

---

① 参见 A.Schlichter,《性别/同性恋:何为差异?对一种同性恋批判性分析的思考》(*Gender/Heterosexuality. What's the Difference? Überlegungen zu einer kritischen Analyse der Heterosexualität*),见 *Die Philosophin. Intersex und Genderstudies*, 14. 28 (2003),第 50—66 页。

② D.Haraway,《赛博格宣言:20 世纪晚期的科学、技术和社会主义的女性主义》(*Ein Manifest für Cyborgs. Feminismus im Streit mit den Technowissenschaften*),见 D. Haraway,《自然的重塑:类人猿、赛博格和女人》,第 42 页。



性,鉴于新媒体技术,这种身体能够在各种现实情境与性别定位下生存。人机神话同时也是一种反讽式的挑衅。在后现代理论和政治实践中,反讽已发展成为一种很受欢迎的叙事策略,作为一种具有破坏性的叙事方式,它同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等 20 世纪的宏大社会乌托邦的破灭紧密相关。哈拉维主张转换视角,以技术为媒介的社会中的权力和欲望的其他形式。<sup>①</sup> 这里涉及的并不是文学性的解构,而是几乎不为人所察觉的社会转型。与反本体论的思想动力相联系的是欧洲中心主义的自我批判,强调边缘价值与意义,科学研究、性别研究、酷儿理论、少数群体研究、后殖民研究、种族研究、男性学、文化杂交以及多元价值论,通过新的角度对不平等和暴力进行审视。用多元化的种族、宗教与性别的主体立场来取代以欧洲中心主义、白种人、男性和异性恋为标准的主体立场,新的主体立场以一种在策略上具有积极意义的权力关系为基础。后殖民研究衍生出来的文化差异问题,不仅可以被解读为文化身份的多元性,还可以被理解为等级差异化的过程性,这种过程性主要体现在有关少数群体和多元文化主义的讨论中。

当我们在有关技术科学的反种族主义与女权主义多元文化研究当中追踪网络、创造主体/行动者/施动者时,我们可能会到达另外的地方,它们完全不同于在另外一次通过网络进行的追踪行动者的战争游戏中曾被发现的那些地方。对我来说这种“翻线绳”游戏即行动者网络理论。它并不涉及“纯粹”的隐喻和历史,而是再现的符号化过程,用巴特勒巧妙的文字游戏即涉及“关乎我们的身体”。<sup>②</sup>

---

① D. Haraway,《赛博格宣言:20 世纪晚期的科学、技术和社会主义的女性主义》(*Ein Manifest für Cyborgs. Feminismus im Streit mit den Technowissenschaften*),见 D. Haraway,《自然的重塑:类人猿、赛博格和女人》,第 40 页。

② D. Haraway,《翻线绳游戏》(*Abnehme-Spiel*),见 *Monströse Versprechungen. Coyote-Geschichten zu Feminsmus und Techowissenschaften*, Hamburg, 1995, 第 148 页。

通过对多重力量对比和网络的分析,压制性的权力理解,仅仅体现在机构与法律中。无处不在的权力关系为新的虚拟世界以及其中生产出的性别关系打上了烙印。

在《身体之重》中,巴特勒描述了异性恋霸权主义法律的作用方式,通过排除其他来强迫生产“合乎标准”的身体,对身体的时间性与物质化层面进行了探讨。<sup>①</sup> 作者在其权力理论观点的基础上,将关注的重点从“扮装”概念转向(作为“引用”的)“述行”理论模式。性别身份的建构在此体现为性别差异的商讨与主体性的分配和获得的历史。<sup>②</sup> “策略性的本质主义”这一听上去自相矛盾的概念表明,每一种如此准确的差异分析都无法回避其自身的种种限定。<sup>③</sup> 因此,特瑞莎·德·劳拉提斯将处于表现和替代紧张关系中的再现的政治问题理解为一种在解构与再赋义意义上的“性别技术”。

从后现代对有关主体、身份认同和性别的现代基本假设的修正中,可以见出对历史的新的兴趣,它系统地打破历史的延续性,不把身体定位于历史外部。并非作为与文化对立的自然,身体同时是历史的母模与发生地,并且与历史的复制媒介相联系。定义文化记忆及其保存技术的方法,与身体在文化记忆及其存储媒介中的地位相联系。性别身份与性别差异也可以作为记忆库的隐喻引入分析。在当下关于主体消失的讨论中,历史与行动能力密不可分,因为文化语境始终存在,作为未表现出来的主体建构过程。巴特勒指出,正是这个过程被一种思维结构所掩盖,将完成的主体置入一个由文化条件构成的外部网络中。

支持福柯式的主体批判并不意味着取消主体或宣告主体的死

---

① Butler,《身体之重》,前揭。

② 参见 C.Breger / D.Dornhof / D.v.Hoff,《性别研究,性别麻烦:德语研究趋势及展望》(Gender Studies.Gender Trouble.Tendenzen und Perspektiven der deutschsprachigen Forschung),见 Zeitschrift für Germanistik,1999 年第 1 期,第 72—113 页。

③ Butler,《身体之重》,前揭。

亡,而仅仅,某些形式的主体是一个阴险的政治圈套。……解构主体并不代表对主体的否定或抵制。相反,解构仅仅具有以下涵意,即将同“主体”这一术语相关的所有限定条件暂时搁置,观察权力的巩固和遮蔽。解构并不意味着否定或取消,而是质疑——或许这是最重要的一点,诸如“主体”这样的概念。<sup>①</sup>

---

<sup>①</sup> J. Butler,《偶然性基础:女权主义与后现代问题》(*Kontingente Grundlagen. Der Feminismus und die Frage der Postmoderne*),见 *Der Streit um Differenz. Feminismus und Postmoderne in der Gegenwart*, Frankfurt/M. 1993,第46、48页;参见 C. Hauskeller,《矛盾的主体:巴特勒与福柯的理论中的抵抗与屈服》(*Das paradoxe Subjekt. Widerstand und Unterwerfung bei Judith Butler und Michael Foucault*, Tübingen, 2000)。

## 酷儿理论

萨宾娜·哈尔克

(Sabine Hark)

### 引 言

酷儿理论是一套跨学科的知识总汇,它将性别(身体)和性视为工具,同时又将其理解为“某些现代的命名、治理和规范化方法之后果”<sup>①</sup>,意即性别与性并不先于文化而存在,而是有着与文化相同的起源。酷儿理论的第二个核心观点为,二元对立的性别秩序与异性恋统治错综交织、彼此制约,同时还起到相互稳定的作用。二者作为“天然合理性”的保障彼此汲取情感内核。因此,酷儿理论侧重关注以下一点:性、性别、欲望和身份认同的关联性通过社会方式产生;换言之,酷儿理论强调了性—性别—欲望—身份认同这一链条的非连续性。它的重要贡献在于,将异性恋作为一种权力统治进行了分析式重构,这种权力统治的任务是生产和治理社会性别主体身份的基础。这意味着异性恋统治并不仅仅组织着主体性、关联方式和欲望形式,还在更大程度上使诸如法律、婚姻、家庭、亲缘关系和福利国家体系等一系列的社会制度结构化,它为人们的(日常)文化实践打上了深刻烙印,这些实践包括在随身携带的钱包中放入亲人照片、购买家庭装日用品、宴请宾客、欢度圣诞节、购买洗衣机、填写表格、规律饮食,等等,此外异性恋统治还管理着诸如性别劳动分工等经济关系。

---

<sup>①</sup> S.Hark,《酷儿干预》(*Queer Interventionen*),见 *Feministische Studien* 11.2 (1993),第104页。

## 酷儿政治计划

从政治角度来看,对于那些将基本共性或身份认同视为集体行动之前提的行动方式和社会运动,酷儿意味着一种批判性拷问。以同性恋少数群体为对象的同性恋政治强调对同性恋特征进行明确定义和分类,以便在此基础上为同性恋群体谋求法律上的平等地位,而酷儿理论探寻的正是这种政治的边界。酷儿理论认为,基于这种身份政治的社会活动往往忽视了以下一点:以差异为名提出的诉求事实上恰恰生产并巩固了这种作为治理对象的差异。

酷儿理论家批判了将同性恋看做是一种人格特征或群体特征的观点,不论这种特征是通过自然还是社会起源加以解释。酷儿理论家们指出,这种观点没有触及异性恋/同性恋二元制作为一种建构自我、性知识和社会制度的主导框架的地位。而一种仅仅以同性恋正常化和赋予作为社会少数群体的同性恋者以合法地位为目的的理论和政治方案,对于某种在关于性偏好的二元概念框架中来定义身体、欲望、行为和社会关系的统治来说,构不成任何挑战。<sup>①</sup>

## 酷儿研究计划

20世纪90年代初,随着艾滋病在美国的流行,同性恋运动再度激化,酷儿理论正是在这种背景下产生的。酷儿理论同时也是对女同性恋研究、女同性恋女权主义研究和男同性恋研究的一种批判性继承。1991年,《差异:女权主义文化研究》杂志推出了一期由特瑞莎·德·劳拉提

---

<sup>①</sup> S.Seidman,《解构酷儿理论》(*Deconstructing Queer Theory*),Cambridge,1995,第126页。

斯主编的专刊——《酷儿理论：女同性恋和男同性恋的性》<sup>①</sup>，酷儿一词由此成为一个学术用语。在卷首语中，劳拉提斯解释了她为何选择“酷儿”概念的原因：诸如“女同性恋”、“男同性恋”这样的概念一直无法摆脱以身份认同为指向的历史局限性，通过“酷儿”一词的使用或可突破上述局限。因此酷儿理论强调两个重点：一是构思出新的话语生产，二是对这些话语及其隐瞒的事实进行批判与解构。由此可见，酷儿理论是一种建立在自我反思基础上的知识生产。

在美国的某些地方，酷儿研究在学术体系内的地位很快得以确立。纽约、洛杉矶、伯克利等多地高校都在原有的同性恋研究基础上开设了与酷儿理论相关的讲座或课程。进入 90 年代中期，同性恋研究开始系统地转向酷儿研究。<sup>②</sup> 随着研究界对（文化）再现问题的关注，酷儿研究也更多地与文化学、电影研究、媒体理论、文学批评相结合；<sup>③</sup>与此同时，社会学与政治理论也一直是酷儿研究的核心领域。

## 酷儿与女权主义：性的问题

早在酷儿理论出现之前，女同性恋女权主义便已将异性恋理解为制度、标准或生产基础，并对（异性恋的）性与性别之间的交叉关系展开研

---

① 《酷儿理论：女同性恋和男同性恋的性》（*Queer Theory. Lesbian and Gay Sexualities*），见 differences. *A Journal of Feminist Cultural Studies* 3. 2（1991）。

② 这一点在相关出版物的标题上也有所反映，例如 1994 年明确以介绍酷儿理论为主旨的杂志《GLQ：同性恋研究》问世；类似标题还包括 S. Seidman，《酷儿理论/社会学》（*Queer Theory / Sociology*），Cambridge, 1996；W. Pinar，《教育中的酷儿理论》（*Queer Theory in Education*），Mahwah, 1998；C. Thomas / J. Aimone，《有怪癖的直人：酷儿理论及异性恋主体》（*Straight with a Twist. Queer Theory and the Subject of Heterosexuality*），Urbana, 2000。

③ 参见 C. Genschel 等，《连接》（*Anschlüsse*），Berlin, 2001，第 167—194 页；A. Krass，《酷儿研究概论》（*Queer Studies. Eine Einführung*），Frankfurt/M., 2003，第 7—30 页。

究；酷儿理论一方面继承了女同性恋女权主义对异性恋主义的批判，<sup>①</sup>但另一方面，它从一开始便明确界定了与女权主义的界限。酷儿理论认为，女权主义理论将“性别”内在地理解为异性恋正统主义的产物，因此无法为性的问题提供恰当的分析工具。1984年，葛尔·罗宾在《思考性：关于性政治的激进理论笔记》<sup>②</sup>一文中首次提出，女权主义理论并不是分析性问题的理想框架，酷儿理论家们很快对她的上述观点做出响应，一致主张通过分析的方法对性与性别加以区分，以便对作为不同社会存在的性与性别做出更为准确的定义。<sup>③</sup>相应地，酷儿理论也将“同性恋-异性恋”二分法中所包含的等级关系作为核心问题。酷儿理论主要阐述了如下论点：“倘若对同性恋、异性恋的现代定义不做批判式分析，则关于现代西方文化的任何一种理解都将是不完善的，甚至有可能存在本质上的缺陷。”<sup>④</sup>因此，酷儿理论致力于探讨“同性恋-异性恋”二分法在现代如何配置和使社会制度、政治架构、知识领域、文化意义系统结构化以及主体性、社会关系与社会规范的问题，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分析异性恋如何作为一种根本性的异性恋正统主义为社会关系与性别关系打上了深刻烙印。“异性恋作为一种机制深入到性别关系当中，作为知识生产的治理

---

① 酷儿政治理论的相关概述参见 S. Phelan《玩火》( *Playing With Fire* ), New York, London, 1997; S. Phelan,《酷儿自由主义》( *Queer Liberalism* ), 见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94/2( 2000 ), 第 431—442 页。

② G. Rubin,《思考性：关于性政治的激进理论笔记》( *Sex denken. Anmerkungen zu einer radikalen Theorie der sexuellen Politik* ), 见 A. Krass,《思考酷儿：酷儿研究》( *Queer denken. Queer Studies* , Frankfurt/M., 2003 ), 第 31—79 页。

③ 参见 J. Butler,《反对正常事物》( *Against Proper Objects* ), 见 *Differences. A Journal of Feminist Cultural Studies*, 6. 2 +3( 1994 ), 第 1—26 页; S. Hark,《女权主义与酷儿理论：被争议的知识领域》( *Umstrittene Wissensterritorien. Feminismus und Queer Theory-Reflexivität als Programm* ), 见 *Verquere Wissenschaft?*, Münster, 1998, 第 13—24 页。

④ E. K. Sedgwick,《暗柜认识论》( *Epistemology of the Closet* , Berkeley, 1990 ), 第 1 页。

规范、标准化模式、引用标准与劳动分配方式为性别关系提供了物质支持。”<sup>①</sup>

从酷儿视角出发,“性”首先是一个权力范畴,而不是诸如“人格特征”或“个人生活构想”这样的个体要素。酷儿理论将“性”作为权力批判的分析范畴,认为它与性别、地缘政治定位、种族或阶级一样,是社会与政治结构化范畴之一。“性”作为一种治理实践与社会秩序原则将社会个体定位于社会边缘或中心,置于制度资源、经济资源、社会发展空间、法律保护、社会特权等因素的决定性支配之下,将其纳入形形色色的社会管制,这些社会管制包括授予或剥夺公民权、言语嘲讽、身体暴力,等等。

### 巴特勒的影响:德语国家的酷儿研究

德语国家对酷儿理论的接受最早始于对朱迪丝·巴特勒的《性别麻烦:女权主义与身份的颠覆》<sup>②</sup>一书的解读。<sup>③</sup> 巴特勒的观点“生理性别本身即为社会性别”曾一度在德语国家的女性研究及性别研究领域引发激烈争议。<sup>④</sup> 但上述接受最初主要集中在性别理论方面,其中包括对生理性别与社会性别之间差异的解构,以及“性别是一种操演而非再现”的观点,等等。此外,巴特勒对作为女权主义政治之基础的女性身份范畴的质疑也成了批判的对象。相反的是,她对异性恋正统主义所做批判,尤其

---

① P.Wagenknecht,《一种性别关系理论中的异性恋》(*Heterosexualität in einer Theorie der Geschlechterverhältnisse*),见 *Das Argument* 243(2001),第 816 页。

② J.Butler,《性别麻烦》,前揭。

③ 参见 H.Bublitz,《巴特勒理论导读》(*Judith Butler zur Einführung*, Hamburg, 2002); P.-I.Villa,《朱迪丝·巴特勒》(*Judith Butler*, Frankfurt/M., 2003)。

④ 对巴特勒的早期解读参见《女权主义研究》(*Feministische Studien*), 1993. 2. 11,“性别范畴批判”专题;德语国家对巴特勒理论的解读参见 S.Hark,《争议领域》(*Disputed Territory*),见 *Amerikastudien/ American Studies* 46. 1(2001),第 87—103 页。



是性别是在一个“异性恋模型”<sup>①</sup>内部制造出来的，“异性恋模型”构成了性别的“可理解性基础”<sup>②</sup>等观点，最初却被主流的女性研究与性别研究所忽视。

“异性恋模型”这一概念无疑是巴特勒对性别研究及酷儿理论的核心贡献之一。异性恋模型组织并巩固着性别、身份与性的统一。事实上，异性恋模型本身即为一系列不断重复的操演行为所产生的后果，那些不符合异性恋性别身份的行为及主体立场正是通过这些操演行为而被排斥和摈弃。由此一来，与文化识别标准相抵牾的性别身份和性立场便显现为畸形或不合逻辑。巴特勒试图重新还原那些被摈弃的主体立场，探寻将上述身份立场重新引入象征系统所具有的意义。

“酷儿”在《性别麻烦》中并不是一个重要概念，直到《身体之重》<sup>③</sup>的最后一章《批判性酷儿》<sup>④</sup>，巴特勒才对酷儿的颠覆性运用做了详尽分析。在对身份政治展开批判的同时，她警告不要将酷儿作为一成不变的身份范畴加以理解和运用，因为没有任何一种概念和身份范畴可以被彻底占为己有，而酷儿的批判力量也恰恰在于它能够不断地突破固有模式，使被排斥人群获得新的定义：<sup>⑤</sup>

要想让“酷儿”概念成为一个集体分析场阈，成为一系列历史反思与未来构想的起点，它就必须保持当下从未被完全占有的状态，必须被不断地重新使用、扭转、干扰，从一种过往的应用出发，朝着更为迫切和更具开拓性的政治目标的方向发展。<sup>⑥</sup>

① J. Butler,《性别麻烦》，第 63 页。

② 同上书，第 39 页。

③ J. Butler,《身体之重》，前揭。

④ J. Butler,《身体之重》，第 293—322 页。

⑤ 在酷儿理论的批判力方面，巴特勒与劳拉提斯有着类似的见解。

⑥ J. Butler,《身体之重》，第 301 页。

第一批可以划归到酷儿研究领域的德文论著,延续了上述身份批判以及对(女同性恋与女同性恋-女权主义)身份政治的解构。<sup>①</sup> 随着时间的推移,德语国家的酷儿研究也出现了一些新的侧重点,譬如再现批判<sup>②</sup>、对跨性别亚文化的文化学研究<sup>③</sup>、关于性别二元论与异性恋正统主义政治治理的研究<sup>④</sup>,以及社会理论<sup>⑤</sup>、法律政策分析<sup>⑥</sup>,等等。德语国家

---

① 参见 S.Hark,《反常主体》(*Deviant Subjekte*, Opladen, 1999); S.Hark 主编,《女同性恋身份的边界》(*Grenzen der lesbischen Identität*, Berlin, 1996)。

② A.Engel,《反对单义》,前揭; E.Haschemi Yekani / B.Michaelis,《穿越人文科学:酷儿理论视角》(*Quer durch die Geisteswissenschaften. Perspektiven der Queer Theory*, Berlin, 2005); M.Haase 主编,《界外:酷儿空间的政治》(*Outside. Die Politik queerer Räume*, Berlin, 2005)。

③ 参见 J.Funk,《“Butch”与“Femme”:母本抑或复本?》(*Butch und Femme-Original oder Kopie?*),见 *Ikonen des Begehrens*, Stuttgart, 1997, 第 41—63 页; S.Hark,《戏仿的严肃与政治游戏》(*Parodistischer Ernst und politisches Spiel*),见 A.Hornscheidt,《关键差异》(*Kritische Differenzen*, Opladen, Wiesbaden, 1998), 第 115—139 页; C.Breger,《王后与国王或权力扮演》(*Queens und Kings, oder Performing Power*),见 *Amerikastudien/ American Studies* 46. 1(2001), 第 105—122 页; M.Haase,《戏仿的暴政》(*Das Regime der Parodie*),见 *Potsdamer Studien zur Frauen-und Geschlechterforschung* 5. 1—2(2001), 第 31—40 页。

④ 参见 C.Genschel,《从医学对象到政治主体》(*Von medizinischen Objekten zu politischen Subjekten*),见 *Verqueere Wissenschaft?*, Münster 1998, 第 309—320 页; C.Genschel,《有(公民)权利的身体在何种条件下成立?》(*Wann ist ein Körper ein Körper mit (Bürger-)Rechten?*),见 *Queering Demokratie*, Berlin, 2000, 第 113—129 页; Polymorph,《非性别、单一性别或多性别:从政治视角看性别跨越》[(*K*)ein Geschlecht oder viele? *Transgender in politischen Perspektiven*, Berlin, 2002]; 关于“异性恋正统主义”见 J.Hartmann 等主编,《异性恋正统主义:关于性别、性与权力的经验研究》(*Heteronormativität. Empirische Studien zu Geschlecht, Sexualität und Macht*, Wiesbaden, 2007); P.Bauer 等主编,《绝对男性气质:异性恋正统主义批判》(*Unbeschreiblich männlich. Heteronormativitätskritische Perspektiven*, Hamburg, 2007)。

⑤ 参见 C.Genschel,《被争议的性政治空间》(*Umkämpfte sexualpolitische Räume*),见 *Freundschaft unter Vorbehalt*, Berlin, 1997, 第 77—98 页; S.Hark / C.Genschel,《矛盾的公民政治》(*Die ambivalente Politik von Citizenship*),见 G.-A.Knapp 等主编,《差异的轴心》(*Achsen der Differenz*, Münster, 2003), 第 134—169 页。

⑥ 参见 Quaestio,《酷儿化民主》(*Queering Demokratie*)。

的酷儿研究具有一个不同于大多数英美国家的显著特征,即酷儿立场和女权主义立场互为借鉴,而并不是一种相互排除的关系。但迄今为止,这种关系一直没有在专业设置方面得以体现,尽管酷儿研究已被纳入了现有的性别研究课程,却仅仅处于边缘地位。

### 酷儿时代:酷儿的接合时刻

在美国,酷儿研究的诞生时代往往被描述为“酷儿时代”和“酷儿时刻”,酷儿研究也同样是对这种社会状况所做出的一种反应。<sup>①</sup> 20世纪80年代末,构成美国社会特色的一整套生产关系以及经济、政治和文化形态被打破,各种对抗性力量开始竞相寻求新的社会接合,酷儿政治与酷儿研究的再接合即发生在这样一个时刻。<sup>②</sup> 在70年代女同性恋女权主义与同性恋解放运动(Gay Liberation)斗争成果的基础上,大批同性恋者首次以政治行动者的身份加入了这场社会再接合运动。

然而,同性恋社群也面临着声势浩大的“恐同主义”与性别歧视运动,后者以基督教阵营以及右翼势力为代表,将社会矛盾、经济问题与同性恋、女权主义、色情消费以及所谓的“道德败坏”联系在一起。在一系列围绕“性”的再现、女性生育权与同性恋合法化而展开的政治与文化斗争中,“性”成为社会危机的协商场所,各种文化恐惧和社会冲突也在这里不断上演。

导致社会失范的“罪魁祸首”很快就被指认出来,所谓的艾滋病危机成为了一个恰当的政治场域。将艾滋病与男同性恋、尤其是男同性恋者之间的滥交行为相联系,标志着美国力量正走向衰落。为了扼制这种

① 参见 E.K.Sedgwick,《趋向》(*Tendencies*, Duke, 1993),第11页。

② 所谓“接合”是指从其他关系中生产出一种新的关系,“接合的方法在于[……]构建出能够使意义在局部得以固定的连接点,这种固定之所以具有‘局部’特征,原因在于社会开放性。”参见 E.Laclau / C.Mouffe,《霸权与激进民主》(*Hegemonie und radikale Demokratie*, Wien, 1991),第165页。

“令人厌恶”的、退化式的男同文化,右翼话语竭力推行一夫一妻制异性恋的再意识形态化,通过与小家庭、家庭生育等伦理涵意相联系,将异性恋塑造为社会与国家稳定的象征。

社会领域新的政治分野使众多同性恋社群清楚地认识到,美国社会的部分民众即同性恋者本身完全被视为一个“可放弃”的群体。与此同时,由于艾滋病危机、阶级政策和种族化政策方面的不平等,同性恋社群也呈现出明显的参差不齐的状况。关于同性恋者结成一个均一共同体的理念不仅被证明是一种虚构,同时也成为同性恋社群内部排斥异己的一个有效依据。

面对这场生死危机,主张“少数群体”融入社会的政治走到了它的尽头——酷儿时刻即将到来。事实证明,只有通过结成新的社会联盟、通过新的行动方式和知识才能应对艾滋病危机所带来的挑战。道格拉斯·克林普(Douglas Crimp)对此评价道:“艾滋病危机让我们直面分离主义与自由主义带来的后果,恰恰是在这场政治危机中人们重新提出了酷儿概念,以便构筑新的政治身份。”<sup>①</sup>在此背景下,大批的同性恋者通过诸如“ACT UP”和“酷儿国(Queer Nation)”等组织重新结为一体。他们将酷儿国运动扩展到国家、联邦州、地区各个层级,并使该组织成为一个政治辩论场所,同国家推动的将艾滋病定义为“同性恋瘟疫”的话语运动展开斗争,抵制对同性欲求的法律治理与惩戒性管制的加强,但同时也尝试通过呼吁改善医疗服务,国家资助的预防免疫运动,和为自助网络提供支持等方式,让国家承担其应尽的义务。

艾滋病之所以能够推动新知识,或许主要是因为它体现了西方知识的崩溃。托马斯·英林(Thomas Yingling)认为:“艾滋病所带来的物质影响,削弱了我们对身份、公正、欲望和知识所抱有的文化自信,甚至于似乎整个西方思想都受到了威胁,而正是这种思想保护着我们的认识论,使其

---

<sup>①</sup> D.Crimp,《好极了,女友》(*Right on, Girlfriend!*),见 *Fear of a queer planet*, Minneapolis, 1993,第 314 页。

处于健康和安状态。”<sup>①</sup>他还谈道,艾滋病的传播速度如此之快,导致我们业已确立的文化可理解性框架被不断侵蚀,“我们所习以为常的那些缜密、审慎的分析研究方式也遭到了极大程度的破坏。”<sup>②</sup>

## 异性恋正统主义

“异性恋正统主义”是酷儿理论发明的一个核心概念。这个概念在酷儿理论中是被如何理解的呢?随手翻开一本标准字典即可找到“异性恋”一词的具体释义,如1991年版的《瓦里希德语词典》对该词做有如下定义:“对异性抱有(正常的)情感知觉。”<sup>③</sup>不难发现,异性恋概念本身已经与“正常”、“情感”联系在一起,这种定义掩盖了异性恋的“非自然性”与社会属性,而且还掩盖了一个事实:异性恋既依赖于二元性别秩序,同时也依赖于某种被定义为“非正常”的性与感受的生产。卡罗尔·哈格曼-怀特(Carol Hagemann-White)将其称之为“异性恋禁忌系统”<sup>④</sup>,异性恋禁忌系统是一种社会文化约定,它规定人们必须对异性恋的“社会属性”以及“异性恋有赖于同性恋及性别二元论的存在”这一事实保持缄默。

异性恋文化将自身定义为人类共同体的基本存在形式,亚当、夏娃。日常知识,二元性别体系往往以异性相吸为前提来安排性欲及情感方面的吸引。二元性别体系一方面以异性恋为标准,另一方面又将同性欲求作为偏离于标准的欲望形式加以生产,这使得异性间的吸引不断显现为

① T. Yingling,《艾滋病在美国》(*AIDS in America*),见 *Inside/Out*, New York, London, 1991, 第292页。

② 同上书。

③ 《瓦里希德语词典》(*Wahrig. Deutsches Wörterbuch*, 1991), 第642页。

④ C. Hagemann-White,《社会化:女性—男性?》(*Sozialisation: Weiblich-männlich?*, Opladen, 1984), 第81页。

符合自然与人性的一种欲望形式。<sup>①</sup> 由此一来,同性恋与人性几乎成为了同义词,文化常识告诉我们:同性恋伴侣关系是人类关系的决定性原则,是任何一种共同体不可或缺的基础,是生育以及人类社会存在的必要前提。正如戴维·哈尔普林(David Halperin)所言,同性恋自我确立为“一种更为优越的主体性形式,一种不可或缺的知识前提,以避免成为认知与批判对象”<sup>②</sup>。

酷儿理论则试图用“同性恋正统主义”这一概念来打破上述社会文化约定,从而揭示出同性恋作为规范、制度与模型的本质。生育机制、网络化与强制性别惯例由此进入研究视野,正是在这些因素的作用下,同性恋文化制度才显现出所谓“亘古不变”和“超历史”的特征。酷儿理论着重探讨的问题是:同性恋如何渗透到社会组织肌理当中,如何渗透到人们的性别观念和关于身体、家庭、个体、国家的文化观念,以及私人-公共领域的划分当中;在此过程中,同性恋本身作为一种社会内在结构,作为性别关系、身体、家庭与国家的生产模型为何隐而不显。一旦某种东西与“感觉”相关,它便与社会性、历史性全然无涉——恰恰是这种将“性”与“个体”、“感觉”联系在一起的思维定式,使同性恋的社会性本质遭到否定。“将同性恋作为一种历史现象予以揭示之所以困难,是由于在遗产继承、婚姻、王朝、家庭及家庭生活、人口等一系列制度的伪装下,同性恋将自己彻头彻尾地装扮成了历史本身。”<sup>③</sup>

因此,同性恋正统主义这一概念直指被自然化、本质化了的同性恋客体性与系统性,即同性恋究竟是通过哪些方式被不假思索地作为一种“正常”实践生产出来的。同性恋的所谓“恒常性”并非基于某种非历史的“天然本质”,其原因也并非同性恋即历史本身;事实上,这种恒常性更多地来自于一种机制,这一机制是各种法律、文化和社会治理规范不断贯

---

① 相反,J.Katz 描述了同性恋作为性的规范形式在 20 世纪逐步确立的过程,参见 J.Katz,《同性恋的干预》(*The Invention of Heterosexuality*, New York, 1995)。

② D.Halperin,《圣福柯》(*Saint Foucault*, New York, 1995),第 47 页。

③ E.K.Sedgwick,《趋向》,第 10 页。

彻和错综交织的结果,这些规范是以异性恋为标准的二元性别象征秩序的产物,同时也是性身份和性别身份的理解媒介。<sup>①</sup>在此基础上,异性恋成为了一种“不可规避”的标准,对于那些非异性恋者而言也同样如此。

## 正常化批判

酷儿研究通过“异性恋正统主义”这一概念将自身定位在正常化(Normalisierung)理论语境下。<sup>②</sup>酷儿概念在理论研究和政治领域的运用以酷儿一词广泛而丰富的历史含义为基础,这些含义一方面超出了恐同主义对酷儿一词的使用,另一方面又与后者密切相关。酷儿(queer)一词在美语中意为“不合常规”<sup>③</sup>,它一方面指涉已知事物(所描述对象与熟知、惯常的事物相反,而后者与一种固定的“恐同”定义相联系),另一方面也指涉各种陌生事物:“可疑的”、“难以捉摸的”、“迷惑性的”,等等。酷儿一词尤其强调了各种打破常规的因素,例如奇特的、怪异的、略带疯癫的、装扮的、成问题的、令人困惑的、败坏或破坏性的、伪币,等等。这些因素标志着酷儿思想与酷儿行动主义所具有的独特性:质疑并破除一切(被本质化了的)常态与规范,“彻底反抗正统主义暴政”<sup>④</sup>,反抗某些对人类文化和社会秩序具有重大意义的区分方式,譬如真/假、自然/人工、私人领域/公共领域,等等。

① 参见 C.Genschel,《被争取来的主体性》(*Erstrittene Subjektivität*),见 *Das Argument* 243(2001),第 821—833 页;S.Hark,《技术、规训与主体化》(*Technologien-Disziplinierung-Subjektivierung*),见 *ke* 11(1998),第 99—112 页。

② 参见 A.Engel,《反单义性》,前揭。

③ 《韦氏新世界词典》(*Webster's New World Dictionary*, 1988)对于形容词“queer”做有如下定义:(1)不同寻常,奇特、陌生的;(2)轻微病态,感到不适或眩晕;(3)怀疑的;(4)性格古怪、偏执;(5)伪造的;(6)同性恋的(贬)。对动词“queer”定义如下:(1)破坏正常程序或阻碍成功;(2)将自身置于不受欢迎的境地。名词“queer”具有如下定义:(1)伪币;(2)怪人;(3)同性恋(贬)。

④ M.Warner,《前言》(*Introduction*),见 *Fear of a queer planet*, Minneapolis, 1993, 第 27 页。

酷儿理论与酷儿的政治行动主义将酷儿一词的“反常”涵意加以运用,将异性恋正统主义文化的边缘定义为奇特、怪异,或者与性-性别再现系统所发行的“官方货币”相反的“伪币”,试图以此来打破主流的性-性别体系并对所谓“自然”效应加以解构。

酷儿理论以一种所谓“野性的思维”(在此借用克洛德·列维-施特劳斯的观念,尽管是另外一种意义上的表述)<sup>①</sup>回应了霸权体系以及一些少数群体为重建具有道德意味的性-性别秩序所做的种种努力,酷儿思想不仅是对正常化、规范化意愿的一种反抗,同时还试图分析异性恋正统主义霸权秩序中导致了不平等与排斥的各种要素。<sup>②</sup>

而与此同时,酷儿思想还有意识地置身于风险之中,甚至不惜丧失自己的本体地位,而这也正是它的力量源泉:

如何才能瓦解“异”与“同”的二元对立?我们如何才能极尽深入地在这种二元对立进行探析?对身份认同的概念基础进行重构的冒险行为,在物质、政治及社会方面会对我们的性实践与性政治产生何种影响?<sup>③</sup>

## 酷儿谱系

“酷儿时代”一章中的论述表明,以性与权力之间的根本性关联作为探究对象的酷儿计划,具有一个内容庞杂且分支广泛的谱系。除主张对

---

① C.Lévi-Strauss,《野性的思维》(*Das wilde Denken*, Frankfurt/M., 1968)。

② 由于认识到同性恋身份政治策略掩盖了同性恋社群内部差异化和不平等的社会处境,酷儿理论从一开始便将创造话语空间作为一个特殊主旨,能够在其中对同性恋亚文化内部的差异与变形进行分析。性与性别、“种族”、阶级等其他权力模型如何联系在一起,如此多样的“同性恋性态”何以形成,以及性对于性别、“种族”或阶级具有哪些意义。

③ Fuss,《内与外》(*Inside/Out*),第1页。



现有的性别关系进行激烈变革的同性恋解放运动以外,<sup>①</sup>这一谱系当中还包括试图将异性恋变为政治绊脚石的激进女权主义运动与理论建构,以及米歇尔·福柯对性史所做的梳理,等等。

激进女权主义对性的研究始于凯特·米利特<sup>②</sup>,她在《性政治》一书中提出了“性政治”这一概念:

性交看似是纯粹的生理和身体行为,但它却深植于人类行为方式这一更广阔的背景中,因此可以将性交视为一个由无数立场和价值构成的微观宇宙,正是这些立场和价值共同构成了文化。作为性政治的一个样例,性交在最私密的基础上发挥着作用。<sup>③</sup>

尽管米利特承认“[……]从个体私密性发展到政治潮流是一种巨大的进步”<sup>④</sup>,因此对“性政治”一词不可滥用,但她的目的恰恰在于证明“性是一个隐含了政治意义的等级关系范畴”<sup>⑤</sup>。

《性政治》一书问世后,“性政治”在世界范围内成为女权主义政治以及同性恋解放运动的代名词。女权主义及同性恋解放运动主张“性的政治化”,同时还揭示出所谓的“私人”领域充斥着权力关系的事实。性政治意在揭示社会关系的丑恶,在这种社会关系中,性被打入私人领域,从而成为一种政治禁忌。因此,女权主义运动与同性恋解放运动的激进分子倡导用一种新的眼光来看待“性”,主张将“性”——确切地说,即异性恋强制主义的“性”——作为压迫女性及同性恋者的核心要素加以分析。

① 参见 A. Jagose,《酷儿理论》(Queer Theory, Berlin, 2001),第 46—48、62—64 页。

② 凯特·米利特(Kate Millet, 1934— ),美国女权主义作家、艺术家,代表作《性政治》。——译者注

③ K. Millet,《性政治》(Sexus und Herrschaft, München, 1974),第 37 页。

④ 同上。

⑤ 同上。

形成于所谓“性革命”语境下的女权主义研究以及早期的同性恋分析,将权力与性视为一种压制与被压制的关系。左翼批判观点认为,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形成,性不仅遭到了持久压制,甚或已被完全逐出语言之外。在此背景下,最初的女权主义与(男)同性恋行动主义主要对社会制度与社会规范的强烈质疑,其目的并不在于获得社会承认,而是在于彻底改造乃至取消权力宰制下的社会关系。

女权主义关于“性”的早期探讨,促成了对于日后的酷儿理论亦具有关键意义的一种转变:性被视为社会秩序与权力的构成要素。而与此同时,性与权力之间却被认为是一种外部关系:性受到了压制,它必须获得解放。即使是将性作为一种压迫工具加以分析时,分析者头脑中也存在一种“解放了的性”的图像,以此作为测度现实状况的标准。

然而早在 20 世纪 70 年代中期,米歇尔·福柯就已对性压抑论点做过批判,他明确指出,没有压迫的社会不可能通过性解放来实现:

但是,用压抑来说明性与权力的关系也许另有让我们非常满意的原因:即对说话者有益。如果性受到压抑,也就是说性被禁止、性是虚无的、对性要保持沉默,那么谈论性及其压抑的唯一事实就是一种故意的犯禁行为。谁这样谈性,他就站到了权力之外的某一位置上了。他搅乱了法律,预见到一点未来的自由。<sup>①</sup>

福柯指出,性恰恰不处于权力外部,它并非权力的死敌,而是新的生命政治之权力构型的完美连接点,因为它打开了通往身体生命和物种生命的大门:

性同时是进入身体生命和人种生命的通道。大家把它作为规训

---

<sup>①</sup> M.Foucault,《认知的意志》,第 15 页。该处译文引自上海人民出版社《性经验史》(增补版),余碧平译。——译者注

的基础和调节的原则来使用。[……]总的来说,在“身体”和“人口”的连接点上,性变成了以管理生命为中心(而不是以死亡威胁为中心)的权力的中心目标。<sup>①</sup>

福柯的上述断言为如何检视性与权力的关系开辟了一个全新方向。<sup>②</sup>性处于权力内部,权力无法脱离性而单独存在;相反,性也并非权力的审查对象,而是受到权力的鞭策和刺激。权力与性之间既不存在一种相互排斥的关系,也不存在根本性的内在关系。“我们相信我们在对抗所有的权力,确认我们的性权力,而实际上我们却被纳入性经验的机制之中。”<sup>③</sup>福柯在现代社会的留言簿上如此写道。

在福柯的论述中有一个认识颇为关键,即性并不是一个简单的被压抑对象,而是一个被制造出来的治理场域。性与性别一样,也是一个政治范畴。性作为知识对象与权力问题密不可分,这也就意味着,性既涉及正常和反常的问题,同时也涉及生命政治对繁殖的治理问题。只有认识了这一点,才能理解为什么“性”是社会秩序的生产场域,且“性”这一个体间最私密的关系处在一个复杂机制的内部,这个机制由权力关系以及法律、社会与政治配置共同组成,它们一方面限制着性,另一方面也在为性提供支持。

## 挑战:酷儿研究与女性研究及性别研究

酷儿研究将为女性研究和性别研究带来哪些挑战?首先,同性恋作为一个权力构型(Machtkonfiguration)长期以来一直未得到充分研究。如前所述,这一问题的根本原因在于对同性恋广泛和系统性的自然化,导致

---

① M.Foucault,《认知的意志》,第174—175页。

② 参见本书中H.Jensen撰写的“性”一章。

③ M.Foucault,《认知的意志》,第187页。

其作为一种制度、生产模型和身份立场的本质很难得以揭示。<sup>①</sup>此外,德语国家的女性研究与性别研究一直未能系统地汲取女同性恋研究以及酷儿理论对现代“异-同”二元论的批判,而要想认识现代社会独有的二元性别结构及其再生产,以及这种结构是否存在转型的可能,就必须对“性别管理是如何通过异性恋专制而得以实现的”这一问题进行分析;其次,酷儿理论致力于探究制造并管理着性和性别的(话语)正常化方法,将性别与性视为社会建构在当下的女性研究和性别研究领域虽然是一个共识,但在酷儿理论的上述启发下,女性研究和性别研究或可对性别现实与性别正常态的生产和巩固展开进一步分析;最后,应当认识到,性别只能通过语境被给定,性别无法脱离具体语境而存在。鉴于性别问题始终是欲望管理的问题,因此需要对性别、性以及“种族”、阶级、文化或民族的重叠和相互构建进行多重分析,而不仅仅是将性理解为压抑机制和同化机制的简单叠加;相反地,仅仅注重性别与性别关系如果说没有完全阻碍了对权力的复杂性、主体建构方式等问题的认识的话,至少也为上述问题的理解制造了某些潜在的困难。

对自身话语以及被话语遮蔽部分的批判性解构是酷儿理论或曰酷儿知识计划的基本组成部分。因此,在诘问性别之于性的特殊差异的同时,必须始终认识到这种诘问本身也是一种生产差异的行为。

---

<sup>①</sup> C.Schmerl 等人指出,人们从未就所谓“规范”的性对于两性社会关系具有何种意义做过探讨。

## 媒介理论

卡特琳·彼得斯

(Kathrin Peters)

“你的双腿并不直接体现你的品味或个性，它们与汽车的冷却器手柄一样，无非展品而已。”<sup>①</sup>

在1951年出版的《机器新娘》一书中，日后以媒介理论著称的文学批评家麦克卢汉对大量广告和报章做了分析。他从一种不无诙谐的文化悲观主义视角出发，得出了“性与技术相互渗透”的结论。麦克卢汉认为，男人与女人的领域泾渭分明，而前者并不比后者更令人乐观：在“肥皂剧”世界里，被强制驯化了的家庭妇女孤独无依地生活在洗衣机、电话、吸尘器等承诺给人以“独立”的机器之间，男人则生活在“西部片”世界，通过不顾一切地追求成功来掩饰自己存在的焦虑。麦克卢汉的精彩之处在于，他不仅道出了20世纪40年代汽车与丝袜广告中常见的性别歧视，还揭示出一种更深层次的关联：女性的大腿等身体部位被幻想为可以更换和替代的机器，与汽车一样，它们不仅是男人不可或缺的装备，而且完全是男人追求成功的象征。麦克卢汉谈道，物品、机器和技术牢固地附着在身体上，甚或替代了整个身体部位。从中可以见出日后他在《理解媒介》中所表达的媒介乐观主义：媒介是人类身体能力及感官的延伸，即所谓“人的延伸(Extension of Man)”<sup>②</sup>。这一见解与他的其他一些精辟

---

① M. McLuhan,《机器新娘》(Die mechanische Braut, Dresden, Basel, 1996), 第132页。

② M. McLuhan,《神奇管道》(Die magischen Kanäle, Dresden, Basel, 1994), 该书英文版原名为《理解媒介：论人的延伸》(Understanding Media. The Extension of Man, 1964)。

论断——例如“媒介即信息”、“媒介的内容永远是另外一种媒介”，等等——共同开启了媒介理论视角。但他在《机器新娘》结尾迫切召唤的计划却并未跻身媒介理论经典，他在书的末尾提出了如下警示：肥皂剧与西部片的界限——即性别差异对于西方文化具有根本意义，只有洞悉了这一差异的人才能理解技术的真正意义。

观察近年来层出不穷的媒介史及媒介理论初级读本可以发现，性别差异与技术或曰媒介性的关系并不属于主流课题。麦克卢汉的媒介理论与瓦特·本雅明、保罗·维希留(Paul Virilio)、让·鲍德里亚(Jean Baudrillard)、维兰·弗卢瑟(Vilém Flusser)、弗里德里希·基特勒(Friedrich Kittler)等人的作品被一并列入“文化学媒介理论”经典，<sup>①</sup>然而除了少数几个例外，在这些经典作品中几乎找不到女权主义或性别理论的话语分支，<sup>②</sup>导致20世纪70年代后探讨性别与媒介性关系的许多理论著作被排除在视线之外，这些论著大多来自女性与电影、女权主义与艺术、女性与技术等课题领域。<sup>③</sup>通常意义上的媒体可被理解为生产和存储知识的手段，而性别分析则主要是针对性别刻写的生产、维护即固化。总体上看，媒介理论与性别理论都生产出了一系列富有启发性且彼此相通的研究

---

① 参见 D.Kloock / A.Spahr,《媒体理论入门》(*Medientheorien. Eine Einführung*, München, 1997); H.Schanze 主编,《媒介史手册》(*Handbuch der Mediengeschichte*, Stuttgart, 2001); M.Faßler / W.Halbach 主编,《媒介史》(*Geschichte der Medien*, Stuttgart, 1998); A.Kümmel / L.Scholz / E.Schumacher 主编,《媒介史导论》(*Einführung in die Geschichte der Medien*, Paderborn, 2004); D.Mersch,《媒体理论入门》(*Medientheorien zur Einführung*, Hamburg, 2006); H.Winkler,《媒体基础知识》(*Basiswissen Medien*, Frankfurt/M., 2008)。

② 以理论立场与文本编排为特色的《媒体文化指南》(*Das Kursbuch Medienkultur*, Stuttgart, 1999)中列举了唐娜·哈拉维的《赛博格宣言》(1985)一书。

③ 德语国家早期的一些相关项目包括：创刊于1974年的《女性与电影》杂志；1985年由 V.Export、S.Eiblmayr 等人在维也纳策划举办的“固执的艺术：当代女性艺术、文本与文献”展览；C.v.Braun,《非我：逻辑、谎言与力比多》(*Nicht Ich. Logik, Lüge, Libido*, Frankfurt/M., 1985); G.Koch,《我夺取的是图像》(*Was ich erbeute, sind Bilder*, Basel, 1998); G.J.Lischka 主编,《女权主义与媒体》(*Feminismus und Medien*, Basel, 1991)。

究成果,尤其揭示了性别立场对新技术的文化推广所起到的作用,比如女性小说、早期电影的女性观众群,<sup>①</sup>女性作为“电”的隐喻<sup>②</sup>和超心理学(Parapsychology)<sup>③</sup>媒介,以及随之出现的一系列女性职业,如女秘书、接线员、X光透视员,等等。

## 概 念

性别理论与媒介理论的共同点在于,二者最初都来自于传统学科的边缘地带,而后又拓展和超越了原本的学科界限。不同的是,性别理论正作为交叉学科,媒介理论则是一个自成一体的研究系统。媒介理论从一开始的交叉学科——“电影与媒介理论”或“传播学与媒介理论”——逐渐发展成为一门独立专业,<sup>④</sup>其研究对象很难被简单加以界定。“媒介”一词的定义也因专业而异,不同专业对媒介的定义甚至有可能相互矛盾。以下将介绍几种媒介理论方法,并就其对性别研究的意义进行探究,读者可以从中对当下德语国家媒介理论的发展现状有所了解。

### 作为传播手段的媒体

与后现代理论有着严格区别的传播学、媒介理论主张辨明什么是媒介。自20世纪70年代起,媒介理论成为大学里固定开设的专业,正如维

① H.Schlüpman,《阴森的目光》(*Unheimlichkeit des Blicks*, Basel, Frankfurt/M., 1990)。

② J.Goodall,《通电》(*Unter Strom*),见*Future Bodies*, Wien, New York, 2002,第301—320页。

③ 指采取科学方法对超常现象进行研究,20世纪30年代J.B.Rhine因使用实验室方法进行超心理学研究而闻名。——译者注

④ H.Wagner主编,《性别媒体研究:关于一门新学科的反思》(*GenderMedia Studies.Zum Denken einer neuen Disziplin*, Weimar, 2008)。

尔纳·弗尔施蒂希<sup>①</sup>所言,媒介即一种“占社会主导的、以被组织起来的特殊能力的传播渠道为核心的制度化体系”<sup>②</sup>。媒介理论的材料来自新闻出版业与文学社会学,主要的切入点及研究对象为戏剧、报纸、书籍、摄影、广播、电话、电脑等大众传媒。与理想中的零距离交流形式即面对面交流不同,媒介是在发送者与接受者之间传播信息,因而它生产的是间接性的传播形式。

在弗尔施蒂希的《媒介研究概论》一书中,“女性”作为原本的再生产媒介是一切文化史和人类史的开端。除了这一神话式的原初形象以外,在介绍媒体研究的众多文集中,“女性”这一关键词仅在以“妇女杂志”和“女性小说”为课题的经验性研究中才会出现,其中大多是以经验研究的方式着重分析各种出版刊物所传播的性别刻板印象及其现实效应。<sup>③</sup> 20世纪80年代起,一批以女权主义传播学与媒体研究概论为内容的论著<sup>④</sup>相继出版,深入分析了英国文化研究与电影理论。在此影响下,“性别”与“霸权”的概念也在媒体内容研究这一分支领域内得以确立。<sup>⑤</sup>

## 媒介的物质性

德语中的技术-物质主义媒体概念由弗里德里希·基特勒提出。基特勒在此明确了麦克卢汉的理论,他以媒介总是指向自身或其他媒介作

---

① 维尔纳·弗尔施蒂希(Werner Faulstich, 1946—),德国媒介理论家,著有《媒介史》、《媒介文化》等。——译者注

② W.Faulstich,《媒体学导论》(*Einführung in die Medienwissenschaft*, München, 2002),第26页。

③ W.Faulstich,《媒介基础知识》(*Grundwissen Medien*, München, 1994); K.Hickethies,《媒体学导论》(*Einführung in die Medienwissenschaft*, Stuttgart, 2003)。

④ M.-L. Angerer / J. Dorer 主编,《性别与媒体》(*Gender und Medien*, Wien, 1994); J. Dorer / B. Geiger 主编,《女权主义传播学与媒介理论》(*Feministische Kommunikations- und Medienwissenschaft*, Wiesbaden, 2002)。

⑤ H. Bonfadelli,《媒介内容研究》(*Medieninhaltsforschung*), Konstanz, 2002。



为基本论点,否定了内容与技术之间的界限。<sup>①</sup> 媒介新闻技术(即大多数情况下通过战争技术):它必须能够存储、转移和加工。<sup>②</sup> 这一定义衍生出无穷多的媒介,其中既包含文字,也包含诸如电报、摄影、电影、留声机、电视、电脑等的技术媒介。被称为“万能机器”的电脑融合了其他所有媒介,成为媒介历史的终端产物。技术媒介仍然有别于艺术领域所运用的技术:艺术能够制造幻觉和进行虚构(如中心透视法),而视觉媒介则能够进行模拟,它与身体或曰感知生理直接相连,从而取消了现实与媒介之间的界限。<sup>③</sup>

这种媒介话语分析并没有忽视性别关系的意义:基特勒认为,媒介限定了人类的所谓精神或灵魂,<sup>④</sup>根据这一观点,则媒介无疑也对性别秩序产生了深刻影响。无论是1800年前后在家庭妇女中间开展的扫盲运动,20世纪初使女性与打字机融为一体的职业——女秘书在新潮女性中的风行,还是(男性)作家电影的导演们所反对的妇女专场娱乐片,都是这种影响的具体体现。<sup>⑤</sup>

## 媒介的意义自生性

哲学学者希比勒·克莱姆<sup>⑥</sup>和克里斯托弗·G.托伦(Christoph G. Tholen)认为,“拟人化”的媒介概念(例如将电脑称为“人工智能”,将照

① F.Kittler,《视觉媒介》(*Optische Medien*),Berlin,2002,第25页。

② F.Kittler,《传媒史》(*Geschichte der Kommunikationsmedien*),见*Raum und Verfahren*,Basel,1993,第169—188页。

③ “换句话说,之所以说技术媒介是所谓人类的模型,原因即在于它是作为超越人类感官的一种策略而被发明出来的。”F.Kittler,《视觉媒介》,第31页。

④ 同上书,第167页。

⑤ F.Kittler,《书写系统》(*Aufschreibesysteme*,München,1985);F.Kittler,《留声机、电影、打字机》(*Grammophon Film Typewriter*,Berlin,1986)。

⑥ 希比勒·克莱姆(Sybille Krämer,1951—),柏林自由大学理论哲学教授,主要从事精神哲学、媒体理论及后现代哲学研究。——译者注

相机称为“眼”)以人体或人体功能为参照,忽视了媒介设备的异质性。<sup>①</sup>当一种媒介被定义为单纯用于远程传播或增强人体功能的工具,或被定义为一种“历史性先在(historische Aprioris)”<sup>②</sup>,甚至被认为能够“取代主体地位”时,<sup>③</sup>这一媒介概念便具有“拟人”性质。克莱姆指出,主张媒介能够增强或削弱人体功能的观点忽略了媒介的“意义自生性”。<sup>④</sup>媒介的“意义自生性”来自于两个方面:一方面,媒介在信息中不经意地注入了过剩的意义;另一方面,媒介与工具不同,其作用并不在于使人类行为得以实现,而是创造出一种“不借助设备完全不可能存在”<sup>⑤</sup>的东西。这意味着媒介性并不是一种既有存在,而是通过“使用”形成的:例如,一台电脑既可被用来打字,也可以接入互联网实现交互传播,从而创造出前所未见的事物。因此,媒介性是媒介使用者所经历的某种事件或过程,而与此同时他并不能阻止过剩意义的产生。面对面的交流形式也具有上述特征,因为声音将性别涵意注入言谈,使语言与身体始终联系在一起,因此根本不存在完全直接的交流。媒介具有一种潜在的能力,即它生产出的意义往往大于传播内容,这其中隐含了对传播内容进行(非意图性)改写的可能。“媒介性操演”<sup>⑥</sup>能够为关于性别操演的思考带来哪些启示?对此还有待进一步探讨。<sup>⑦</sup>

---

① S.Krämer,《作为痕迹与装置的媒介》(*Das Medium als Spur und als Apparat*),见 *Medien-Computer-Realität*, Frankfurt/M., 1998; G.C.Tholen,《媒体的转折》(*Die Zäsur der Meiden*, Frankfurt/M., 1994)。

② F.Kittler,《留声机、电影、打字机》,第 167 页。

③ G.C.Tholen 在《媒体的转折》一书中对此提出了异议。

④ S.Krämer,《作为痕迹与装置的媒介》,第 84—85 页。

⑤ 同上书,第 85 页。

⑥ S.Krämer 主编,《操演性与媒介性》(*Performativität und Medialität*, München, 2004); 参见 A.Seier,《再媒介化:性别与媒体的操演性建构》(*Remediatisierung. Die performative Konstitution von Gender und Medien*, Münster, 2007)。

⑦ 关于“操演性”概念参见本书中 D.v.Hoff 撰写的章节。

## 媒介的不可确定性

在此背景下,追问哪些工具或技术手段可被称之为媒介似乎并无多少意义,重要的是对这些工具或手段所产生的效应加以探究。作为一种策略,可以将“什么是媒介”这个问题搁置一旁。正如洛伦兹·恩格尔(Lorenz Engel)与约瑟夫·沃格(Joseph Vogl)所指出的那样,“不存在媒体,至少不存在一种具有确凿的本体意义和历史意义的媒介——这或可作为媒介理论的第一公理”<sup>①</sup>。只有根据设备、制品、编码与符号作用于感知过程、身份建构与知识构型所产生的效果,才能破译媒介的存在。就此意义而言,媒介并非某种既存事物,而是只有通过特定的媒介理论解读方式,将其理解为某种在传播过程中进行自我传播的事件,才能证明其存在。<sup>②</sup>

由此也产生了与女权主义媒介理论的关联性:对于性别刻写的问题,技术“是”什么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技术“做”了什么,无论是精神与男性气质相联系的字母文字的符号逻辑,<sup>③</sup>还是重新构造了身体与性的摄影。<sup>④</sup>

需要把握的一点是,在性别研究方面具有可操作性的媒介概念必须考虑到媒介性对传播内容的参与。正因为“性别”并非天然存在,而是一种话语效果,且话语的形成离不开媒介,所以不能简单地将媒介理解为某种内容或工具。从中可以见出媒介理论与性别理论的另外一个共同点:二者研究的同样都是图像、文本和声音中的盲点。正如在人们观看电视

① L.Engell / J.Vogl,见《媒体文化指南》一书前言部分,第8—11页,此处见第10页。

② 同上书,第11页。

③ C.v.Braun,《假相探析:宗教、文字与图像》,前揭。

④ A.Solomon-Godeau,《色情摄影再思考》(*Reconsidering Erotic Photography*),见Photography at the Dock, Minneapolis, 1997,第220—237页。

节目时并不会注意到电视机本身,渗透到每个节目中的性别立场最初也是隐而不显的。媒介性在正常情况下处于隐匿状态,只有在受到干扰时才会显现,这是媒介的一个固有特点。<sup>①</sup> 而性别差异也具有类似特征,其治理和组织作用也只有在某东西或某个人“不”符合标准的情况下才会得以彰显。应当辨明每种话语表述中的媒介层面与性别层面,并将二者联系在一起加以考察,这是“性别与媒介”研究的核心。

## 性别与媒介

并非一切都可称之为“媒介”,这样一种对概念的滥用无异于对问题悬而不决。但一种更高层次的“媒介”定义不能仅限于所谓“大众媒介”范畴,而是要允许将声音、文字也同样作为媒介。这些非技术性的表达方式或传播途径构成了“性别与媒介”研究的切入点。作为言说媒介的声音比言说内容更多地透露了关于说话者的信息,或传达出某些不同于言说内容的信息。由于同说话者的身体以及身体的在场性相联系,这种“声音材料”<sup>②</sup>将意义与自我表达融为一体。这种状况在电话或广播条件下会产生明显变化。解构主义女权主义理论吸收了德里达对“阳具中心主义”<sup>③</sup>的批判,使“文字是意义与意向的纯粹载体”这一西方传统观点发生动摇。文字一向被认为是与女性身体(母语)相对立的男性精神的体现,而解构主义所谓的文字物质性却可以被理解为一种“图像痕迹”,并由此进入“女性”范畴。<sup>④</sup> 出自克里斯蒂娜·冯·布劳恩等人的一系列

---

① 参见 A.Kümmel / E.Schüttpelz,《干扰信号》(Signaler der Störung, München, 2003)。

② S.Krämer,《语言、言语行为与交往》(Sprache, Sprechakt, Kommunikation, Frankfurt/M., 2001),第 229 页。

③ B.Vinken 主编,《解构主义女权主义》(Dekonstruktiver Feminismus, Frankfurt/M., 1992),第 288 页。

④ 参见 D.Cornell,《女权主义与解构主义的结盟》(Das feministische Bündnis mit der Dekonstruktion),见 Dekonstruktiver Feminismus,第 279—316 页。

新近的文化史研究成果表明,希腊字母或其象形本身并非仅具有单纯的性别涵意,而是可作为性别差异的媒介加以分析。<sup>①</sup>

20世纪70年代以来,音频、视频媒介一直是媒介操演与性别身份关系研究的重点,以下将对此展开详细论述。尽管这些文章大多并没有谈及“媒介”,却都指出了技术与设备在意义生成过程中所起到的突出作用。所述方法重点关注图像与目光的性别维度,同时就应对“目光暴政”<sup>②</sup>的可能性进行了探寻。尽管有不少人对女权主义理论经典化持保留态度,但不断回顾女权主义的核心立场却十分必要,尤其是当这些立场并未见于“正统”媒介理论。<sup>③</sup>

## 图像-设备-性别

### 电影

随着女权主义运动的兴起,性别定型式的女性再现方式最先成为批判对象。当时的女性电影导演与艺术家力图创造出一种“女性美学”,即摆脱了父权制的真实的女性图像。现在看来,探讨生产方式与图像技术本身是否承载了过多的意识形态,可被理解为一种“媒介转向”。

在著名的《视觉快感与叙事电影》(1975)一文中,劳拉·穆尔维<sup>④</sup>以好莱坞影片为例指出,观众群的“性别化”不仅仅由影片内容所导致,其

① C.v.Braun,《假相探析:宗教、文字与图像》,第二章“字母表的身体”;参见本书中B.Mathes撰写的“复制”一章。

② K.Silverman,《应对目光暴政》(*Dem Blickregime begegnen*),见*Privileg Blick*, Berlin, 1997,第41—64页。

③ 参见A.Seier / E.Worth,《视角偏移:论电影与媒介研究中的性别差异》(*Perspektivverschiebungen; Zur Geschlechterdifferenz in Film-und Medienwissenschaft*),见*Genus*, Stuttgart, 2005,第234—265页。

④ 劳拉·穆尔维(Laura Mulvey, 1941— ),英国女权主义电影理论家,代表作《视觉快感与叙事电影》。——译者注

本身即为电影装置所产生的一种效应。<sup>①</sup>她在引述拉康精神分析原理及装置讨论<sup>②</sup>的基础上,揭示出观众——无论其为男性还是女性——在影院中如何通过摄影机目光而被配以男性身份立场,与此同时,女演员早在叙事尚未开始前便成为视觉对象。穆尔维认为,通过电影装置形成的恰恰是一种二元对立的性别秩序,从严格意义上讲,不仅“好莱坞影片”如此,一般影片都具有上述特点,因为电影装置以性别区分的方式组织着观众。穆尔维也因其本质主义而遭到批评,尽管被誉为女权主义电影理论的里程碑,她的理论却早已被人们抛诸身后。然而值得思考的一点是,穆尔维所提出的将电影视为技术—物质装置的建议是否已被充分利用。<sup>③</sup>正由于晚近的电影理论将目光转向了作为事件与经验的电影,所以有必要从穆尔维的理论出发,进一步探寻在通过数字动画呈现人物、通过电脑而非摄影机进行图像制作的时代,以模拟媒介(analog medium)为参照描绘的视觉政体是如何变化的,以及如何描述影院以外(通过电视、录像、DVD等具有后退、快进、重放功能的观影设备)对一部电影的接受。

为了反抗视觉暴政,抵制将女性演员身体作为恋物癖对象,穆尔维列举并运用了一些实验性的电影手法。电影理论家特瑞莎·德·劳拉提斯则指出,先锋电影本身并没有摆脱女性神话,不仅如此,一向由男性艺术家主导的艺术或电影艺术的标准定义甚至通过先锋电影得以延续。劳拉提斯提出了“重新审视”女性电影的主张,<sup>④</sup>女性电影指的是所有面向女

---

① L. Mulvey,《视觉欲望与叙事电影》(*Visuelle Lust und narratives Kino*),见 *Weiblichkeit als Maskerade*, Frankfurt/M., 1994, 第 48—65 页。

② 参见 M.-L. Angerer,《身体选择性》(*body options*, Wien, 2000)。

③ 参见 A. Seier,《再媒介化:性别与媒体的操演性建构》,前揭;S. Nessel,《电影与事件:介于文本与身体之间的电影》(*Kino und Ereignis. Das Kinematografische zwischen Text und Körper*, Berlin, 2008)。

④ T. de Lauretis,《美学与女权主义理论》(*Ästhetik und feministische Theorie*),见 *Selbstbewußt. Frauen in den USA*, Leipzig, 1994, 第 96—132 页,即 T. de Lauretis,《性别技术》(*Technologies of Gender*, Bloomington, 1987)一书的最后一章。

性观众的影片(不论题材类型)。<sup>①</sup> 劳拉提斯在“女性”与“女性群体”之间进行了区分,并以此作为“重新审视”的背景:“女性群体”指的是一种经验性、历史性存在,“女性”则是一种虚构,是一切再现的对象和条件。<sup>②</sup> 因此,社会性别建构必然内在于某种符号关联,这种关联一方面使社会性别建构得以呈现,另一方面又使它具有再现作用。简单地说,“性别即再现”<sup>③</sup>,即使当性别建构过程遭遇意识形态批判,这一过程也仍将持续。因此,不存在一种外在于“性别化(gendering)”过程的清晰立场,而性别化过程也没有终点。在劳拉提斯看来,就观众与身份认同的构造而言,电影无疑也是一种“性别技术”。但此处的“技术”并不是指媒介装置,而是福柯所说的一种社会、政治与文化策略的总和,电影只是其中之一。

## 电视

电视无疑是另外一种影响深远的性别技术。电视研究大多来自传播学、媒介理论或新闻学,这些专业在传统上以大众传媒为研究对象,其理论研究方法与电影理论有很大区别。如果说精神分析学、尤其是拉康关于镜像阶段(1949/1966)的研究极大地推动了英美电影理论的发展,则女权主义传播学主要受到了英国文化研究(Cultural Studies)的影响。<sup>④</sup> 对“电视节目流程(雷蒙·威廉斯语)中的媒体信息为观众打上烙印”这一观点的批驳是文化研究的重要干预之一。娱乐(pleasure)、占有(appropriation)和主体(agency)由此成为核心概念,所谓主体指的是在性别、社会与种族背景方面不受陈式化、标准化的媒介再现的影响——或者恰恰是借助这些再现——生成行动力的可能性。文化研究使得关于流行歌

① T.de Lauretis,《美学与女权主义理论》(*Ästhetik und feministische Theorie*),见 *Selbstbewußt. Frauen in den USA*, Leipzig, 1994, 第 104 页。

② 参见 T.de Lauretis,《性别技术》,第 10 页。

③ 同上书,第 3 页。

④ 德国的文化学与英美国家的文化研究并不完全相同。参见本书中 C. Benthien 与 H.R.Velten 撰写的章节。

曲明星、粉丝与肥皂剧、脱口秀的研究(包括经验研究在内)以及其他流行文化课题有可能摆脱文化悲观主义论调,而后者似乎与德国批判理论传统有着不可回避的联系。这一点与性别研究尤为相通,因为对“通俗文化”和“大众文化”的贬抑同认为它们主要面向女性受众的猜测有关。流行文化与严肃文化的区分清晰地反映出整个文化领域的性别涵意:“流行”带有戏谑的“女性化”意味,而“严肃”则意味着有教养和“男性化”。

通过突出意识形态、语境和位置等范畴,文化研究为媒体分析及文化分析带来了不少益处,但“媒介”在文化研究范畴却是一个待定概念。这或许是因为文化研究侧重的是媒介机构的霸权以及相关的意义生产,而非技术设备与美学形式。<sup>①</sup>

## 造型艺术

无论依照何种定义,电影与电视都可称之为媒介;而造型艺术能否被定义为媒介却取决于具体的阐释方式。银幕或颜料是否可以被称之为媒介?通过使用何种以及多少设备,艺术才成其为媒介艺术?

只要“媒介”一词所指涉的不仅仅是图像或对象物的生产技术,它就很难和某种美学话语完全契合。确切地说,媒介与艺术的关系这一提法本身就存在问题,因为在传统上造型艺术一直被认为难以同技术设备和记录媒介相区分。摄影、录像等“非艺术”的日常技术之所以表现出巨大的冲击力,是因为它们作为自动复制技术颠覆了作者身份、作品和原创性这几个定义艺术的基本依据。乔纳森·柯拉瑞(Jonathan Crary)曾对19世纪早期的光学仪器做出了如下评断:视觉技术与技术媒介造就了历史

---

<sup>①</sup> 关于电视的发展状况及作用方式的探讨参见 R. Adelman / J.-O. Hesse / J. Keilbach 主编,《电视研究入门》(*Grundlagentexte zur Fernsehwissenschaft*, Konstanz, 2002);女权主义媒介理论中的文化研究参见 M.-L. Angerer,《身体的选择性》,前揭。



上独有的视觉呈现,并创造出若干新的视觉秩序。<sup>①</sup>但尽管如此,其主要的应用和发展领域却外在于艺术,即集中于当代艺术不断涉及的军事、生理学、科学或商业语境。随着摄影、录像、电影、印刷等一度被排斥在外的领域进入艺术研究视野,图像研究<sup>②</sup>作为一门学科得以确立,诸如“媒介艺术”等新的门类概念也应运而生。为了避免在阐释艺术与媒介的关系时过于倒向其中某一方,例如主张“一切艺术都曾是媒介艺术”或“艺术在技术媒介中消融于无形”,必须注重艺术史本身所采用的媒介方法及其意义,这些方法包括投影与双像投影、艺术品的影像复制技术,以及借助数字媒介实现的目录编排与存档,等等。

女权主义艺术史学界存在这样一个共识,即中心透视法作为技术装置使造型艺术具有性别特征的视觉体系结构化,它将男性艺术家定位在图像空间以外,并用女性身体或同女性有着隐喻关联的物品作为空间的填充内容,<sup>③</sup>于是便出现了电影理论中所谓的“作为图像的女性”<sup>④</sup>:女性身体一方面构成了欲望目光的投射平面,另一方面在20世纪的艺术中作为图像的物质载体而出现。

因此,身体图像构成了女权主义艺术史关注的核心。自20世纪60年代末起,一批女性艺术家就自己既作为艺术题材、又作为生产者的矛盾身份展开探讨,琼·乔纳斯(Joan Jonas)、瓦莉·艾丝波尔、吉娜·潘恩(Gina Pane)与汉娜·威尔克(Hannah Wilke)等人将自己的身体作为由媒介构成的、渗透着图像观念的身体加以反观。在众多的女权主义理论

① J.Crary,《观看者的技术》(*Techniken des Betrachters*, Dresden, Basel, 1996)。

② 参见H.Loreck,《图像男性人类学?视觉文化理论批判》(*Bild-Andropologie? Kritik einer Theorie der visuellen Kultur*),见*Medien der Kunst? Geschlecht, Metapher, Code*, Marburg, 2004,第12—26页;N.Mirzoeff主编,《视觉文化读本》(*The Visual Culture Reader*, London, New York, 1998)。

③ S.Schade / S.Wenk,《视觉操演》(*Inszenierung des Sehens*),见*Genus*, Stuttgart, 2005;参见A.Zimmerman主编,《艺术史与性别》(*Kunstgeschichte und Gender*, Berlin, 2006)。

④ S.Eiblmayr,《女性作为图像》(*Die Frau als Bild*, Berlin, 1993)。

及性别研究当中,女艺术家辛迪·舍曼尤为引人注目。由于艺术话语不仅包括艺术作品,同时还包括艺术史文本、艺术评论与展览实践,因此,在辛迪·舍曼的摄影作品与性别理论“操演”概念的阐述之间存在一种相互作用的关系。“舍曼”题材之所以被过度诠释和引用,不仅仅是因为辛迪·舍曼的作品被奉为经典,同时也是由于这些作品面临着成为某些理论建构的纯粹观看材料的危险。尽管舍曼的做法在很大程度上证明了女性本身的媒介性,但从这样一种解读中并不能得出所有影像均具有媒介性的结论。摄影本身将涉及可复制性、索引性(Indexicality)与非真实性的关联纳入图像,这些关联同时也决定着图像在艺术体系中所具有的意义。用安德莉亚·塞尔(Andrea Seier)的话来说,与媒介理论相结合的性别视角必定会竭力“避免电影/媒介操演消融于一种更高层次的性别操演,并且将注意力转向各个操演层面之间的相互交叉”<sup>①</sup>。

近来有学者提出,(女性)艺术批评应当像以往一样更多地面向材料与形式,而不是徒然地在性别范式中间兜兜转转,竭力探寻艺术作品所运用的身份政治策略,<sup>②</sup>对于这种主张也应当做类似理解。此外,还可以通过性别操演并不直接相关的题材来探讨再现/媒介与性别的关系。关于日常物品的研究拓展了对空间概念与现代派建筑的性别意涵的理解与分析。<sup>③</sup>在影视方面,后生产日渐凸显的意义、电脑生成图像<sup>④</sup>以及数字声响设计的应用或可作为“性别与媒介”的研究领域,视听媒体的声音层面即声音媒体尤为值得关注;可以就剧情片、纪录片、实验电影与动画片等影片类型的区分进行探讨,并进一步分析女权主义电影研究中剧情片

---

① A.Seier,《再媒介化:性别与媒介的操演性建构》,第111页。

② B.Söntgen,《陷入麻烦的性别》(Gender in trouble),见 *Texte zur Kunst* 42 (2001),第32—41页。

③ 参见 B.Colomina 主编,《性与空间》(Sexuality and Space, New York, 1992); I.Nierhaus,《空间、性别与建筑》(Raum, Geschlecht, Architektur, Wien, 1999)。

④ U.Bergermann,《复制》(Reproduktion),见 *Gender Revisited*, Stuttgart, Weimar, 2002,第149—171页。

何以占据主导地位。新近发表的若干以片头图文<sup>①</sup>、电视测试图像<sup>②</sup>或声音<sup>③</sup>为研究对象的论著便开启了这样一种方向。

## 知识-身体-技术

不存在一个特定身体是性别研究的一个基本论点。身体如何被感知和使用,人如何通过身体进行感受,这一切均受制于历史和文化编码。巴特勒曾明确指出,性别并不以某种“内在的真实”为基础,这种所谓真实是话语和知识构型的生产结果。<sup>④</sup>从历史角度来看,关于性别是一种修辞状态的理论结果并不难理解:只有在生物学和医学的印证下,生理本质才显得不容置疑。生理性别在19世纪之所以成为一个事实,主要是因为借助了显微技术以及知识的系统化和记录存档——即媒体编排。图像不仅构造知识同时还生产事实,<sup>⑤</sup>与近代科学史上的这一洞见相联系的包括以下性别理论视角:性以何种方式显现为性别的所指?<sup>⑥</sup>性别差异这一“事实”通过哪些技术、字素和图像而得以显现?分类系统和归档对象如何制约着人的所知?

医学知识与媒介装置的交织在“癔病女患者”身上体现得尤为明显,

① R.Hüser,《旧片重制片头》(*Found-Footage-Vorspann*),见 *Medien in Medien*, Köln, 2002, 第198—217页。

② B.Schneider,《人造纤维女孩》(*Die kunstseidenen Mädchen*),见 *Beiträge zur Archäologie der Medien*, Frankfurt/M., 2002, 第54—79页。

③ N.A.Rahman,《“高于生活”或电影有多真》(“*Larger than life*” oder wie real ist das Kino?),见 *Nach dem Film 2*(2000)。

④ J.Butler,《身体之重》,前揭;参见 P.Sarasin,《敏感的机器》(*Reizbare Maschinen*, Frankfurt/M., 2001), 第15—16页。历史学家萨拉辛再次强调了女权主义思想方法之于身体历史的意义。

⑤ P.Geimer,《视觉秩序》(*Ordnungen der Sichtbarkeit*, Frankfurt/M., 2002), 第7—25页,此处见第7页。

⑥ B.Vinken,《构成身体的材料》(*Der Stoff aus dem die Körper sind*),见 *Die Neue Rundschau* 104. 4(1993), 第9—22页。

摄影器材等记录设备的应用将歇斯底里和女性捆绑为一种关于女性、谎言和表演的图像。这使得作为疾病图像的癔病一再成为女权主义的研究课题。<sup>①</sup> 20世纪70年代,巴黎的Salpêtrière医院在让-马丁·沙可<sup>②</sup>主持下公布了若干关于癔病发作的影像资料。这些影像显然是医学和美学愿望的双重体现,它们一方面被赋予证实临床症状的功能,另一方面又继承了肖像传统,将历史图像上的人物“歇斯底里化”,从而使女性身体在潜移默化中转变为男性的驾驭工具或媒介。

直到很多年后,一种作为医学摄影标准的科学和系统的记录方式才得以确立。这些医学影像标准与自行研发的摄影器材和教科书同时出现,试图将那些受控于表达欲——这种表达欲既来自摄影师也来自患者——的影像清理出去。身体的功能过程被认为可以通过图片序列、图表、曲线以及其他证据留存方式进行读取,而这种“去操演化”<sup>③</sup>和对生理学意义上身体的关注,以一种变化了的方式提出了有关性别差异的问题:对特定姿势的选择和根据性别刻板印象而采取的设置是显而易见的,这一点在19世纪80年代埃德沃德·迈布里奇<sup>④</sup>拍摄的动作摄影集《动物的运动》(*Animal Locomotion*)中也有所体现。电影理论家琳达·威廉姆斯(Linda Williams)认为,这些动作研究图像以视觉的方式实现了一种新的被性欲化了的身体以及恋物癖和窥淫癖,因此她将这种摄影研究称之

---

① 参见 C.v.Braun,《非我:逻辑、谎言与力比多》,前揭;G.Didi-Huberman,《癔病的发明》(*Die Erfindung der Hysterie*, München, 1997)。

② 让-马丁·沙可(Jean-Martin Charcot, 1825—1893),法国解剖病理学家、神经学家,现代神经学的奠基人。——译者注

③ 这一概念由 S.Holschbach 提出,参见《从表情到姿态:19世纪摄影作品中的戏剧性与女性气质再现》(*Vom Ausdruck zur Pose. Theatralität und Weiblichkeit in der Fotografie des 19. Jahrhunderts*, Berlin, 2006); K.Sykora 等主编,《摄影激情》(*Fotografische Leidenschaften*, Marburg, 2006)。

④ 埃德沃德·迈布里奇(Eadward Muybridge, 1830—1904),英国摄影师,摄影技术先驱,因使用多个相机拍摄运动物体而著名。——译者注

为色情电影的原始场景。<sup>①</sup>但媒介设备与身体的关系还可以从另一个角度进行探讨:连入实验装置的身体被认为能够清晰地反映身体的实际情况,因此很容易产生以下疑问,即性别知识本身是不是首先作为媒介效应来进行自我建构的。从媒介史的角度来看,关键问题并不在于两性在医学与生理学图像上的呈现方式,而是有哪些预设被“刻入”了这种所谓的“客观影像”<sup>②</sup>。如果将媒介理解为技术、话语和描述方式共同作用的结果,则有必要就“两性的文化图像如何通过其医学图像得以建构”这一问题展开研究。<sup>③</sup>

人们设想通过X光透视、微观摄影、快速成像以及电子显微摄影等技术手段获取的科学影像能够“化不可见为可见”,而这一点无论如何不适用于身体和可视化的关系。可视化数字技术和图像中所再现的某个“处于自然状态”的对象物之间恰恰不存在指涉关系。关于胚胎发育3D动画<sup>④</sup>、可视人计划<sup>⑤</sup>或基因图谱<sup>⑥</sup>的专项研究表明,每一种科学模型的

① L. Williams,《硬核》(*Hard Core*, Basel, Frankfurt/M., 1995)第65—92页;琳达·威廉姆斯在后期作品中修正了自己的部分观点,在借鉴乔纳森·柯拉瑞理论的基础上使用了“身体性主观观看”的概念,参见L. Williams,《色情图像与“观看的身体密度”》(*Pornografische Bilder und die „körperliche Dichte des Sehens“*),见*Privileg Blick*, Berlin, 1997,第65—97页;关于媒体技术与淫秽的关系还尚待研究,参见K. Peters,《淫秽摄影》(*Die obszöne Fotografie*),见*Metis* 13(1998),第17—30页。

② L. Daston / P. Galison,《客观性图像》(*Das Bild der Objektivität*),见*Ordnungen der Sichtbarkeit*,第29—99页。

③ 参见M. Schuller / C. Reiche / G. Schmidt主编,《身体图像》,前揭;关于性与性别在媒体与知识史领域的建构参见C. Hanke,《消解与巩固之间:1900年前后体质人类学中种族与性别的建构》(*Zwischen Auflösung und Fixierung. Zur Konstruktion von Rasse und Geschlecht in der physischen Anthropologie um 1900*, Bielefeld, 2007); K. Peters,《性别谜团:1900年前后的身体知识与媒介性》(*Rätselbilder des Geschlechts. Körperwissen und Medialität um 1900*, Zürich, Berlin, 2009)。

④ N. Lykke / M. Bryld,《易装赛博格?》(*Cyborg in Drag?*),见*Future Bodies*,第49—70页。

⑤ C. Reiche,《计算机生成的“活图像”》(*Lebende Bilder aus dem Computer*),见*Bildkörper*,第125—165页; C. Reiche,《数字女权主义》(*Digitaler Feminismus*, Bremen, 2006)。

⑥ U. Bergemann,《绵羊的灰色低语》(*Das graue Rauschender Schafe*)。

可信度都可以借助当下通用的可视化手段获得确证。

然而悖谬的是,内在于证据生产的不一致和不精确性却为女权主义干预提供了游戏空间。“游戏空间”一词在这里完全是字面意义上的,如果诸如基因图谱等科学模型具有自我破坏的功能,<sup>①</sup>则有可能对其中的元素进行重组。在新媒体技术与生物技术的影响下,原先的性别秩序有可能遭到瓦解,这对于网络女权主义者来说无疑是一个值得欢迎的潮流。唐娜·哈拉维所倡导的杂交物种“人机”在某种程度上可被视为这种颠覆性操作的教母,而颠覆所采用的形式既可以是理论文本、艺术项目,也可以是某种干预主义实践。萨迪·普朗特(Sadie Plant)、谢莉·特克尔(Sherry Turkle)等学者以讽誉参半的口吻指出,“虚拟空间”——在最初的兴奋消退后,它又获得了一个或许更为贴切的名字:“数字网络”——具有真正的女性特质,是一个注定由新的主体构想占据的空间。<sup>②</sup> 尽管这些文本中不乏本质主义言论和激进鲁莽的观点,却标识出一种与20世纪80年代的新技术讨论截然相反的立场。在新技术讨论中,怀疑论者认为人类正面临着“非自然化”的危险,乐观主义者则认为身体的虚拟化完全是一种面向未来的选择。<sup>③</sup> 相反,网络女权主义者的论证重点既不在于保卫身体或“去物质化”,也不在于发明“新人”还是保存“旧人”,而在于发现、反思和塑造其他的身体化形式。<sup>④</sup>

在关于技术设备身体化的分析中,麦克卢汉试图命名两性范畴之间的界限,以便最终实现二者的“缝合”<sup>⑤</sup>。而性别理论家对这种缝合并无兴趣,他(她)们所关注的不是从未实现的人文主义平等设想,而是网络

---

① 参见 S.Ruf,《人机谱系的构成元素》(*Elemente einer Genealogie der Cyborgs*), 见 *Mediale Anatomien*, Bielefeld, 2001, 第 267—286 页。

② S.Turke,《虚拟生活:互联网时代的身份认同》,前揭;S.Plant,《0与1》(*Nullen und Einsen*, Berlin, 1998)。

③ 参见 K.Peters,《未来身体》(*Future Bodies*)前言部分,第1—20页。

④ C.Reiche,《数字女权主义》,前揭。

⑤ McLuhan,《机器新娘》,第203页。

中的漏洞和差异的复制。<sup>①</sup> 如此看来,作为汽车冷却器手柄的女性大腿或许并不是以福特主义与消费主义为特征的女性身体的局部机械化,而是——从积极的角度来看——将成为一台“人机”(半机械人)。

---

<sup>①</sup> 就这一点而言,酷儿理论与媒体理论的结合是一个新的重要研究领域;参见本书“酷儿研究”一章。

## 文化研究

克劳迪娅·本廷(Claudia Benthien)

汉斯·鲁道夫·韦尔滕(Hans Rudolf Velten)

“性别建构与文化及社会变迁密不可分”几乎已成为一个普遍共识。因此,性别研究与文化研究之间存在诸多交集、在理论观点和课题领域方面也表现出了许多共性,并不足为奇。性别关系的文化性是性别研究的一个重要定理,它以当代文化研究中的诸多方法及领域为参照,《性别与性读本》(*Gender / Sexuality Reader*)的编者罗格·兰卡斯特(Roger Lancaster)与米凯拉·迪·列奥纳多(Micaela di Leonardo)在该书前言中就指出了这一点;<sup>①</sup>而与此同时,性别也成为当代文化研究最重要的分析范畴之一,自1996年起举办至今的“Crossroads”国际文化研究会议的纲领清楚地表明了这一点。<sup>②</sup>20世纪后十年当中理论界发生的“文化转向”使性别研究与文化研究的现实意义得以提高;同时另一方面也表明,文化与社会结构之间的关系是这两个研究领域的共同关注对象。在英语国家的许多大学里,性别研究成为文化研究专业的重点,文化学与性别研究在课程方面也有着紧密的结合;而“性别与文化研究”项目更是将两者合二为一。

上述种种清楚地表明,性别研究与文化研究互为关注对象,二者的课题领域和研究方法具有某些相近性,甚至显露出相互融合的迹象——当然事实并非如此,因为这两个研究领域各自有着毋庸置疑的独立性,其科

---

① R.N.Lancaster / M.Di Leonardo 主编,《性别读本:文化、历史、政治经济学》(*The Gender / Sexuality Reader. Culture, History, Political Economy*, New York, London, 1997),第5页。

② 值得注意的是,性别往往与当代文化的其他领域(媒体、伦理学、移民、种族、全球化等等)联系在一起。



学认知目标也判然有别。但尽管如此,仍有必要阐明二者之间的联系与区别。为了更加准确地把握性别研究与文化研究之间的关系,了解二者的各种交叉与分歧,首先需要掌握“文化研究”的基本定义,尤其是辨明文化研究与文化学的区别,并就英美国家文化研究的形成过程做一简短回顾。

## 文化研究与文化学

在德语国家的学术讨论中,“文化研究”与“文化学”这两个术语偶尔会被作为同义词使用,这一点可见《梅茨勒性别研究辞典》(*Metzler Lexikon Gender Studies*)相关词条的定义。<sup>①</sup>但是将“文化研究”等同于“文化学”并不恰当,因为尽管二者存在许多共同点,却分别源于研究目标与关注点各不相同的学科传统。举例而言,文化研究具有较强的干预性、面向社会和政治并与当代文化相结合;而文化学则是以方法创新和学科创新为目标,对当下和过往同时展开研究。<sup>②</sup>

尽管“文化学”是一个极其模糊的概念,仍可以粗略地辨明其中的四个意义层面。<sup>③</sup>近些年来,“文化”升格为科学反思与理论建构中的一个核心概念,而作为一种根本性学科结构转变的体现,文化学研究取向也越

---

① 参见 M.Hohlenried,《文化学/文化研究》(*Kulturwissenschaften / Cultural Studies*),见 *Gender Studies / Geschlechterforschung*, Stuttgart, 2002, 第 220—222 页。

② 参见 L.Musner,《文化学与文化研究:不平等的两姐妹?》(*Kulturwissenschaft und Cultural Studies. Zwei ungleiche Geschwister?*),见 *KulturPoetik* 1. 2(2001), 第 261—271 页。Musner 谈到了文化研究的“去历史化”和文化学的“去社会化”,同上书,第 270 页。

③ 参见 C.Benthien / H.R.Velten,《作为文化学的日耳曼语言文学:新理论概念导论》(*Germanistik als Kulturwissenschaft. Eine Einführung in neue Theoriekonzepte*, Reinbek, 2002)前言部分,第 7—34 页。

发显著,从现有人文学科到文化学的转型问题也随之出现。<sup>①</sup> 格哈德·冯·格莱文尼茨<sup>②</sup>认为,文化学研究的是具有文化性的事物以及文化的物质性、媒介性、结构与历史,其目的在于阐明精神性如何生成和建构的问题;相反,人文科学则是将文化产物作为精神的显现方式加以理解和阐释。<sup>③</sup> 由于内含了对人类学状况和物质现实较强的关注,“文化”概念被认为较“精神”高级。这一点从词源学角度也得到了证实:拉丁文动词“colere”的本义为种植、耕作、从事田间劳动和使自然“文明化”,同时也有供养、崇拜和欢庆之意,象征着人类与圣者或神明的沟通。<sup>④</sup> 名词“cultus”兼有物质与精神双重含义,反映到方法论上,即意味着不能将文化学的研究对象视为自成一体的孤立事物,而是必须结合社会、历史及文化背景加以考察。因此,“文化”概念内含了对研究对象自足性(Autarkie)的批判。

德国大学里的文化学属于传统哲学专业以外的一个专业,这是文化学的第二个意义层面。<sup>⑤</sup> 该专业的自身定义延续了 20 世纪早期德国的

---

① 参见 W.Frühwald,《当代社会科学:备忘录》(*Geisteswissenschaften heute. Eine Denkschrift*, Frankfurt/M., 1991); 另参见 P.M.Lützel,《社会科学中的文化主义转向》(*Die kulturalistische Wende in den Geisteswissenschaften*), 见 *Akademie-Journal*(2000) 1, 第 16—19 页。

② 格哈德·冯·格莱文尼茨(Gerhard von Graevenitz, 1934—1983), 德国动态艺术家、浮雕艺术家、欧普艺术代表人物。——译者注

③ G.v.Graevenitz,《一种回应:文学批评与文化学》(*Literaturwissenschaft und Kulturwissenschaften. Eine Erwiderung*), 见 *Deutsche Vierteljahrsschrift für Literaturwissenschaft und Geistesgeschichte* 73. 1(1999), 第 94—115 页, 此处见第 98 页。

④ 参见 H.Böhme,《从宗教礼拜到文化(学):关于文化概念的历史意义》(*Vom Cultus zur Kultur(wissenschaft). Zur historischen Semantik des Kulturbegriffs*), 见 *Literaturwissenschaft-Kulturwissenschaft. Positionen, Themen, Perspektiven*, Opladen, 1999, 第 48—68 页, 此处见第 51—52 页。

⑤ 参见 H.Böhme / P.Matussek / L.Müller,《文化学方向》(*Orientierung Kulturwissenschaft. Was sie kann, was sie will*, Reinbek, 2000), 第 212—231 页。

文化哲学传统及其相关探讨内容(代表人物:海因里希·里克特<sup>①</sup>)、格奥尔格·齐美尔、马克斯·韦伯<sup>②</sup>、恩斯特·卡西尔、阿比·瓦尔堡,等等),将其从事的理论与实践活动定义为文化学,即关涉由人类创造的一个时代的文化总和——相对于自然而言。<sup>③</sup>因此文化学是一门力图在“多元立场”之间进行“协调”、在各种具有高度专业性和相互封闭的科学成果之间促成‘对话’的“艺术”。<sup>④</sup>而恰恰作为一门独立学科的文化学以及听上去过于宏大的主旨却在媒体和保守的人文科学家那里遭到批评。<sup>⑤</sup>

第三,文化学有两种形式,这两种形式涉及单个学科,并且在各个学科(尤其是语文学)内部被作为讨论对象。文学的文化学批评是一种具有创新意义的文学批评样式,它超越了文本语文学范畴,确立了一种新的“全球范式”。但也有人认为,所谓“文学的文化学批评”只是现有文学批评方法之外的一个补充。<sup>⑥</sup>目前,运用到具体文学文本分析中的已不再是可以明确界定的单一方法,因此文学的文化学批评也并不是彼此对立的批评方法中的一种,确切地说,它更趋向于成为一种广义上的范式并对

① 海因里希·里克特(Heinrich Rickert, 1863—1936),德国哲学家、新康德主义与价值哲学代表,代表作《认知的对象》、《文化科学与自然科学》。——译者注

② 马克斯·韦伯(Max Weber, 1864—1920),德国政治经济学家、社会学家,现代社会学与公共行政学创始人之一,代表作《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译者注

③ 参见 R.vom Bruch / F.W.Graf / G.Hübinger 主编,《现代及科学信仰的危机:1900年前后的文化与文化学》(Kultur und Kulturwissenschaften um 1900. Krise der Moderne und Glaube an die Wissenschaft, Stuttgart, 1989)。

④ H.Böhme / S.Scherpe 主编,《文学与文化学:立场、理论及模式》(Literatur und Kulturwissenschaften. Positionen, Theorien, Modelle, Reinbek, 1996),第14页。

⑤ “‘文化学’具有成为一个大杂烩的危险,里面充斥着各种超出人文科学具体专业框架的东西。”W.Haug,《作为文化学的文学批评?》(Literaturwissenschaft als Kulturwissenschaft?),见 Deutsche Vierteljahrsschrift für Literaturwissenschaft und Geistesgeschichte 73. 1(1999),第69—93页,此处见第73页。

⑥ M.Engel,《文化学、作为文化学的文学批评、文化史文学批评》(Kulturwissenschaft/en-Literaturwissenschaft als Kulturwissenschaft-kulturgegeschichtliche Literaturwissenschaft),见 KulturPoetik 1. 1(2001),第9页。

前一种版本的描述起到补充作用。然而该范式并不是一种“标准”，而是开放式的。从这个意义上讲，经典的单个文本分析或动机分析并不过时。正如“只有以专业性为基础的跨学科性才具有意义”<sup>①</sup>，文化学这一新的研究取向的目的“并不是要取消学科界限”，而在于“超越学科界限，使不同学科之间相互阐明”<sup>②</sup>。

第四，在英美文化背景下形成的文化研究(Cultural Studies)，往往被错误地等同于文化学的其他分支。但事实上文化研究与后者在方法论、意识形态、研究对象方面有着诸多差异。文化研究取消了高雅文化与大众文化之间的界限，将一切文化表达方式作为研究对象，并在此基础上侧重探讨流行文化或曰大众文化，从而以一种激进的方式使文化概念得以民主化。作为一种具有明确政治倾向、汲取了马克思主义学说的学术思潮，文化研究认为边缘群体及阶层有权发出自己的声音，因此主张以“能动性”作为关键词探讨以下问题：当研究者谈论某些人的时候是在以谁的名义进行表述。<sup>③</sup>

“文化研究”是一个具有丰富内涵的概念。在美国，关于其他文化和国家的研究也被归于文化研究范畴。近年来，一些日耳曼语言文学研究所由于学生人数下降而被迫更名为“日耳曼文化研究”。较之“语言和文学”，“文化”不仅意味着一个更为广阔的对象领域，同时还表明了前述的“文化转向”。德国大学里的“美国研究”同样也是类似转向的一个典型。<sup>④</sup>就英文的字面意义而言，文化研究本身已有两个分支：一是流行文化与大众文化研究，二是对一般意义上的文化的研究，即过去所谓的“国

---

① Graevenitz,《文学批评与文化学》，第103页。

② J.-D. Müller,《关于一种中古文化学的思考》(Überlegungen zu einer mediävistischen Kulturwissenschaft),见 Mitteilungen des deutschen Germanistenverbandes 46.4(1999),第574—585页,此处见第577页。

③ 参见 V. Bitti,《文化研究》(Cultural Studies),见 Literatur-und Kulturtheorie. Ein Handbuch gegenwärtiger Begriffe, Reinbek, 2001,第116—130页,此处见第128页。

④ 参见 A. Heller,《变革中的文化研究：关于美国研究的示范作用》(Cultural Studies im Wandel. Zur Modellfunktion der American Studies),见 Grundlagen der Kulturwissenschaften. Interdisziplinäre Kulturstudien, Tübingen, Basel, 2004,第39—54页。

家与文化概况”<sup>①</sup>。前者在德国也被称为“欧洲民族学”或“经验文化学”，后者则被称为文化学或文化研究。需要强调的一点是，尽管民族文化作为概念受到了某些质疑，但事实上对探讨单一民族文化的理论专著或读本并不产生影响，因此往往被视为一个具有基础意义的整体。<sup>②</sup>

## 文化研究的历史、对象及概念

文化研究与性别理论大约形成于同一时期，但女权主义社会分析和文学批评却与有关流行文化、大众文化现象及其媒介和社会实践的研究相互平行，彼此并没有构成任何影响。文化研究致力于提出一种新的文化概念，从政治角度对权力与统治结构进行分析，并注重权力与政治结构与日常生活及媒体的交互影响。在此背景下，伯明翰大学当代文化研究中心(CCCS)主任斯图亚特·霍尔<sup>③</sup>将文化研究与女权主义的相遇称之为

① 参见 K.P.Hansen,《文化与文化学导论》(*Kultur und Kulturwissenschaft. Eine Einführung*, Tübingen, 1995)。

② R.Sommer,《文化研究/文化学基本教程》(*Grundkurs Cultural Studies / Kulturwissenschaft*, Großbritannien, Stuttgart, 2003); D.Morley / K.Robins,《英国文化研究:地理、民族性及身份》(*British Cultural Studies. Geography, Nationality and Identity*, Oxford, 2001); R.Burns,《日耳曼文化研究导论》(*German Cultural Studies. An introduction*, Oxford, 1995); R.A.Berman,《历史、再现与国家形态:现代德国文化研究》(*Cultural Studies of Modern Germany. History, Representation, and Nationhood*, Madison, 1993); A.Chabram-Dernersesian 主编,《奇卡诺人:文化研究读本》(*The Chicano/ a Cultural Studies Reader*, London, 2002); N.Campbell / A.Kean,《美国文化研究:美国文化导论》(*American Cultural Studies. An Introduction to American Culture*, London, 1997); J.Forbes,《法国文化研究》(*French Cultural Studies*, Oxford, 2000); C.Kelly / D.Shepherd 主编,《俄罗斯文化研究导论》(*Russian Cultural Studies. An Introduction*, Oxford, 1998); J.Kramer,《英国文化研究》(*British Cultural Studies*, München, 1997);《印度文化研究》(*Indian Cultural Studies*)、《日耳曼语言学与文化研究》等期刊。

③ 斯图亚特·霍尔(Stuart Hall, 1932—),英国社会学家、文化研究批评家、媒体理论家,被誉为当代文化研究之父,代表作《文化研究:两种范式》、《意识形态的再发现:媒体研究中的被压抑者的回归》。——译者注

为一种前所未有的“侵袭(rupture)”并不足为奇：“对于文化研究而言，女权主义干预具有特殊和关键意义，这种干预是一种侵袭，它以极其具体的方式重新使这一领域结构化。”<sup>①</sup>

霍尔列举了文化研究与女权主义的相遇所带来的几个后果：第一，女权主义开启了个人的即政治的问题，这一点体现为研究对象的转变；第二，“权力”概念源自公共领域，其应用也一直被限定在相应范畴，而女权主义的出现使“权力”概念可以被应用到诸如性别关系等其他领域，使性别与性成为理解权力的关键；第三，社会理论与无意识理论、精神分析学之间被认为早已不存在关联，而女权主义的到来开启了通往这一关系的大门。<sup>②</sup> 霍尔将女权主义对文化研究的影响形容为一次突如其来的非法“侵袭”，霍尔通过这一说法影射了由当代文化研究中心女性研究小组集体创作的《妇女走向前台》(*Women Take Issue. Aspects of Women's Subordination*)<sup>③</sup>一书，从而引发了一场关于文化研究方法的论战。<sup>④</sup>

从霍尔的描述中不难看出，在 20 世纪 70 年代由男性主导的科学领域，女权主义面临重重困境。而霍尔所用的“侵袭”一词也凸显出女权主义研究对于日后文化研究发展所具有的意义。由于女权主义理论与社会政治活动向来被认为与研究大众文化或劳动阶层日常文化体验的生产和接受全然无关，因此在 20 世纪 70 年代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性别差异作为一个研究课题一直无人问津。以矛盾斗争和等级关

---

① S.Hall,《文化研究及其理论遗产》(*Cultural Studies and its Theroretical Legacies*), 见 *Cultural Studies*, New York, London, 1992, 第 277—295 页, 此处见第 282 页。

② 参见 Panley,《女权主义、精神分析与大众文化研究》(*Feminism, Psychoanalysis, and the Study of Popular Culture*), 见 *Culture Studies*, 第 479—495 页。

③ 该书研究了工人阶层女性的生活状况、家庭状况以及受教育机会和业余文化生活, 主要阐述了女性独立自主的实践与自我定义的发展和对抗性别等级内的文化指定的反抗。早期女权主义文化研究虽然将“阶级”作为一个重要概念, 但主要侧重于“社会阶层与性别关系之间的关系与结构性互动问题”。参见 M.Ferguson / P.Golding,《文化研究问题》(*Cultural Studies in Questions*, London, New Delhi, 1997), 第 170—186 页。

④ S.Hall,《文化研究及其理论遗产》, 第 282 页。

系为核心的“阶级”概念与关于“政治是一种公共事务”的认识,使性别课题很难进入文化研究视野。而自女权主义“入侵”后一切都大为改观:探讨女性大众文化、女性图像、女性对通俗文学与大众媒体产品的接受等问题的接受美学著作层出不穷,其中包括詹尼斯·拉德维<sup>①</sup>的《阅读浪漫》、洪美恩<sup>②</sup>的《达拉斯的情感》,等等;<sup>③</sup>以罗瑟琳·科沃德<sup>④</sup>的《女性欲望》、论文集《女性凝视》为代表的一些作品则对广告、时尚领域内强调欲望的女性建构进行了深入分析。<sup>⑤</sup>鉴于上述研究都是以伯明翰学派关于通俗文化的探讨和研究方法为切入点,<sup>⑥</sup>因此在阐述文化研究与性别研究的异同点之前,有必要对英国文化研究的理论特色及研究方法做一简要介绍。

文化研究的产生与雷蒙·威廉斯<sup>⑦</sup>、理查德·霍加特<sup>⑧</sup>、爱德华·P.

① 詹尼斯·拉德维(Janice Radway, 1949—),美国文学批评家、文化研究学者,代表作《阅读浪漫》。——译者注

② 洪美恩(Ien Ang, 1954—),美国文化研究学者,从事媒体与文化消费研究,代表作《达拉斯的情感》。——译者注

③ J.Radway,《阅读浪漫:女性、父权制与通俗文学》(*Reading the Romance. Women, Patriarchy and Popular Literature*, London, 1987); I. Ang,《达拉斯的情感:论通俗文化的生产》(*Das Gefühl Dallas. Zur Produktion des Trivialen*, Bielefeld, 1986)。

④ 罗瑟琳·科沃德(Rosalind Coward, 1952—),英国学者、记者、作家,代表作《女性欲望》。——译者注

⑤ R.Coward,《女性欲望:当代女性性征》(*The Female Desire. Women's Sexuality Today*, London, 1984); L.Gamann / M.Marshment 主编,《女性凝视:女性作为流行文化审视者》(*The Female Gaze. Women as Viewers of Popular Culture*, London, 1988)。

⑥ 参见 J.Storey,《文化理论与大众文化导论》(*An Introduction to Cultural Theory and Popular Culture*, London, 1993),第 136 页。

⑦ 雷蒙·威廉斯(Raymond Williams, 1921—1988),英国文化社会学家、马克思主义理论家,英国文化研究学派的创始人之一,代表作《文化与社会》、《马克思主义与文学》。——译者注

⑧ 理查德·霍加特(Richard Hoggart, 1918—),英国文学社会学家,当代文化研究中心创始人,英国文化研究奠基者之一,代表作《识字的用途》、《当代文化研究》。——译者注

汤普森(Edward Palmer Thompson)的著述密切相关。<sup>①</sup> 社会历史学家汤普森关于“冲突”、“社会斗争”等概念的细述对权力与统治关系的相关描述产生了影响;在大众传媒急速扩张的背景下,精英教育的教学内容与日常文化教育经验之间形成了鲜明对比,作为从事成人教育的文学理论家,霍加特与威廉斯从这一观察出发得出了自己的结论。早期伯明翰学派对“细读(close reading)”<sup>②</sup>的文学研究方法提出批判,认为“细读”是“精英”文学捍卫普世价值、对抗大众文化和流行文化的一种工具。在此批判的基础上,早期伯明翰学派进一步形成了对流行文化和大众媒体的关注,并发展出一种新的、涵盖更广的文化概念。霍加特从“生活经验(lived experience)”这一概念为切入点展开分析,威廉斯则将文化理解为一种广义上的生活方式(“whole way of life, a mode of interpreting all our common experience”全部的生活方式,诠释我们的所有日常经验的模式)。<sup>③</sup>

对无产阶级日常文化、流行文化与媒体之间关系的探讨是霍加特与威廉斯早期著述的关键内容,二者也都以英国社会的改革家而自居,因此早期的文化研究可被称之为一种名副其实的“干预主义”<sup>④</sup>方法。自其成立之日起,当代文化研究中心便同新左派的政治改革主张以及文化和理论诉求紧密结合,站在工党左翼立场,反对帝国主义、种族主义,主张废除教育特权。

霍尔格率领下的当代文化研究中心以研究生培养及项目课题研究作

---

① R. Williams,《文化与社会 1780—1950》(*Culture and Society: 1780—1950*, Harmondsworth, 1958); R. Williams,《漫长的革命》(*The Long Revolution*, London, 1961); E. P. Thompson,《英国劳工阶级的制造》(*The Making of the English Working Class*, London, 1963)。

② 参见 R. Bromley,《文化研究的今昔》(*Cultural Studies gestern und heute*), 见 *Cultural Studies. Grundlagentexte zur Einführung*, Lüneburg, 1999, 第 9—24 页, 此处见第 10 页。

③ R. Williams,《文化与社会》,第 18 页。

④ 参见 R. Bromley,《文化研究的今昔》,第 12 页。



为工作重心,致力于探究“人们”的行动能力是如何被日常生活结构与经济、政治领域的强权和对抗结构所赋予或剥夺的问题,以及人们如何来理解、诠释、塑造与表达自身处境。

这种探究主要以马克思主义理论的阐发为基础,在霍尔的带领下,当代文化研究中心致力于解读安东尼奥·葛兰西<sup>①</sup>、路易·阿尔都塞<sup>②</sup>等人的意识形态批判论著,这些灵活多变、不拘一格的理论方法成为中心的研究基础。通过对媒体理论以及后马克思主义、结构主义、符号学等欧陆理论的探讨,当代文化研究中心在其鼎盛时期形成了一系列具有文化研究特色的课题与方法。霍尔在评价葛兰西的作品时称其“振奋人心”,因为它们不仅指明了一种新的方法,而且还创造出了“有机知识分子”这一新的身份定义:“[我们]试图在文化研究中找到一种可以产生有机知识分子的制度性实践。”<sup>③</sup>霍加特与威廉斯的跨学科研究被指“不够成熟”,作为《新左派评论》的昔日主编之一,霍尔为跨学科研究提供了理论依据,从而回击了上述批判。结构主义、民族志(克劳德·列维-施特劳斯)、话语分析(米歇尔·福柯)、后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学(雅克·拉康、尤利娅·克里斯蒂瓦)和符号学(罗兰·巴特、翁贝托·艾柯)拓展了所有的文学社会学方法,并使之运用到大众文化和媒体现象分析中。1980年起,在理查德·约翰逊(Richard Johnson)和乔治·洛伦(Jorge Lorrain)任职期间,当代文化研究中心的学术地位逐渐确立,由此也丧失了其最初作为独立研究机构的特色,并最终导致同社会学系合并为伯明翰大学文化研究与社会学系。

---

① 安东尼奥·葛兰西(Antonio Gramsci, 1891—1937),意大利共产主义思想家、意大利共产党创始人之一,意大利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奠基人。——译者注

② 路易·阿尔都塞(Louis Althusser, 1918—1990),法国哲学家、结构主义马克思主义奠基人,以“症候阅读法”、“意识形态国家机器”理论著称,代表作《保卫马克思》、《阅读〈资本论〉》等。——译者注

③ 葛兰西曾在传统知识分子与有机知识分子之间做以区分,参见 S.Hall,《文化研究及其理论遗产》,第 278 页。

在英国文化研究被体制化的同时,文化研究在世界范围内却呈现出蒸蒸日上的发展态势。20世纪80年代,以美国为中心的文化研究表现出明显的国际化趋势。这种发展得益于以下几个因素:其一,澳大利亚的中间作用(通过文化批评家与新闻记者形成了独特的文化研究传统;对英国早期伯明翰学派理论的接受;与洪美恩、托尼·本奈特、约翰·菲斯科、约翰·哈特雷等英国学者互动交流;1983年《澳大利亚文化研究学刊》创刊);<sup>①</sup>其二,在撒切尔执政时期,大批英国学者移居美国;其三,文化研究被广泛引入美国大学的专业课程设置。<sup>②</sup>早在20世纪六七十年代,美国的文学与传播学专业内部就形成了一套具有显著特点的文化研究形式,它不像英国文化研究那样具有较强的纲领性。<sup>③</sup>早期的社会学方法深受法兰克福学派所影响:阿多诺与霍克海默在《启蒙的辩证法》(1944)等著作中提出了一种根据大众文化与媒体的控制效应来研究现代社会商品特征的文化理论。<sup>④</sup>相比英国,北美地区的文化研究还更多地吸收了法国的后结构主义方法,这在很大程度上导致日后的文化研究向两个方向发展,一是具有政治经济学与传统的经验主义社会学倾向的分支;二是以差异、身份认同、跨文化性为关键概念的文本分析、话语分析

---

① 参见 J.Frow / M.Morris 主编,《澳大利亚文化研究》(*Australian Cultural Studies*, Urbana, 1993),第 344—367 页;其他文献说明见 A.Hepp,《文化研究与媒体分析导论》(*Cultural Studies and Medienanalyse. Eine Einführung*, Opladen, 1999),第 90—92 页。

② 参见 I.Davies,《文化研究及其他:帝国碎片》(*Cultural Studies and Beyond. Fragments of Empire*, London, New York, 1995)。

③ 参见 C.Lutter / M.Reisenleitner,《文化研究导论》(*Cultural Studies. Eine Einführung*, Wien, 1998),第 40—43 页。

④ 参见 B.Agger,《文化研究作为批评理论》(*Cultural Studies as Critical Theory*, London, Washington, 1992); M.Jay,《辩证法幻觉:法兰克福学派及社会研究所发展史 1923—1950》(*Dialektische Phantasie. Die Geschichte der Frankfurter Schule und des Instituts für Sozialforschung 1923—1950*, Frankfurt/M., 1981),第 209—260 页。

及后结构主义分支。<sup>①</sup>然而在20世纪90年代,这一文化研究分支“在理论上的无穷细化”及其“解构主义腹语术”却招致了尖锐批评。<sup>②</sup>

当然,较之差异,英美两国的文化研究体现出的更多是共同点:二者都源于主流学科以外的边缘地带,其动因更多的是一种知性思考而非学术研究,都对社会政治运动(民权运动、和平主义、女权主义)有着积极参与。英美两国的文化研究都注重对文化现象进行物质分析:文学与文本被置于相应的社会与文化背景下,并结合话语分析和文化表征、文化符号分析对文化实践进行研究。<sup>③</sup>20世纪80年代后,文化研究专业的学生人数显著增长,大批研究院所纷纷成立,大学里出现了真正意义上的文化研究潮流(这使得文化研究即便在美国也不再仅仅是以教育项目或政府项目的形式出现)。<sup>④</sup>该时期的文化研究之所以能够在美国学术界发展得如此蓬勃,其中一个重要原因即在于将文化视为文本的理解方式极大地拓展了文化研究的对象及实践范围,从而进一步提高了跨学科研究的可行性。

1990年4月在伊利诺伊大学厄巴纳-香槟分校举办的“文化研究的现状与未来”会议是国际文化研究界的一次重大事件。会议围绕英、美、澳三国文化研究所采用的不同研究方式及对象进行了探讨。会后,一系列探讨文化研究定义的批判性著作在美国相继出版,为国际文化研究届的联合做出了重要贡献。<sup>⑤</sup>20世纪90年代,文化研究取得了重大的变革

① 参见 J. Carey,《关于(美国)文化研究项目的反思》[*Reflections on the Project of (American) Cultural Studies*], 见 *Cultural Studies in Question*, London, 1997, 第 1—24 页。

② L. Grossberg,《发生了什么?文化研究与流行文化》(*What's Going on? Cultural Studies and Popularkultur*, Wien, 2000), 第 15 页; S. Hall,《文化研究及其理论遗产》, 第 286 页。

③ 参见 V. B. Leitch,《文化研究》(*Cultural Studies*), 见 *The Johns Hopkins Guide to Literary Theory & Criticism*, Baltimore, London, 1994, 第 179—182 页。

④ 参见 I. Davies,《文化研究及其他》, 第 46 页。

⑤ 参见 A. Hepp,《文化研究与媒体分析》, 第 96—97 页; 其中包括全美文化研究机构简介。

性成果,这首先表现为开辟了若干当代课题领域,其中包括后殖民理论、身份与杂交、离散、性别、网络文化、酷儿文化,等等。美国的《文化研究读本》(*Cultural Studies Reader*)涵盖了一系列研究领域及方法,这些方法超出了传统的英国文化研究范畴,属于后现代理论的宏大领域,或许更契合我们所理解的“文化学”概念。<sup>①</sup>

德语国家对文化研究的接受起步较晚,且主要集中在日常文化研究(以早期伯明翰学派的研究成果为基础)、语言学与文学理论(以英语语言文学为主)、媒体分析与音乐新闻学四个领域。<sup>②</sup> 20世纪70年代,文化研究最初曾被理解为一种亚文化研究与风格分析方法,日后又在教育学领域引发激烈讨论;此后,媒体研究与传播学逐渐发展成为文化研究的最主要分支。<sup>③</sup> 尽管自20世纪90年代以来,文化研究开始越来越多地出现在德国大学的各个专业,却始终未能像在其他国家那样在体制内拥有一席之地。值得一提的一个特例是维也纳的国际文化研究中心,与被冠以“文化学”之名的研究机构<sup>④</sup>相比,它更多地借鉴了文化研究的对象与方法。<sup>⑤</sup> 维也纳国际文化研究中心的研究计划清晰地体现出了各种国际文化研究趋向,诸如全球化生存条件、多语言共同体、移民的混杂身份,等等。但中心对于同英美文化研究的关系未详加阐述,同样也没有将性别课题列为研究重点。

---

① 参见 L.Grossberg / C.Nelson / P.Treichler 主编,《文化研究》(*Cultural Studies*, New York, London, 1992); S. During 主编,《文化研究读本》(*The Cultural Studies Reader*, London, 1993)。

② 参见 U.Göttlich / C.Winter,《谁的文化研究? 德语国家对文化研究的接受》(*Wessen Cultural Studies? Die Rezeption der Cultural Studies im deutschsprachigen Raum*), 见 *Cultural Studies. Grundlagentexte zur Einführung*, Lüneburg, 1999, 第 25—39 页。

③ 有关论文及研究者简介参见 Hepp,《文化研究与媒体分析》,第 105—107 页。

④ 例如埃森文化化学研究所、科隆大学“媒体与文化传播”文化化学研究小组、柏林洪堡大学文化化学研修班、帕德博恩大学文化化学中心,等等。

⑤ 参见奥地利联邦科学与交通部同国际文化化学研究中心合编的《当代文化研究》(*The Contemporary Study of Culture*, Wien, 1999)。

## 性别研究与文化研究的契合点

性别对于文化研究而言究竟是一个不可或缺的核心问题,还是在文化研究以及从事文化研究的学者(以男性为主体)的自我认知中被不断边缘化?时至今日,对于这一问题仍存在争议。<sup>①</sup> 吉塞拉·埃克揭示了隐藏在“将性别定义为女人的事情”这一策略背后的动机。从历史角度看,女权主义研究越是转化为性别研究,它就越是难以同一般意义上的文化领域相区别,因此,将性别研究作为一门独立学科与其他文化学方法区分开来并无实际意义。出于上述原因,性别研究与文化研究的相似性与契合点也将是本文论述的重点,以下将从八个方面对此展开分析。

首先,性别研究与文化研究的一个重要的相似性在于,二者都是政治运动的产物。从产生背景上看,二者都表现出了显著的政治倾向,而值得注意的是,随着 20 世纪 90 年代性别研究与文化领域内从社会批判到文化批评的转向,一种“去政治化”倾向。<sup>②</sup> 两个研究领域的共同点在于“面向问题、寻求解放,关注社会排斥与边缘化的表现形式及作用机制,通过联系政治现状的理论研究和以理论为指导的政治参与,寻求改变生产了上述排斥机制、并为其提供合理依据的统治关系”<sup>③</sup>。从来源上看,两种方法都是在学院以外的背景下产生,反对传统的学科体系及研究方法、质疑传统学术研究及其知识生产的认识论前提曾是其共同特征;<sup>④</sup> 随着时间的推移,无论性别研究还是文化研究都已同传统学科相融合,尽

<sup>①</sup> 参见 A. Gray,《从经验中学习:文化研究与女权主义》(*Learning from Experience. Cultural Studies and Feminism*),见 *Cultural Methodologies*, London, 1997, 第 87—105 页,此处见第 87 页。

<sup>②</sup> 参见 E. List,《文化学语境下的女权主义研究》(*Feministische Forschung im Kontext der Kulturwissenschaften*),见 *Grundlagen der Kulturwissenschaften. Interdisziplinäre Kulturstudien*, Tübingen, Basel, 2004, 第 385—400 页,此处见第 396 页。

<sup>③</sup> Lutter / Reisenleitner,《文化研究》,第 110 页。

<sup>④</sup> 同上书,第 111 页。

管其体制内地位尚未稳固。<sup>①</sup> 20世纪七八十年代,两种研究方向的体制批判立场曾引发诸多怀疑。女权主义研究与文化研究都得出了既存人文科学与社会学概念及理论无法同所研究的对象领域相适应的结论,<sup>②</sup>二者的目标在于提出新的方法,以便进一步认识和理解变化了的研究对象——这种“对象化”同样遭到了质疑——这些研究对象一方面包括女性相关的文化产品与生活,另一方面涉及当代流行文化和通俗文化。

第二,无论对文化研究还是性别研究都无法给出某种统一的定义和令人信服的方法论依据。通过对不同研究对象的选择,二者可以和不同的学科相融合。因此两种研究都为具有根本性和建设性的自我反思提供了切入点,且由于没有受到学科传统或发展方向的制约,较之传统学科更易实现上述目的。<sup>③</sup>“文化研究”与“女权主义”在学院体制内部很难被明确定位。二者不仅探讨单个学科的排他性研究方式,而且还不断地激发这些学科对自身对象领域的限定性进行反思。<sup>④</sup>正如文化研究一样,性别研究的显著特征也并不在于排他性的理论方法,而是一种新的文化现象探讨方式。<sup>⑤</sup>因此,性别研究与文化研究均属于跨学科的“元科学”,要求在所有文化领域拥有发言权,以各种干预的方式对现有理论提出质疑。

从总体上对文化现象展开批判式分析,以“揭示某种社会形式的总体特征”,是文化研究与性别研究的第三个共同点。<sup>⑥</sup>二者并不囿于传统

---

① 参见 S.Franklin / C.Lury / J.Stacey 主编,《Off-Centre: 女权主义与文化研究》(*Off-Centre. Feminism and Cultural Studies*, London, 1991)。

② 参见 A.Gray,《从经验中学习:文化研究与女权主义》,第 88—89 页。

③ 参见联邦 IFK,第 17—20 页。

④ H.Volkening,《前言》(*Vorwort*),见 *Grenzüberschreibungen. Feminismus und Cultural Studies*, Bielefeld, 2001, 第 7—12 页,此处见 340 页。

⑤ 参见 R.Hof,《文化学与性别研究》(*Kulturwissenschaften und Geschlechterforschung*),见 *Konzepte der Kulturwissenschaften*, Stuttgart, Weimar, 2003, 第 329—350 页,此处见第 340 页。

⑥ List,《女权主义研究》,第 389 页。

的学科界限以及高雅文化与大众文化之间的优劣区分。但二者的一个重要区别在于,文化研究主要面向当下文化现象,而性别研究则更多地运用了历史考古学的方法。20世纪90年代的文化学争论主要围绕主体性、身体、民族身份或边缘化等问题而展开。<sup>①</sup> 性别是此类研究其中的一个范畴,它与其他问题密切相关,因而无法从一个被定义为“无性别”的文化领域相脱离。就文化研究的理论建构而言,威廉斯提出的“情感结构”概念具有主导意义,所谓情感结构即“一个时期的文化:它是一般组织中所有因素产生的特殊的现存结果”<sup>②</sup>。他认为,人的主动性与行动力最终便建立在这种情感结构之上,它同时也是这种情感结构的体现。<sup>③</sup> 究竟是什么建构着这种结构,这一点曾引发诸多争议,作为性别研究需要面对的首要问题,话语分析著作中有所体现。

第四,性别研究与文化研究都以差异理论为基础,这体现为二者都运用了后结构主义与后殖民主义批判方法。性别研究与文化研究都引用了类似的前提,这些前提可以概括为:质疑主体作为独立、内在一致的权威机构的存在,倡导身份多样化,等等。必须使性别之外的各种差异(如种族、民族、社会阶层、性取向、年龄,等等)更加丰富多样,是性别研究与文化研究的基本观点,即“主张将性别置于由一系列文化差异构成的背景之下”<sup>④</sup>。这些差异具有模糊主体身份的作用,甚至可能彼此矛盾。差异理论中最重要的是对二元思维模式(例如,“男性/女性”、“黑/白”,等等)的批判与取消。后殖民理论对性别研究产生了很大影响,后殖民女权主义试图通过关注少数话语(minority discourses)而使先前的“边缘群体”走入中心地带,发出自己的声音。由此产生了关于行动主体的问题,

---

① 参见 G.Ecker,《文化研究与女权主义:现状记述》(*Cultural Studies and Feminism: Some Notes on the Present Situation*),见 *Journal for the Study of British Cultures* 1.1 (1994),第35—49页,此处见第190页。

② R.Williams,《政治与文学》(*Politics and Letters*, London, 1979),第48页。

③ 参见 A.Gray,《从经验中学习:文化研究与女权主义》,第90页。

④ G.Ecker,《性别研究与文化研究》,第190页。

谁有权作为立法者代“他者”发言越来越多地成为争论焦点。<sup>①</sup>如果说种族、阶级、性别之间的关系在最初曾被作为核心议题,那么当这种三位一体逐渐退变为一种“政治正确”的“冗长诵经(mere litany)”<sup>②</sup>时,它也同样变得不再稳固。对“文化他性”的关注是文化研究与后殖民主义、地区或民族研究、性别研究、酷儿理论的一个共同点。文化他性不可避免地导向自身的他性,使发声者本身变为他者。文化他性是通过对其他文化的解读、在接受与感知过程中而获得的,它同时也是协商与建构的结果。<sup>③</sup>对于性别研究而言,则意味着必须对早期女权主义著作中从女性整体角度出发而提出的诉求进行修正,这一点同时也对文化研究产生了影响。<sup>④</sup>

第五,性别研究与文化研究的方法论前提可以被概括为“定位政治(politics of location)”<sup>⑤</sup>。所谓“定位”,即承认知识具有独特性与情境性并以此为课题展开研究,这种姿态与以往主要运用“人类”或“文化”等抽象概念的人文科学研究形成了鲜明对比。民族志与社会学量化方法在此具有关键意义。<sup>⑥</sup>其目标在于阐明特有的认知兴趣、必然带有主观色彩的研究方法以及研究者的在地性。写作主体应当从“文化认知建构真相”这一认识出发来对自身进行定位。<sup>⑦</sup>此外,“经验”范畴的整合是文化研究的一个重要前提,这种整合并不针对经验本身,而是针对方法中包含的主观要素。<sup>⑧</sup>“新的主体性”将随着公共文化与个体文化之间界限的取消而出现。“个人的即政治的”——个体经验、私人生活界域这些以往

---

① 参见 G.C.Spivak,《底层能否发声?》(*Can the subaltern speak?*),见 *Marxism and the Interpretation of Cultures*, Urbana, 1988,第 271—313 页。

② G.Ecker,《文化研究与女权主义》,第 41 页。

③ Biti,《文化研究》,第 127 页。

④ G.Ecker,《性别研究与文化研究》,第 182 页。

⑤ A.Rich,《定位政治的笔记》(*Notes toward a Politics of Location*),见 *Blood, Bread and Poetry.Selected Prose(1979—1985)*, London, 1987,第 210—231 页。

⑥ 参见 Gray,《从经验中学习》,第 94—95 页。

⑦ 参见 S.Harding,《谁的科学、谁的知识?》(*Whose science? Whose knowledge?*, Ithaca, New York, 1991)。

⑧ 参见 Gray,《从经验中学习》,第 90—100 页。



被系统性地逐出分析范畴之外的东西成为了研究对象。这种方法在女权主义研究(尤其是日常文化的社会学研究)当中同样具有主导意义。

文化研究与性别研究的第六个共同点在于对传统意义上的文化/自然概念的批判。关于“两种文化”分裂的探讨导致人文及自然科学的权限分别受到质疑。最具文化建构性的恰恰是那些所谓“天然存在”或“进化”的范式,正因如此,揭示“自然性”的文化建构特征、将其置于话语和权力语境下进行描述,一直都是文化研究的一个重要目标。在性别研究中,“对性别范畴与权力关系之间相互建构的分析”<sup>①</sup>尤其涉及性别差异的“自然本质”。一方面,早期女权主义理论所主张的生理性别与文化性别之间的根本性差异变得不再稳固,而被认为是一种设定,这种设定以幻象作为基础,即“存在一个先于文化话语和象征化的纯粹自然”<sup>②</sup>;另一方面,对占支配地位的二元刻写的功能方式与霸权影响进行了分析,自然/身体与女性气质、文化/精神与男性气质之间的归属关系。从中能够看出女权主义视角在多大程度上为特定问题领域,比如身体政治与生物技术的形式以及文化研究的课题,增添了具有关键意义的新要素。<sup>③</sup>

对经典的重新检视是性别研究与文化研究的第七个共同点。男性艺术家、作家、科学家的创作与成果在现存的经典文献中占据主导地位,而性别研究致力于对经典展开批判,其目标不仅仅是发现或重新发现女性艺术家、作家和科学家的作品与成果并将其纳入现有文献体系,而在于对“经典化”这一做法本身进行批判:“如果仅将这些发现理解为对既存经典的补充、简单逆转或者重新评价的话,则无论它们具有何种重要意义,都仍然问题重重。性别研究并不是对既存经典的补充,而是对后者的根本性质疑和批判。性别研究探讨的问题是:对经典的评价及选择标准在

① J.Klinger,《性别理论:中世纪德国文学》(*Gender-Theorien. Ältere deutsche Literatur*),见 *Germanistik als Kulturwissenschaft*,第267—297页,此处第268页。

② D.Bischoff,《性别理论:近现代德国文学》(*Gender-Theorien. Neuere deutsche Literatur*),见 *Germanistik als Kulturwissenschaft*,第298—322页,此处见第300页。

③ List,《女权主义研究》,第392页。

多大程度上带有性别特征,品位(Geschmack)是否属于客观范畴,以及生理性别-社会性别系统作为一个整体在经典的形成过程中起到了何种作用。”<sup>①</sup>与性别研究相类似,为了对旧有的文化图像进行修正,文化研究领域的经典批判也以“高雅文化”霸权为标靶,同时也将目光转向了一直处于边缘地带的对象物、文化群体、亚文化以及民族。依照威廉斯的名言“文化即日常(culture is ordinary)”<sup>②</sup>,一直遭受排斥的少数——甚至是因其“私密性”而完全被科学认知所忽略的对象——恰恰才应当是文化研究的重点。

第八,文化研究与性别研究有三种共用的研究范式。首先是使性别研究的对象领域得以拓展的话语分析方法。福柯的历史话语分析表明,对于疯狂、性、健康、疾病等现象,只有注重它们在不同文本类型(如医学论文、法学著作、法律文本、神学及伦理学著作等)中的产生过程与文化协商,才能建构出相应的历史意义。这一切共同构成了离开话语即无法存在的机制。“文化作为文本”是文化研究与性别研究的第二个共同范式,它是继英美国家的文化人类学之后形成的。文化人类学的重要动力来自于美国民族志研究界的“书写文化(writing culture)”之争。<sup>③</sup>这场运动就关于异域文化的书写中现实与虚构的严格分界提出了质疑,强调了“科学描述中的虚构、比喻性元素以及事实本身的虚构性”。<sup>④</sup>民族志学

---

① I. Stephan,《文学批评》(Literaturwissenschaft),见 Gender-Studien. Eine Einführung, Stuttgart, Weimar, 2000, 第 290—299 页。

② R. Williams,《文化即日常》(Culture is Ordinary),见 Studies in Culture: An Introductory Reader, London, 1997, 第 5—14 页。

③ 参见 J. Clifford / G. E. Marcus,《书写文化:民族志的诗学与政治》(Writing Culture. The Poetics and Politics of Ethnography, Berkeley, 1986); E. Berg / M. Fuchs,《文化、社会实践与文本:民族志再现批判》(Die Kritik der ethnographischen Repräsentation, Frankfurt/M., 1993),女权主义对此方法亦进行了修正;参见 R. Behar / D. A. Gordon,《女性书写文化》(Women Writing Culture, Berkeley, 1996)。

④ D. Bachmann-Medick,《作为文本的文化:文学批评中的人类学转向》(Kultur als Text. Die anthropologische Wende in der Literaturwissenschaft, Frankfurt/M., 1996), 第 31 页。

家克利福德·格尔茨(Clifford Geertz)<sup>①</sup>认为,文化生产着庞杂的“意义组织”<sup>②</sup>,只有通过细致入微的符号学诠释,以描述的方式逐步靠近研究对象,才能厘清这些意义,因此文化与文本之间具有某种相似性。许多文化人类学著作都遵循了格尔茨的上述观点以及他所提出的“深度描述(thick description)”原理。“操演”概念是性别研究与文化研究的第三个共用范式。所谓“操演”,即文化不仅以文本和图像的形式呈现,而且还显现为行为、事件和仪式。“操演”概念引入了“文化作为行为”的独特视角,从而拓展了“文化作为文本”的文化学研究范式。文化研究吸收了巴特勒提出的性别操演理论和“作为一种颠覆行为的操演”,并将其广泛移植到其他领域。在巴特勒看来,性别身份是“身体的重复风格化,是一整套在异常严格的治理框架内部被不断重复的行为,这套行为随着时间的推移固定下来,被当成某种内在本质或自然存在的表象”<sup>③</sup>。对于主体而言,文化性别刻写不再仅仅是一种外部压制或被强加的角色模式,他还可以通过引用和反讽的方式对文化性别刻写加以利用,一方面参与主体间性事实的生产,另一方面通过性别操演或曰性别的社会“表演”对性别刻写提出质疑和批判。

由此可见,文化研究与性别研究有若干共同的问题、方法依据和研究对象,不应将性别研究理解为文化研究的一部分,反之亦然。两个研究领域之间更多的是一种建设性、批判性的对话关系,用一个流行甚广的文化学术语来表达,即二者处在不断“协商”的过程中。

---

① 克利福德·格尔茨(Clifford Geertz, 1926—2006),美国文化人类学家、象征人类学代表人物,代表作《文化的诠释》、《地方知识》等。——译者注

② C.Geertz,《深度描写:关于文化系统的理解》(*Dichte Beschreibung. Beiträge zum Verstehen kultureller Systeme*, Frankfurt/M., 1995),第9页。

③ J.Butler,《性别麻烦》,第60页。



## 人名译名对照表

### A

Marina Abramovic 玛丽娜·阿布拉莫维奇

Leslie Adelson 莱斯利·阿德尔森

Theodor W. Adorno 特奥多尔·W.阿多诺

Leo Battista Alberti 列奥·巴蒂斯塔·阿尔贝蒂

Louis Althusser 路易·阿尔都塞

Anaxagoras 阿那克萨哥拉

Laurie Anderson 劳瑞·安德森

Ien Ang 洪美恩

Marie-Luise Angerer 玛莉-路易斯·安格勒

Hannah Arendt 汉娜·阿伦特

Aristophanes 阿里斯托芬

Aleida Assmann 阿莱达·阿斯曼

Jan Assmann 扬·阿斯曼

J.L. Austin 奥斯汀

### B

Ingeborg Bachmann 英格博格·巴赫曼

Elisabeth Badinter 伊丽莎白·巴丹特尔

Jean Baudrillard 让·鲍德里亚

Benjamin von Stuckrad-Barre 本雅明·

冯·施笃克拉德-巴赫

Simone de Beauvoir 西蒙娜·德·波伏娃

Ulrich Beck 乌里希·贝克

L. J. Beckmann L·J.贝克曼

Andréa Belliger 安德里亚·贝林格尔

Edouard van Beneden 爱德华·凡·比耐登

Seyla Benhabib 塞拉·本哈比

Walter Benjamin 瓦尔特·本雅明

Christina Benninghaus 克里斯蒂娜·贝宁豪斯

Claudia Benthien 克劳迪娅·本廷

Homi Bhabha 霍米·巴巴

Ingvild Birkhan 英格维尔德·比尔坎

Ivan Bloch 伊万·布洛赫

Harold Bloom 哈罗德·布鲁姆

Johann Friedrich Blumenbach 约翰·弗里德里希·布鲁门巴赫

Pierre Bourdieu 皮耶·布迪厄

Sylvia Bovenschen 西尔维娅·波文森

Gabrielle Brandstetter 加布里埃尔·布兰德施泰特

Christina von Braun 克里斯蒂娜·冯·布劳恩

Claudia Breger 克劳迪娅·布里格勒

Joseph Breuer 约瑟夫·布洛伊  
Elisabeth Bronfen 伊丽莎白·布朗芬  
Susan Brownmiller 苏珊·布朗米勒  
Judith Butler 朱迪丝·巴特勒

### C

Ernst Cassirer 恩斯特·卡西尔  
Cornelius Castoriadis 科内利乌斯·卡斯托里亚迪斯  
Jean-Martin Charcot 让-马丁·沙可  
Nancy Chodorow 南希·乔多罗  
Frederick Churchill 弗雷德里克·丘吉尔  
Hélène Cixous 埃莱娜·西苏  
Marquis de Condorcet 马奎斯·孔多塞  
Robert W. Connell 罗伯特·康奈尔  
Drucilla Cornell 德鲁西拉·康奈尔  
Gena Correa 吉娜·科里亚  
Rosalind Coward 罗瑟琳·科沃德  
Jonathan Crary 乔纳森·柯拉瑞  
Francis Crick 弗朗西斯·克里克  
Douglas Crimp 道格拉斯·克林普

### D

Mary Daly 玛丽·戴利  
Jacques Derridas 雅克·德里达  
Astrid Deuber-Mankowsky 阿斯特里德·德伊贝尔-曼考夫斯基  
Milton Diamond 米尔顿·迪亚蒙德  
Albert Döderlein 艾伯特·铎德赖因  
Dorothea Dornhof 多洛蒂亚·多恩霍夫  
Eduard Driesch 爱德华·德里施  
Barbara Duden 芭芭拉·杜登

### E

Smilla Ebeling 斯密拉·艾博林

Umberto Eco 翁贝托·艾柯  
Norbert Elias 诺伯特·伊利亚思  
Henry Havelock Ellis 亨利·哈维洛克·艾利斯  
Empedocles 恩培多克勒  
Lorenz Engel 洛伦兹·恩格尔  
Cynthia Enloe 辛西娅·安罗  
Erik Erikson 艾利克·埃里克森  
Valie Export 瓦莉·艾克斯波特

### F

Werner Faulstich 维尔纳·弗尔施蒂希  
Hermann Fehling 赫尔曼·斐林  
Shoshana Felman 肖珊娜·费尔曼  
Erika Fischer-Lichte 埃莉卡·费舍尔-里希特  
Ludwik Fleck 路德维克·弗莱克  
Vilèm Flusser 维兰·弗卢瑟  
Auguste Forel 奥古斯特·弗雷  
Evelyn Fox Keller 伊芙琳·福克斯·凯勒  
Manfred Frank 曼弗雷德·弗兰克  
Nancy Fraser 南希·弗雷泽  
Shulamith Frestone 舒拉米斯·弗尔斯通

### G

Galen 盖伦  
Johan Galtung 约翰·伽尔通  
Marjorie Garber 默瑞乔·格巴  
C. Ginsburg C. 金斯伯格  
Carol Giligan 卡罗尔·吉利根  
Olympe de Gouges 奥兰普·德古热  
Reinier de Graaf 莱涅尔·德·格拉夫  
Gerhard von Graevenitz 格哈德·冯·格莱文尼茨

Antonio Gramsci 安东尼奥·葛兰西

Jacob Grimm 雅各布·格林

## H

Carol Hagemann-White 卡罗尔·哈格曼-怀特

Maurice Halbwachs 毛里斯·哈普瓦克斯

Stuart Hall 斯图亚特·霍尔

David Halperin 戴维·哈尔普林

Donna Haraway 唐娜·哈拉维

Sabine Hark 萨宾娜·哈尔克

Dietrich Harth 迪特里希·哈特

Nancy Hartsock 南希·哈索克

Nicolas Hartsoecker 尼古拉斯·哈特索克

S. M. Harvey S.M.哈维

Anselm Havekamp 安瑟姆·哈弗坎普

William Havey 威廉·哈维

Stephen Hawking 斯蒂芬·霍金

Katherine Hayles 凯瑟琳·海勒斯

Herder 赫尔德

Friedrich William Herschel 赫歇尔

Oskar Hertwig 奥斯卡·赫特维希

Lynn A. Higgins 林·A.希金斯

Theodor Gottlieb von Hippel 蒂奥多·戈特弗里德·冯·希佩尔

Hippocrates 希波克拉底

Magnus Hirschfeld 马格努斯·希施费尔德

Wilhelm His 威廉·希斯

Max Hockheim 霍克海默

Wilhelm Hofmeister 威廉·霍夫迈斯特

Richard Hoggart 理查德·霍加特

Claudia Honegger 克劳迪娅·霍内格尔

Antje Hornscheidt 安提耶·霍恩施艾德

## I

Wolfgang Ilse 沃尔夫冈·伊尔泽

Luce Irigaray 露西·伊利格瑞

## J

Sarah Jansen 萨拉·延森

Heike Jensen 海克·延森

Wilhelm Johannsen 威廉·约翰森

Barbara Johnson 芭芭拉·詹森

Richard Johnson 理查德·约翰逊

Roswell Hill Johnson 罗斯维尔·希尔·约翰逊

Joan Jonas 琼·乔纳斯

Ludmilla Jordanova 卢德米拉·乔丹诺瓦

## K

Alfred Kallir 阿尔弗雷德·卡利尔

Marita Kampshoff 玛丽塔·坎普斯霍夫

Michael Kaufmann 米歇尔·考夫曼

Lily E. Kay 莉莉·E.凯

Mary Kelly 玛丽·凯利

Alfred C. Kinsey 阿尔弗雷德·C.金赛

Friedrich Kittler 弗里德里希·基特勒

Gabrielle Klein 加布里埃尔·克莱因

Gundrun-Axeli Knapp 古德伦-阿克塞利·克纳普

S. Kofman S.考夫曼

Christian Kracht 克里斯蒂安·克拉赫特

Sybille Krämer 西比勒·克莱默

Richard von Krafft-Ebing 理查德·冯·克拉夫特-艾宾

David Krieger 大卫·克里格

Julia Kristeva 尤利娅·克里斯蒂瓦

Thomas Kuhn 托马斯·库恩

L

Jacques Lacan 雅克·拉康  
Renate Lachmann 雷纳特·拉赫曼  
Ernesto Laclau 厄内斯特·拉克劳  
Roger Lancaster 罗格·兰卡斯特  
Teresa de Lauretis 特瑞莎·德·劳拉  
提斯  
Leon Ledermann 利昂·莱德曼  
Claudine Leduc 克劳汀·勒杜克  
Antoni Leeuwenhoek 安东尼·列文虎克  
Hans-Thies Lehmann 汉斯-蒂斯·雷曼  
Ilse Lenz 伊尔泽·伦茨  
Micaela di Leonardo 米凯拉·迪·列奥  
纳多  
Rudolf Leuckart 鲁道夫·罗伊卡特  
Claude Lévi-Strauss 克洛德·列维-施特  
劳斯  
M. S. Lindee M.S.林迪  
Gesa Lindemann 格萨·林德曼  
Ursula Link-Heer 乌苏拉·林克-希尔  
Carl von Linné 卡尔·冯·林奈  
Margaret Lock 玛格丽特·洛克  
Jorge Lorrain 乔治·洛伦  
Niklas Luhman 尼克拉斯·卢曼  
Jean-Francois Lyotard 让-弗朗索瓦·利  
奥塔

M

Marcello Malpighi 马切洛·马尔比基  
Karl Mannheim 卡尔·曼海姆  
Herbert Marcuse 马尔库塞  
Bettina Mathes 贝蒂娜·马特斯  
Humberto Maturana 洪贝尔托·梅图  
拉纳

Eva Mayer 埃娃·迈耶  
Jim McKnight 吉姆·麦克奈特  
Marshall McLuhan 米歇尔·麦克卢汉  
George Herbert Mead 乔治·赫伯特·  
米德  
Gregor Mendel 格雷高尔·孟德尔  
Moses Mendelssohn 摩西·门德尔松  
B. Menke B.曼柯  
Maurice Merleau-Ponty 莫里斯·梅洛-  
庞蒂  
Maria Mies 玛利亚·密斯  
Nancy Miller 南希·米勒  
Kate Millett 凯特·米利特  
Toril Moi 托里尔·莫依  
Chantal Mouffe 尚塔尔·墨菲  
Laura Mulvey 劳拉·穆尔维  
Eadweard Muybridge 埃德沃德·迈布  
里奇

N

Paul Adolf Näcke 保罗·阿道夫·奈柯  
Virginia June Nay 弗吉尼亚·琼·内  
Brigitta Nedelmann 布里吉塔·奈德尔曼  
D. Nelkin D. 尼尔金  
Linda J. Nicholson 琳达·J. 尼克尔森

O

Claudia Öhlschläger 克劳迪娅·奥厄施  
莱格尔  
Orlan 奥兰  
Nelly Oudshoorn 奈莉·奥兹洪  
Richard Owen 理查德·欧文

P

Kerstin Palm 凯尔斯汀·帕尔姆



Gina Pane 吉娜·潘恩  
 Paracelsus 帕拉策尔苏斯  
 Julia Penelope 尤利娅·佩内洛普  
 Kimberly Perice 金伯莉·皮尔斯  
 Kathrin Peters 卡特琳·彼得斯  
 Clara Pinto-Correia 克拉拉·品托-柯  
 瑞亚  
 Sadie Plant 萨迪·普朗特  
 Monique Plaza 莫尼克·普拉查  
 Helmut Plessner 赫尔穆特·普莱斯纳  
 Rudolf Pohl 鲁道夫·波尔  
 Polyklet 波利克里特  
 Paul Popenoe 保罗·波普诺

## R

Janice Radway 詹尼斯·拉德维  
 Willheim Reich 威廉·赖希  
 Hans Jörg Rheinberger 汉斯·约尔克·  
 赖因贝格  
 Reinrich Rickert 海因里希·里克特  
 Paul Ricœur 保罗·利科  
 Joachim Ritter 约阿希姆·里特  
 Joan Rivière 琼·瑞维尔  
 Herrmann Rohleder 赫尔曼·罗雷德  
 Ulrike Rosenbach 乌尔里克·罗森巴赫  
 S. Rosser 苏·罗泽尔  
 Wilhem Roux 威廉·鲁  
 Gayle S. Rubin 葛尔·罗宾

## S

Helke Sander 赫克·桑德尔  
 Ferdinand de Saussures 费迪南·德·索  
 绪尔  
 Elvira Scheich 埃尔维拉·舍希  
 Londa Schiebinger 隆达·席宾格

Hermann Schmitz 赫尔曼·施密茨  
 Alice Schwarzer 阿莉塞·施瓦策尔  
 Helen Schwenken 海伦·施文肯  
 Joan Wallach Scott 琼·瓦拉赫·司各特  
 Eve K. Sedgwick 伊芙·科索夫斯·塞奇  
 维克  
 Andrea Seier 安德莉亚·塞尔  
 Mary Shelley 玛丽·雪莱  
 Cindy Sherman 辛迪·舍曼  
 Elaine Showalter 伊莱恩·肖瓦尔特  
 Theodor von Siebold 西奥多·冯·西博  
 尔特  
 Branda R. Silver 布兰达·R.西维尔  
 Georg Simmel 格奥尔格·齐美尔  
 Simonides von Keos 西蒙尼德斯  
 Elisabeth G. Sledziewski 伊丽莎白·G.斯  
 雷泽夫斯基  
 George Smoot 乔治·斯穆特  
 C. P. Snow C.P.斯诺  
 Soranus 索兰纳斯  
 Lazzaro Spallanzani 拉扎罗·斯帕拉捷  
 Barbara Stafford 芭芭拉·斯塔福德  
 Johan Japetus Steenstrup 约翰·亚珀图  
 斯·斯蒂恩斯特鲁普  
 Verena Stefan 韦利娜·斯蒂芬  
 Inge Stephan 英格·斯蒂芬  
 Jan Swammerdam 扬·斯瓦默尔丹

## T

William Henry Fox Talbot 威廉·亨利·  
 福克斯·塔尔博特  
 Teiresias 忒瑞西阿斯  
 Christoph G. Tholen 克里斯托弗·G.  
 托伦  
 Olga Tokarczuk 奥尔伽·朵卡萩

Edward Palmer Tompson 爱德华·P.汤普森

Gerburg Treusch-Dieter 盖尔伯格·特罗伊施-迪特

Sherry Turkle 谢莉·特克尔

## V

Hans Rudolf Velten 汉斯·鲁道夫·韦尔滕

Craig Venter 克莱格·凡特

Paul Virilio 保罗·维希留

Barbara Vinken 芭芭拉·芬肯

Joseph Vogl 约瑟夫·沃格

Hugo De Vries 雨果·德·弗里斯

## W

Richard Wagner 理查德·瓦格纳

Aby Warburg 阿比·瓦尔堡

James Watson 詹姆斯·沃森

Max Weber 马克斯·韦伯

Sigrid Weigel 齐格里德·魏格尔

Lois Weis 罗伊斯·怀斯

Christa Wichterich 克里斯塔·韦希特李西

Hannah Wilke 汉娜·威尔克

Raymond Williams 雷蒙·威廉斯

Christa Wolf 克里斯塔·沃尔夫

Mary Wollstonecraft 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

Johanna Wördermann 约翰娜·怀尔德曼

Ann Wordsworth 安·华兹华斯

## Y

Frances A. Yates 弗朗西斯·A.叶芝

Thomas Yingling 托马斯·英林

译

歌德学院(中国)  
翻译资助计划

*Gender @ Wissen*

ISBN 978-7-01-013230-3



9 787010 132303 >

定价：56.00元